女殇

王君著

作家出版社

女人是男人的家
女人走到哪里，家就跟到哪里
女人是家的灵魂
家是失败者停泊的地方
是成功者降火的地方
是所有男人出发的地方
女人是男人的学校
认识女人的男人，才是完整的男人

VISIT...

LANZAROTE Caliente.COM

女殇

王君 著

作家出版社

女人是男人的家
女人走到哪里，家就跟到哪里
女人是家的灵魂
家是灵魂能够停泊的地方
是疲倦者憩息的地方
是所有男人出发的地方
女人是男人的学校
认识女人的男人，才是完整的男人

内容简介

从那块古老的土地上，无论柴屋还是楼阁；无论豪门吏府还是深宅大院，每幢房屋最高处的屋脊上，都供奉着人们认为值得敬仰的象形物——千百年来一直保留着的女性生殖器官。一代又一代的老人们告诉他们的子孙：那是人类繁衍之根蒂，也是所有子孙疲累后缓冲精力，寻找慰籍的家园。

这是两姊妹悲欢离合的故事。她们饱尝辛酸的坎坷经历，引出社会各阶层形形色色的人物，许多故事，许多心态。受尽凌辱的妹妹，一心寻求报复，而当极复的机会降临之时，她却将悲恨化为宽容……

第一部分

女人走到哪里，感觉中的家就挪到了哪里，女人是家庭的灵魂。

女人是伟大的，女人是圣洁的。我要讲的就是一个关于女人的故事。

引子

我出生在古老的西岐城边，它是全球最早的都市。我说的不是今天的岐山，而是有山有水的周至。

也许因为我要出生，这块土地才准备了绝佳的风脉地运？这里和我结下了不解的情缘，它让我永远恋念着这块土地和土地上淳朴厚道的父老乡亲，还有那些没有思维的生灵万物，也许这就是血浓于水吧。

在母亲孕育我的时候，我扮演了她体内特殊的"寄生"物而使她备受"凌虐"。十月怀胎后，我崩断了统体纤维，在母亲撕裂的阵痛中降生，我的灵魂深烙着母亲孕育我时的沉重和疲惫，铭刻了我出生时她剧痛的惨叫、她在痛苦中扭曲的面容以及她那颤抖的指缝中留下的根根发丝。母亲的目光总是那么凝重而朴实，那么弱小善良，又那么高贵而庄严。

母亲六十八岁的时候，偏瘫剥夺了她行动的自由，病榻之苦，我心凄凄，又无能替娘分疾代痛而疚心愧肠。在为母亲擦洗身子时，第一次看见了母亲生我的生殖器官，本能的羞涩感忽而涌现，似乎有种大逆不道的负罪感升向心头。随着毛巾擦洗的滞慢，那种感觉慢慢消失了，我心中升起了祥和的感觉，那就是爱，是亲切，还有高贵……我又一次感到了母亲的圣洁伟大。

尽管如此，我却没有勇气把我的认识讲给他人，顾虑他人会把"不知羞涩"的"罪名"背着我时骂出口，至少会说我是个傻子。我又不愿苟同于周围的认识——相悖者除非是从石缝里蹦出来的！

一个偶然的机会，我找到了知音，那是在刘家修建房子时偶尔听到的。遗憾的是，知音却比我整整大了几千岁！

泥水匠崔八指着刘家新落成的房子顶端，述说了在这块土地上延续了数千年的史实，令我叫绝不迭。

我看遍了家家屋顶的象形物——几千年一直保留下来的女性生殖器官。无论草屋民居还是庭台楼阁；无论豪门吏府还是殷实的深宅大院，房屋最高也最中心的屋脊处都供奉了那个他们认为值得敬仰的象形物。我感慨古人的真诚，我慨叹女性在祖先心中的位置和份量。那种崇高感是任何一种伟大都不能望其项背的。

这一次，我更深刻地看见了女性的根本——人类所有伟大的象征与源泉。

正是因为她无比尊贵，子孙们才用布衣包裹得严严实实，不�"她"显露或受到伤损。正是因为她无比高贵，子孙们才把"她"供奉在自己生活的屋脊正心，生存的最高境地上。她是人类发展和繁衍之根蒂，也是所有子孙疲累后缓冲精力，寻找慰藉温馨的家园。

母亲是男人的家，女人的家，所有人生存的家。家是失败者疗伤的地方，是成功者烤火饮酒的地方，是所有人——无论伟大还是平凡的人——出发的地方。

老人们这样说，一代又一代说给了他们的子孙。

男人若死了妻子，人们会说：某某人把家失了。或者说：他，失了家……儿女结婚了，人们又说：某某人成家了。

女人走到哪里，感觉中的家就挪到了哪里，女人是家庭的灵魂。

女人是伟大的，女人是圣洁的。我要讲的就是一个关于女人的故事。

第一章 追寻丽影

1

路难走，走出条路更难。你得认命！老天爷高兴了，让你生在宽敞平坦的大路边，不高兴了，让你生在弯曲不平的小路旁，老天爷一生气，坏了，眼前的路再多，你却没了选择，那叫绝路。

都峪市是个很古老的城市，路自然的也就多了：有人踏出来的路，有刻意修筑的路。宽路、窄路、大路、小路、直路、弯路、上坡路、下坡路、水泥路、沥青路、十字路、丁字路，最时兴的路是高速路，是阳关大路，那条条大路通京都的阳关大路。那是人修的，不是走出来的，是用了手段的，没条件的人你别走，一不小心会出车祸。想走这种路的人很多，走这种路的人也多，都峪市很多人却没走过，也不奢望从这条路走上去。

城里最多的是巷子路，狭窄拥挤，人多腿稠绊来磕去的，不忍着就得招惹是非，麻烦大了还得吃官司。巷子路少灯没亮的，走这种路的人不"显眼"，儿子走了孙子过，天天如一，还得走下去。难走归难走，没脾气！

最熬煎人的还数那种有路不能走的绝路。

我说的故事，就是从这条没人愿意走，也没法走的绝路开始。

都峪市最大的胡同路尽头分了个岔，叫岔路，岔路左边便是几百年来一直没啥变化，一上一下的鱼脊路，鱼脊路最邪乎，在这鱼脊路周围长大的人，无一例没在这里跌过跤。鱼脊路紧连的便是黑灯瞎火，四季不见日头的绝路——"此巷不通"。

故事的主人公就住在了这个绝路口，破瓦房二楼靠左山墙的那间小房子里。

真没想到，四个多月的辛苦奔波，却在这种地方找到了故事的主人公，我长长地松了口气：

"咳！非得逼我到这死胡同里才如愿以偿呢！"

我站在这个不算多大，却很古老的门楼前，先享受享受百多天来辛苦后的成熟感和喜悦心情，忽然发现眼前的破旧房屋有些特殊：不太厚的灰尘下隐压着精致的雕刻工艺，个性的建筑风格显现着明末清初的特征，我下意识地想到了是个大户人家宅院的一角。虽然残缺不全，依旧保留了设计人当初的寓意和特别的个性，色彩陈旧差点被我一时忽视。特厚且高的门槛镶在了一对活泼生动的石狮腰间，隐现出韧韧刚性与铮

铮内涵。我仔细了起来，这才发现壁头上钉了块门牌样的铁皮，擦去尘土，露出了模糊不清的四个字——"旧宅保护"。

忽的，我的心涌现了种厚重的情绪，这座饱经风霜的古宅院似乎和我四个多月来的辛苦奔波有着某种牵连，或者说有种"旧宅保护"的情感，又一时说不清，记忆不觉返回了追踪主人公的那些日子。

采访的认真胜过了任何一次的激情与冲动：虽然她是个底层社会苦苦挣扎的女子，相反，我却以为是个骇人听闻的故事。

在虚虚实实又众多的传闻中，第一个采访的是主人公一直关照的花发老人。也许，老人的孙女段小凤和她是同行，也许，死去的段小凤给老人留下了孤独凄惶的原因，故事的主人公担起了赡养老人的担子。老人的感激一次次击撞着我的心，唠叨不完地讲述着我想得到的素材，同时更加重了我决心找到故事的主人公的支持力量。和老人分手时是个风雨交加的黄昏，小路的泥水深浮足面，我只好把鞋提在手里，光脚丫走上沥青路。

以后的多次扑空差点让我泄气。好不易又得到了消息，故事的主人公又去了那个我曾采访过三次的盲人那里，赶到的时候，她又离开了。

我和盲人又一次拉上了老话，虽然我不想再听他述说过了好几遍的陈词滥调，还是奢望从他嘴里得到故事主人公的住址，我反复诱引着盲人的思维，以便他忽然说出我迫切需要的东西，他却依然旧话重提，我的焦急他当然看不到，又不好意思阻止他激动的心情，只能耐着性子凭他唠叨。终于，老人说出了大约四点左右她离开了他的话，我相信这个时间至少是准确的，我知道盲人对数字特别敏感，必须抓住这个机会！他却又说出了我更料想不到的话：

"好像，好像有个叫老六的男人，"他又停了下来，似是回想什么，又像想搪塞什么。突然又说："是住在跑马道吧……对，是跑马道33号，是33号，就是跑马道33号。"这个收获太大了，我立刻告别盲人，匆匆朝跑马道赶了过去。

2

我按响了跑马道33号的门铃。

开门的是个三十五六岁的男人，他坐了把轮椅。

"你好！请问这是跑马道33号吗？"我很激动，情绪明显着冲动，也许开门的是个残疾人，我的声音是大了一点。

"你找谁？"主人很不客气，敌视的目光，传给我了个生硬的信号。我有些尴尬，暗暗提示自己：不管怎么，不能再让对方出现讨厌的心理。

"不好意思来打扰你，先生！我找一个叫老六的人。"我真的以为他不是老六。

"我就是。"他又冰冷地来了一句，粗糙的形象让我生畏，甚至闪出了退却的心理。他又道，"说吧！什么事？我不喜欢和陌生人打交道，也不想让不认识的人打扰我。""很抱歉！先生，向你打听一个人，于金香，一个叫于金香的女孩子。"我谨慎地表白着自己的来意，总有种他一不高兴会把我撵出去的感觉，"有人说你，你知道她的下落？""她——"他愣了一下，又恢复了平静，"我怎么会知道！"我的心咯噔一下，马上又反应了过来，他肯定知道，他听到于金香的名字时的表情就是信号！我来了信心，笑了笑道：

"是这样，先生！我想写一个纪实长篇小说，所以……""我讨厌你们这些从来不说真话的记者，为了……"他一下抢过了我的话，斜侧着傲慢的头，嘴唇嚅动了几下，却没说下去。

我被他极不礼貌的行为和突然的回答噎住了，大脑反复交换着他说的话和行为举止，忽然又明白了：他是把我当成了新闻记者，而记者在某些人的心目中没有好的印象，我忙解释道：

"不，我不是记者，是写书的，是作者。"我赔着笑脸，配合着比划的手势。

"著书的？进来吧！"他转过了身子，转动着一侧轮子拐了回去，我随了进去。

老六的家很讲究，墙架上有序地排放着重叠的书籍，宽大的桌面上支了个老式笔架，悬吊着十多支粗细不一的毛笔，桌子的左角放了个直径约40公分的蓝色陶筒，不规则地插入了几幅卷起的字画，二龙戏珠的端砚紧挨于旁，也许他以此消磨着残余的时光！我把目光移向了光亮处，

斜窗的幔帘下对应着四人台座，茶具干净地摆放在了茶几上，对面的墙壁上挂了幅于右任先生的墨宝。我不自觉地看了眼他那与这个环境格格不入的形象，不能相信如此雅致的环境和有序的布局会是眼前这个粗鲁的男人所能达到的境界。我试图打问一下他的职业或者文化状况，目光却被桌上的照片吸引了过去，我朝它走去。

"于金香就是她。"他突的来了句，粗犷的声音止住了我的步子，稍作迟疑后目光又瞄向了那张照片。

我端详着镜夹中朴素又文静的模样，回想着人们对故事的主人公的评说，对照着我曾经勾画的她的形象——她，是那个于金香吗？

乌黑的长发披肩而下，显长的睫毛和细俏的弯眉互衬着藏神的眼睛，给人一种秀重又文静的清纯感。高高的鼻梁下压了张恰到好处的小嘴巴，如是雕刻家有意设计的工艺品，适度地镶在那张蛋型脸上。除了发际占据了额头的比例外，简直无可挑剔。我真不敢相信照片的人物会是个乡下来的妹子。我不自觉地仰起了头，又是张放大了的全身照映入了眼帘。

"是很美。可真正的美并非你所看到的！"老六似是自语，又好像在对我说。

我凝视着那副挂像，修长的身段窈窕出随高就低的线条，支撑了副清秀的容颜，婀娜柔美，不禁感叹了句：

"真是亭亭玉立！"

我的目光又停在老六脸上，有几分血气，有几分刚毅。男人们也许都有相同的心理：漂亮的妻子或情人会激起同性潜意识的妒嫉；高雅端庄的妻子或情人会引起同性对他下意识的尊重；文静清秀的妻子或情人会使同性出现怜惜和遗憾不如的心理情绪。眼前这朵娇纯的花朵怎么会长在这株粗枝大叶的"树"干上呢！看来此人必有过人之处，只是自己暂时不得其解而已。我认真地对老六开始了审视！

老六严肃得像尊泥雕，虽然没有冰的冷硬，可一下子要融化他看来很难。他能否配合我把这次采访顺利完成呢？我俩的目光忽然撞在了一起，我不自觉地挪开了，移到桌面的那张半身照上。说真的，我有点怯！

"说吧！"他忽然说道，冷硬得让我难以接受，"说下去，最好别让我讨厌，我不喜欢和无聊的人打交道，特别是那些常常打自己嘴巴的记者，为把高音喇叭吹破，连脖子的筋都能爆出血来！""你能告诉我她住在哪里吗？"我急功近利，一针见血。

"不知道。"他冷冷地回了句，我噎住了。你怎么这个脾气，是你让我说下去，怎么又……他又说道，"她不可能让我知道她住在哪里。我也不配知道她住在哪里！""为什么？"

"我……"老六用摇头代替了要说下去的话，眼圈却红润了，摇头的样子很是伤悲。

我觉得奇怪，眼前这位体魄雄健，粗犷冷漠的大男人，怎么会有这种表现呢？严肃中的苦酸透视了些许的软弱，他的表情反而阻住了我想问下去的打算。庆幸的是，这种行为却给我留下了重新审视他的空间：浓黑的胡须占去了厚钝的上唇，眼窝是陷进去的，好像专为突出眼球才配置在那副令人生畏的脸上，把颧骨也拉向了耳根，凹陷的两腮使下颏部显得特别超长，累赘的厚唇影响了语言的便利，活像一头森林中钻出的大猩猩，对视时总让我有种恐惧感！要是在大街上和他相撞，保证不会和这样的人打声招呼。

"你能告诉我她是个什么样的女人吗？您是怎么认识她的？僻如……""一个可怜又可爱的女人，"他抢过了我的提问，"一个凶残又善良的女人，一个曾经‘下流’然而又纯粹的女人，一个散发着巨大诱力又让人慨叹不已的女人，让男人不忍走开又不得不离开的女人，咳！不，不可思，思议……我，我曾为她发疯，为她骄傲，也为，为她成，成了残疾！"老六沉重地低下了头。我已看到了他的眼泪！这个膀阔腰圆的家伙能当着别人的面把泪流出，也许并不是我所认为的那么不好接近，我的信心增强了。

"你很爱她？"我试探性问道。

"是的，我爱她。"他说。

为了掩饰尴尬，我把目光又挪向了桌面的照片，心却打着如何谈下去的算盘：从他受伤的神态和无奈的痛苦中，他还在思恋的折磨中纠缠未息。从他对故事的主人公投入的情感上 ，我预感到他会配合我了却此行心愿的。

"对不起，我不该……"

"不，"他忽的抬起了头，"你的到来我很高兴，和蒙冤人看到一线希望一样。我也曾有过这样的想法，把这个故事讲述给人们，她是个不寻常又大度的女人，男人们自愧不及的女人，却因我乱无头绪而常常自责。""如果我能为你做点什么的话，噢！我是说我可以代替你把你想说的……""我可以告诉你我知道的一切，"他说，"一切。因为我爱她。我接受了整整十七年的教育，怀着超常的理想，努力于机关的事务中。可我的命不好，没有达宦背景而平步青云，只有政绩对良心的安慰。……唉！我已是死过一次的人了，"他拍了拍瘫痪了的双腿，"可我必须警告你，

别把丑陋省略，把真实贪污。否则，我会用这条残疾的身子换条命，当然是你！""我可以向你保证，"我忙答道，"我决不歪曲事实。""我追求过她，现在依然爱着她。我是在红太阳娱乐城认识她的，我喜欢去那里，因为我好猎奇。我算有钱人吗？我的弟兄们都叫我老大，我也的确是他们的老大。

"红太阳娱乐城的老板叫朱鸿，他为权贵们提供了玩世不恭的场所，权贵们又做了他'强奸'人性，玩弄弱者的保护伞。"他顿了顿又说："任何时候我都会骄傲自己至少比那些奸商和权贵活得透明。"我第一眼见到她的时候，就决心把她从这个任人宰割的羔羊群中解救出来，机会却一直和我无缘。每天晚上，都眼巴巴看着她提前被人定了"座"，那些近水的"楼台"全是老板朱鸿的座上客——电视上不时露脸和曾经露过脸的人。她成了他们专用的肉体玩具，成了他们发泄兽欲的性器具。我恨死了那群披着人皮的鬼怪，我发誓要救她出去。我相信我有能力让她过上正常人的日子。谁知，她却有着不可告人的目的。""目的？她有不可告人的目的？会吗？一个无依无靠的女孩子能有这种目的吗！""是的。"他慢慢低下了头，屋子反而沉寂了下来。我的焦急和他的沉稳，具体说和他的行为形成了绝对反差。想问，又怕不妥，只好等待。过了会儿，他又道："是个可怕的目的，她心底的秘密谁也弄不懂，尽管我用真诚打动了她的心，那个秘密……咳！"随着咳叹，他又摇了下头，那副让我恐惧的模样和此刻平和的言行极不谐调。

"你知道吗！这个秘密也许是我此行要得到的关键，噢！应该说是最大的愿望！"我急不可待。

"你还不明白吗！你说你能保证写作的真实，难道《说岳全传》的作者不知道害死岳元帅的真凶是康王赵构吗？他为什么要把罪过归于丞相秦桧呢？你能把真实写入你的作品吗！"老六投来了尖锐的质问，好像我是曾经失信过他的人一样。我虽然没有回避，顾虑却涌上了心头。

"你说过，你会将一切告诉我！"我的目光同时刺向了他，心却有点儿虚。

"不可能反悔，我会实践我的诺言。"他真是个耿直的性格，这样的人真适合于激将法，我的经验告诉我他正是这样的人。

"可是，可是你现在正在违背你的诺言！"我紧追不放，同时暗暗庆幸他进了我的圈套。

"可我必须保证对她的承诺。我是个男人，男人，你知道吗，先生！"他说的也是，怎么可以因我而失了对他所爱的人的承诺呢？

老六深沉地长叹了一声，"太相似了，"他又忽然说道，"这个现实和我的从前完全相同，我在弟兄们的抬举下把老六变成了老大，吃着弟兄们

弄来的饭，花着弟兄们玩命换来的钱，他们却永远不能超越我的地位和享受，我反而指手画脚地斥责他们的不是。嘿嘿！和她这个软弱无力的妓女的命运一样：权贵们侮辱了她，有钱人玩弄了她，反过来唾骂她是婊子，指责她是传播性病的媒介，社会的污染源，哈哈哈哈，可笑哪！真正的罪过又该谁来承担，死了也没块属于她栖身的净土。玩世不恭者却一个个大摇大摆地被喽罗们簇拥进‘圣贤’的墓地，嘿嘿！人—神—不—公！"老六一字一板地数说着内心的不平与压抑，言行中充满了对故事主人公遭遇的同情和深厚的眷恋。我还是老主意，用激将法要他说出我要得到的秘密。

"对呀！干么你要把那些不公隐藏起来，这种做法和权贵们的‘叶公好龙’有什么两样，你正是用不公对待了你心爱的人。"我的语气很激昂，"你并不是真正的你，也不是一个真正的男人，有什么资格说出爱她的话呢？"老六听我这样说，他"突"的站了起来，"噔"的又坐了下去，看样子他的双腿已完全失去了功能，从他愤怒的目光中，我有种马上被轰出去的危险。

"有，是她改变了我，是她感化了我，是她使我扭曲了的人性回归。如果我没有曾经的恶作剧的话，完全有资格拥有她。""那你又为什么，为什么不敢面对事实呢？"我在激他。

老六却转动着轮椅朝书架前移去，他按亮了顶灯的开关。我下意识望了望窗外，不夜城的路灯已替代了白昼的余光，天黑了。

好长时间后，他抬头看了看我，停了会儿，很无奈地说：

"请，请别笑我，真的，不能提到她的名字，提到她我就……就，请谅解，真，真的，　是……"他的眼圈又红了，嘴唇连续抽动着，牙肌也咬了出来。我又一次感受到他对故事的主人公深深的痴情。

"她，她的目的是，为了杀，杀人。"他用了很大力气才说了出来。

"杀人？为什么？"我吃了一惊，"为什么她要杀人？""报仇！她要报仇！"

3

两个月后，偶然看到了一篇消息，日报刊登了篇题为《不留姓名的女人》的文章，内容和我的主人公很是相似，在文章作者的帮助下，我终于站在了她临时租住的这座古宅院前。

我的目光慢慢地移向了院内，边看边进了院子。右厢房的门窗很是破旧，却仍有种呼应于左厢房的倾向，遗憾的是，左厢房早已不复存在。后楼是两层的，木刻的栏杆裂开了无数条大小不一的缝隙，却未能影响整体工艺的完美与精巧。房脊的正中架了个瓦构的象形物，和女性生殖器官完全相似，又一次勾起了我几个月来的见闻与感动，那个象征着神圣不容侵犯的象形物。

都峪所在的上千里川道中，无处不见这一令人感慨不已的象形物，除庵观寺院外？穴有些庵院同样也有？雪，任何一座民用建筑物顶端，房脊正中都少不了这个象形物——女性生殖器官。是用两页瓦或多页瓦合做而成的，意思是母亲为家，是家上之家，母亲是家的灵魂。

传说周武王驾崩前，托孤三岁太子周成王于周公姬旦。周成王年幼，不能临朝理政，周公每日身背幼主面朝，早朝时先请同僚们指出自己昨天的过失，然后议政。周公为报武王姬发生前知遇之恩，废寝忘食，唯恐大意误国。为此，他在西岐城头堆满金山，以示招贤诚意。各地贤士纷沓而至，却无人斜目一眼城头黄金。每当进食之刻，若有高士求见或贤人来访，忙将未咽下的食物吐于餐器，大礼相迎也怕慢贤误国。他教授儿子：我一沐三捉发，一饭三吐哺，也怕失去天下贤士，你要记住这一治国的基本道理。他一边扶教幼主理政，一边修撰周礼。慢慢地，周成王长大成人，他却须发霜染了。一日，周公私访，行一山野独户人家的屋檐下，因年迈力衰，便坐下来想歇息片刻，顺手拿出修撰的周礼草本。忽的，屋内传来妇人呻吟之声，周公乃熟知医理易理之人，知其染疾在身，也就没什么惊慌。那声音却越来越显，乃至痛嚎，揪扯人心，便起身想看个究竟，又因"男女授受不亲"而止住了脚步。欲离此处，又觉欠妥，倘若妇人染了重患，岂不坏了一条生命，慎衡再三，便朝里屋喊了几声，试探着有无伺候之人，却无一点应诺，只有凄厉的嚎痛不断传出。这下慌了，提足欲进，忽的闪出了"夫耕妇舍，男不入室"的礼句，何况，自己非亲非友，被自己的周礼禁锢了行为。转身于土埂之上，想寻个邻里乡亲一同步入，怎奈山林耕田甚少，只此独户一家，忙跃足埂下，朝来路急去，记忆中，山洼处是有几户人家，便边跑边吆喝了起来，想让周围人听见，偏偏的就是无人。好不易到了那几户人家处，不巧的又是个妇道人家，他顾不上许多，上气不接下气地简述了原委，那妇人却知道痛嚎之妇是临盆的时候，又朝东边的老娘婆？穴接生员？雪宅子奔跑而去。三人急急返了回去，怎奈老娘婆年迈力衰，紧走几步便咳喘起来，不时地站站走走。周公虽也老朽，总还是个阳刚男

人，欲背欲拉又是礼理不通，只好随在老妇人身后着急。好不易到了柴舍，却听到了杂乱的孩啼之声，一把推开柴门，三人呆目愣神了。

产妇双手搂着两个孩子，不忍舍去的凄凉让他心痛，一旁跪着个五岁的男孩，妇人身下血流不止，已没了动静，只有三个孩子啼哭之声。跪地的孩子见有人进来，起身扑向那个年轻妇人，求救娘亲之声渗人心脾。周公慌忙俯身，抓起产妇右手，把脉查其究竟，早已呜呼哀哉了。

死者生有三男二女，和丈夫耕田为生，丈夫一早和两个儿子进山砍柴，农闲时换些油盐之类，三个弱幼子女由妻子一人哺养，不料却因临盆疏忽，一命去了。

周公见妇人临终时依然舍不下年幼的儿女，泪线干结脸庞，勾起了自己老娘痛儿之记忆，不觉潸然泪下。便生出了自悔之意，责己修周礼又受制于周礼，倘若当初不顾忌什么，也许妇人不会丧命。留下几个无娘的孩子又靠何人，他的泪水涌涌而出。

周公痛后反思，生儿育女，十月怀胎，一朝分娩，百般苦痛，又要一一扶养成人，死时依依不舍儿女之情，实在令人感叹。他返身出门，拿起檐下的周礼，删去原定一节"夫耕妇舍，男不入室，礼乎！"改为"夫耕妇舍，疾则无避，礼乎。"从此，若是因产、疾的妇人，若夫不在，医家如常可以诊病疗疾。

为了让百姓牢记这一教训，让男人记住女人之不易，让世人永记母亲之忘我舍命，向周成王奏本，召示后人铭刻母爱之伟大无私，恩广无际以及造世之功绩，旨令臣民在屋脊正中供奉女人生殖器官象形体，几千年来一直流传了下来，形成了都峪地区老百姓悠久的历史文化和地方文化，扎根在了百姓心中。

"嗨！做啥的？"

我被一声满口的地方话打断了思索，台阶上站了个二十二三岁的女孩子，我忙赔笑应道：

"噢！找人，是个女人，年轻的女人。"一急，冒出了句连我也弄不明白的话。

"啥，你说啥，找啥女人？看你就不是个正蔓，贼头贼脑的，出去！"女孩子极不友好，边说边朝我走了过来，一副粗脚笨手的憨劲儿。

"不，不是找女人，是找，找个女孩子。"我还是把话没说清楚。

"还找女人，找女人去娱乐城，滚，快滚，阿达娃娃多阿达耍去。"女孩子嘴上不客气，态度却有些认可。

"不，不，找个叫于金香的女孩子！"

"还是找女人，要不看你还像个人样儿，嘻嘻，嘻嘻，早都把你撵出去咧！"她诡秘地笑了笑，仰起头朝二楼喊道：

"金香姐——有人找你呢！"她忽然压低了嗓音，"又是个英俊的家伙，怪男人味的。"随着女孩子的落音，靠左山墙的那扇门拉了个缝，我一眼就认出了是老六桌上那张照片的原形。我激动了，想喊她的名字，她却先开了口：

"你是？……"她的问声虽然不太清晰，我依然能辨出她试探性的口气。她不认识我，可不能因此被她回绝。她那比照片更动人的模样更加重了不易接触的顾虑，一着急，差点闹出笑话。

"你好，金香小姐，我，你的男朋友，不，不是，是一位盲人托我捎口信给你。"我编着谎，却明显着不踏实的心虚。她认真地审视着我这个不速之客，我的心"腾腾"地跳着。

忽然，她像记起了什么似的笑了笑，她的笑竟然那么甜。

"请上楼来吧，先生！"出乎意料，她发出的邀请打断了我欣赏她的思绪。我一阵高兴，忙朝楼梯口急步走去。

她的房子非常简陋：一张不宽的单人床简单干净，半新不旧的木桌上几瓶女人的用品，一旁放了把没有靠背的方凳，不太白的墙壁上空空无物，连张画儿也没有，地板却明光铮亮。她把方凳推给了我，自己坐在了床边上。

"请问，你是？……"

"很抱谦！不介意我来打扰你吧！"我尽可能做得礼貌一点。"在找到你之前，我已经花去了两千多个小时了。""啊！"她惊诧又奇怪地看着我，当悟出了我在开玩笑后，又笑了笑，指着自己的鼻尖道，"开玩笑吧！是因为找我，花去了两千多个小时？""是的，四个多月呢！一年时间的三分之一，总算找到你了。""可，可我们不认识呀！"她重新审视着我这张陌生的面孔，既有些疑惑不解的心理，又有些怕慢待来人的拘谨。

"我了解你呀！"我很自信，口气中充满了老熟人的味道，"我知道你很多故事，真的，金香小姐……"她愣了，脸上泛出了不安的神情，羞涩，敌意，还有不解的疑问！我恍然大悟，我的鲁莽刺伤了她的自尊！她以为我在说她做妓女时那段不光彩的事呢！别让误会变成反感，会失去得之不易的采访机会，我忙补充道：

"是人们赞美的口碑渲染诱惑了我，才花去了大量的时间。是这样的，金香小姐。""口碑？"她依旧是不解的神情。

第二章 天灾

1

1989年5月3日零晨四点，是我冤仇和血泪一生的开始，不只是惊心动魄，而是天怒人怨！

朦胧中，我被外公嘶哑的叫声惊醒了：

"香，香子，快，快！……"

我一骨碌坐起，小屋子漆黑的什么也看不见，我摸到了外公的手，连声问道：

"外公，你，你怎么啦？外公……"

外公没有回答，我急了，连续大喊了起来，还是没有回应，我慌了，伸手朝外公的额头摸去，看他是否在发烧，却黏糊糊地弄了一手，我意识到血，我惊呆了，想喊，却隐约听到了外公断续的声音：

"香……香子，快，快去叫，叫四爷爷，快！"我欲起身，外公却拉了一下我的手。

"香……香子，我不，不行，行了，是，是刘，刘麻，麻子干……"外公歇了歇气，又说："外公冤……冤……报……报……"外公突然不说话了，我连掀带摇地喊叫着，他连动也不动。我吓坏了，边喊边冲出了屋子。

"杀人咧！杀人咧！杀—人—咧—"

"香子，香子！"

四爷爷边跑边喊着我的名字，我像看到了救星般地跑了过去。真的，现在我已记不清当时吓成了什么样子，四爷爷怎么能一下子出现在我的面前！

四爷爷一把搂住了我。

"香子，出啥事咧？别急，娃呀，别急！"

四爷爷拉住我的小手奔入了屋内，伸手不见五指的却什么也看不清，四爷爷在自己身上忙乱地摸着什么，我的哭声震击着黑夜的寂静。

"别哭咧行不！"四爷爷忽然吼了声，我的哭声被他吓住了，"真是，打火机咋找不到咧。香子，你家的洋火在啊达搁着呢？""没有，有，在，

在外公身上，他不准我玩火。"我拖着哭腔模糊地回答道。

"等一下，我回去拿打火机，别怕，娃呀！"四爷爷边说边朝门外走去，我害怕，又尾随了出去。四婆婆和几个邻居也闻声赶了过来，不知谁打着了火机，灯点着了。

邻居照着灯亮，四爷爷走近了外公，外公的半面脸全浸在了血泊里，四爷爷用手在外公的鼻子上试了试，又摇了摇外公的身子，"咳"地叹了声，道：

"完咧，没指望咧！"

我知道四爷爷说的"没指望"就是死了，哇的一声又哭了，四婆婆抱紧了我，我的哭声更大了。

"报案，快，你两个去派出所报案，我家柜盖上有把手电筒，越快越好。"四爷爷吩咐后，两个年轻人匆匆去了。

天慢慢地放亮了。

那间平时很少来人的破小屋一下子挤满了人，出出进进的。人们交头接耳地说：

"讨饭的老汉嘛，能和谁过不去！"

"谁能和这号人结怨呢，不和人争高论低的'要吃'，能得罪谁？""难说，反正不是一般的小仇小怨。"

"咳！讨饭的外乡人嘛，杀他做啥呢，雷劈天杀的！"四婆婆的骂声我记得最清，因为我在她的怀里。我和外公住的小房子是村子看菜园子的，离四婆婆家最近，她的话我最能听懂。

"老黄说，"村里人都叫外公老黄，此刻，一个年轻人说："老黄说，他见过有人在柿树林子里埋啥东西呢！文管所被盗的案子到现在也没破，说不准……"说话的年轻人忽然不说了，我顺着他看的方向望去，一个老头正瞪着他呢，他伸了下多嘴的舌头。

"少说几句能憋死你，就你能。"老头的样子很生气。我虽然叫不出他的名字，却知道他们是一家人。

"老黄说，他在这里住不成咧，"一个中年男人又说道，我认识他，最爱和外公说笑，他说，"我问他为啥住不成咧，他光是叹息，逼急咧才说，有人警告过他。娃没说错，老黄可能知道人家的事。"刚才瞪那个年轻人的老头有些着急，忙纠正道：

"别听他胡说，娃娃家，爱出风头。"

"娃说对着呢！办文管所案子的人还问过我呢！"一个年轻人又证实道。

老头再没说什么，匆匆地避开了。

人们各自谈论着看法，更多的是叹息之声。

四爷爷一直不说话，蹲在一旁的碌碡上，大口大口地抽着旱烟。

四爷爷是村子里说话最管用的人，大事小事都离不开他，虽然他没有刘麻子的势大，却比刘麻子的威信高，无论邻里纠纷，还是娶媳嫁女，连法庭解决不了的事，只要他出面说句公道话，都能很快解决。

我焦急地望着四爷爷，指望着他快点拿出个主意，我的印象中他说出的话都管用。

不知怎么，我的记忆一下闪出了两村打架的那次事件。沟西的村子叫苍益村，沟东的村子叫登台堡，常常因沟底的芦苇园打闹不休。平时倒没什么，每年霜降以后，收割芦苇的季节必有一场镰刀镢头的真打实斗，已基本成了规律。去年冬天，两村又动起了家伙，而且前一天已伤了六个人，危重一人。公安局、县、乡的干部站满了两边的沟岸，却谁也没法把这场事端压下去。尽管公安局的人在当场，架暂时打不起来，他们却不敢离开。实在没了办法，这才叫人去请四爷爷。四爷爷的脾气不好，不愿意和请他的干部一块走，自个儿随后到了现场。虽然是个三十多米的深沟，两岸却离得不远。四爷爷站在东边的沟岸上，对着两村的人劝说了起来：

"苍益村和登台堡的父老，虽然这事与我老汉没啥纠葛，要说也算多管闲事，可谁叫咱们的祖先把咱生在一个地方呢，让咱连绊种地呢！就我知道，苍益村娶了登台村十二个女坤？穴女子？雪为媳，登台堡娶了苍益村十四个女坤，只就亲家都近三十户。从古到今，哪有个亲家打斗不息的理儿呢？打伤了沟东的小伙，是登台村的女婿；致残了沟西的男人，是苍益村的女婿，都是谁和谁呀！常言说的好，远亲不如近邻，远朋抵不住连村，真要有个天灾人祸，还是近村相帮，总比千里搬兵方便。家伙没长眼，伤了谁家的人都是事嘛！有老有小的 ，死了谁家的人能不痛心，说来说去不就是为了多收几捆羽子？穴芦苇？雪吗？能值多少钱？昨天个已伤了七个人，住院治病总不要我老汉掏钱吧？多收的芦苇又能够几个治病钱呢？不还是为了口气，争个胜负的面子，又能做啥！水里淹死的总是会游泳的人，得绝症的都是气大的人。贤人不与人争，俗人红脖子涨脸，没一个息事宁人的人过烂光景。诸位听老汉劝说了，各自收回那股子怨气，各选三位老者，由我作主，把上水放开，让

老天爷公断，水流在哪里，以流渠为界，各自收割到渠边为止，这就算给了我天大的面子，两村也能和气相处。三十户亲家也能顺畅的你来我往。说不准谁家的女坤还要嫁到沟东，说不准谁家儿子还娶沟东的女坤为媳，各位三思而行。"很奇怪，本来虎视眈眈的年青小伙，一下子没了火气，这场"战火"也就这样熄灭了。

四爷爷留着短发，本来就特别高的额头，加上头顶秃的亮光，更显得宽阔高平。嘴圈上长满了胡须，最长的足有三寸，人虽然高瘦，却蛮精神，高耸的鼻梁和一对锐利的眼睛搭配得别有个性，我的感觉他是个严厉又善良的人。

派出所的警察和太阳一同赶到了现场，却没人进那间小房子，只是把人们喊到了外边，站在一旁跟没发生事一样地说说笑笑着。

他们怎么不去抓那个杀死外公的坏人呢？这么大的事，还顾得上说啥笑吗！他们为啥不到小房子里去看外公，还要把看外公的人撵出来？为什么不准我到外公跟前去？我想问他们为什么，又不敢，只能站在四婆婆一旁奇怪地揣摸。

九点钟左右，我是用现在的时间衡量我记忆中的那个时候的，又来了两辆顶上有红蓝灯的汽车，下来了几个戴大盖帽的警察，还拉了一条很凶的狼狗。

他们拍摄了外公的照片，连地铺也拍了。询问了四爷爷和我，我的小指头也染上了红色。那只狗带着警察在小屋周围转了几圈又跑了回来，好像是说进小屋子的人太多，破坏了现场，警犬的嗅觉失去了作用。

折腾了好长时间后，警察带走了那把锤子和他们认为需要的东西，拉着警笛离开了。

我指望警察为外公伸冤，期待把凶手绳之以法的那天到来。

四爷爷买了张用芦苇编的席子，把外公的尸体卷了起来，在西坡的土坎下掏了个洞掩埋了。

安葬了外公，小屋内剩下了我一个人，温馨的小屋子忽然特别的阴森空旷。倒不是我怕外公什么，而是孤单给我的恐惧。我关上了那扇木条钉做的单扇门，搬来了几块不大的石头堵在了门后，看看还是不放心，又拿来了外公挑水的水担顶了上去，还是取不掉恶人闯进来杀了我的恐惧感！

我躺在地铺上，觉得累了，一闭上眼睛，全是外公血淋淋的样子。我只好坐起来，老想朝外公睡的位置瞅，觉得外公还活着，一阵一阵地泛着苦酸，眼泪又"刷刷"地流了下来。我睡不着，像被人抽了筋似的瘫软

无力，就这样翻来覆去，不知什么时候睡着了。

像往常一样，我站在小屋外的柴草堆旁，等候外公讨饭归来。外公瘦小的身影出现了，我跑了过去，他的布袋里有好吃的东西——不太甜却新鲜的萌萝卜或苹果呢！谁知，外公却退了回去，我以为他逗我玩。扑了上去，他却忽的扭过了脸，我吃了一惊：

"啊！咋是刘麻子……"

刘麻子一掌打了过来，我倒退几步摔倒在地上，刘麻子拿出把刀子，我忽然发现那把刀子和我家的菜刀一模一样。他凶狠地朝我砍来，我惊叫着坐了起来，是个噩梦。

这下更睡不着了，我吓坏了，睡前门缝中透进的微光也消失了，小屋外漆黑漆黑的。

可能我从小就是个风里来雨里去的孩子，惧怕蛇虫野兽的感觉没常人家孩子那么厉害，却在讨饭时畏怯施主们那张张不同的面孔。说实在的，我怕的还是人。

也许这些习惯与外公的教诲有关，他说这个世上的神神鬼鬼没啥怕的，野兽也是善良的，教我不要伤害它，兔子急了也咬人。该防的是人，狠毒的是人，善良有怜悯心的也是人，残酷阴险的还是人，他说人是防不胜防的，你不惹他，他也会"咬"你，也会无缘无故地给你找事。他说野兽饿了才伤害别的动物，人却不一样，会以虐杀它类作为享受。教我千万别给他惹麻烦，说我们爷孙俩是这个世上最软弱的人，最没人格只有人品的人，只能承受，不能反抗的人，别人吐在脸上擦一擦就过去了，这样才会减少灾难。

外公的话不无道理，村子里的孩子常常欺负我，骂我乞丐，说我是穷光蛋。我忍着，外公说一定要忍，说孩子们不懂事，说我们穷，惹不起人家。他们的父母不高兴了，会把我们爷俩从那间看菜的小屋子赶出去，赶出去就得住在野地里。所以，我尽量委屈自己，回避他们。

村子里有个小学校，外公讨饭走后我经常去那里，因为那里的女孩子多，总想和她们一起玩，羡慕他们的父母有钱，能上起学。

教书的老师是个女的，挺年轻的，也很善良。一开始我怕她，见她来我就藏起来。时间长了，她却喜欢上了我，说我漂亮，说我长大后一定会嫁个好婆家。她叫我到孩子们的教室里听课，教我认字，我挺喜欢她，也很感激她。

学校里的男孩子比女孩子坏，我常常受男孩子的欺侮，那个比我高了一头的男孩子趁我没注意，从身后一下抱住了我，硬是在我脸上亲了一

口，逗得孩子们轰轰大笑。我羞极了，举拳朝他打去，不巧却打在了他的眼睛上。这下惹祸了，他的眼窝成了青色。父母找到了学校，那个好心的女老师也受了连累。外公回来后赔情道歉，才免了场是非。打那以后，别人家的孩子无论怎么欺负我，我也忍着。我一次又一次地体会了外公的话是说对了。

我总想不明白，人为啥会有强弱之分，贫穷差异，贵贱界定，高低不等呢？为啥会有管人的人，欺负人的人，坑人整人的人呢？我这个软弱的孩子啥时候才能和人家的孩子一样呢？却怎么也没想到，外公的死突然把我推入了无依无靠的绝路。

外公的去世断了我仅有的欢乐和生存来源，也许那句"穷人的孩子早当家"的话是对的。我想到了天亮后该怎么办？拿起外公的讨饭棍走他的路，还是，……又想到了姐姐玉香，要是她在的话，不还有个照应吗！我的眼泪又流了下来。念来想去，又回到了讨饭的现实中，外公的讨饭棍放在了哪儿，我想看到它，却黑得看不见。忽的却听到了"呜呜"的风声，我知道又起风了。我暗暗祈祷着：老天爷，千万千万别下雨，下雨了怎么去讨饭？四爷爷说了，天亮了还要去外公坟地一趟，是乡俗规矩。

四爷爷说那叫圆墓，必须在第二天太阳未升起前赶到坟地，看看坟土有没有填平，或者把坟堆加大一点，重要的是怕坟地出了什么事。四爷爷说作恶的人，掩埋后会被野狗从坟地里拉出来。乐善好施的人，埋入坟地后会很快长出小树来，圆墓就是怕被野狗拉出来扔在地面上，让邻居看见了笑话。有钱人家，圆墓时要请来三朋四亲，子女骨肉一同前往，圆罢墓后化纸焚香，向亡灵告别，是不能更变的规矩。

我没亲人，外公又是个再穷不过的人，当然也就少了这些麻烦，但圆墓的程序一定要走，四爷爷说这对后代有好处，至于什么好处，我就弄不懂了。

风越来越大，呼啸声几乎要把小屋的瓦片揭去般地狂吼着。"哐"的一声，什么东西掉在了地上，我紧张了，和刚才的梦又联在了一起，我一把拉过被子，蒙头盖脸地钻了进去，浑身抖成了一团，等候着可能的灾祸到来。庆幸的是，门缝里透进了晨曦也没出啥事。也许，老天爷可怜我这条弱小的生命，才没让龙王落下难为我的雨水。

天朦朦亮，迫不急待的我爬出了地铺，在小屋的地上来回走着，等天大亮后随四爷爷去给外公圆墓。

天终于亮了，我朝四爷爷家走去。

四爷爷家的门不知怎么却上了把锁，不是说好了和我给外公圆墓吗！一定是他有急事出门了，他是个守信的人，我只好孤身朝外公的坟地走

去。

我很害怕，窄小的茅草路被高高的庄稼夹在了中间，风吹着庄稼叶子"沙沙"的响个不停，一阵一阵的。外公给我讲的狼吃娃的故事不断在脑海出现，好像随时会有只饿狼冲出来似的害怕。我轻手轻脚地移动着步子，暗暗提醒自己千万别惊动它们。忽的一股大风吹来，"哗哗"的响声连续从周围包裹了过来，我慌忙蹴在地上，心"腾腾腾"地揪在一起，注视着可能出现的危险。好长时间后，却没啥动静，站起身又朝墓地走去。

跪在外公坟前时，所有的恐惧全消了，好像外公又活了过来一样地保护着我，止不住的眼泪"刷刷"地流着。我边哭边想，我的凄悲一定会感动外公，说不定能把外公唤醒，和我一起回到那个让我留恋的小屋子去，呵护我再长几年，长成大人后……我在外公的坟头上睡着了，现在想来可能是哭晕了的原因！

"香子，香子，醒一醒香子！"

模糊中我被叫醒了，是四婆婆。

"香子，都啥时候咧，跟我回去吧，娃呀！"

我抬头看时，太阳已过了正午。一看到四婆婆，我的眼泪又涌了出来。四婆婆把我搂在怀里，我哭得更伤心了。

四婆婆的眼泪滴在了我的额头上，和我的泪珠混在了一起。

四婆婆拉着我的小手，不忍离去的我望着外公的土坟却咋也挪不动步子，总有种外公没死，他活着，咋能把他一人留在这里的想法。在四婆婆的劝说下，我一步一回头地离去了。

我开始了白天讨饭，晚上归来的生涯。除了四婆婆来看我外，唯一陪我的只有外公留下的一张黑白照片。黑夜来临时我就想外公，想起和外公一起欢乐的情景。你可别说，穷人家有穷人家的欢乐，富人家有富人家的难过。外公虽然很少和人来往，只要一回到小屋子，就会和孩子一样逗我开心，他说那叫天伦之乐。外公除了模仿各种小动物的叫声和动作外，能讲很多很多故事，每当外公有声有色地讲述时，我的目光和耳朵就完美地组合在一起。

"‘咩……咩……’小山羊给妈妈撒着娇。因为小山羊没有爸爸，它们是母系社会。"外公边解释边学着小山羊的叫声：

"‘我的孩子，亲爱的，是饿了吧？’羊妈妈把脸贴在了小山羊脸上，心痛地问着小山羊。"外公用他的脸紧贴着我的脸蛋做着比划。

"‘哞吆！……’小山羊说：‘不饿！……’"我又一次被外公逗乐了。"羊妈妈呵护着小山羊一天一天长大了，她教小山羊吃草，跑步，告诉小山羊很多很多生存的道理，告诉小山羊如何认清大灰狼的面目，小山羊一一记在了心里。""小山羊长大了，开始自力更生，寻草觅食。一天晚上，小山羊回到家里，发现妈妈躺在了血泊里，它慌了，用嘴在妈妈头上舔啊舔啊，羊妈妈慢慢缓过了气力，对小山羊说：‘孩子，妈妈不行了，妈妈是被大灰狼咬死的，要为妈妈报仇，报仇……""羊妈妈没说完就咽气了。小山羊哭啊哭，小山羊伤心极了，下决心要为妈妈报仇。一天一天过去了，小山羊就是没有机会，它要急死了。""可是，大灰狼的儿女一大帮，小山羊怎么能斗过人家呢！随着小灰狼慢慢长大，报仇的可能反而越来越小，又一次给小山羊的生存带来了威胁，小山羊不得不为了自己活命和小狼仔们做了朋友。你说，小山羊做得对吗？""不对。"我气愤地回答了外公的提问，不料，外公却说："对，小山羊做对了。先保全自己，然后才能找机会给妈妈报仇。"我想通了，外公说的道理就是保存实力，适应环境，然后才能改变环境的道理。

外公的童话故事太多了，每次讲的都不一样，而且表演得很地道，讲完后还要问我很多为什么。我怎么可能没有他呢？是外公带我到这个半山区来的，我只知道我的亲人就是外公和姐姐，其余的亲人我一点也没记忆。

外公临死时的一幕在我的脑海里常常浮现，那句"给我报仇"的话时时提醒着我。那天我生病了，没有精神再去讨饭，蒙上外公留给我的财产——一条起了疙瘩的棉被躺在地铺里，却睡不着，外公出事前的记忆又浮现在眼前。

天很黑了，为了节约煤油，外公不让我太早点灯。我嫌屋子里黑，坐在门口等他把好东西给我带回来。我每天都能吃到外公带回的水果之类，已成了习惯。有一次不知怎么，外公比哪一天都回来的晚，我等着等着便睡着了。

"香子，醒一醒！"外公拍着我的肩头，边喊边拉起了我，"醒一醒，香子，外公给你拿苹果回来了。"我迷迷糊糊地接过了苹果，边朝回走边在苹果上咬了一口，躺在地铺上又睡着了，朦朦胧胧地听着他好像说过的话。

"倒霉，又让我碰上咧，刘麻子不知在埋啥呢，又看不清。他为啥要我把嘴管好？你说，香子，这……"我含糊地应了声后又咬了口苹果，"你说……说这，这不会有事吧？"外公等了半天，见我没应声，又说：

"这娃，咋睡着咧。"

谁知，这一觉却是我和外公永别的一夜。

那是片很大的柿树林子，是刘麻子承包村子里的，也是外公讨饭回来时必经的地方。除了那条小路可以到小屋外，要么就得从村子里绕过来，外公又是个走路顺着墙根溜，自知卑下的人，所以外公也就碰上了两次。

刘麻子是这一带最有钱也最有势的人，虽然也是个农民，每逢佳节或他的生日，都会有很多人来拜望或祝贺，大车小车你来我往的，说起话来总是梆硬的气人。虽然当官的都得给他的面子，村子里的人却不买他的账，除了那个乡长的夫人和他来往外，别人很少跟他打交道，背地里反而说他不仁不义的坏品行。特别是四爷爷，一见他就把脸拉下来。

刘麻子的弟弟在外边做官，听说官做的很大，至于大到什么程度，十三岁的我当然弄不清。

我回忆着外公出事的经过，思考着外公说的"把嘴管好"，还有他死时未说完的"刘麻子……外公冤"的话，加上四爷爷的分析，我认定了杀死外公的人就是刘麻子，我的仇人非刘麻子莫属。

2

我永远也忘记不了那个日子——1989年5月3日。那是外公用生命刻记在我心中的日子，我期盼着能为外公报仇雪恨的警察，把法绳套在刘麻子的脖子上。谁知，一天天过去了，得到的依然是等待。

四爷爷领我去过一趟公安局刑警队，以后便由我去催案。

刑警队的头头叫张伯让，他们的人叫他张队长。他是个很干练的男人，一双炯炯有神的眼睛里有种逼人的寒光，也许正是那双与众不同的眼睛才一次次给了我一个他一定能为外公伸冤的信心。虽然他的个头不高，却总是精神百倍，来去一阵风的一闪而过。我每次去都能得到他的同情和言语上的安慰，他告诉我一定会把杀死外公的罪犯抓住。

在那把砸死外公的钉锤把上，在留下的指纹和现场的痕迹以及我所能提供的线索上，张伯让作了仔细的分析和肯定，他说很快会有好消息给我的。第三次见他时，他又一次提问了我。

5月27日，我又去找张队长，见到他就不自主地流眼泪。最让我高兴的是他关上房门后悄声对我说的话：

"有眉目咧，香子！最多一个星期，凶手就会绳之以法。"我高兴极了，"噔"的一下跪在了地上，给他磕起了头。他扶起我，安慰了几句后又匆匆出去了。

我等待着一个星期的到来，等待着七天后能为外公伸冤的消息。

七天好不易过去了，一点音信也没有。第八天，我又去了公安局，却没见到张队长。

隐约中，他们的人交头接耳着什么！对了，我记起来了，大城市闹学生运动，是上大学的学生，公安局的人全忙上了。我无望地返了回去。

最后一次找张队长的时候，却换了人，新队长叫刘飞。我吃了一惊，四爷爷说过，刘麻子的儿子叫刘飞，我也远远地见过他几次，刘飞结婚时看得最真切，人样挺排场的。真是他吗？虽然我并不完全明白会有什么坏处，却有种会出麻烦的感觉。我打听张队长的下落，他们都说不知道，我失望了。

我把这个消息说给了四爷爷，我还能说给谁呢！我认为唯一可信，也能给我操上心的只有四爷爷。四爷爷听了却没反应，只是沉默。我望着他为难的样子，期待着他的主意出现，四爷爷却一直抽着旱烟。

忽然，他长长地叹了口气，摇了摇头说："娃呀！没指望咧，这下真没一点指望咧！也再别去催案咧，记住，千万别去咧，更不能叫刘飞看到你。""为啥？"我似乎明白了，又不全明白地问道。

"你不懂，你太小咧，记住，不能让刘飞认识你，见都别见最好！"我有点醒悟，还是没全明白。我却能悟出来四爷爷的话一定有原因，我点头应诺了。

从那以后，我从公安局门前走过时，只能斜目朝大门里偷看一眼，再也没有勇气和胆量走进去为外公伸冤了。

尽管不敢走进公安局的大门，却总有种想见到张伯让的奢望，无论如何也得见他一面，他一定会告诉我外公的冤能不能伸的实话。我常常在公安局大门外转悠，一旦有警察出来，我先看看是不是张队长，一旦不是，便悄悄地藏起来。等着等着，又失望了。

此后的一月左右，我正挨门挨户地讨着饭，忽然听见有人喊我的名字，回头看时，却是我寄托着全部希望的张伯让。我飞跑了过去，眼圈又潮湿了。

"张叔，我咋找不见你咧呢！你不当队长咧吗？外公的仇得是报不成咧！你说过，再有一个星期就能抓住凶手吗！你说话咋不……""嘘——小声点，"张伯让一把拉住我的衣袖，到一家杂货店前，又看了看周围，说："我被免职咧，调到云岗镇当警员。香子，别再催案咧，你外公的冤鸣不了咧，你要马上离开那个村子，那个房子又不是你家的，记住了，离开那里，越快越好。"张伯让说完，又瞅了瞅四周，道：

"我走咧，小心，娃呀！"

张伯让背过身突的站直了，完全一副不认识我的样子，匆匆离开了。我还想问他什么，憋了口气却没喊出去，眼巴巴望着他被那堵破土墙隔去了身影。

我的大脑不停地忽闪着刚才的一幕：张伯让喊我名字时的亲切；看见他时我的激动，以及刹那间的希望和喜悦；他朝我走来时正气凛然的形象，变换在脑海中。我不全明白的是，他窥望四周的一瞬，畏惧或者说怕被人看见的神情，似乎不该是从他的身上发出来的怪异现象，我糊涂了——他是张伯让吗？

从此，我再也没见过那个正气裹身，寄托着我全部希望的张队长。

我知道外公的冤没法伸了，更仇恨起了刘麻子，我必须亲手杀了刘麻子，无论如何也要为外公报仇。我想了很多杀人的办法，都被自己推翻

了。张伯让叫我离开这里，四爷爷也这么说，我能这样离开吗！离开了谁为外公报仇呢？我固执地留了下来，杀了刘麻子后再走才可以，我打定了主意，靠近刘麻子身后，趁他不防一刀刺进……我随时注意着刘麻子的动向，同时也小心地回避着刘麻子对我的注意。四爷爷不让我和刘麻子见面，说刘麻子看见我一次就会有一次的危险。

我从小的野性支持了我必须报仇的决心。每当刘麻子的身影在我眼前出现时，小拳头和小眼球一样的劲圆，心又止不住"怦怦"直跳，既想冲上去一刀戳死他，又明白自己身单力薄，是鸡蛋碰石头，只能眼睁睁看着他一次又一次从眼前走去。

好不易有了机会，在乡政府做事的那个白乡长的女儿办婚事，他的夫人和刘麻子很要好，刘麻子当然是这场婚宴的大红人。我把准备了好久的刀子装进了衣袋里，悄悄朝白乡长家的宴客席走去。

咳！现在回想起来，自己都想笑，说是把刀子，其实是把比削苹果皮的刀子略大了点儿的带把的小刀，能杀死刘麻子吗！

这里的女孩子出嫁，做父母的提前给亲朋好友下了柬子，写清女儿出嫁的日子，出嫁的前一天是女孩子一方宴宾谢客。说是谢客，客人都不白来，各自根据骨近血远，叔高侄低地为女孩子贺上礼品，有钱人家陪嫁的是时兴的三转一响——人力车、自行车、缝纫机、收音机。权大的人只要能来一下婚礼现场，等于给足了主人面子，尽管那个面子不实惠，主人也比那些送实惠的人看得起，满接满送的认为蓬荜生辉。至于有钱人的心里平衡与否倒不重要，重要的是，趁机蹭上点"势"的光就足矣了！

祝贺婚宴的客人和村里的邻居不太一样，争着抢着和他们认为体面的人套近乎。只要哪个客人姓名后边缀上个"长"字或"主任"的尊称，贺客们就会千方百计朝他们跟前挤，尽管人家不屑一顾，他们也不会因为冷漠了自己而脸红。也许村子里的人认为自己高攀不上，或者说太爱面子而惧怕丢人，只能远远地站着。

乡邻四舍也有贺礼，一块五毛的走走形式，那还得看你平时的为人咋样，他们说这叫互 为往来。

白乡长家的婚庆算得上热闹体面，虽不比刘麻子的儿子刘飞结婚时那么远近皆知，那么排场势大，小汽车排长队，自行车、大卡车一溜两行的摆满了村头。村长、支书、站长、所长、校长、主任的，吆三喝四地凑着兴儿。

也不知白乡长怕刘麻子，还是想借借刘麻子的威风压压阵，来的贺客都得先到刘麻子跟前打招呼，刘麻子一副俨然大师的派势，坐在宴宾席中间那张祖宗牌位前的桌子上，皮笑肉不笑的应付一声算给了客人面

子。窜来窜去玩热闹的孩子，你追我撵地大喊大叫着，村里的大人却很少有目光凑过去。

客人们越来越多，乱糟糟的。我暗暗祷告上苍，我以为报仇的机会到了！我向刘麻子靠近着，心却"扑扑"地跳个不停，攥着的手心紧张得直冒汗。刘麻子坐了把很旧的靠背椅，我走到他的身后，手伸进衣袋，偷视了眼四周，见没人注意，一把攥紧了刀柄，心"噔噔噔噔"地跳个不停，我暗暗给自己鼓着劲：别怕，从他的背上捅进去，千万别捅在骨头上，捅在骨头上就挡住了，刺不死他了。我瞅准了刘麻子的腰部，我知道那儿没长骨头，我在自己身上已摸过好多遍，那儿是没长骨头，除非男人和女人不一样。从那里戳进去一定能戳死他，我攥紧刀柄，猛的拉……"香子，过来。"

我"刷"的惊了身汗，回头看去，是四爷爷，这才放心了。握刀柄的手也松开了，瞟了眼刘麻子后朝四爷爷走去。

"啥，啥事，四爷……爷爷？"我的声音在发抖。

"过来，跟我过来。"四爷爷很严肃，很生气，一双眼睛瞪得我心颤。我随他去了一旁的草垛后，他忽然压低了嗓门，道：

"瓜娃些，别做瓜事咧，你还小，能杀死他吗！回去。"我第一次看到四爷爷目光中的威严，也觉察出了他话中的凄凉与同情。四爷爷说完，又回宴席去了。

我明白了，不是没人疼我，没人关注我，四爷爷在随时注意着我的行踪呢！要不，他咋能知道我想戳死刘麻子呢！我忽然想到我幼稚的做法也许还会有人看出来，要是被刘麻子的人看见……那天晚上，四爷爷叫我去了他家，四婆婆端上晚饭，我没心思吃，四婆婆劝道：

"苦命的娃呀！老天爷不睁眼哪！咋偏要跟讨饭的爷孙过不去呢？香子，吃饭，正长身子呢！别饿坏自个，又没人疼！"四婆婆的眼泪"扑扑"地流着，我更伤心，四爷爷一旁想着心事不说话，饭凉了，三人都没动筷子。

"咳——香子！"四爷爷很沉重，长吁短叹的，"别犯瓜咧，这地方你不能再待咧，迟早要出事的。柿树林里埋的东西公安局都拿走咧，听说和文管所丢东西的案子有关系！你外公也不是刘麻子杀的。""啊？不是刘麻子？"我吸了口凉气，别人怎么会杀他呢？不可能，外公就没和别人结过怨，"不，四爷爷，是刘麻子杀的，外公没有仇人，外公死的时候说是刘……""不是刘麻子亲手杀的，"四爷爷抢过了我的话，"刘麻子花钱雇‘黑社会’杀的，本来都该结案咧，刘麻子的兄弟刘振雄回来转咧一圈，那个姓张的队长也倒霉咧。"我记下了，我记准了那个叫"黑社会"的仇人，可又一想，还是刘麻子，是他雇了那个叫"黑社会"的人杀了外公的，仇人

当然还是他，我是个记死理的性格。

"黑社会"、刘麻子……我幼小的心灵反复着这两个让我惧怕又仇恨的名字，外公怎么能和"黑社会"结冤呢！外公咋会得罪了刘麻子这样的人呢！"黑社会"住在什么地方，我怎么才能找到他们，谁能帮我找到"黑社会"？四爷爷，张伯让……张伯让的影子一下又闪了出来，要我离开这里的话也响在了耳边：

"香子，那个地方你不能待了，房子又不是你家的……"我忙把见到张伯让，张伯让叫我离开这里的话说给了四爷爷，四爷爷好像很紧张，忽的站了起来，道：

"对，张队长说的对。香子，你马上离开这里，他能这么说就一定有原因，幸亏刘飞不常回来，要是……你必须很快离开，更不能轻举妄动。"我点头答应着，却没完全弄懂他的意思，又不敢不听四爷爷的话，边想边朝我住的小屋走去。

我怎么也睡不着。四爷爷和张伯让都是好人，他们都叫我离开这里。我也想到了继续待下去可能会出事，顶天立地的张伯让都不让当队长了，我一个无依无靠的女孩子又能做什么呢！

我虽然这么想，为外公报仇的心牵拽得又无法走开。我口应着四爷爷，心却依旧打着杀了刘麻子后再离开的主意。

四爷爷连续催我快点离开，四婆婆却因我太小又不放心让我走，四婆婆的唠叨也为我的打算帮了时间的忙，就这样又过去了几天。

第二次刺杀刘麻子的情景也同样深印在我的脑海里，那是七月的一天夜晚。

七月的天气实在太热了，加上气温连年升高，我住的小房子热得无法停留，交过夜后，才慢慢地能凉下来。

我实在不能入睡，在村子里转着，只有走动才会有吹风的感觉。经过刘家大门口时，意 外地看见刘麻子躺在他家大门口的木板上乘凉，肥胖的肚子和一头拔了毛的猪没啥两样。我忙隐身在一棵桐树后，刘麻子那副让我既恨又怯的模样一下占据了大脑：显著的鹰嘴鼻下一口总是裸露的马牙，一直很少使用剃须刀的嘴边长了圈不算太黑的胡须，给人一种不干净的恶心感，秃顶上从右到左拉了数十根特长的头发，深陷的眼窝把凶残的眼球突显得能崩出来一样，笔筒样的鼻子倒悬在两颧中间，压挤得下巴涌出了一檩一檩的肥肉，超重的头颅布满了粗犷的褶皱，汗毛孔也暴露得特殊明显。我越想越恨——后半夜靠近他，戳死这个凶煞后连夜离开这里。

我轻手轻脚地朝后退去，回到了小房子里。

从我看见刘麻子睡在大门口那一刻起，心就如同崩紧了的弦，焦急不安地等待着时间流去，把复仇的机会给我留下。我打好了不多的行李，藏在了小房子后边的茅草里，以便事后逃走。我偷偷关注着迟迟不睡的乘凉人，等待着他们回家后或者熟睡了再朝刘家大门口移去。

也许我复仇心切，也许闷热的气温让人们无法入睡，村子里的人们总是唠叨个没完没了。我既焦急地期待着气温凉下来，又怕凉下来后刘麻子搬回家睡，急死我了。

终于，周围静了下来。

我提心吊胆，颤抖着双腿朝刘家大门口移去。"嚓"的一下，脚踩在了小坑里，痛的我直冒汗，我咬着牙四下看了看无人后又朝他走去。

我清晰地听到了刘麻子拖着哨音的呼噜，庆幸我终于有了报仇的机会。谁知，越是靠近刘麻子，两条腿越不听使唤地抖个不停。我努力地壮着胆子，到了，刘麻子依旧呼噜不停，我伸进衣袋的手攥紧了刀把，眼睛瞅准他肥大的肚子，一刀进去，再朝上一点，朝上一点就是心，天保佑一刀戳在他的心上，把那颗害人的心戳透！我又一次攥紧了刀把，鼓足力气猛朝外抽，却拔不出来，刀尖挂住了衣布，连口袋也拉动了。刘麻子突然停止了呼噜，我忙蹲下身子，刘麻子翻了个身，不知嘴嚼着什么东西还是说着梦话，"哼叽"了几声又睡着了。我再次抽动刀子，还是抽不出来，只好朝树后隐去。

我又失败了，我咋这么的无能呢！

我终于明白了自己的渺小和女孩子天性的怯弱，憎恨自己无力杀死仇人的可怜，真想把刀子戳在自己身上。

我躺在地铺上咋也睡不着，回想着自己的不幸以及这些天发生的事情，四婆婆因不让我离开和四爷爷闹了气，自己又无能杀死刘麻子，这样下去该怎么办，我难极了。忽然，四爷爷说的刘麻子雇黑社会杀死了外公的话提醒了我，为什么我就不能雇人杀死刘麻子呢！我把报仇的希望寄托在了雇人杀死刘麻子的指望上。

我虽然有了主意，可怎么雇，凭什么雇，雇人要有钱，从哪里弄钱呢！一想到钱，又想起了藏在小房子后草丛里的包袱，只包了几件破衣服的小包袱，天哪！我哪来钱雇人为外公报仇呢！

我伤心地哭了，到了小屋后，我又无奈地坐在了地上，凝望着满是星辰的蓝天，又出现了和外公在一起看星星讲故事的情景，眼泪"簌簌"地流着，我擦了又流，流了又擦，慢慢地，天放亮了。

走，四爷爷说得对，张伯让也这么说，他们的话没错，我还是离开这里，只有离开这里才不会出麻烦，离开这里才有可能挣到钱，有钱了才能为外公报仇。

我拿起小包袱又返了回来，站在小房子前却不忍离去，好像外公还在里边躺着，需要我给他做伴！也许这间小房子多年来为我遮风挡雨的情感所牵，给了我磨灭不去的疤痕的原因，我又一次滚下了说不清的泪珠。我进了屋子，环顾着熟悉又空空的房间，目光再次落到了外公睡的地方，好久好久，慢慢地退了出来，拉上木框门朝茅草路走去，忽然又站住了，再次回头看了眼生活了十多年的小房子，狠狠心离去了。

我跪倒在了外公的坟前，只有"簌簌"的泪水滚过脸庞。我不知道，这一走啥时候再回来！啥时候再能来给外公烧张纸钱！如果真有魂灵的话，可怜一世的外公做鬼也是个穷人，没人烧张纸钱不还是个讨饭的穷鬼吗！

"外公！"我抓起了外公坟头的泥土，颤抖着双手说："你别怨我，谁叫我是个女儿身呢！谁叫你把我领到这个不该来的地方呢！我走了！外公，我要离开这里了，离开你了，不能再来看你了，不能给你烧纸钱了，别怪我，没办法呀，外公。只能离开这里，离开这里才能为你报仇，我一定会给你报仇的。"我抓起了坟头的泥土，我想用这把泥土把外公的阴魂带去，我对着手中的泥土道：

"外公，你就随我去吧！随这把泥土和我一块走吧，无论我走到哪儿，都会带上你，如果你有阴魂的话，就藏在这把泥土里，等着，等着我，我，为你报仇！"

第三章 原罪

1

我出生在那个天泪、地恸、人嚎的1976年。

父亲于炳臣是个下肢瘫痪的残疾人，是备战备荒的年代修筑备战公路炸残的。妈妈黄菊英不嫌弃父亲是因为父亲太爱妈妈了。

怨就怨外公的命不好，算命先生是这么说的。那个算命先生很有名气，他们说他说的话都应验了。他说人要信命，生在帝王家就是皇太子，生在高干家就是高干子弟，生在老百姓家就是穷苦孩子，这就是命，谁也没办法。虽然你能努力当上皇帝，拼斗当上高级干部，却不可能生下来就是皇太子，就是高干子弟，没脾气，由天不由人。算命先生还说外公是"驿马星"，是个一生劳波无果的命，现在看来真还让他猜准了。

外婆生下妈妈后便去世了。外公背着妈妈落户到了凌河岸边的农村。那儿的村民很杂乱，多半是五湖四海的逃难人聚在一起的。由于客家人太多，这里的老住户仗着土生土长的本钱常常欺侮外来人，老实的外公和年幼的妈妈自然是被欺的对象。

女孩子的生理规律使妈妈越长越漂亮，她的漂亮反而带来了麻烦。村支书硬是要妈妈嫁给他的弟弟。他的弟弟是个严重的小儿麻痹后遗症，走起路来实在困难，一撂一撂的怪费地方。周围的人谁也不愿把女儿嫁给这样的人，妈妈当然不会同意。这就得罪了那个村子里说一不二、人人都惧怕的村支书，无事生非的刁难便降在了外公身上，软弱的外公只能忍气吞声。

外公说，那个年头是一人说了算的时代，村支书不高兴了，随便给你扣上"坏分子"或者"反革命"的帽子就得挨斗，虽然我不懂那些帽子的内容，还想着多个帽子又不要钱是好事呢！后来明白了，总有些惧怕那个帽子的心理障碍。只要外公说哪个人惹不起，我就提心吊胆地提防或远离他，正眼也不敢看一下人家。

父亲也是这里的老户，又是个退伍军人，军人的正直和他的秉性成就了硬汉子的脾气，看不惯支书欺人太甚的行为，和电影里的英雄侠客一样为妈妈和外公抱打不平。村支书和人民公社的书记合计后，给父亲扣了个坏分子的帽子，父亲便成了人民的"敌人"。那个一元化领导的年代也是一手遮天的年代，大会小会，父亲都得以黑五类的"名分"接受贫下中农的监督和批判。

黑五类是由地主、富农、反革命、坏分子、右派分子五类人组合的"阶级敌人"，这些人多是有文化有思想的人，那个"子教三娘"的时代正

是无知的贫下中农教育有知识有文化的人的时代，愚昧和一无所知的人指手画脚，自以为是的时代。

父亲因为妈妈抱打不平成了"坏分子"，妈妈很受感动，非要嫁给父亲这样的好人不可。

尽管父亲因修筑备战路成了残疾，"坏分子"却得不到任何优待。在父亲最艰难的时候，妈妈嫁给了他。

妈妈越是关心父亲，父亲越是内疚，他不想让妈妈跟他这样的残疾人受一辈子罪，拖着没有知觉的下肢尽可能干着常人的活儿，适得其反的是病情越来越严重，生活的担子反倒落在了妈妈和外公身上。

妈妈嫁给父亲一年后的1976年3月，我们姐妹来到了这个世上。

我比姐姐迟生了近两天，是双胞胎。外公说姐姐比我生的顺利，本来以为只是姐姐一个，可妈妈的肚子一直痛，村子的"老娘婆"？穴接生员？雪是个很有经验的老太婆，她说还有一个没生出来，却说不清我迟迟生不下来的原因。终于，在妈妈的努力下我来到了这个世上。

我出生时的哭声特别凄凉，有种不该出生的遗憾感，或者说压根儿就不该出生的悲啼哀鸣！也许我不愿出生的缘故，整整折腾了妈妈两天两夜。生下我后，妈妈因大出血住进了县城医院的抢救室。

这可急坏了残疾的父亲：妈妈因流血过多必须输血，住院费需要二百多块，生活也无法维持的父亲哪来那么多钱交住院费呢！有钱人也不敢把钱借给一个"阶级敌人"。这样，妈妈死在了医院里，父亲因愧对妈妈悲伤过度也病倒了。

我问过外公，我们这类人为什么活得这么可怜？外公却说出了我似懂非懂的话：

"娃！只要是人，生活都是一样的，有钱有势只是生活方式不同，生活不是享受，也不是快乐，是忧虑，是痛苦。享受和快乐永远都是暂时的，忧虑和痛苦才是长久的纠缠。就像我们得到了你们姐妹两个一样，得到你们是快乐，是享受，可这只是暂时的，长久的却是怎么来哺养你们，教育你们成人的忧虑，操劳的痛苦。做官也一样，当了小官是快乐，是享受，接着又是争取更大官职的忧虑和怎么取得的痛苦。皇上老儿也有想当平民百姓的时候呢。"虽然外公的话我不全懂，却佩服外公知道得咋那么多。

外公还说，我出生的那年不幸极了，老天爷都动怒了。天地也在昏暗中啼哭着不该的兆头。一连下了四十九天连阴雨，下着下着下起了石头，吉林的土地上落下了三块巨大的陨石，硬度比钢铁还硬，小的石块

不计其数，有经验有文化的人说是不祥之兆，听说都应验了。这一年正好死了三个顶天立地的大人物，名字我记不清了，外公知道。外公说全是真的，那三块巨大的陨石至今还保留在吉林的博物馆里。

外公说地也在震怒，到处一片随时将至的地震骚乱，露天搭满了防震的帐篷，以免震塌房屋伤及性命。连阴雨一直下个不停，人们在雨中回避着可能的灾难。

人也在哭，真的很多人都哭了，是因为死了大人物，聚集在广场上的人全流下了眼泪，搅和着连绵的雨水把大地变成了一个个大小不一的湖泊，低洼地方积聚了很多水，整个人间被阴云笼罩了。尽管人们都饿着肚子，雨水却依旧阻止不了人们无名的宣泄。

那个年月奇怪极了，所有的人像喝了什么特制的药一样，到处唱着同一调子，呐喊着同一口号，为着同一意志拼命，在同一独木桥上行走，做着明明白白又糊里糊涂的事，顶着老 天恸哭后的阴雨连绵，担心着地震随时带来的灾难，还要关注着流泪的机会把眼泪表现出来。为什么？我当然不知道，这些都是外公说的，外公说他没有眼泪，眼泪在外婆和妈妈逝去时早都流干了。

我就生在了这样的日子里。

妈妈用谢世换来了我和姐姐的生命，我们和残疾的父亲相依为命，生活来源全靠外公讨饭提供，从那个时候起，外公就进入了讨饭的生涯。

不幸的是，父亲受不了妈妈早逝，病倒后再也没爬起来，加上养育我们姐妹的劳累使病情越来越严重，终于在下一年9月12日抛下我们和外公离开了人世。

外公接过了抚养我们姐妹的担子，用布袋子背着我，怀抱上姐姐沿门乞讨为生。

村支书又生事了，莫须有的罪名连串地加在了外公头上，说外公是社会盲流，说我们姐妹是黑五类子女，外公每月必须在生产队干够二十九天活儿，否则，就不给我们爷儿三个分口粮。外公咋可能一个月干二十九天活儿呢，只我姐妹两个就够他难了。这样，"坏分子"的亲属和"坏东西"的外公的小鞋子就更多了。无奈，外公只好又一次背井离乡，靠讨饭拉扯我们姐妹成长。在四爷爷的帮助下，住到了那间看菜园子的小房子里暂时栖身。

我六岁那年的春天，那天外公起得特别早，说要带我们姐妹去赶庙会，是那一带很有名气的古庙会，远近几十里的人都去那里烧香拜神，外公说那个神庙挺灵的，供奉了三个神仙，是弟兄三个，大哥叫伯夷，二哥叫叔齐，三弟据说不是亲弟弟。周武王出兵伐纣，伯夷、叔齐两兄

弟极力反对，认为武王是纣家的臣子，周伐纣是以小犯上，世上没有臣罚君，子欺父的理。弟兄二人苦劝无果，便上了首阳山，以山果充饥为生，发誓不食周朝粮食。周灭纣后，周武王念他弟兄二人忠义仁节，派人招安，二人依然不从。奉旨招安的大将嘲讽他们兄弟：普天之下莫非王土，山果也是周家土地上长出来的，既然如此志节，为何要食周家地上长出的果子呢！于是，二人绝食而终。三弟本是个樵夫，常和他弟兄一起下棋，钦佩二人的侠肝义胆，结为了异姓兄弟，见二人守节而亡，也饿死在首阳山中。后被姜子牙封为太白神，后人敬慕他们的忠义节，所以月月祭祀，年年庙会，烧香供拜。

赶庙会的香客多极了，山上山下到处是人。姐姐玉香领着我，姐妹俩跪在茅草路边，"大娘大爷"地叫个不停，求香客们大发善心，施舍些馍馍之类的食物。

三月的太阳虽然不怎么热，却怪乏人的，跪着跪着，不知什么时候我睡着了。

"香子，灵醒一下，玉香咋不见咧，玉香呢？玉香……"外公连推带摇地把我叫醒了，我迷迷糊糊地回答道：

"在，在……"

"在哪里，玉香不见咧，这么多人，跑遗咧可咋办呀，快，寻去！""我，我不知道，她，就是爱乱跑！"我不情愿地耍着性子，寻思着她爱跑，关我啥事，还打搅了我的瞌睡呢！嘴里嘟囔着，心却有些发毛。

外公顾不上我嘟囔什么，大着喉咙朝人流中喊着：

"玉—香，玉—香，玉—香，玉……"

无论外公怎么大喊也没回音。我这才急了，爬了起来，畏怯地望着外公焦急的目光，下意识出乱子了，撒腿就往人群中钻，外公却吼住了我：

"金香，别乱跑，你给我站，站在这里，唉！小心我打你。"外公一把拉住了我，命令我站在原地别动，我乖乖地待在路边不敢动了。外公钻入了人流，直到赶庙会的人所剩无几，才有气无力地返了回来，我忙问：

"找到咧没有，外公？"

"眼睛瞎了，找到咧还不领回来，睡，睡的好，睡吧！这可咋办哪！"外公一屁股坐在了地上，腿也在抖，看我的眼神既恨又痛，我能感

觉到他的心里有多难受，不知是可怜外公，还是怕外公打我，眼泪不停地流着。太阳落山后，外公才无力地站了起来，拉着我的手朝山下走去。

从此，外公成了我唯一的亲人，相依为命地过着乞讨的日子。

2

外公含冤离去把我变成了孤儿，刘麻子势大欺人逼的我不得不离开那间小房子，离开我好心的四爷爷他们。现在我才明白，四爷爷和张队长催我离开是对的。

我开始了漂泊的讨饭生涯，外公留给我的唯一财富就是讨饭的经验。我吃着百家饭，孤苦伶仃，独自在生命的长河中爬行着，白天挨门挨户"大爷大娘"地叫着，晚上钻在农家的麦草堆里过夜，一到冬天，总有随时被冻死的可能。我尝尽了人间少有的苦涩，看尽了人间的眉高眼低，学会了各种应付人的苦笑，也看清了各类人的嘴脸，一切都那么的厌倦乏味，一切都那么的费思难解，我多少次对天发誓：有一天扔了讨饭棍，绝不会和他们一样狗眼看人低。说真的，要不是为外公报仇的话，我真不想在这个世上再待一天了。

我非常喜爱郁金香花，人间那么多绮丽多姿的花卉我都不喜欢：牡丹、芍药、菊、梅、昙花、玫瑰，我一概都不喜欢。

那些无人一顾的高坡野坎上，那些满山遍野，田园乡间红、黄、蓝、白、紫，酸、辛、甘、苦、咸，其容各异，其味但长，其质其态，其性其色，万般奇巧奇妙的草花，虽没诱人的惑力，却无处不在。如苍海之滴，江河水珠，既有簇荐名花之隐力，又有浮舟覆舟之潜能 ，更有遍目无极之旷势，却有种碌碌无为之俗气。

我独钟情郁金香，也许因为我出生时就有一种预兆，也许我天生就该和郁金香有缘。外公说，生我时妈妈做了个梦，是难产痛晕时做的。她梦见了个老太婆，把朵郁金香花投进了妈妈怀中，我才生了下来。所以起名金香，正好父亲姓于，便有了我——于金香的名字。我特别爱闻郁金香花的气息，它随时都会把花香散发给来者。只要我看见郁金香花就不愿离开，在它的跟前转来闻去。我讨饭的这一带很少有人养它。偶尔的机会，看见一家院子里养了很多花色各异的郁金香，怎么也不想离去，最喜欢的就是那盆"夜皇后"，趁着主人不留意，我偷偷地端跑了。也许我没有了亲人，那盆郁金香花便成了我唯一的伙伴，加上从外公坟地上带来的泥土放在了花盆里，便成了我的精神支柱和情感寄托的珍宝。每换一个地方，它都寸步不离地陪着我。伤心的时候，我对它诉说，高兴的时候，我与它同享。我用眼泪浇灌它成长，用汗水补给它养料，我对郁金香的感情，和外公对待我一样的无怨无悔。

郁金香伴着我艰辛地苦熬着一天又一天未知的生活，同我吃着千家饭，应付着随时飞来的横祸，体悟着尘世的冷暖善恶。我一天天地变化着，一年年地长大着。我不知道自己体内的养料是什么成分，却明白为自身提供的食物绝对是与众不同的"下角料"。唯一能让我悟明白的是，

同样五谷吃进同样的人的肚子，人们的说话语气，做人处事，行为举止却不一样。

独一无二是郁金香的特点，半遮半露是郁金香含蓄又理性的个性，孤傲自负又不失大度的胸襟是郁金香的宽容本质，不同流合污是郁金香光明磊落的品格。也许世间的草木生灵都有其己的遗传规律，也许人性和物性基因的原因，我的生命以及我的性格完全受郁金香的规定而形非质同。也许，郁金香的孤傲秀雅，贯穿了我的整个生命。

我的最大情趣就是欣赏郁金香，无论在什么地方，什么时候，一看见郁金香，我就会向它走去，它的气味，品性是那么诱人，那时候，我便成了这个世上最幸福的人。

人们说，日有所思，夜有所梦。在我的身上，这句话成了百验无谬的真理，每当我从郁金香的氛围中走入睡眠的夜里，我的梦总是在郁金香的花园里度过，醒来后的神奇让我自己也觉得惊讶！

我对郁金香有种特殊的敬意，它超越了人的宽宏大度，用盛开给人间把诗意展现，用蕊香把真情向人间泼洒，它无求回报，没有奢望。

1992年，我十六岁，我清楚地记忆着重阳节晚上的那个梦，奇怪极了，我的花盆里又多了枝郁金香。我坐在它的对面，和往常一样凝视着它，给它诉说着自己的长长短短，喜怒哀乐，它忽然说话了。

"金香，我感谢你！侥幸我生长在你的‘天下’。我是个无力还击又脆弱无能的草木，任何人都可以随时把我毁掉，你也一样有这个权利。然而，你细心地呵护我，高兴时亲吻我，忧怨时对我流涕倾诉，你使我生活无忧无虑，和谐睦乐。""金香你长大了，我理解你的苦衷，你太苦了，长大了就更苦了……"我忽然发现郁金香流泪了，真的流下了眼泪！我惊醒了，我看见它，花瓣上全是一滴一滴的水珠，那是它的眼泪，还是我在睡前喷浇它时的水珠未干？我轻轻抚摸着它的叶子，它是我唯一的亲人。

3

我虽然识字不多，却一直坚持着自学。

我不可能在讨饭的生涯中混一辈子，时刻都作着如何挣钱的打算，有钱后又怎么为外公报仇的计划。

90年代的第二个春天，那个年代热闹极了，像个美丽的灯笼繁华而低俗。十六岁的我却咋也不敢把本来的女儿身露出人前。我说的不是古装戏里的女扮男装，那是演戏。可我还得用蓬乱的头发遮掩我漂亮的容颜。我知道自己无人关心，无人保护，更无人为自己报仇雪恨，只能指望那个爱我的丈夫，只有他才会为我分忧。我暗自发誓：谁能帮我报了仇，我会用心地服侍他一辈子。

女孩子和男孩子不一样，依赖心理是天性：孤独感越强烈，依赖心理越严重，总希望有个真正喜欢我，保护我，帮我报仇雪恨的男人出现在面前，我不会有任何挑拣的条件，只求他是个男人，是个真正的男人。然而，我却不能和别人家女孩子那样大胆显露自己，把一个成熟的，女孩子漂亮的容颜展现给男人的目光而求得他的欣赏。我也因此常常伤心。

我开始了做佣人的工作，现在才知道那叫保姆。可我没管过孩子，我的主人也没有小孩，他们的子女都长成了大人，送去了国外留学。我的工作是洗衣做饭，日常杂务。那个不大的家，看不见的活儿总做不完。我尽量让主人高兴，再累再苦也强装笑脸把满意表现出来，这样，每个月我就可以挣到一百元，也是我一个女孩子能安全生存和暂时安身的出路。

主人姓王，夫人很善良，又有文化，她是个全职太太。在她的教习下我学了不少生字，懂得了不少文化知识。她说妻子要对丈夫唯命是从，女人天生就是爱情的奴隶，就是服侍男人的，她都做到了。她丈夫是那个县的县长。在我的意识里，村支书是这个世上最大的官，最厉害的人，他可以无端地让一个好人变成"坏分子"，可以让一个好好的家庭支离破碎。到王家后才懂得了还有管村支书的人。那个县是个半山区，全靠老天爷吃饭，我是在他们夫妻谈话时有意无意听到的。

在王县长家里，我体会了人权的重要和"打狗也得看主人"的涵义。村子里那些喜欢拍马屁占便宜的人，见了我这个小保姆也会赔上笑脸；来主人家里的客人，临走前也得给我点头哈腰地挥手告别。我体会了一个人应得的尊重是什么味道，我很满意这份工作。

两年多时间很快过去了，令我不安的是，我的主人——王县长老是用

种异常的目光看着我，他一回来，我不自主地就紧张，怕他的眼神被夫人看见。尽管夫人对我很关照，具体说很疼我，可在这种事情上，我明白夫人是不会容忍的。

星期五晚上，我刚准备睡觉，夫人忽然喊我：

"香子，香子！睡咧没有？"我住在二楼的房间里，关上门的声音很容易让听觉忽视，我随时都集中着注意力，以免有误。夫人的叫声又习惯地传了进来：

"快起来，老王回来咧，下来做饭。"

我听清了，不由得紧张了起来，我一听见王县长回来就害怕，又不可能不面对他，夫人总盼着他回来，一双眼睛笑得似条线，我咋可能不欢迎人家呢？我慌忙穿上衣服，朝厨房跑去。

"多做几样菜，冰柜里有牛肉，凉调咧先端过来！"夫人大声吩咐着。

"听见咧，夫人！"

我应承着，顺手拉开冰柜取出了牛肉，抓起菜刀切了下去，"咔"的一声，刀子却卡住了。我抽了出来，重新切下去，还是挡住了，掰开肉块：我愣了，是条黄灿灿的金项链。牛肉里也长项链吗？除非西瓜长在树上，松树扯蔓。我忽然明白了，那次我收拾夫人的柜子，那个手饰盒里放了一疙瘩各不相同的金链子，戒指：白金的，黄金的，宝石的，原来……"香子，把牛肉端上来，老王先喝酒！"夫人的催促打断了我的思考。

"知道了，夫人！"我又忙上了。

我端去了牛肉后，返回厨房做饭，大脑却咋也不上道，一个劲儿地往那条金链子上想。怎么办？送链子的人不敢明送才用了这个办法，一定有求于县长帮忙。这里做官的都这样，明着不说暗着拿，还要装副清廉的样子给别人看。交出去吧，多伤主人的面子。干脆不交了。不行，万一哪天送牛肉的人在县长面前提及此事，我的饭碗砸了事小，恐怕还得定我个小偷罪呢，张队长的下场一下又闪了出来。得设法交出去。

我停下了正洗菜的手，拿上项链进了客厅，谁知他俩却没喝酒，在套间里"叽咕"着什么。我又不能进人家内室，至少我懂得"久别胜新婚"的道理。我站在门口等着。

"十四万，是十四万嘛！"是王县长的声音，"开始换届咧，乡长、局长、他们谁也。……"后边的话我没听清。

我吓了一跳，十四万，天爷！天文数字，我一辈子能不能攒下十四万元都说不准呢！十四万能把刘麻子杀死好几次呢！我慌忙退了出来。

"香子，饭做快些！"夫人的声音惊住了我的脚步，心想着饿了不有牛肉嘛！喝酒的时间我足以把饭做好，你们就……我还是安不下心，交迟了别让人家说咱有贪污嫌疑，还是早点儿拿去为好，我又朝客厅返去。

王县长刚喝了口酒，没来得及咽，噙在嘴里直直地看着我。我的心直发毛，可还得迎上去。他一直盯着我走到了桌前。夫人当然看在了眼里，看了看我又看了看丈夫，说：

"别把眼睛看进去拔不出来咧，县长大人！"

夫人不热不冷地说了句，我难堪极了，脸一下子红到了脖子上。

"县长喝多咧，空肚子喝酒容易醉，夫人别开丫头的玩笑咧，羞死人咧！"我慌忙打着岔，厚着脸皮敷衍着。

夫人没接我的话，目光一直看着王县长，那种表情让我难受得没法应付。要说王县长，骨子里还是怕夫人，按夫人的话：他那一套做官的把戏我都知道，老底子在我肚里装着呢！给他十个胆也不敢把我咋样！可这阵子的表情，既有醋意，又觉得没面子，死死地盯着丈夫，在夫人的目光威胁下，王县长收敛了一些。

王县长虽然把视线挪了开来，却突的冒了句让夫人不懂的话。

"我们家的两朵花太漂亮了，是太漂亮了！"

夫人高兴了，微微一笑道：

"咳！咱老咧，开败的花不值钱咧！"女人就是爱说些明知道没用的话，向对方并非发自内心的奉承反唇相讥。

"说的不是你！"王县长好像很认真。

"啊！"夫人失望了，质视着目光道，"那咋是两朵花呢？""于金香一朵，郁金香一朵！"

夫人的脸一下拉了下来，连续变起了颜色。我知道又是我的错了。在这个家里，只有我的过错，没有主人的不对。我忙拿出项链，故做傻气样道：

"恭喜夫人，大富大贵不落命穷人，县长买块牛肉也生金，你讲给丫头的神笔马良的故事，鸭子下金蛋不一定只是神话呢！这不，牛肉里长

了条金项链！"我故意装着傻乎乎的样子。

"是吗！"夫人一下来了个阴转晴。忽然又想起了什么似的说："开啥玩笑呢，瓜女子！""是真的，夫人。"我把项链放到了桌上。

夫人一把抓在手中，像似怕我抢去一样的紧张，王县长却没反应，似乎在思考，似乎在回忆，好一阵功夫后，忽然对我说：

"快做饭去，饿晕咧！"

"是，很快就做好咧！"

我转身离开了。

又过了几天，王县长的司机忽然把夫人接走了。家里留下了我一人，虽然有点孤单感，却很轻松。

王夫人是个性情中人，也是个很迷信的佛教徒。我虽然只告诉了她我是孤儿的身世，她却特别同情我。来到王家后，我才算真正地还了女孩子的身子。虽然一个月给我一百元，我的几件衣服却都是夫人亲手裁制的，她喜欢我穿古典服装，说我穿上这样的服装很雅致，总喜欢带我去串门子，有时碰上生一点的人，还常常说我是她的女儿呢！我知道她很喜欢我，一旦她这么说了，我便故意地贴在她身上，让她的虚荣心得到满足。她也经常夸赞我聪明，有眼色，说她越来越离不开我了呢！

第三天，夫人捎话回来，说她去海南旅游了，要玩一个星期，叮嘱我看好门户。说实话，夫人一个月不回来我也会把门户看得好好的。

又过了三天，那个晚上特别的黑，我早早就上床睡了。朦胧中，觉得有个茸茸的东西在脸上移动，还有点扎刺，我惊醒了，忙问：

"谁！"

"别喊！"

"你是谁？"

"王县长！"

"你要干啥？"

"还不是喜欢你，宝贝！"

我明白了，可怕的预感涌上了大脑，王县长是借夫人不在家专程赶回

来的，或者说他有目的地调开了夫人。这下完了，我脑子里一片空白。我猛地坐了起来，他却一下压倒了我，我用尽全身力气，拼命往起推他，却怎么也推不动，我急了。

"走开，不走开我喊人咧！"

"喊啥呢！不还是喜欢你吗！县城的女人多的是，我不想要，也不能要，党纪国法限制着呢，嘿嘿！有江山就有美人吗！喜欢你是你的福分，你清纯，漂亮！……""自重一点，王县长！"我尽量保持理智，想让他自己起来。

"自重，咳！啥叫自重，上帝也好色呢！宝贝！"他反而更疯狂了，那张臭嘴如同……我气极了。

"起来，不起来我真的喊人咧！"

"给你钱，三千块，不愿意吗！"他突然停止了行动，死皮赖脸地淫笑。

"不—不—起去！"我左右回避着他那张满是烟味的臭嘴，"我喊人咧！""喊，喊吧！"他停下了，严肃着面孔，"半夜三更的，谁会听见，谁会相信堂堂一县之长会看上一个小保姆。""滚开，给我滚开！"我急了，吼了出来。

"滚开，可能吗！宝……"

"来人哪！救—人—哪！"我见他没有起来的意思，知道再不翻脸就完了，连续地大声喊叫着，我感觉我的喊声能把房子震塌，能把左邻右居的耳膜吼穿，我的喊声不是喊声，是哀嚎，是乞求，是悲痛欲绝，我想这种凄厉的苦痛能把王县长淫荡的心软化，让他饶了我这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弱势女子，我还有什么办法呢？然而，却没有一点回应，王县长并没因我的惨叫与哀求停止行为。我越想越怕，预感到自己的一切将毁在眼前！我庆幸自己睡觉时没把衣服脱光，庆幸夫人说我穿古装衣服合适给我做了布扣子，它至少可以暂时帮我保护一下身子。忽然，我来了主意，他这种人最爱面子，家里平时要来个客人，那副板着的脸动都不动，要不是讲话需要发音，连嘴唇也不想动一下的故弄深沉。客人总是偷眼窥视他脸上的阴晴，试探着敢说又不敢说的话！所以，我喊破嗓子也要保住自己的贞操，我利用了女孩子嗓音尖细的优势，拼着命撒泼般地嚎叫了起来。这一招真管用，他的手松开了。

我一跃滚下床，冲出房门，站在了院子里，全身筛糠般地抖着。

王县长站在我住的那间房门口，不住地喘着粗气，又好像在思考什么。好长时间后，下楼回自己的房间去了。

我想不能再待下去了，王县长一旦起了歪心，夫人再好也不会容下我，夫人咋也不可能永远相信我的话，我的小鞋就多了。我回到了房子里，边收拾了东西边警惕着他冲进来，慌恐中，给夫人留了告别的纸条，抱上我的郁金香连夜离开了王家，两个多月的工资也没敢要。

4

第二天下午，我来到了这个繁华的都峪市。

这个城市太美了，我不敢相信世上会有这么好的地方，可能就是外公说的那个天堂吧！我好奇地观赏着林立的大厦，观看着琳琅满目的货物，大街上飞跑不完的汽车，人行道上过不尽的人流，乱遭遭的却有条不紊，我心思着人咋这么多呢！我只顾欣赏美景奇观，思考着弄不明白的疑问，一不小心，撞在了个洋人的身上。

"Sorry！"洋人边点头边微笑着说了句我听不懂的话。

我奇怪地看着他：咋还有这种人呢，皮肤头发全是白的，个子高过我足足两头，又粗又大的。我边看着他边朝后退着，"扑"的一下，又撞上了身后的老头：

"对不起！"老头笑了笑走开了。

我边看边走着，感慨万千，我这步路走对了。

我仔细地观赏着大街两旁，新奇地思考着一个又一个为什么：一面面差异特大的匾牌上写着各式各样的字："科技以人为本"，"真诚到永远"，"你的痛苦我来解决"，"永远高于用户希望"，"把我的欢乐带去，把你的病痛留下"……太多太多了。这里咋这么好，天堂就是和凡间不一样：这里的人一定是相互关心，相互尊重吧？人不欺负人，人不害人，没有恶人，没有坏人，一定不会有刘麻子那种以势欺人又狠毒的人，嗯！好地方。

忽然，前面又出现了两个洋人，一男一女，急匆匆的，那个女人也同样的又胖又高，走起路来利索有劲。却被四个并排走的男人挡住了。两个洋人连续想冲越他们都没成功，又一次次试着想走到前边去。正好到了十字道口，女洋人紧走了几步，冲到了四个人前边，回头笑了笑，来了句："Sorry"的洋话。男洋人也赶了上来，回头说了句同样的话，扭头又赶路了。四个男人中突然有人喊道：

"走你的路，脱了裤子放屁，多一番手续。"

两个洋人回头又说了句什么，笑了笑继续前行了。我虽然不明白洋人说的啥，却听得出中国人的"客气"，意思是你走你的路，和我们有啥相干的。我想中国不愧是礼仪之邦，不过话说的有些不大文明。现在才明白，说中国话的人是个极没水平的家伙。

我越看越好奇，越想越高兴，红红绿绿的彩灯闪烁着各式各样的光环，两旁高高的路灯把街道照得和白天一样，我不敢相信这是真的，似乎自己又在梦中，明明又是真的。我把脚狠狠跺了一下，是真的呀，挺痛的，是真的。我又朝前走去。

我忽然闪出了一种奢望：如果我也能在这个天堂里待下去该多好，这里的人真有福分，我的命咋就这么苦呢？我咋就不知道这个世上有这么美的地方呢？我咋就……我把郁金香花盆放在了路边的高台上，对着它悄悄地说：外公，看见了吧！我找到了你说的天堂，你一定看见了，多好的地方，多好的人！当初你要把我领到这里，咱咋能遇见刘麻子那种人呢！外公，你有灵的话，就保佑我落脚到这里，活在这个天堂里。我会拼命挣钱，有了钱，我就去找人给你报仇，就……忽的，一股凉风吹来，郁金香的叶子发出了"沙沙"的响声。我想一定是外公听到了，外公真的借花还魂了，他答应了我的请求和心愿！

我只顾高兴，连天黑也忘记了，也许这个地方美的就没有白天黑夜之分，也许这就是平等的地方，就是天堂。我胡乱地想着这个理，对着呢，是这个理。

一股凉风吹来，我回到了现实中，该找个安身的地方了。我边走边打听着哪儿可以住宿：一个热心肠的老人给我指了军区招待所的位置，临走又叮嘱我女孩子出门要小心。我又一次感受到了天堂里的人的善良和友好。

军区招待所到了。

我一眼就看到了登记台后墙上的四个大字——宾至如归，哇——真好！我又一次被触动，这地方咋这好的，到处都写着为别人着想的话，宾至如归就是让人感受到家一样的亲切，家一样的温馨，尽管我长这么大没有过真正属于我的家。

"住宿吗？"一个满头黄发的女孩子边扭着屁股边配合着音乐问道，随口把瓜子皮吐到了柜台上。

我奇怪地望着她：她是中国人吗？她的头发咋又是黄色呢？和我的头发咋不一样的颜色呢？我慌忙答道：

"对，对，是歇店，歇店！"我忙应付着，尽可能拿出讨饭时应付施主的乖巧对待了她。

"身份证！"

"没，没身份证。"

我没身份证，我到底是哪里人也不知道，可绝对是中国人，流着中国人的血，喝着中国土地上的水，真米实曲的中国人。

"没身份证住不成。"她生硬地说道。

"同志！我是中国人，真的，我真的是中国人。"我以为她说我不是中国人而不让我住。

"没身份证就不能住。""啪"的一声，她把笔摔在了桌面上，"还同志呢！看你那样儿，科学家遇见兵，老太婆遇上大学生，掏大粪的碰上中科院院士，同的哪门子志呢！"她一字一板地数说着，头一点一点地配合着得意的神情，我觉得这味儿咋不对了呢！我一时没了主意，她的话我没全听懂，又怕人家不让住，女孩子又不像男人，可以随便地蹲在哪里过一夜。

"同，同志！"我有点着急，人家来真格的了，来真格的就不让我住了，我乞求道，"同，同志，我，我一个女，女娃，万一……""嗨！装啥蒜呢！这年头了还女娃呢！处女早都绝种了！哼！你这年龄，你这模样，真还是处女的话，从幼儿园开始，就得重点保护呢！"她拖着怪里怪气的腔调，拉诗调文地让我难受，忽然又变了个口味，"干啥的自个儿知道！""我，我是……"

"是啥！不就是小姐吗！"她努力地拖长着下巴，比上嘴唇还长了一老节呢！

我不懂"小姐"是损人的话，以为人家夸我秀气文雅呢！我的记忆中，有钱人家的姑娘，有权人家的女儿，大家闺秀才称得上小姐。

"嘻嘻，嘻嘻"，我不好意思地笑着，"你夸奖了，谢谢，谢……""咯咯咯咯，咯……"她忽然笑了，前仰后合的，"稼，稼娃，咯咯咯咯，稼，稼娃， 还，还小，小姐……咯咯……"我莫名其妙，她依然笑个不停，我似乎有种她在骂我的感觉，稼娃就是傻子，土老帽儿，这一点我是知道的，又一想，咱就是土生土长的乡下娃，说就说去吧。咱是来住店的，争长论短有啥意思。我强笑了笑道：

"同志，行行好，让我歇一宿些，你看——"我指着她身后"宾至如归"的字，意思是你们那儿不是写着为客人着想的话吗，"你就让我歇一宿吧。""也行，二十元一床，不过，派出所查店我可不负责任！"天！住一宿就二十元？这不要我干好多天活儿吗！我不想住了，找个台阶蹲一夜天也会亮的，又不是冬天！正想着，黄头发女孩又说话了：

"咋！不想住还是嫌贵？穷酸！"

我正没主意，她的话刺激了我：住，再贵也得住，得给自己个面子，

凭啥骂我穷酸，不就二十块钱吗！又一想，咱还要啥面子呢，二十块钱得一个星期挣，才扔下讨饭棍，才做了几天保姆，还充啥能，争啥面子……"嗨，嗨，说话，嫌贵！嫌贵了找个男人，随便睡一夜，不掏钱还赚钱呢！"我气极了，咋这样欺侮人！我真想冲上去打她个耳光，骂她句"不要脸的骚女人，这脏的话女孩子也能说得出口！"可我不敢，真的我不敢。然而，她的话却提醒了我，真要碰上个坏男人……我还是住了下来。

我的鞋实在臭极了，满房子全是怪味，幸好桌上有壶水，忙拿出脸盆，把水倒了进去，轻松轻松一下脚，水尽管很烫，却很舒服。

就这样，我住了下来。

5

城里的开销太大了，一碗面就要花去三块钱。这样下去，身上的钱应付不了几天，我盘算着挣钱的办法。

我挨门挨户寻找着我能干的活儿，天黑后又空空而回。现在才知道那些开馆子的不是不雇小工，而是我的羞涩和自卑感使我失去了找到活儿的机会。

第三天，我去了城南的大兴路，那儿有个"人市"，全是乡下来的打工人，男女都有，乱烘烘的。人人都想找到活儿，人人又都希望雇主能多给一点工钱，既怕自己出口价高而误了机会，又怕干一天挣不到几个糊口钱。一旦有个雇主出现，一忽拉涌上去几十人，争着抢着把自个"卖"出去。一群一群黑压压的，用人的人却寥寥无几，一旦没被雇主选中，就得白泡一天。

我不好意思和别人争，也不好意思问别人什么，只能望着被雇走的人的背影羡慕人家的好运气。

看看过了正午，打工人越来越少了，失望的我又回到了招待所。

我躺在床上，算计着三天四个晚上花去的八十元住宿费，这样下去，身上的钱维持不了几天。我着急了，又爬了起来，想去服务台打听打听消息，看看她们能否帮我个忙，为我找个活儿做做。我去了登记处。

"同志，帮个忙，给我找个活儿做，我不嫌脏累，也不要工钱，只要有吃有歇的地方就行！""给，报纸上有广告，自己看。"还是那个黄头发女孩，一脸不耐烦的样子，声音和报纸一同飞了过来，我忙伸手去接，却掉在了地上。我边望着她那张撅嘴吊模样的脸边弯腰去捡，"噔"的一下，头撞在了桌台上，痛感直钻心窝，忍着痛又偷看了眼黄发女孩，她咧着大嘴却望着我笑，我难堪地拾起报纸，什么德性！还宾至如归呢，挂羊头卖狗肉！我返回了房间。

报纸上有很多广告，我不明白，这么多用人的广告招人，人市上咋还有那么多没活干的呢？看到那则"重庆老火锅城"急聘服务员的广告适合我，我撕了下来，明天一早就去那个火锅城试聘。

天没大亮我就起床了，收拾了一下模样，总要给人家留个好印象吧。看看还行，端上心爱的郁金香朝"重庆老火锅城"赶去。

火锅城的老板是个女的，大波浪烫发配衬上她气"派"的脸，十足的洋气，一脸堆笑招呼着应聘的人，对我很客气，和对待客人一样。她让我

坐下后，送了杯水，我双手接来放在小桌上，却没敢喝。

"花是买的吗？真漂亮！"

我紧张地点了点头，根本就没顾上她问我什么。

"喝水，喝水！"

我把水杯端在手上，还是没敢喝。

尽管老板娘很和气，我的心却"噔噔"跳个不停，暗暗提醒自己：留神着，万一选不上，就得把嘴挂起来，吃啥？

"活儿挺苦的，不怕累吗，多大年龄了？"她依旧微笑着问道。

我摇了摇头，只怕人家不要我，拣了句我认为最重要的那句"活儿挺苦的"用摇头表示了。

"家是哪儿的？有身份证吗？一天十二个小时能挺住吗？"我又摇了摇头，是因为没身份证不让住宿弄怕了我，后边的话又没听进去。

老板娘愣愣地看着我，不解的神态使我警觉了起来，坏了，哪儿做错了，千万别让赶出去，晚上还得花二十块钱的住店费。

"每天要工作十二个小时，你行吗？"老板娘提高了嗓门，依旧微笑着。

我点了点头，想回答却没发出声音。

"姑娘，你会说话不？"她以为我是个哑巴。

"会说。"我忙答道。

"那你咋不说话呢？"

"我同意，是真的同意。"我急忙回答道。又把笑脸送了过去，脸红得发烫。

"挺老实的，我就喜欢你这种实在的女孩子。"

"乡下人都这样，同志！"

老板娘"嗤"的一声笑了出来，我更羞了，脸通红通红的，心思着是说错了话，还是哪儿又做错了，忙低头寻找着可能的失误，女老板又说话

了。

"同啥志呢！我是老板，你是打工的，我们俩谈不上同志，就别同志了好吧？你被录用了。"我慌忙起身，边鞠躬边说着感谢的话。

"谢谢你咧！谢谢你咧，我一定好好干活，……"一急，乡下话全冒了出来。

老板娘望着我直笑，我又以为哪儿错了，忙在身上寻找着该纠正的地方，她忽然又问道：

"你以前来过城里吗？"她好像认识我一样地望着我。

"没来过。是，头一回！"我更乱了，语无伦次的。

"你姓啥？咱们好像见过面，是吧？"她更认真了。

"姓于，干钩于。没，没见过，真的没见过，我来了才三天，不，来了四天。"我说的是实话，真的没见过她。我的大脑不自主地闪着问号：为啥她要说和我见过面呢！是认错了人，还是另有目的，我去王县长家做保姆时，王县长也说他好像在哪里见过我，后来，他……也不对，老板娘是个女人呀？也许，也许她认错人了？

"好，好，刚来几天，"她边思考边说着，"你很像我一个忘年之交的朋友，真是像极了。好了，不说这些了。"老板娘拉长嗓音，朝门外大喊道：

"老付——过来一下！"

"来啦！"

一个中年男人跑了进来。

"挺秀气的，做门迎合适，这个就定了，先让孩子熟悉熟悉工作吧。登记一下，明天上班。""知道了，经理。"姓付的男人答应了一声，领着我去了他的办公室。

我留在了这个火锅城里。

第二部分

不知田科长是真醉还是装醉，一把把我拉在了他的怀里，我慌了，也不知该走还是该留，两手用力搬着他的胳膊，又不敢给他发火，林玉瑾都惹不起的人我更不敢给人家难看。咳！要是现在，十个耳光都落在了他那张没人血的脸上。我挣扎着，他又举起了酒杯：

第四章 灯影下的生意

1

重庆老火锅城的老板林玉瑾不是四川人，她是个很能干的本市女人，又是个少有的精明女人。她从四川请来了厨师，自己投资经营了这个火锅城，生意挺红火的。她的关系网很广，公安局的朋友最多，见啥人能说啥话，我打心眼里钦佩她这样的女能人。

我什么也不懂，偷偷地学着姐妹们招待客人的方法，接人递物以及坐姿站势，包括微笑热情的行为和语气。老板把我们分成了八个大区：每区四组，每组一个领班，加上两个服务员共3个人。每人负责四张桌，每桌可以坐下四到八个客人。工作时间从早九点半开始，晚上直到客人走完，餐厅打扫干净才能休息。工作的十多个小时不能随便坐，有无客人也得规矩地站在那里。

火锅城大门口的不锈钢架上，写了二十个金黄色的大字，听他们说是大清的皇帝乾隆亲作的五言绝句。

嘉陵斜阳渡，

闻香火锅舟。

遍尝天下宴，

绝味莫渝州。

下面的解释是：清乾隆年间，民间食盐昂贵，下流社会的"下里巴人"吃不起纯正肉类，只能捡来他人不吃的动物下水食用。也因食盐紧缺弃之可惜，故而于盐水中反复煮熬，时间长了便有了新料不达之奇香。我想，这个"下里巴人"可能就是我们这些做服务员的姐妹们。

另一段解释是火锅得名的典故：乾隆皇帝微服私访，日落时隔于嘉陵江边，正欲传喻地方官绅，忽然奇香冲鼻，遍目寻视，江边停舟渔人正在夜餐。近前看时，几块石头支着口铁锅，复汤残菜沸滚雾盈，鱼头鸡肠，陈香溢鼻。乾隆借餐同渔家共享，果真异香无比，随口便吟出了那首五言绝句。当咏到"火锅"二字时，乾隆皇帝略有停顿，忽见三块石头支着口铁锅，下面大火熊熊，便有了"闻香火锅舟"一句，火锅也就因此得名了。

火锅的底锅分红油，麻辣、鸳鸯、鱼头、三仙、鸡汤……名称足足二十多种，大到牛马骆驼，小到全蝎虾米，有先死现用的，有现死活吃的。只要这个世上有什么，凑合着能咽下去，这种火锅都能煮，它的特性——麻、辣、刺激，一句话：够味！

火锅城大厅烟雾缭绕，冬天倒还过得去，偏偏是夏天，姐妹们一站十多个小时，真是汗流浃背，累不堪言，常常出现晕倒的现象。

尽管这样，姐妹们都很珍惜自己的工作，因为大家都是来自贫困山区的穷孩子，一个月吃住除去能落三百元，对于这些没读多少书的乡下妹来说，是划得来的。

我们宿舍里住了四个姐妹，最大的二十七岁，最小的十七岁。二十七岁的女孩子叫东丽，离过婚，是从都峪市北边山区来的，一幅北方人粗犷的模样，说话时带有浓厚的地方鼻音。她的心眼和体魄成反比，对新到的姐妹不是指三道四，便是骂骂咧咧的高人一等。喜欢挑拨离间姐妹们的关系，大家既讨厌她又不敢惹她，因为，她是大领班的红人。

有人说都峪北山区的水土碱性大，口味燥涩刺激，都峪市又是个称王立帝的都市，正北方是蒙古和俄国，古来就是战争必争要地，大凡帝王家派兵征讨，必先安抚军机要人之心，自然美女侍从，犒劳军兵，得胜则三军欢庆，俘来番女嫁于士卒，也就形成汉蒙俄杂交的文化现象。败阵将领莫要说起，一旦大获全胜，必然争功领赏，寻找些光宗耀祖的本钱，因此也就遗留下了许多争权夺利的内耗习惯和政治色彩极浓的文化，一代一代地成了种模式。这里的人受那些文化影响，便根深蒂固地形成了内斗自耗的习惯，不整人就睡不着觉的毛病。我从东丽身上看出了那种说法不无道理。

都峪南的人喜欢耍小聪明，理由是山高林深，远离都城，触犯王法的罪犯便流放到深山老林中受苦，且有人暗中监视。被流放的人虽然不像在监狱里那么没有自由，却提心吊胆地过着日子。为了回避不该的灾难，就得动动小脑袋瓜玩玩聪明，加上深山人少，与外界信息封闭，久而久之便胸怀狭隘，形成了一代一代潜移默化下的小心眼习惯。都峪南的人虽然习惯玩些小聪明，却易于被人识破。

都峪市所在的这个川道，分西、中、东三个地域，也就形成了三种大同小异的文化。西部人实在、憨厚，脑子却不大开窍；东部人相对刁钻粗野，却直来直去；中部——都峪市的人是由东南西北混杂起来的，文化和习惯也就相应的复杂混乱了，你借我的能，我学你的诈，他用他的刁，他玩他的赖，自然地混合了个百怪大拼盘。

从东丽的说事了非上，从小莲花的小聪明上，从小凤的复杂心理上，我都深深地体验了那些说法正确无误。小莲花是都峪南人，东丽是都峪北人，小凤是都峪市郊区的乡下人，三个女孩子表现了三种不同的地方文化和行为风格，我常常依此对照外公讲给我的风水观念——南方沙多土薄，树木的根须绕地面延伸，不生主根，形似年事高迈的老人手背的血管一样暴于肤面。北方土厚山高，风大冷坚，树木的主根自然直入地心，和有了儿女的婚姻一样，是生了根的婚姻。所以北方建都称帝者均

在三百年左右。外公说沙厚虽然生才，土厚却能盘龙隐虎。帝王家便不宜于南方建都，也是一方水土养一方人的道理。刘玄德称帝巴蜀，鼎足三分，四十年天下；南宋赵构建都金陵，半壁河山，苟且偷生；近代的孙中山建都南京，七年内一病终归，蒋中正继业南京，又匆匆败走海岛台湾。与郑和下西洋时途经越南所论："此地山无高山，水无深水，无高山则人无个性，无深水则人无主见，无高山无深水则无骨节义胆，必育随风则倒之性，不可深交。"理出一辙。日、英、美等国均曾统治过越南，中国人援越抗美，美国人败走后，又来了个恩将仇报的反华排华。真是前人所识，后人折服。

都峪市和它所处的厚土一样，有着说不完的故事，看不透的复杂世情，道不尽的风风雨雨，诉不清的悲郁忧伤。表面上保留下来的文化遗产非三月两载所能识透，地下埋的就更无法知其深浅了，只就游人们所公认的：到桂林看石头，意为桂林山水甲天下；到上海看人头，是说上海乃商业都市，那里人的头脑灵光；到京都看砖头，京都的金碧辉煌，京都的建筑古迹，都是由一块一块砖头垒起来的；到都峪看坟头，这个坟头的特别，坟头的高大，坟头里埋的人和物，坟头里的肠肠肚肚，谁也弄不清装的是何年何月的陈糟老酒，何年何月的风 月悲凉，只就那大小不一的，高低不等的，山里装的，土里埋的，突出的，被光阴掩去的，只数数坟头，也让你得花去三月两月光阴。

不管咋说，我还是为自己能落脚在这个都市而庆幸。

也许，我的长相东丽不习惯，也许她就是那个德性。或者妒嫉我，她粗枝大叶，总偷偷地瞅着我，无事生非地常常跟我过不去，见了领班总管，却眉开眼笑地让人发伧。我恨死了她这种欺下奉上，踩着姐妹肩膀过日子的女人。

我学会了自我安慰：都是女人，女人可能都有同样的毛病——妒嫉她人比自己漂亮。所以，我尽可能不跟她正面发生冲突。

餐厅的地板很滑，不小心就会摔跤。刚到的我一时又适应不了，紧小心慢注意地却突然滑了个趔趄，"啪"的一声，盘子摔碎了。我赶忙捡起碎片，趁没人看见扔进了废菜筐里，慌忙转身，装作没事。不料，东丽却在我身后喊道：

"好呀！摔烂盘子还藏起来，啥素质！"

"对不起，我，我不小心滑，滑了……"

"咦—呀！还犟嘴开了，我会说你是故意打烂的。"东丽双手叉腰，裂头犟脑地说着不讲理的话。

"你……"我有话说不出，更明白是自己的错，让她点儿，免得嚷嚷起来

让老板娘知道。

"怎么？不服气？"东丽摇头的样子像个泼妇，"脸蛋漂亮有啥用，当小姐去呗，当小姐还能多挣几个子儿。"我又一次听到了当小姐的"赞语"，以为她说我吃不了苦。

"你别小瞧人，啥苦我也能吃！"我辩解着。

"咦—呀！还能得不行，给点颜色，你还开染房了。摔盘子是吃苦？看你那样儿！"东丽的声音越说越大，我怕被旁人听见，尽量压低声音。

"我，我又不是故意的。再说，我，我哪有做小姐的福气！"我用乞求的口气谦虚了一句。

"嗨！小姐，小姐是让你当婊子。看把你美的，跟皇上的丈母娘一样！"东丽"咯咯咯咯"地大笑着，又来了个龇牙咧嘴的怪相。

我气极了，干吗这么欺侮人，又没挣你的钱，凭什么骂我是婊子，可我知道惹不起她，小声嘟囔了句：

"自重一点，别得寸进尺，狗逮老鼠——多管闲事！""哎—呀！娃娃的牛牛越拨拉越硬了，给你点阳光你就灿烂，给你个梯子就往上爬，喷口水，你还真出彩虹了呢！看我咋收拾你！""啪"的一声，东丽一把打了过来，我来不及回避，挨了一掌，她的指甲划在了我的脸上，我伸手摸了摸，划烂了，还有血呢。我抓起一旁的扫帚打了过去，她躲开了，又朝我扑了过来，我后退几步，猛地举起扫帚……"住手！怎么搞的，上班时间竟然打起架了！"我吃了一惊，老板娘站在了身后，这下完了，闹不好准被开除。

我委屈地哭了，谁知，东丽又来了个恶人先告状。

"林总，"东丽嚷嚷着，"我亲眼看见，她是故意把盘子摔烂的，我说了她几句，她就用扫帚打，打……"东丽说着话，却流下了眼泪，比我还伤心，我真想不通她哪来的眼泪。

"不是！林总，我滑了一下，我不是故意的。"我边哭边解释着。

"胡说八道，"我吓了一跳，偷眼看去，林总的目光射向的却是东丽，"可能吗！一个刚来的乡下孩子，为啥要故意摔烂盘子，损人不利己，对她有啥好处！老毛病又犯了是不是？干活去！"谢天谢地，老板娘真的聪明极了，她好像在哪里看着我俩一样说了公道话，我感动得流出了眼泪。

林玉瑾走后，我一直激动不已，感念她对姐妹们的性格人品摸得如此

清楚，连我这个来了没几天的人的心理也认识得那么准确。是呀，我为啥要故意摔烂盘子呢，对我又有啥好处呢？

我忽然想起了张伯让，林玉瑾如果是他的局长的话，张伯让就不可能被免职，外公的冤屈也就早早昭雪了。

我每天提前到班十分钟或者更早一点，把门前的卫生打扫干净，把桌椅摆放整齐，等客人们随时光顾。我知道只要天天如一地做下去，老板至少会说我很珍惜这份工作。我发现饭店是老板娘一人说了算的秘密后，每当她把任务分给我时，能做的，我尽可能很快完成。做不了的，我也会干脆地接过来，请教姐妹教我完成，及时回话给她，这些都是争取和表现自己最好的机会，也是强制自己学习的时候。我清楚，面对林玉瑾这样的女能人，不能说自己不会做或者说怕做不好的话，这样她会认为我是个无用的人，失去个别表现和锻炼的机会。

我更明白，一个从乡下到城里的女孩子该如何对待自己，我不管别人怎么做，更不管火锅城明天怎么样！做一天事自己就要对得起一天，火锅城办不下去了可以散伙，自己却永远不可能散伙。所以，我每天躺在床上时会自问今天都做了些什么，学了些什么，悟了些什么，为我的明天积累经验。

慢慢地，我悟出了越是苦累的活儿越是锻炼自己的时候，悟出了越是困难越要朝前冲的道理，一次冲越就是一次小成功，把很多个小成功加起来就是辉煌。我每一次冲越后都有显著的收获，慢慢地，大家都喜欢我了。

东丽又嚼舌了，说我是傻子，骂我是乡巴佬，说别人不干的事我必须去干，不干了老板会辞掉我。我不在乎这些，更不认为我傻，反而认为她们偷懒是在娇惯自己，是在浪费时间 ，也是逃避锻炼自己的机会。我的作为好几次都得到了林玉瑾的表扬和鼓励，我认为这不只是为了饭店，重要的是磨练了自己。

姐妹们尽管干活都很卖力，新旧更换却奇怪的勤，老板也不告诉你为什么，无缘无故就辞掉了，很快又补上新来的小姐妹。我能看得出新来的姐妹干活很认真，不敢有任何闪失的小心谨慎。然而，她们却在三个月左右都得离开。我虽然暗地为姐妹们抱着不平，可也不敢问为什么，更不敢相互谈论这些弄不明白的疑问。

二十多天后，东丽被老板辞退了。我不明白，以为她被辞退与我有关，我内疚极了。

下班后，我躺在床上一语不发，小莲花坐在我的床边，拉着我的手问道：

"咋？是想家了还是想男人了？"她边半开玩笑边关心地问道。

我没马上回答，摇了摇头。

"病了吗？"她又问道，眸子充满了关心。

我依旧摇了摇头。却忽的坐了起来，小莲花惊了一下。

"呀！吓死我了，真坏！"小莲花撅起了她那张好像没成熟的小嘴巴装着生气了。

"哎！小莲花，问你件事，说好了，不准说出去，"我郑重其事，小莲花不解地点着头，"你说——东丽被辞是不是因为我？""咋可能嘛！她到时间了！"

"到啥时间了！"我不明白地望着她，边思量边重复着她的话。

"是到时间了。香子，你不懂，"她忽的压低了声音，"'新到的和尚好念经'！""你说啥？咋就叫到时间了？"

"林玉瑾，哼！精着呢，干的再好也是三个月，不好，几天就得走人！新来的人听话，新来的人干活不偷懒，新来的人工资低，时间长了，'老油条'一根，不干活还事儿多。嗨！反正有的是劳动力，有的是女孩子。她早该到时间了，笨丫头！"她顺手在我的鼻子上拧了一下。

我明白了"新到的和尚好念经"，原来如此。

也许因为小莲花是来自都峪南山区的，她的性格比所有的姐妹都开朗，都活泼，都机灵可爱，整天无忧无虑，无烦无恼地连说带笑，是姐妹中最受欢迎的，是火锅城吃的最香的，也是第一个和我打招呼的朋友。

小莲花告诉了我姐妹们替换频繁的原因，我又一次认识了林玉瑾用人之道的无比精明，暗自佩服她的经营头脑，同时也悟出了林玉瑾在那次班前会上说的话：美国人给钱就干，日本人不给钱也干，中国人给钱却不干的话的深层意思，正是因为中国人给钱也不干，正是因为"新到的和尚爱念经"，林玉瑾才想出了三个月必须辞退换新的办法。

"精明绝顶！"我感慨地叹了句。

我佩服林玉瑾精明的同时，不由地出现了三个月后也会被辞掉的心理负担："不好好干随时会被解雇，好好干也是三个月。"到时候我又该……刚有了着落的心情被这突来的打击弄乱了。我反复分析着林玉瑾的为人，忽然觉得她一下成了个表里不一的女人：和蔼可亲的笑容背后隐藏

了不分好歹的狭隘与自私，雍荣华贵的外表掩遮着斤斤计较、又精打细算的一颗心。我联想到了刚到都峪市的那天，高高悬起的大幅广告牌上"永远高于用户希望"的大字，招待所墙壁上赫然醒目的"宾至如归"，所有"热情"的背后，是否也隐藏着深不可测的阴霾？这座美丽的城市背后……我"刷"的一个寒颤。

我不敢想下去，也不想再想下去了，干吗自己要推翻自己的认识呢。走一步是一步，都峪市几百万人不都活得好好的吗？

我凝视着我的郁金香，散不去的忧虑缠绕着心头。

2

一个半月过去了，我的工作连续得到了林玉瑾的赏识和表扬。

三百元的纯收入，如此的工作环境对我来说，已是很满意了，至少给我提供了暂时生存的空间，也给了我为外公报仇的一点希望。然而，真要靠这点收入去完成我报仇的计划确实又太慢了，除去自用最多能落二百块。女孩子嘛，添件衣服什么的，总不能老虎守上一张皮。

我算计着，一年可以攒到两千元，两万元就需要十年，十年我不又成了黄脸婆了吗？老天爷，这要等到牛年马月？

我既怕时间过得快，三个月后会失去工作，又盼望一月一月过得快一点，三百元的工资就可以拿到手，离为外公报仇的愿望也就近了一点。

三个月还是过去了，我作好了被辞的心里准备，随时等候林玉瑾辞我的消息。

那天一大早，大领班来叫我，说林总要和我谈话，我当然明白这个"谈话"意味着什么，也就没有了紧张。

林玉瑾依然和我初来时一样的客气，让我坐在应聘时的沙发上。我等着被辞的结果从她口里说出来。

"金香，上班多长时间了？"

"三个月零六天。"我淡淡地回答了句。

"你工作很认真，我很满意。"她的声调和笑容依旧和蔼可亲。

"林总，别不好意思，我不会为难你。"

"为难我，嘻嘻，为难我啥呀？"

"三个月满了都会被辞掉，这我知道。我不可能难为你，就这个！"我干脆替她说了。

"是三个月会被辞掉，可你不同呀，恰恰相反，叫你来是想告诉你要更努力做下去，做好了想提你当领班。其实，我们两个很投缘。"很投缘？我望着她，不敢相信她的话是真的，和我投啥缘呀！小莲花那样的女孩子多机灵，二十多天前就辞退了，我咋敢相信这是真话呢！然而，却是林玉瑾亲口说的。

我放心了，带着感激的心理更加认真地做着门迎工作，迎来了一个又一个新到的姐妹，送走了一个又一个离去的朋友，很快地，一年过去了。

尽管我提心吊胆地挣着每个月吃住后得到的三百元苦力钱，却因林玉瑾的特殊恩赐对她产生了说不清的感情，更多的是敬服她那眼观六路，耳听八方的敏锐思维和善辩应对的智慧，不知不觉地把她变成了我心中的偶像，寻思着有一天也能像她那样做个大老板该多好，我偷偷地向她学着。

我也常常看到她的作难，她默默承受着很多心酸和无奈，懂得了一个女人在这个世上干点事不易的道理。这里吃公家饭的人和我原以为的公家人完全两样，他们说的"公仆"和我们这些"服务员"不一回事，"服务员"是客人真正的公仆，只是换了个名词罢了。那些所谓的"公仆"倒是一群社会地痞，无事生非，打着各种检查、收税费的招牌刁难林玉瑾，就连居委会的老太太也借着罚款的因儿，三月两月来店里找便宜沾。他们用的都是近同的模式：刚进门一本正经的"大公无私"，伪装着铁面无情，吃饱喝足后抹抹嘴什么也不说了。这种事每个星期都有两三次，林玉瑾都应付得头头是道，大不了在他们走后叹口气，或者骂句：

"没长人心的吃人贼，社会痞子！"

那天，工商局又来了几个人，林玉瑾满脸堆笑接待了执行公务的"公仆"，这种现象已习以为常，无所谓来不来和来做什么。也许林玉瑾给了我特殊的恩惠的缘故，不自觉地老是为她担心，跑前忙后地应付着他们。

那个胖一点的工商员一下给饭店找了几条"罪证"：卫生条件不合格；门前的广告牌超越了营业范围；多支了三张桌子；反正哪儿都有问题。我真的体验了人给人找事，鸡蛋里也能挑出骨头的话千真万确，一张嘴，皮筋罚款法——一到五万，我吓得伸了一下舌头。

林玉瑾总是赔着笑脸，我能看出她笑得很不自然，具体说很无奈，边认着"错"边安排着他们吃饭，一会儿摆满一桌面。没想到，那个他们尊敬的高个子男人却忽然提出要我陪他喝酒，他们称他老板，我明白他们说的老板就是管他们的上级。我为难了，林总给我了个眼色，我会意地坐在了他们旁边。

"姑娘挺甜的，哪里人呀？"高个儿"老板"问我。

"无村。"我笑着回答。

"吴村！知道知道，村子挺大，全姓吴，去过，去过，是什么县来

着？"他似是记起的眯缝着鼠眼看着我，却射出了一种贪婪的邪光，我一下想起了王县长，"刷"的一个颤栗。

"无名氏县。"我应付着，真不想和这类无聊的货色说什么。我说的也是真话，真不知道我是哪里人。

"去过，去过，这个县城我去过。"他很认真地点着头，"这个县不错！挺富裕的，历史上好像还出过个大人物呢，叫……叫什么来着？"他张冠李戴风马牛不相及的学问，我想笑，又不敢。我不知道他是没听清，还是他根本就是个地理学赝品。我看了看林玉瑾，意思说我想走开，林玉瑾却还了个眼色，我只好耐起性子听他的张罗。

然而，他的表情和故弄斯文连连使我犯呕，寻思着明明我说的"无名氏县"，你咋能说去过呢！我正想着，他又问道：

"多大年龄？"他同时给了我个媚眼，我"刷"的出了两胳膊鸡皮疙瘩。

"二十。"我讨厌极了这种装猫充狗的人渣。

"十七十八一朵花，二十岁算是熟透啦！"他的脏话出来了。

我的脸红了，他咋当众能说出这种话呢！羞的我没法接上话茬。

"有对象了吗？"

"没有，不嫁人。"我难堪地低下了头。

"女孩子嘛！咋能不嫁人呢！给你找个对象，咋样？"我尴尬极了，真想跑开。林玉瑾见状，忙搭上了腔：

"好呀！田科长做媒，求之不得呢！"

"真的，给她找个对象！"

"行啊！男娃长的咋样？多高？啥学历？"

"和我差不多。"田科长毫无羞涩地指着自己的鼻子说。

"田科长不是给自己做媒吧！"林玉瑾带有挖苦的口气说道。

"做就做呗，这年头，有啥奇怪的！"

田科长一点也不脸红地说着和他年龄、身份不相匹配的话。我实在忍受不了了，借去卫生间离开了饭桌。

田科长一行，吃完抹抹嘴，一分钱不给，也不再提罚款一事扬长而去了。

从那以后，田科长常常来火锅城，每次都要我陪他，林玉瑾虽然心里不悦，还得担待着。

林玉瑾告诉我，田科长名叫田文理，是不久前农转非的，虽然没识几个字，官却升得快。他有个亲戚在省府里做事，听说挺有来头，正是因为这样，他的部下都有些怕他，也滋长了他的恶习。工商工作对他这种没多少文化的人来说，正合胃口，他也比较满意，可他认为 ，最能人前炫耀的还是公安人员的大檐帽威风，寻情钻眼总想往公安队伍里钻。他曾在林玉瑾跟前说过调去公安局的意思，因为，林玉瑾好像也干过公安工作。

大约两个月后，田科长的人突然送来了张罚款单，理由是群众举报青菜里吃出了虫子，罚款两万元。林玉瑾刚好不在，大领班又不敢做主，只好打电话请示林玉瑾，林玉瑾不知怎么回答了大领班，大领班便开始了忙活。

大领班把送罚单的人请进了包间，边倒茶边说着奉承话：

"林总不在，二位先喝茶，我去准备饭菜，林总回来后马上解决！""不要这样嘛！咱们公事公办，饭嘛——也就不吃了。等一下可以，该罚的款不能少，我们得给群众有个交待嘛！"罚款人一本正经说着官场惯用的用语。

"办，办，一定办，不就两万元吗！不难为二位，林总马上就回来。"大领班尽力拖着时间。

服务员端上了菜类，点燃了桌下的煤气灶，两个罚款的工商员嘴里唱着不吃不喝的清廉高调，眼睛早盯上了服务员送来的羊肉卷。

那个一直像尾巴一样跟着田科长的矮个子拿出了电话，和颜悦色地给对方说着让人难受的话，不大功夫后，田科长赶来了。

我怎么也没想到，这场戏是田科长冲着我来的。

"香子，来，陪田科长喝酒！"矮个子对我说。

"对呀！香子，陪我们喝几盅！"田科长迎合上了。

我真想走开，可又不能，别给饭店惹麻烦，我知道这帮人惹不起，只好坐在田科长的对面。

"过来，坐过来，香子！"田科长却要我坐到他跟前陪酒。

大领班很为难，看了看我，又看了看田科长，忙打圆场道：

"香子身体不太好，病了几天了，大夫说是胃溃疡。""胃溃疡，小毛病，咱可是有绝方的，不就是气短胸疼不舒服吗，好治！"不知道田文理是来这里之前就喝多了酒，还是天生就这个德性，似乎无所不知地张扬着自己的能耐。

我寻思着，你这种东西也能当上科长，不知哪个瞎了眼的上司，黑摸也不可能摸上你这货色。我这个没进过学校门，只知道"处处留心皆学问"的人都知道胃溃疡是怎么回事：食后即疼，是胃部溃疡，食后一小时疼，是十二指肠球部溃疡的基本知识，你怎么一下说到了肺病症状上去了。我看着他那张"无知者无畏"的面孔，想让他再出出丑，笑了笑道：

"田科长可是个全才，写《伤寒论》的张仲景也比不上啊！""嗨！老张，根本就没病，啥伤风感冒的！昨天我们还在一起渴酒来，不就是个小小的宣传部长吗！来，喝咱的酒，管他呢！"他端起了杯子。我真是哭笑不得，又不能走开，想着干脆让他把人丢到底，正想开口，田科长又说道：

"来，少喝一点该行吧，咋不给哥的面子呢！"田科长突然冒出了个哥字，我"刷"的出了一身鸡皮疙瘩。

大领班又看了我一眼，我回了个眼色，意思说我行，只要他们不为难饭店就行了，我坐了过去。

"这不行了，先干为敬，我先干了。"田科长举着酒杯，吆喝部下各饮了一杯。

我只好端起面前的杯子，站起身，学着林玉瑾应付场面的话道：

"好，我也敬各位一杯！"

碰杯后，田科长一饮而下。我看着他喝了下去，自己也倒进了嘴里，顺手拿过了餐巾，借着擦嘴的功夫吐在了餐布里。

"痛快，痛快，够意思，香子，来，再干一杯！"田科长又说。

"不是说好了吗！只喝一杯吗！"我故意抢辩着。

"能喝一杯就能喝两杯，怕个球！"

田科长的脏话出来了，倒满了一杯，又下了肚。

就这样，连续四杯下肚，田科长的话越来越多了。

"香子，说实话，和我交朋友的女娃多的是，哥看不上！就喜欢你这样的妞儿。我是个单身，咱，咱们交，交个朋，朋友，挺，挺般配的！"田科长的话我不能再忍受了，我的脸直发烫，没遇过这种场面的我真不知该怎么应付了！矮个子侧脸悄声对我说。

"香子，田科长能看上你是你的福分，还不答应，瓜娃！""对，对呀！来……"

不知田科长是真醉还是装醉，一把把我拉在了他的怀里，我慌了，也不知该走还是该留，两手用力搬着他的胳膊，又不敢给他发火，林玉瑾都惹不起的人我更不敢给人家难看。咳！要是现在，十个耳光都落在了他那张没人血的脸上。我挣扎着，他又举起了酒杯：

"来，喝，喝杯合欢酒，喝，喝……"

田科长满脸通红，嘻皮笑脸地宁是把酒往我的口边送，呼出的酒气让我发呕。我边回避边朝后退去，一下弄翻了身后的椅子，我被椅腿也挡倒了，屁股撞得生痛，我大叫了声，田科长这才把酒收了回去。

我慢慢地扶着倒椅坐了起来，屁股酸痛酸痛的，女孩子又不能声张，强忍痛扶起倒椅后又坐了上去。

田科长见我坐了下来，又伸手搂我的脖子，我气极了，真想一巴掌打过去，可我还是忍了，边搬他的胳膊边说道：

"放开，田科长，放开了我陪你喝。"

"放开做啥，这样好喝，喝，交，交杯酒吗！"

我故意猛的一站，撞到了他手中的酒杯上，撒了一桌，他不得不放下杯子。两只胳膊却全用上了，那张臭嘴也紧跟而来，我来回回避着。他们的人反而大笑不止，我受辱的恨火"烘烘"燃烧，正想出拳向他打去，门"咔"的一声推开了。

"住手！"林玉瑾突然出现在了门口，"这是干什么，田科长，你不是说菜里吃出了虫子吗！你不是罚款来了吗！吃出了虫子咋还来吃不掏钱的饭，就不怕虫子吃了你的肝肺！罚款连人也罚，是哪一国的王法，是哪条道儿上的规矩，是人民公仆做的事吗？我不干了行吗！我不开这火锅城行吗！干么受你们这些王八的气，老—娘—不干了，滚！"林玉瑾怒视着田科长，田科长的酒也醒了，松开了我，望着林玉瑾哑了口，几人全

愣了。

"老付，过来，给田文理科长结账，一个子儿也不能少，把调戏妇女的账也算在一起，付了钱给我走人！"田科长三人灰溜溜地离开了，但我知道他们不会善罢甘休的。

3

星期天是饭店最忙的一天，我的两腿站得僵直，一下班就躺在了床上，却没有睡意，凝视着床头柜上的郁金香，欣赏着刚刚长出的苗子，小莲花忽然闯了进来，"咯咯咯"地笑个不停。

我扑上去抱住了她，两人滚在了一起。我真的想她了，她的到来给了我这段时间来少有的欢乐，疲累感一下无影无踪了。

"莲花，多长时间了，咋才来看我，没良心的家伙！"我忽然推开她，认真地问道。

"挣钱呗！"小莲花好像没有情感的动物，只知有己而不知有人地撂了句我不明白的话，以显示着她的聪明过人。

"说话，想我不，莲花，真就这么心硬，不来看我？""忙呗，你不是好好的吗，有啥看的！"

"凯子凯子，贬啥凯子，女娃嘛，咋油腔滑调的，让人笑话！"我不明白她在说什么，带着指责的口气问着。

"挣钱，嗨！金香，我才明白了，有钱就是爷，是姑奶奶！娘的，只要有钱，什么三宫六院，爱妃娘娘的，全有了。"小莲花边说边撂了个流气的手势，跟着吐出个瓜子皮，摇头晃脑的样子让我吃惊。

我疑惑了，小莲花咋成了这德性，说的话不像从女孩子口里出来的，说什么"三宫六院"、"贵妃娘娘"，我不明白她走的那条挣钱的道，行的哪门子来钱路，满嘴酸气让人寒伧。我瞪了她一眼，她却不在乎，又说：

"咋，不相信，我说的是实话，有钱的男人玩女人，有权的男人小姐玩腻了玩名角，名模，玩大学生！"小莲花压低了声音，"还有玩女兵的呢！咱只要有钱，为啥不能玩男人，为啥光让男人玩咱女人呢！"我真不敢相信，从前的小莲花全变了样。从她的衣装，打扮，描眉画唇上，一下成了个另类，没有了从前的清纯乖巧，没有了从前的聪明稚气，简直一颗欠缺管理的松松垮垮的油白菜。

"女孩子，说话得有个样儿，没遮没拦的！"我带有教训的口气批评了句。

"咋！这有啥，只要给钱，啥话不能说，啥事不能干。"她毫不在乎，没有了一点女孩子的羞丑感。

"能挣多少钱，看把你张的！"

"多少，一天最少五六十块，哼！还挣过两千块呢！"从她皱眉点头的势头看，真的像做过两千块钱的大生意呢！

"别瞎吹了，干啥能挣那么多钱，说大话不纳税，凭天撒谎，月子娃儿害牙痛，搔白怪！"我不相信，凭小莲花的能耐，咋说也不可能做个成样的生意出来，别说挣钱了，不赔进去都谢天谢地呢！

"咦！你还不信，我要有你这张脸蛋，挣的才多呢！""啊！你在做三陪……"小莲花说的脸蛋漂亮挣钱多的话提醒了我，我一下想到了姐妹们常议论的三陪小姐，不敢置信地瞪大了疑惑的眼睛。

城里待久了，带听不带问地知道了许多奇怪事情：什么女人借姿色骗男人；什么包二奶；傍大款；小姐三陪的听了不少，小莲花的口气和行为反馈了她是做三陪发了财，真想不到，原来一提到三陪小姐就大骂不止的她竟然亲历其道了。

"还三陪呢，给钱八陪又有啥，又不是打针，嫌痛！"小莲花没有一点羞涩感，反而一派盛气凌人的样子。

"莲花，你说的啥话……"

"啥话？人话，真话，咱可没必要说假话、空话、大话，咱又没当官，一没权，二没钱，连句人话都不能说了？""那你也不该说这种话，总是女孩子嘛！真话也得挑选后再说呀！""嗨！咱又不怕丢了乌纱帽，"小莲花学着戏台上当官的样子，故弄着不伦不类的拖腔，摇头晃脑的，"免职丢官，与本县何干。说假话了老百姓不高兴，说真话了领导不高兴，本县只能说笑话，说笑话大家都乐意，何乐而不为呢！"我被小莲花的表演逗笑了，她好像一下子比我多懂了许多。今天的我已不是以前的我了，以前说话小莲花不能不听，可这阵子……我正想着，她又表演了。

"你行你的令，我走我的路，高官打的太极拳力求稳定，中官玩他的密宗权不按高官的拳路走，本县只耍猴拳，抓一把得一把，抓不住，蹦远了事。"小莲花把"一把"两个字来了个长长的拖音，真还有点乱真的味道呢！

小莲花一套一套地说着我似懂非懂的话，我想不到她的嘴皮子咋练得这么能说会道，虽然我不赞同她这样的油嘴滑舌，却从心里觉得她比我懂得多了。然而，女孩子终归女孩子，还是本分稳重一点的好。我想劝她几句，她又道：

"咱这些人也叫人，人家那些人也叫人，嗨！他妈的，咱咋就不该玩

他们男人呢？他们玩咱，给咱掏钱，咱玩男人，他还得给咱付钱，本县又何乐而不为呢？趁着年轻，不体现体现咱的价值，到时候，黄脸婆一个，哼！迟了！"我又是一个寒伧，鸡皮疙瘩"刷"的长了出来，我忽然觉得她很脏，怎么说的都是这种话？我下意识地在自己脸上抹了一把，想把她进门时亲我的脏嘴痕迹擦去。

我郑重地教训她道：

"女孩子活的就是贞操，清白，干净。你听听，乱七八糟的都说了些啥话，真不知道你想做啥！父母知道你干这种事，受得了吗？""看你想到哪儿去了，挣钱的法子多着呢！你以为跑腿端盘子，做门迎说声‘你好，欢迎光临’叫挣钱，那叫工资，别傻了！比方说陪人说说话，喝喝咖啡、品品茶什么的，至少也挣五十元，你以为光卖肉啊？"陪人说说话也能挣五十元！我思量着，又不相信。一天十多个小时站门迎客，不也才十块八块的？陪人说说话，喝喝茶就能挣五十块钱，我不也常常帮林总陪人吃饭吗，又不做下流的事，这又有啥。又问：

"陪人说话凭啥给你那么多钱？"

"咦，不懂了吧！池子深了，啥样的乌龟王八都有。林子大了，啥鸟儿都飞。世事大了，啥品种的货色没有呢！花花世界，花花世界知道不，花花世界就叫：日头还没亮，晶驴卧一炕，日头发了光，道士骗和尚，朋友骗遍了，再去骗乡党。这小饭店累死累活的，不就三百元吗！瓜娃呀！"她顺手在我的额头戳了一下，"五十元还嫌少呢！"我不信，陪人说说话能挣五十元，一个月就是一千五百块，两年就可以为外公……我暗暗地合计着！

"咋，还不信？不信了看看去，就你这模样儿，嗨！七十、八十，几百块也说不准呢，只要客人高兴了……"小莲花把后边的话用肯定的点头方式代替了。

小莲花说得和真的一样，我忽闪出了试一下的想法，探问道：

"哎，莲花，你说男人们在一起说话，干吗还要女孩子陪呢？""看看，这你又不懂了，这个世上，就是个男人和女人的事嘛！你想想，世上最好玩的是啥，不还是人吗！男人，哼！没一个好东西，"小莲花一本正经地边说边点着头，"男人都害了一个毛病，看见漂亮女人就想瞅一眼，‘万水千山’的也想和你搭讪几句。摸摸女娃的手什么……"那是做啥？"我的心"噌"的抽了一下，又问。

"做啥！你不知道？你不想和英俊的小伙子说说话？好呗！美呗！心里舒坦呗！""陪客人聊天也摸手吗？"

"那要看是什么客人，如果是……"

"要不愿意呢？"我抢问道。

"不愿意也行，客人会不高兴，不高兴了就少给你钱。""至少给多少？"

"五十块呗！"

"摸手在不在里边算？"

"不算，不摸手也少不了五十块。"

我打问清楚了，不摸手也能挣到五十元，这有啥不好呢？干脆试一试，如果真是小莲花说的那样，外公的仇就有了指望了！

第二天，我借病请了三天假，来饭店这长时间还是第一次请假，林玉瑾同意了。

4

我穿上了那件我认为最适体的暗花衣服，那还是在乡下时县长夫人给我量体裁制的。对着镜子照了照自己，忽然发现我比以前更漂亮了。

水灵杏目，白里透红的脸蛋，一动都能流出水来的嫩肤，纤纤细指和柔和的双手，连自己也心动了几分。

也许女孩子都有自恋的通病，我对着镜子偏来看去，哪儿都觉得舒坦，忽的又闪出了位风度翩翩的男人身影，个头虽然不高，却热情健谈，举止文雅又气质摄人，并不多大的眼睛炯炯藏神，高高的额头装满了智慧，刚直不阿的个性深蕴了善良的心肠，尽管不是一表人材，却具备了诱人的内涵，我的他……我羞涩地笑了。

我的脸红了，自责了句：胡想啥呢！女孩子嘛，随着年龄增长和生理变化，谁能游离于情丝牵扰而远弃烦心呢。

我又笑了，很矛盾，既有种"不正经"的自责，又有种理所当然的享受，还有拥有了那个虚构的男人的自豪，真的很幸福。我不自觉地又走到了镜子跟前。

"嘀铃铃——"闹钟响了，七点整，是我提前拧好的。下楼朝小莲花约好的国际商会赶去。

"哟！香子真靓，做啥去呀，这么漂亮，是相亲吧！"大领班突然说道，我回头打着招呼，含羞又自娇地敷衍了句：

"病，病了，身子不舒服。"我边说边朝门外走去，身后又传来了赞美的话：

"真格的出水芙蓉，啧，啧！"

我的心乐滋滋的。

"国际商会"在东大街中段，是小莲花说的，而且告诉了我乘车的路线。我舍不得坐出租车，四十分钟后才赶到商会门口，小莲花却没来。

我抱着试一试的心理按时赴约的，心里的疙瘩依然没全解去，小莲花说的挣钱的办法是不是真的，是人们厌恶的小姐行道，还是最大和男人摸摸手那么简单！明明小莲花说是陪客人说说话，不摸手也就能挣到五十元。不会是做小姐，也不对，那这又叫什么行道，客人为啥让你陪他，仅仅就是因为男人和女人不同，陪陪他们又能做啥？他们会说什么

样的话？万一他们非要摸手……我思来想去，还是不得其解。

又过了一刻，依旧不见小莲花的影子。

我急了，马上八点了，不是说好了吗？这家伙时间观念这么差？

我四处搜寻着小莲花的影子，来往的人群匆匆而过，闹嚷得让人心烦，却就是不见小莲花到来。我又是第二次穿高跟鞋，老是有种朝前栽的难受，腿也站困了，只好靠在路边的护栏上，让拘痛了的脚放松一下。

"你是香子吗？"一个穿着吊带裙，阔露胸背的姑娘突的站在了面前，随声冲来了股刺鼻的气味。我虽没用过香水，却带听不带学地了解了些关于香水的说法，凭感觉是廉价的劣等品。

"是，我是香子。"我忙应道。

"莲花叫我来接你，她在娱乐城的二楼等你呢！"

我重新打量了眼前的姑娘，有些不敢相信，也许她的装束我不习惯，又问了句：

"她咋没来？"

"下午陪人了，正化妆呢，叫我领你上去，哟！你真漂亮！"她很热情，又很俗气。

"化啥妆呢，又不是演戏！"我有些不高兴，嫌小莲花没来接我。

"女孩子嘛！何况……"

"你咋知道我是香子？"我打断了他的话。

"你很靓嘛！"

"就，就凭这个？"我看着她，她依然热情地笑着。

"小莲花拿你的相片经常炫耀呢！"

"噢！是这样……"

我跟在女孩身后，朝红太阳娱乐城二楼走去。

红太阳娱乐城是这个都市有名的娱乐场所，设施一应俱全：桑拿、奶

浴、歌厅、台球、保龄球……也有茶秀，容纳人数最多的是三楼的大舞厅，都峪市几乎没人不知道，人们称它为"黑暗中的色情舞"，吸引了纷至沓来的男女，只需花五元门票，就可以进入十分钟一曲看不见人的舞池中。大厅通道两边站满了年龄不过三十岁，衣着光鲜的女人，男客人随便接住一双视线，都能轻而易举的捕捉到眼神里的某种期待。十分钟暗曲，随着缓慢的节奏只动不跳地便"交易"了起来，"谈"得来的，五十元或一百元便可离开这里，到他们认为能去的地方去了。

还算隐秘一点的是二楼歌厅，有屏幕表演厅，节目离奇，动作粗俗，包括脱衣舞，应有尽有。特别一点儿的便是小包厢，花样繁多，什么样的人都能在这里得到满足，收费却很高，在这种地方走动的穷人只有"小姐"们。

我随着那位不知姓名的姑娘上了电梯，一出二楼门，忽的看见了张熟悉的面孔，我不自觉地喊了出来：

"东丽！"

"香—子！"东丽也认出了我，一下扑了过来，紧紧地抱住我，不但没忌恨我的意思，反而像分别好久的朋友一样亲热，我很感动。

不知东丽是激动，还是我们这群底层社会的女孩子见一次面难场，不知这个茫茫人海没有我们这种人的情感寄托地，还是别的原因，反正，她的眼圈红润，显出了酸楚！

人也许都这样，在一起的时候，瞌瞌碰碰地争来斗去，时间长了没见面，反而会出现想念的感觉。跟夫妻生活一样，双方待久了，觉得缺少了浪漫色彩，吵吵闹闹，你鼻子我眼窝的，心却连在一起。成了家的女人一般都会有那种感觉。

"咋样，还好吗？"东丽问道。

"挺好，你呢？"

"咳！就这样吧！"

"你现在干什么工作？"我又问。

"挣钱，挣钱呗！"东丽很无奈，也很低沉，我有些奇怪，又不好意思问下去。

"你咋也来这种地方？"东丽的眼神充满了质疑，忽然问道。

"找小莲花，她说她在这儿上班。"尽管小莲花说只是陪人说说话，我

依然不愿把我来的目的说给她，怕她笑我不走正路。然而，东丽奇怪的问话又引起了曾经的隔阂感：怎么我就不能来这种地方，我又影响了你什么，咋还跟我过不去呢？

"上班！噢，在，是在里边，香子，如果……"她欲说又止，"好吧！我下楼去去就来，回头见。"东丽走后，我又窥测起了她欲言又止的表情，由于对她抱有成见，也就没分析她话中的真实含意，现在才知道她是提醒我别来这种地方。

我见到了小莲花，她穿了条长裙，背几乎全露在了外面。我接受不了她那半赤裸的打扮，产生了退回去的心理，她却望着我笑了。我正想告诉她太露的服装不能穿到公众场所来，她先说话了：

"来，香子，我给你带了件裙子，到里面换上，"她把我拉到一旁，有些诡秘地道，"穿这身衣服不行，客人不会选你的，选不上就白逛一天，吃老本。""不，为啥要……就，就穿这身衣服。"我没同意，我想陪人说说话，干吗要穿那么露，宁可不干这份工作，我也不穿她的那种衣服。

"那你干啥来了？"小莲花不高兴地问了句。

"看看呗！"我没示弱，在小莲花面前，我总觉得比她成熟。

"选不上你咋看呢？看来往的人，看这个娱乐城，嗨！瓜女子！""这不在看吗？你的肉我不都看见了嘛！"我开了个带有讽刺的玩笑。

"来，来……你，你等等！"

小莲花忽然翘起头了，示意我等一等的同时，目光已移向了朝我们走来的客人身上，我随她看去：一个三十多岁的女人陪着个特大腐败肚的男人走了过来，一个一个打量着服装各异的女孩子，如同牲口市上经纪人领着买主选牛的感觉。小莲花笑着迎了上去，客人却没理她，小莲花悄悄骂了句：

"老婆娘！"

"她是谁？"我忙问。

"妈咪。"

"妈咪是做啥工作的？"

"管小姐的，吃二馍的老婆娘！"

"啥叫吃二馍？"

"吃小姐饭，拉皮条，妓院里叫老鸨的老婆娘。"

老婆娘是姐妹们对年纪大了，还在这种行道混的女人带有讽刺的称呼，因为客人是不喜欢大龄女人的，这些都是我后来知道的。

"这里也有人管？"我又问道。

"咋没有……咦！又来了。"

小莲花边回答着我的话，边盯着来往的客人。那个刚过去的客人在小姐群中挑了个遍，也没选中如意的女孩子。小莲花见他又拐了回来，一急，答了句前后不符的话。

"先生，我陪你去吧！我……"

客人没理睬她。

"臭老凯……"小莲花压低嗓门又骂了句。

"你说了个啥？"客人一下回过了头，冷冷地瞪着她，小莲花忙赔笑道：

"我说不—理—睬，说你不理睬我，先—生！"

客人不服气地瞪了她一眼，目光挪开了，小莲花又来了个撅嘴的怪相。

客人的目光忽然瞅向了我，我忙闪在了小莲花的身后。

"这个是——"客人指着我，有些不敢肯定地问道。

我当然不会回答他，把脸拧向了一边，小莲花却搭上了腔：

"行，行呀！"说着话，把我直朝前拉。

我一个劲地朝后退着，小莲花却拉着我的手不放，边拉边说："去，去吧！试一试嘛！""莲花，你，……"我拉了拉小莲花的衣角，似是乞求又似解释地说，"今日来只是为，为看看，又，又不懂，我不，不能……""啥叫懂，没啥学的，女大当嫁，和老公的那事儿还要人教吗！瓜女子！"小莲花低声说着，我咋听都不顺耳，咋想都不对味，咋能和老公拉扯在一起呢！我好像吃了口沙子，牙碜得毛骨悚然。

"咋样，去不？这女娃不错，陪我去吧！"客人又催道。

"咋的话，去还是不去，扭捏啥呢！到这儿咧还装啥正蔓呢！"三十多岁的老女人一口地方话，粗喉咙大嗓子的让人不舒服，怪不得小莲花骂她老婆娘呢！

"去吧！去吧！去……"小莲花边说边把我朝那个男人跟前推着。

我没了主意，又没心理准备，紧张的心差点能蹦出喉头，在小莲花的推劝下，我随客人去了茶厅。

茶厅的布置很是清雅，高台上，一架三角钢琴弹奏着我很喜欢的曲子——"梁祝"。弹奏人是个女孩子，优美的旋律轻摇着她苗条的身子，韵神共溶地来回伏动着。

茶厅的隔挡雕刻了简单的古式图案，和茶桌同色，绿色的花束人为地隔起了模糊的墙体，朦胧了雾里看花的诱惑。脚下的地面全是石板铺成，映着动人的影子。钢琴的节奏，柔和幽雅的环境，给人一种世外桃源的悠乐意境。我忽然产生了种想法，能在这种舒适的地方工作该多好，哪怕少给点工钱……可是，这样的话，怎么能为外公报仇呢？

我被领到了靠窗户的茶桌上，那里已坐了个客人。我小心地坐在了他的一边，心"扑扑"地跳着，我不知道该说什么，谈什么！平时帮林玉瑾陪客也不至于这么难受，我羞涩地低下头作着准备，等待客人提问。

客人很礼貌，和我打了个招呼，又说起了只有他们自己懂的话，我只能傻傻地坐在一旁。

"愁啥吗！我想不可能！要不了找一下赵书记，看看他是啥意思！"领我来的客人好像在劝说着早到的客人。

早到的客人情绪很低落，我不知道该对他说什么，按平时帮林玉瑾陪客的经验，没话了四处寻找，反正那种场合也不是说正经话的地方，林玉瑾说那叫"就地取材"。我抬头搜寻着，却看到了墙上的一幅字画——郑板桥咏竹：

青叶何奢许，

稚笋欲无极。

不识载然朽，

但求节出俗。

我默默地读着，却一下弄不明白，便逐字逐句地想了起来。早到的客

人却长长地"嘘"了声，我把目光又挪向了他！

"赵书记如果也是他们线儿上的人的话，升副局的指望恐怕不会大了。"早到的客人情绪很低落，看也不看我一眼。他们的话我一点也听不进去，只是有种他们遇上了难题的感觉。

"咋可能呢！人家是一把手，你的政绩在那里摆着呢，不可能——"领我来的男人边劝边给他鼓着劲，也顾不上和我说什么，我想连他们都说不清的事我能搀和什么，又把思维回 到了那首诗上。

也许客人的话影响了我，局长一下，书记一下的有所领悟，忽的明白了"青叶何奢许"一句的意思：竹子乃一年便能长成的全科植物，接下来只是叶子的长落，不再增添主体竹节，除了加固竹杆外，别无奢求。意思是说只有过来的人才会知道当初的无知和今天的已知，是这个理儿。我一阵高兴，又把目光望向了"稚笋欲无极"一句。

"你就不懂"，早到的客人忽然大声说道，"你没在机关干过，只会挣钱，根本不知道官场的肠肠肚肚，政绩是个屁，领导说你对了，错也是政绩，领导说你错了，对也是过失。关系，关系比政绩管用得多哟！"我猜测，领我来的男人可能是个做生意的，要不，早到的男人咋说他只会挣钱呢？可早到的男人为啥不去挣钱，却要为个局长犯煎熬！早到的客人又说话了。

"你不懂，企业家和政府官员完全两回事：企业家的能力是营运，实质是扎实，目的是效益。政府官员的能力是周旋，实质是圆滑，目的是秩序。做官的秘诀在于你的队站对了没有，站对了，上司高升了，你跟上‘鸡犬升天’，站错了……咳！"他摇了摇头，"赵书记也得站队。"我好像明白了什么，又不明白。早到的客人怎么一会儿找赵书记帮忙，一会儿又来了个赵书记也得站队，既然那么麻烦，何必还要难为自己呢！望着墙上的诗一想起郑板桥的名字，那句"难得糊涂"便游于脑际。忽的明白了，未出土前的竹笋自然的嫩稚无知，抱着一日出土去，志向冲天端的雄风锐气，所以才有了这句稚笋欲无极，也就是人们说的"无知者无畏"吧。一旦过来了，也就明白了青叶后天还是那么的高，就是倾尽全力施肥浇水，也不会"冲天端"而认命罢了。

"你又不是不懂得咋站队，亏你也在官场混了这些年，这点猫腻还弄不清。"领我来的男人说完，这才扫了我一眼，我忙低下了头。

"你真不懂，官场中的人际关系微妙得很，对你笑的人不一定和你是一条线上的，对你吊脸的人不一定就是对手，线儿是暗的，谁也弄不清谁和谁是啥关系，更弄不清相互的深浅，咳，太难把握了。""赵书记这条线儿总是实的吧！"领我来的男人忽然声音提高了。

"嘘——"早到的男人忙制止了他，"那是从前，从前就是过去，现在要

的不是这些，是上边有人，是钱，咱又没给人家送多少，就是送了，你能知道谁比咱送得更多呢？""那你再这个这个，走动走动……"领我来的客人用大拇指搓着食指，我明白是送钱给上司的意思。

我忽然出现了种"原来如此"的想法——当官和才识竟然关系不大，古人都讲究考榜眼、探花、状元呢，咋能说……管他呢！我又接上了诗的第三四句：不识载然朽，但求节出俗。不明明在说不懂得草生草死乃四季规律，秋黄冬枯的无可奈何黄叶去嘛！不是在说竹子一年后才明白了当初的雄心壮志，如此的结果又能如何呢！只能求己坚韧之骨节宁折不屈，出众脱俗了。我深感郑板桥画竹咏竹，抒己情志的无奈与世态的可悲可怜，以及他宁为竹而折，不做柳奉曲之做人品质与做官气节。

"嗨！能不吗！"早到的男人差点没大叫起来。我忙扭头看去，他的声音忽又压低了，"十九万都出去了，可能有人比咱送的还多，才一直没啥消息。"我虽然弄不懂他们谈话中完整的渠渠道道，却能听出是用钱买官的意思。

"小姐是哪里人！为啥要进这个行当呢？"早到的男人可能是怕我听见了他们的什么，带着关心的口气问道。我没回答，我不知道该咋回答他才对。

"像你这样，人样有人样，气质有气质的女娃，不去找个正儿八经的工作，为啥非要干这种事？"他以为我没听懂他的话，又解释了一遍。

怪事！我寻思着，你咋这么说话呢？咋就是正儿八经的事？是你们叫我来陪的，又不是我寻着要陪你们，也不是干什么坏事，咋能……我真想回他一句，却一时找不到合适的话，一急，冒了句：

"这一行怎么，陪人说说话，挣点钱有啥不好？"

"只是说说话吗？多好的女娃，这路走不得！"领我进来的客人一本正经了起来。

我的目光凝视在了他的脸上，我真不明白，是你挑来拣去地要我来，这阵子咋又劝起我来了。这些人也真是……我以不服气的心理情绪看着他。

"说那些干啥，对于废物来说，教育也成了废物。"早到的客人可能看出来了我的不满，不耐烦地制止了他。

我的脸一下羞红了，他在讽刺我，说我是废物，陪你们说说话就是废物！我觉得他们才是废物，才是贼喊捉贼或者说混淆是非的废物，我想问他们怎么就不是个废物，你们不正在送钱买官吗？一个月不也就那么点工资，十九万送人的钱从哪里来？别说我不是小姐，就是小姐也比你

强，小姐在用肉体换钱，用眼泪换钱，用凌辱换钱，你们又用什么在换钱呢？

"好啦好啦！你就别烦了，叫你来就是为让你开开心。既来之，则安之吗！这女娃多清纯，说说话也就过去了，是不是？"领我来的客人又劝起了他。

"咳！也怪孔老二那帮老东西，编了个'读书做官''升官发财'瞎理文化，真是害人不浅。和你们经商一样，把资投了进去，赚不了钱也烦恼。我们读书是投资，做官是事业，升官就寄托着发财，也是个经济效益问题。有一天退了，没官了还有钱，可这阵子钱也扔了 ，官还没个影儿，能不烦吗！"我全明白了，他完全是为升官发财烦恼呢！我联想到了自己，我是为了报仇的钱在烦恼，领我进来的客人经商为赚钱也在烦恼，这世上看来就没有不烦人的事。我又不明白，读书是能做官，做官是靠才华考取！古戏里的状元也是考上的。你们却要站队，要买官！官能买到还读书做啥！我正想着，早到的客人却忽然说：

"好吧！我先走一步，这事还得抓紧！"说着话站了起来，顺手扔给了我一百元。

"去吧！走正道，年轻轻的。"

我拿上钱正准备离去，领我来的男人却叫住了我。

"记住了，给你一百元是因为你老实，没给老板搞效益。"我不知道他说的是啥意思，边走边想，还是不明白。后来才知道，小姐们一旦被客人选中，吃的喝的一要一大摊，是歌厅老板安排宰客的托儿和手段。

扔给我一百元的男人那句"走正道，年轻轻的"话刺激了我，我怎么也想不通：什么正道不正道的，不就陪你们坐了会儿吗？不是连话也没说几句吗？咋就不是正道呢！你买官，哼！老鸦笑猪黑！

尽管如此，我还是感谢他的"慷慨解囊"。

我很高兴，一下挣了一百元。返身去找小莲花。小莲花还在那里等着客人挑选，我靠近她悄声说：

"一百元，我挣了一百元，他们给了一百元，莲花！"小莲花却突然道：

"拿二十元出来，我帮你交到吧台去。记住了，只能说你挣了五十元，要不还得再交二十元出来。"我不明白，以为小莲花起了坏心，想拿去我二十元钱，便尾随了上去，她却真的把二十元交到了吧台上。

这一夜，我翻来覆去睡不着，干脆不睡了，亮了灯，守望着我的郁金香。又想起了外公说过的话："其实讨饭不见得就不好，讨三年饭给个皇帝还不当呢，那太费心。别看当官的人前炫耀，他们哪有咱活的舒服正气，虽然低三下四，却不做害人的事，咱是为了讨口饭吃，他们是为了讨个官做，他们那叫低五下六，比咱更下贱，咱叫乞丐，他们叫官丐。"这下我算经历了，外公真说对了，那个早到的客人不正是个官丐吗？

我凝视着郁金香：

"外公，你说对了，是这么回事。告诉你，外公，我找到了挣钱的路子，找到了为你报仇的钱路。"我边说边盘算着，一阵一阵地高兴，挣钱原来这么简单，这样下去，一个月就是三千块，要不了两年，就能为外公报仇了。

就这样，我连续去了五个晚上，至少每天都能拿回五十元。我辞去了饭店的工作。

辞去饭店工作的当天是个星期五，是双休日，娱乐城的客人特别的多，我精心打扮后早早赶了过去。

小莲花没来，我和东丽边聊天边等着客人的挑选，东丽突然指着吧台前站的男人说：

"香子，看，那，那就是朱鸿，挺有钱的，是娱乐城的老板，谁要是攀上他，嗨！一辈子算走运了，吃、穿、玩，那才叫享不尽的荣华富贵呢！"我随着东丽的"广告"远远地注视着朱鸿：瘦而不太高的个头，笔挺的西装，面容虽然看不清，却蛮有精神的，就是背稍驼了点儿。他给吧台的人说着什么，从他得体的动作上，看得出是个很自信的人。吧台的工作人员连连点头应诺着，我问东丽：

"朱鸿哪来那么多钱，他也是个人呀！"

"谁知道，挣呗！"

"能挣那么多钱吗？"

"说不准！不过，他挺能干的，人都说他通天着呢！""通天！"我愣了一下，我真不懂她说的通天是啥意思，忙问："啥叫通天？""关系网呗，背景，后台呗！有人说他背驼是因为见了官点头哈腰弯驼的，是个笑话，咋可能呢！不过，他的后台硬着呢！"东丽说着缩了一下头，诡秘地笑了笑。

在东丽的心中，也可以说在姐妹们的心中，没有比钱更能吸引她们的

东西了，只要谁有钱，谁就是目标，是她们心中的"偶像"，也是"猎物"。

东丽说着，我一旁想着，怪不得那个男人为当官唉声叹气呢，原来……朱鸿的形象在我心中一下增高了位置，认为他才是个凭本事干事的男子汉，我的思维和目光一直停留在朱鸿身上，感慨并钦佩着他这样的男人。

忽然，朱鸿朝我俩的方向走来了，我集中了注意力，想清楚地看一眼这个老板和常人不同之处在哪里。

姐妹们全给他打着招呼：

"朱老板好！"

"晚上好，朱总！"

朱鸿理也不理地一闪而过。我认识了朱鸿，却没看清朱鸿，灯光太暗，他走的又那么快。

朱鸿走过去后，我的大脑又出现了很多问号。朱鸿的亲人，亲戚，都是些什么人，是个大商人，还是他发了横财？咋能有那么多钱呢？都是人呀？姐妹们咋就这么可怜，非要卖身才能生存下去吗，卖身也发不了那么大的财呀？咳，我叹了声气，想这些做啥，挣自己的钱，做自己的事，管得了那么多嘛！

这天晚上，我又挣到了五十元。

星期六的晚上，也就是我看到朱鸿的第二天晚上。已初步熟悉了陪客人唱歌说话的我又早早去了红太阳娱乐城。没等多大功夫，客人便选上了我。我随他们进了包厢，这个包厢是红太阳歌厅最高档的房间。里边有台大屏幕电视机，转半圈的长沙发，灯光虽然很暗，却能看到人的大概模样。我坐了下来，等着客人点歌。客人却没唱歌的意思，总是说着他们自己 能懂的话，我也不管那些，只是注意着客人随时要我做什么。选我的那个客人忽然对我道：

"嗨，小姐，记住了，把我的客人今晚侍候高兴了，多给你钱。"我点了点头，也许灯光太暗，他们没看见我的表示，又道：

"咋不说话，装聋卖哑的！记住了，把我们的客人今晚侍候高兴了，给你五百块，一千块都行，我们的客人越高兴给你的钱越多。"说着话，一把甩给了我五百元，是五十元一张的整整十张，我暗自庆幸客人的出手大方和我的运气。

"这是小费，好了还有大费，大费，听见了吗？"

我寻思着挺幸运的，遇的都是些好人，同时也做着如何把客人侍候好的打算。忽然，门开了。

朱鸿，怎么是他？我很惊讶。他陪了个客人进来了。我寻思什么人这么大的面子，连朱鸿这样的大老板也来陪他。朱鸿奴颜卑膝的样子让我不可思议，东丽说的那句"他背驼的原因是见了官点头哈腰弯驼的"话又闪上了脑际，这个人一定是个当官的！我窥测着，选我的客人却站了起来，打了声招呼出去了。朱鸿和新来的客人客套了一番后，转身拧响了电视开关，声音调到最大音量后，拉上门走了。

这下我才近距离看到了朱鸿的长相：粗眉大眼的，五官看上去都在位置上，却总有些不紧凑的感觉，厚敦敦的唇和那双特殊的大眼睛很协调，安装在那副富有的脸盘上，让人觉得憨憨的实在，却被那桶低陷的鼻梁宽松了整体结构，松松垮垮的。他的皮肤异常的白，细皮嫩肉的一副书生相，我想不通这样的人怎么能发这么大的财呢？

电视机的声音简直能把房子震裂出缝子来，我的耳膜很难受，就这么两个人，就这大点包间，不是故意在损坏音响设备吗？我越想越觉得奇怪，选我的客人要我好好侍候他们的客人，客人来了他们咋又走了呢？又是朱鸿大老板亲自送进来的，他到底啥来头？朱鸿临走时把电视机声音为啥开得那么大？再说，陪人唱歌也不能只是两个人……我正猜测着，客人说话了。

"听说是新来的妞儿，小脸蛋挺俊的，过来，我看看咋样！"他边说边朝我靠近，声音好像很耳熟，又像在哪儿见过，尽管包间的灯光很暗，还是有种似曾相识的感觉，我的大脑不断地变换着记忆，却一时想不起来。

"过来，我看看，是处女吗？最好是处女。"

刘飞！我忽然想起了刘飞，对，是刘飞，刘麻子的儿子刘飞。真是冤家路窄，他不是在县城当刑警队长吗？怎么……刘飞挤到了我的身边，我忙朝一旁挪去，他又跟了上来，伸手拉住了我的衣袖，我甩开了，一股憎恶泛上了心头，"忽"的站起了身。

"我只是陪人唱歌说话，不喜欢动手动脚！"

"是吗！那你喜欢什么，不动手动脚动什么，动那个……"刘飞的脏话上来了。

"尊重一点，少恶心……"

"咦呀！带彩，带彩！还尊重呢，啥叫尊重，这种地方有尊重吗？"他

一把拉住了我的胳膊，"我就喜欢你这种有刺的女……""住口，我不想听脏话，少玩流氓……"

"啪"的一个耳光打了过来，我的脸火辣辣地痛，耳朵嗡嗡发响，他随口骂道：

"臭婊子假装正经，什么破玩艺！"

我委屈极了，"哐"的一声，拉开门跑了。

我边跑边问自己：我是婊子吗，婊子是我吗！婊子是什么东西？是垃圾，被人唾骂的垃圾。我不是婊子！我的眼泪串珠般滚了下来。

我隐身在没有灯亮的角落里偷偷地流着眼泪。

陪人唱唱歌说说话就是小姐吗？小姐就是婊子吗？小姐和婊子是一回事吗，小姐和婊子有界线吗？就算我是小姐，可我没陪人上床呀，我只是陪人说说话的小姐，是小姐，就算小姐不体面，也不是婊子，不该是婊子。

我委屈极了，全身瑟瑟发抖，刘飞刚进来时的文质彬彬，严肃的表情，西装革履和一丝不乱的乌发，英俊的长相和清秀的眉毛，还有那双有神的眼睛，怎么一下变成了可怕的色狼，污言秽语粗俗不堪的下流东西呢？我庆幸自己的果断，庆幸自己逃离了那个色狼的掌心，我定了定神后朝小莲花走去。

小莲花还在那里等待着客人的挑选。我知道她在着急，尽管姐妹们表面上都装得若无其事，眼睛却不时盯着来往的客人，希望自己能很快被选中，保证自己当天的收入。我有些为难，小莲花没被客人选中，情绪当然不好，别去打搅她，免得……可又不行，我觉得实在太委屈，而且有种必须马上告诉她的紧迫感，我还能说给谁，当然不能告诉东丽。还是挡不住自己的脚步朝小莲花走了过去。

我对小莲花诉说了我的委屈。谁知，小莲花却说了句：

"你干的就是婊子行，说句婊子又有啥！"小莲花生硬地说了我一句，大脑"轰"的一下着了火般地难以接受。

天哪！我干的是婊子行，婊子行当然就是婊子，那你怎么叫我来当婊子呢？那你为什么要我……我真的成了婊子了吗？我忽然恨起了小莲花，恨她不该骗我，陪陪人怎么能是婊子？恨她不该把我变成了婊子，恨她咋不早说这是婊子行当呢？又一想，我不是婊子，我洁身 自爱，怎么做人我自己知道，干么……"咋？想不通？"小莲花看出了我的情绪变化，站起身，递了张纸给我，又说：

"瓜女子，别自我作践了，你不是好好的吗？说你是婊子就是婊子吗？好啦好啦！何必跟自己过不去呢？""你不是说只是陪人说说话吗，怎么？……"

"我能管住别人吗？有权有钱的人都这样，你不愿意就行了，怎么能管住别人说什么呢！就像人爱人一样，你可以不爱别人，总不能阻止别人爱你呀！他爱你没有错，你不爱他不也没错吗！"小莲花的话好像有道理，我也在想，男人都这样，田科长不也是个好色之徒吗。为了不给饭店惹麻烦自己不也忍了吗？是啊，小莲花说的对。也许自己忍受不了是因为那个客人是刘飞，是自己仇人的儿子，所以……"喂！小姐，过来！"

又一个客人叫我了，我不想再去陪人了，至少今晚不想再去了。我想告诉小莲花，说我先回去了。一张口，却被她推了回来，她以为我是让她帮忙拉客，又和客人搭上了话：

"先生，去，她去呢！"又回头对我道，"香子，有话回去再说，总不能白来一趟。"我没白来，刚才不已挣了五百块吗？权当一个耳光换来的，还是回去，还是不？正迟疑着，客人催了，小莲花推着我，三拉两推地又跟客人去了。

客人领我进了另一个包间，返拉上门又走了。

奇怪的感觉又出现了，客人咋又走了呢？虽然我陪客人的次数不多，却每次都是几个客人一起玩，今晚咋就不一样了呢？选我的客人为啥都不在场待呢？

电视机的声音依然很大，大的成了噪音，只有地上的黄灯管亮着，和没开灯差不多。

长沙发上斜靠着个男人，刚被刘飞惊了一下的我还未全静下来，心"扑扑扑"地跳得难受，偷看了眼那个男人，胆怯的坐在了沙发的另一头。

客人站了起来，走到了电视机跟前，我以为他也嫌声音太大，关小一点好说话，不料，声音开得更大了。

我还在揣摸着，他猛地扑了过来，我被压倒在沙发上……

第五章 失身

"我偏要采了你这朵带刺的玫瑰，还要把它扔在污水沟里流走。他妈给脸不要脸，这种地方老子还是第一次碰见烈女，还没有哪个老子看中的女人从手里飞走的，你给我老实一点！"老天爷！怎么又是刘飞？他换了个房间？他认识老板朱鸿，他们合起来害人！我强打着精神，鼓足力气大喊道：

"放—开—我！你这个流—氓！"

"喊！喊吧！骂吧！越骂我越喜欢，乖乖顺顺的又有啥味道，骂着闹着才是好调料呢！聪明点，包厢是隔音板装的，喊有啥用，乖乖，又不是……"一种预感忽的笼罩了心房：他们合起来坑害良善，他们合起来欺辱柔弱的女孩子！我大喊又有何用？我挣扎又有何用？可我必须反抗，死也要反抗。我望着刘飞那张淫荡的脸，变换出了刘麻子阴险又冷酷的嘴脸……我不能等着就这么毁在他的手里，必须保住自己的清白，保住……"啪"的一下，我的掌打在了刘飞的脸上，他竟然没发火，抓住我的手按了下去，整个身子全压在了我的身上，我感到了呼吸的短促，挣扎着喊道：

"救命哪！救—命—哪—"

电视机的声音淹没了我的呼救声。

刘飞一只手攥住了我的双手，我怎么也挣脱不开，他的另一只手揭着我的连衣裙。

虽然我的双手被刘飞攥死了，身子却不停地摆动着，刘飞边用那张发臭的嘴在我的唇上吻着，边朝下抹着我的内裤。恐惧感又一次涌上了心头，我拼命地大叫着，却没有任何作用。

慢慢的，我精疲力尽了，我感觉到阴部撕裂般地剧痛了，我尖叫了一声，晕了过去。

我醒来的时候，刘飞早已走了。忽然发现自己赤裸着身子，慌忙拉下连衣裙遮住了。身下依旧着痛感，我知道刘飞已强暴了我，已丢失了女孩子最宝贵的东西。我已不是原来的我了，我下意识地动了动两腿，身下像分离开了似的难受，我的心震颤了，忽的一股呕恶，血液涌向了大脑，再次晕了过去……第二次醒来后，舞厅已停止了喧闹，我才发现包厢的门敞开着。

羞愧激发了力量，我强打精神坐了起来，看了看被刘飞撕烂了的内

裤，又是一股苦涩泛了上来，几欲站起都失败了，身下阵阵的不适和疼痛刺激着我的心灵，我扶着沙发站了起来，拽了拽连衣裙准备离开，又想起了手提包，低头寻找着，却发现沙发旁放了沓钱，我知道是刘飞放下的，一股恨怨涌了上来，一把把钱打散在地，抓起手提包踉跄着朝歌城外走去。

眼前的一切好像都变了，一切都在晃动中摇摆，一切都让我失望，让我惧怕！我痴呆地望着大街，似乎寻找着什么。狂奔零乱的出租车发疯般窜来飞去，昏黄的路灯无力地照顾着长街的情绪，偶尔的喇叭声撕裂着夜空的宁静，如同我被强暴时凄厉的叫声又凄凉无助。我仰天泣诉着内心的苦痛，我质问着昏黄的夜空，不言不语的城市：我，我作了什么孽？我望着隐藏在乌云背后的星星，时隐时现，它躲进了云里，它在嘲笑我吗？

"咯叭——"一声炸雷，从我的头顶直劈而下，紧接着一道电光从周围包抄了过来，我的两腿发软，整个身子像被掏空了一样地瘫在了地上，借着电光，我看到周围的楼房，飞跑的汽车，行人的脚步，还有那一直高悬着的广告——"永远高于用户希望"。

路灯全灭了，马路上一片漆黑，只有商店门上的霓虹灯和偶尔飞去的车灯，给街面施舍了暗淡的弱光。雨，却没下一滴。

我慢慢地爬了起来，浑浑噩噩地朝前走去，我不知道该去哪里，不知我到底该怎么办？我已不是我了，已成了个人人唾骂，指背笑嘲的坏女人，伤风败俗，不知廉耻的下流女人？是不是我的错，可又能向谁说呢，向谁解释呢！能解释清吗？总不能写个大牌子挂在胸前：说我是清白的，说我是无辜的，说刘飞……我想到了死，找个高一点的楼房跳下去，只有死才能证明自己的清白。我的目光不自觉的瞅向了可能让我死去的楼顶，那个"一切为了民众利益"的广告又跃入了眼帘，我"呸"的吐了口唾沫，低下了头，目光却落在了路旁——"有困难找民警"的灯箱上。

对，找民警。我忽然来了力量，自语道，"我的遭遇何止是困难，而是灾难，找民警伸冤，找民警……"我掉转了方向，朝东大街派出所走去，忽然又站住了。

张队长的影子又闪了出来：找民警，张队长不也是民警吗，他们行吗，他们能帮我这样一个软弱的女子吗？刘飞不也是民警吗？不，他们不，不会，他们会说我是妓女，说我是婊子，说我……找民警的念头一忽闪又打消了，我摇了摇否认的头。

昏朦中我移动着无力的步子，我感到完了，一切都完了，前途、生活、外公的冤屈……都完了。我越想越害怕，越想越没法活下去……"嘎—吱！"一声，一辆出租车停在了我的跟前，我突的一惊！

司机放下了车窗玻璃，盯着我不说话。我更紧张了，不自主地看了看身下，紧走了几步，下部分裂开了的感觉，他看出来了，很反常吗？走路的步子也变了吗？司机看出了我已被人强奸，看出了我已不是个女孩子了吗？一定是。我下意识夹紧了两腿，又感觉到了痛，一定是这个痛导致了步子的异常，才被他看了出来，天哪！这该咋办，明天，明天一出门，人们一眼就能看出来，看出来我不是个正经女人，是个不知廉耻的……我，我咋做人哪！

"小姐，要车吗？"出租车司机问道。

小姐，他叫我小姐，我是小姐，是完全的小姐，真正的婊子，我成了真正的婊子，婊子……"嗨！小姐，要车不？"出租车司机又问了句，见我没反应后开走了。

我咋可能要车呢？要车干什么？给司机说我回家？回家做什么？回家偷生？偷偷地活着，死皮赖脸地活下去，行吗？能吗？活下去又有啥意思，婊子一样的活法算啥东西，还有啥脸活下去呢？我越想越伤心，越想越不能自控，只有死，只有死才能把所有的恩怨结束，我哭着，诉着：

"外公，你就自顾吧！别指望我了，不，不能给你报仇了。谁叫我是个女孩子呢！外公，你就骂我吧！恨我吧！恨我无能，恨我没用，恨我不该走进这种地方，恨我不该上了贼船！外公，我不知道会，会遇上刘飞，真的我不是想学坏才来这里，外公，我，我没—法—子……"我的心千疮百孔。

死，只有死。我拿定了主意，也只有这条路能走下去，别的，全是绝路。

我不知道自己此刻在什么位置，是什么地方，却看到了眼前有面陈旧的大门。我站了下来，从大门进去，进去就能爬上这座楼顶，跳下去就会了结了这条污脏了的生命，了却所有恩怨！我走进了大门，一块破烂的照碑横在面前，"为人民服务"五个大字出现在眼前，心酸又涌了上来，忍不住哭出了声音：

"我难道不是人吗！难道不是人，人民吗！难道……""谁呀！"我的哭声惊来了看大门的老汉，他问道。

我没回答。

"找谁呀？"老头走到了我的跟前，又问。

我依然哭着。

"都啥时候了，在这儿哭啥呢？噢！是个女娃！"老头边说边审视着我，我知道他不可能让我从这里上去，更不可能让我在他的责任区寻短见，又退了出来。

零晨三四点的大街是最清静的时候，偶尔飞过辆没尾巴的奥拓车，像只贪吃或者借人静行贿的大老鼠一溜而去。偌大的城市在睡梦里缠绵着瘫痪了的情绪，只有霓虹灯不知贵贱地忽闪着，引诱着欲望中的人们朝它的产品靠近，努力把贪婪的"色情"之光传导给视觉，其余的全是昏黄和黑暗。

失去时才能觉得它的可贵，这是常理。我忽然羡慕起了正在睡梦中的人们，也许这个都市此刻只有我这个乡下妹遭此不幸，也许只有我们这些不是妓女的妓女才会遭此不白之冤！我不知道，在这样的城市，在这种说不清，弄不明的尘世里，哪个地方，哪条巷子，哪个不被人关注的角落，还有一个，一个和我一样的，同病相怜的乡下妹，被那些强盗、流氓欺辱……我又联想到了初来乍到时军区招待所那张并不温馨的床铺，还有火锅城不省世事的姐妹，此刻，她们都睡了，她们更不会知道，一个无依无靠，无处申诉的柔弱女，还在这条阴森的大街上痛不欲生，凄天呼地呢！悔恨的眼泪又止不住了！

我一步也挪不动了，身子完全散了架，靠在了路旁的垃圾桶上，眼睛依旧四处望着，寻找什么，生存的希望，伸冤的头绪，都不是。寻找着能爬上去的高楼，也许是吧！我乱极了，茫然极了，和挤公共汽车一样，有座没座一拥而上地乱挤着。

"垮"的一声，垃圾桶被我靠倒了，盖子"轱辘辘"地滚出了一米多，脏物倒了出来。我怕了，被人看见了又是麻烦。我慌忙起身，却没走开，我望着散在地上的垃圾，出现了种奇怪的想法——漂亮的外表，污秽的内脏，美丽的城市，畸变了的……我没有了眼泪，没有了怨恨，也没有了为外公报仇的决心，只有一个主意——死。以此证明自己是清白的，不是婊子，不是不知羞耻的坏女人，不是……我禁不住又一次失声地哭了出来。

昏朦中，周围站了很多人，各种各样的人，议论着，讽嘲着，谩骂着。

"那种女人活着做啥，早死早生，下辈子再做人！""也是，赖着脸皮有啥活头！要是我，早都死了！"

似乎也有劝说我的：

"死了好，死了好，死了才能证明一切，死了才能说明你是清白的，死了才……""死是最简捷的路，别的都是绝路！"

…………

乱七八糟的，啥话都有，一个意思：死了好，也只有死这条路最好走。

对，他们说的对，死，以死来证明自己无过，以死来证明……我重新寻找着可攀登上去的楼顶，满脑子全是一个字——死。我一步一步挪动着，寻找消失我的鬼门关，却被闪烁的霓虹灯吸住了目光。

"郁金香摄影部。"

我站住了，想起了我的郁金香，一阵酸楚忽涌而至，外公的影子也出现了。不能死，死了郁金香咋办？不能死，死了外公的仇怎么报？是不能死。可不死又该走哪条路？还是死了好，我向霓虹灯上的"郁金香"默默告别。我的心酸得能拧出血水来。

我凝视着灯箱上的郁金香，"簌簌"的眼泪模糊了视线。郁金香忽然流泪了，花瓣上滴滴水珠，它流泪了。我的心很痛了，我要回去，必须回去，至少和它一同去死，和它……我挡了辆出租车。

钱在此刻，已不重要了。

我推开了房门，姐妹们都睡了。我扑向了郁金香，泪又"哗哗"地流了下来。

"走吧！郁金香，咱们走吧，这里没咱活的路了，郁金香，我失去了女孩子的贞操，活着还有什么用呢！你咋不说话呢！咋不帮帮我这个苦命的人呢！"泪水又一次淹没了诉说。

郁金香不说话，一直张着嘴巴，它在嘲笑我？笑我没骨气？笑我没出息？笑我不该轻生 ？笑我不去给外公报仇？反要白白死去？笑我死后如何去见外公？笑……我凝视着花盆，没有表情，只有心动下的眼泪流着，像泉水一样流着，蒙住了眸子，透过了泪珠，和花盆一起变大，越来越模糊地变大了，和电影里的花朵一样连续长大着。我看见了外公，是他，从花中走来，他的目光直直地射向了我。我向他扑去，跪倒在他面前，我要诉说，诉说我的不幸，求他原谅我，求他不要怪我。我又失望了，他不言语，我怕了，朝后退去，花盆变小了，外公也消失了。我忽然恨起了自己，咋这么的没骨气，咋这么的软弱无用，咋这……"咋少骨缺筋的！"我突然冒了句自责的话。

我又开始了惭愧、内疚、自责，全涌了出来。女孩子，女孩子咋，女孩子就不该报仇？女孩子就活该去死？不，我还不死呢。外公讲过的故事，巾帼女英雄，"木兰从军"，"庚娘杀仇"，我就怎么不行呢！我不能死，我要报仇！

我又多了一个仇人——刘飞。

2

林玉瑾终于顶不住了，不得不重操旧业，回到她原来认为无聊，粗野的专业岗位上。这是林玉瑾后来告诉金香的。

金香离开林玉瑾的第二个星期四上午，火锅城突然被查封了，理由是火锅城接收了没有营业执照的供应商的食品，林玉瑾虽然明白是田科长他们设的报复阴谋，也因自己经商这么多年确实太辛苦，也就砸砸胸口认输了。

林玉瑾毕业于都峪市警校，从小就喜欢刑警这个比较刺激的职业，加上个性有些男性化，多次在刑侦工作中出奇制胜而屡屡立功。然而，她并没有因此而受重用。平时不干事的人反而比她提升快。特别是同班毕业的维玲，很快地升为副科级，又从副科级升到了正科。

维玲也没有背景，在警校时她们就常常以此相互勉励，只有靠真才实学，靠拼搏努力求得组织认可。维玲的父亲是个珠宝商，虽然没有多少资产，却也积蓄了不少的古董玉器。在和维玲的一次交谈中，她知道了维玲提升的原因和她的父亲有着一定关系后，她失望了，明白了在这种形势下立人的基础只有两个：那就是社会背景和金钱后盾，实干只是为他人制作嫁衣，永远不会穿在自己身上。她不得不办了停薪手续，下海经商了。

林玉瑾认为，成功人士都有三个方面的优势：一是要有超前意识，创造性思维活跃，步步引领时尚，早走半步的才商；二有相当的交际能力，形成自己的朋友网络，无论什么样的人都能拉上关系的情商；三是选择项目，瞅准卖点，果断决策，不拖泥带水的智商，这样才能成为成功的人。她以此对照了自己，觉得还算可以，只是个性太强，骨头硬实，不给人留面子是最大的缺陷，因此也就尽力强制自己，以免因情商欠缺而误了自身发展。她更认为，只要有了钱，什么事情也能办到，什么关口也能打开，这也是林玉瑾曾说给金香的女人所以成功的秘诀。

然而，林玉瑾还是失败在了情商上，她虽然明白这些，可天生疾恶如仇的性格咋也不允许她与丑恶为伍，要不是她原来在公安系统工作的老关系，恐怕她的火锅城也赚不了什么钱。

火锅城被查封后，她又一次认识到了权力的重要与可怕，加上社会这个大染缸的渗透力，传统文化的影响，人们关注的不是社会的支柱——企业家，关心的依旧是权力在握者那张变换多端又庸俗的脸。

最让林玉瑾受刺激的是一次朋友聚会，未免有不认识的新朋友需要介绍，当介绍到自己这个林总经理时，原以为有了钱就能受到人们尊敬的

她失望了，朋友并没对她这位林总经理表现出热情的味道，却对那个物价局长特感兴趣，所有的目光全集中到了局长的脸上，不知是惧还是敬，随便一眼也能看出他们对权力的媚好或者说尊崇。当朋友再次说到她停薪留职，原单位是公安系统时，反而比介绍林总时更有吸引力。

林玉瑾思前想后，下海经商虽能多赚些钱，辛苦费神倒没什么，可那天天应付吹毛求疵的公务员们的"拜访"实在劳心，人格扭曲更让她受不了。单位上班虽然是死工资，却不看那些王八徒孙的脸。下海这些年也落了百万积蓄，干脆回单位工作，也落个清闲无事。尽管这样，她还是给自己立了几条禁令，一不贪图权力，二不做昧良心的事。她认为这样也就能安逸的在单位混下去了。

也是林玉瑾的个性所致，未下海前就落了个不给领导留面子的名声，回到公安系统后也就不怎么受人欢迎，虽然她不在乎这些，还是很快地从局里调到了基层的派出所工作。

林玉瑾上任后的第四天，天性的耿直脾气又搭上了火，联防队员抓来了几个进城做苦力的农民，是以违犯治安管理条例被抓的。民工干了整整两个多月活儿，麦收季节要回乡下收田，黑心的包工头却以甲方未付款的理由不给民工们结工钱。民工一急，双方便争吵了起来。包工头和那些联防队的人又是酒肉哥们。一个电话，民工们被联防队的人以违犯治安条例抓进了派出所，每人罚款三百元，交了钱才能走人。

林玉瑾本来不想管这些事，却止不住民工们的实情诉说，三几下便和所长吵了起来。所长知道她的性格，只好放了民工。为此，两人又有了不大的成见。尽管林玉瑾并没把这事放在心上。

几个月后，所长调走了，去郊县局担任了副局长。

这件事对林玉瑾的教育确实不小，她明明白白那位新任副局长的老所长是个能吃就吃，能拿就拿，不干正事，只拉关系的人，却能调任县局任副局长，而且去县局只是个镀金的过程，返回来至少也是处级或者市局前几位的三梯队成员，她又一次认识了自己的做法为自己树了个对立面。

从此，她尽可能遇事少管，睁一只眼闭一只眼地混够时间拿工资了。

3

我有了主意，也慢慢地静了下来，设想着如何报仇的打算。

人可能都这样儿，那些遇事时寻了短见的人，都是因为一时间接受不了，想不开，自己给自己加重着矛盾的份量，直至不能自控而毁了自己，那个阶段过后，便清醒了过来，或者把难题放下来托付给时间去完成，一切过去了，便会明白当时的狭隘与可笑，无知与幼稚。和一对年轻恋人一样，热恋中突然分手会痛不欲生，经过了婚姻之后，双方才会明白——爱情原来并不在婚姻中，而是在未完成的部分中的道理。

我假设了各种可能报仇的方法：贴近刘飞后毒死他；或者靠近刘飞后刺死他；拼条命去公安局找他大闹，看他的面子往哪里搁！都否定了，全是些没用的烂办法。投毒或刺死刘飞虽然有可能，接近刘飞却实在太难。去公安局找刘飞闹，那不叫伸冤，叫泼妇骂街，闹不好还会引来杀身之祸，一想到刘飞对我下毒手，不自觉的又一个寒栗！

我越想越乱，尽力地控制着自己，反而更厉害，枕头也像长出了钉子般的扎刺，伸手去摸，却抽出了本杂志，正好借它把情绪稳定稳定，《法制周刊》却一下提醒了我。

对，告他，告刘飞强奸妇女，拼条命也要告倒他，只有借助法律才能伸冤，周刊上不是有很多案例吗！

我翻了起来，寻找着相似的案例。

我重新翻阅了那篇《谁是强奸犯》的报告文学，认真地读了起来。

十八岁的玉琳晚自习回家的路上，忽的冲上几个满口脏话，骂骂咧咧的联防队员，以卖淫把她抓进了派出所，强逼玉琳承认卖淫。在治安联防队员的逼供下，玉琳无奈在"口供"上画了押，接受了三千元的处罚。

玉琳的父亲是个老实的农民，只会流眼泪却无力为女儿伸冤。东借西凑交了三千元的"卖淫"罚款。玉琳不服，再次借债去医院做了处女膜无损检查，并取得了人民医院妇科诊断证明，然后开始了艰难漫长的伸冤过程。不知是官官相护，还是"天下衙门朝南开，有理没钱别进来"之传统官规，还是因为她没有社会背景的缘故，整整用了两年三个月时间，也因此葬送了她上大学的机会。

好不容易，法官接了她的案子，答应她一定胜诉的同时又提出了和她发生性关系的要求，玉琳当然不能接受，又拖了半年，越来越重的伸冤债务压的她无法抬头，不得不委身于那个法官，真正结束了她的处女生

涯。

她胜诉了，退回了三千元罚金，雇用的联防队员得到了辞退的处理，给她带来的又是什么结果呢？

我以为这个案例和我的遭遇至少有相近之处，只要我把住不被利用的关，一定能够打赢这场官司。

第二天早上，我去了邮局门口，那儿有很多以写诉状为生的文化人。我哭诉了被刘飞强暴的经过，写诉状的人只能唉声叹气，同情只不过是一种怜惜，又能做什么呢！他提示我把刘飞撕烂的裤头保存好，包括裤头上的精液遗痕，我一一记在了心里。

我拿着诉状径直去了法院，接待我的是个中等身材的男人，一开始他有些推托的意思，不知怎么又忽然改变了态度，我欲语先涕地诉说了我的遭遇，尽管他很同情我，我仍然没有放松对他的警惕。

"你知道刘飞是哪里人吗？"

"是漆县的。"

"你凭什么说他和红太阳娱乐城的老板朱鸿是朋友？""我亲眼看见朱鸿把他送进包厢的，而且他们很亲热。""刘飞是漆县的，怎么能和朱鸿认识呢？"

"不清楚，反正他们关系不一般。"

"刘飞是干什么的？"

"我知道他是公安局的。"

"公安局……"

"是公安局的，过去是漆县刑警队长。"

法官突然不说话了，眼睛走神般地愣视着我，又像在思考，又似记忆着什么。我觉得奇怪，想问，他又说话了：

"好吧！你再把那天晚上的经过说一遍。"

我又把那天晚上的遭遇讲了一遍，拿出了刘飞撕烂的内裤，按写诉状人教的话，要他们化验一下内裤上的残留物。

法官边问边看着我的诉状，不时地偷眼斜视着我，我警惕地开始了紧

张，高度集中着精力注视着可能出现的事，同时尽力回答好他的提问。

"这个刘飞现在在哪里工作？"他又问道。

"不知道。"我真的不知道刘飞到底在哪里工作。

法官又不说话了，我能看出他心不在焉，我揪着急迫的心等待他的答复，大脑不断闪现着问号，按刚进来时的情况估计，他完全会秉公执法，可这阵子……我强制自己别胡乱猜测，人家不一定也……"这个案子吗……不属我们管，应该到所辖的派出所报案，噢！分局也行。好吧！就这样。"他说。

我愣了，你咋不早说呢！为啥非要我讲完了才说不属你管，不属你管为什么还要问那么多废话。我真想问他为什么，可我不敢，我不能树敌太多，他们都是大权在握的人，我知道自己是最软弱最低下的人，最没权利和别人争执的人，只好退了出来，去了东大街派出所。

接待我的正好是个女警察。我觉得她很面熟，和我原来的老板娘有些相像，只是没有大波浪烫发，大盖帽下那张富态的脸依然能看出是像林玉瑾。她也好像认出了我似的直直地看着，也许我的打扮和在火锅城时变化太大，看着看着她又收回了目光。

"什么事，坐下来说。"她坐下后问道。

"我被人强奸了。"我说。听到我的声音，她愣了，直直地看着我，她又一次问道：

"你是……于金香吗？"

"是，是于金香。"我又答道。

"香子，我是林玉瑾。"

怎么也没想到，会在这儿遇到林玉瑾。我好像遇见了亲人，眼泪忍不住流了下来。林玉瑾走了过来，递给我一叠纸巾，我边擦着眼泪边诉说着。当我讲到刘飞强暴我时，她义愤填膺。我问她怎么又当了警察，她扼要地讲述了田科长给火锅城找事的经过。我还想多问，却被她气愤的神情挡了回来。林玉瑾告诉我，刘飞是个一没人性，二无党性原则的畜牲，她一定会给我伸冤的。

她把笔录让我重新看了一遍，我一一按上了手印，名字签在了下边。

"好啦！明早八点你再来一次，对了，不要告诉任何人说我们认识，把你的联系方式留下。""我没有电话，明天一定来，林总。"我感动得又

想哭出来。

"以后不能这样称呼，叫同志。你先走吧！"

第二天一大早，我提前赶到了派出所，却听到了林玉瑾和一个男人争吵的声音，门上的牌子写着：所长办公室。

"还能有谁，就是他。"是林玉瑾的声音，很生硬。

"是他又咋，你能把他咋样！"是男人的声音，却不厉害。

"咋样，执法犯法，一个副局长竟然能做出这种丑事。"林玉瑾依然声音很高。

"我的姑奶奶！别声张了行不，别再把糨糊往胶水里掺和了，越搅越黏，本来你就不该接这个案子。"我吃了一惊，他咋能这么说话呢！

"为啥不该，宁可不吃这碗饭。"林玉瑾毫不让步。

"好，好，你接，你接，好我的林同志呢！你这不是摸老虎屁股吗！你不吃这碗饭我还得吃呀，我这个狗屁所长不还是他一句话！""总不能徇私枉法，这不叫无法无天叫啥！"林玉瑾的声音更大了。

"小声点，小声点，喊啥呢！"男人的口气有些乞求感。

"我也是女人，我也有姐妹，谁没有姐姐妹妹呢，你……""有，有，我也有姐妹，可是，可是他这个人你惹得起吗？咳——""我真不明白，昨天你还在大讲特讲，法律是神圣的，法律是……""那叫学习。"男的抢过了话，又说，"哪个领导在强调严肃法纪后边不又要加上句：聪明点，别给我惹麻烦的话呢！""好呀！别惹麻烦，屈了老百姓当然没麻烦，得罪了权势当然惹麻烦，法律的严肃性不要了，法律不成了条有感情的长舌狗了吗！""咳——你这人，总是领导嘛！你是真不懂官大一品压死人，还是装着不懂！嗨，真是……包一包不就过去了吗！""好，包！包一包就过去，良心能包住吗？良心过得去吗！"屋里忽然静了下来，突的，声音又大了，"包吧！包吧！看看这个社会成了啥样子，能包住吗！女性犯罪，青少年犯罪率不断增高让人们恐惧，让百姓忧虑，我们就公安战士，也该问一声，喊一声为什么？怎么你不去包呢！能包住吗！不全都是包一包的罪过吗！那些年龄不足判罪的孩子一双双纯真幼稚的目光，不谙世事又盲然无知的眼神，从少管所铁窗中望着你求救的目光，你看了是什么心态？拍拍自己的胸脯试问一下良心！我们，我们到底该治罪于谁呢？""行啦行啦，说够了没有？"男人提高了嗓门，我吃了一惊，声音又忽然放低了，"发发火行了吧！这是中国当代原始积累时期的社会众生相，谁也拿它没办法！""我们只知道注重于性乱的暗角严打灰色性行为，忽视的却是指责那些依借权力行诡，如此下去……""可，可我们小小

的派出所又能咋样？他是局长，局长呵！我的女士同志！"天哪！刘飞是局长！他怎么是局长？怪不得他们都怕他，怪不得那个男人会那样偏向刘飞，我似乎预感到了什么！

"天职，天职所长！如此地包下去，恶者更恶，弱者更弱，连我们自己的道德羞耻感也会大面积丧失，导致整体价值趋向污流，我们在这种土壤中只能沦为动物。正是因为他有副局长的特权，我们更应该……""你能把他咋样，他比你权大，比你势大，他的叔父，他的岳父……""怎么样，必须把他绳之以法。"

"哎呀！"男人的口气充满了讥讽，却忽地又降低了，"大贪官多的是，这事小得成了鸡毛蒜皮，算不了什么，又是在娱乐城……""垮"的一声，门关上了，林玉瑾气冲冲地冲了出来，我忙迎了上去。

"林总！不，同志，我来了。"

"跟我来。"

我跟在她的身后进了办公室，她"叭"的拉开抽屉，随手抽出了张照片，生硬地对我说：

"金香，过来，认识这个人吗？"

"不认识。"我认真端详后说道。

"这个呢？"她又拿了一张，是个两寸照。

我摇了摇头。

"这张呢？"她又换了一张，也是个两寸的。

"刘飞，是他，是他强奸了我。"我一眼就认出是刘飞的照片，那只极大又弯的鹰钩鼻和一双清秀的眼眉就是特征。

"再仔细看看！"她又说道，目光一直盯着我。

"没错，就是这个刘飞。"我又一次肯定了就是刘飞。

"好啦，你先回去，记住了，不能告诉任何人。"

我离开了派出所，全身都是力量。我佩服林玉瑾的胆识和正义感。她也是个女人，可那个当所长的算是个男人吗！只可惜林玉瑾不是所长。我高兴极了，我可以告倒刘飞了，可以除去一个大祸害了，我的冤可以伸了，我感动的眼泪一股一股地流着，我笑了。

我一口气跑了回来，站在我的郁金香前激动地诉说着，我们赢了，真的我们赢了，林总说了，非把刘飞绳之以法不可。她棒极了，比男人都厉害呢！我们的冤要平了，真的要平了，我们就高兴吧！祝贺我吧！外公，你听到了吗？我们就要报仇了！

我期待着好消息到来的那一天。

半个月过去了，没有消息。我又去了派出所，却没找到林玉瑾，她的办公桌上坐了个男人，边吃东西边看着报纸。

"同志，那个林，噢，女，女警察在不？"我忽然想起了林玉瑾说的，不要把和她认识的话说出去，忙改口问道。

"哪个女警察？"他头也没抬问道。

"就在你坐的位子上的那个女警察！"

"女警察多了，你问的是哪个女警察，张、王、李、赵，人民警察多的是。"他很不耐烦，又极不礼貌。

"在这儿，在你坐的这儿上班的，高个儿，三十六七岁，女的。""不知道！"他冷冷地回绝了我，起身出门去了。

我不明白，他咋能不知道呢？为啥他要说不知道呢？我思量着，又进了另外一间房子，回答还是没有这个人，连续去了四个房间，全是相同的结果。

我失望了，只好朝大门外走去，忽然又站住了，我不甘心，我必须问个明白，为啥活生生的一个人突然就不见了呢？不，不可能，我必须问清楚，要不我就和他们吵，死都不怕，还怕啥呢，我豁出去了。

我返回了派出所，径直进了所长办公室。

"你是所长吗！"我没好气地问道。

"啥事？"所长喷了口烟，没看我，又吸了口。

"我问你，那个接我案子的女警察呢？"

所长愣了一下，马上抬起了头，警惕敌人一样地看着我！

"你是谁，哪个女警察？"

"半个多月前和你在这个房子争吵的那个女警察，高个儿，三十六七岁的女警察！"我真想说出林玉瑾的名字，怕因我又害了她，到口边的林字又咽了回去。

"和我争吵，是吗？我像个和人争吵的人吗？神经病！"他对我的提问似乎莫明其妙，愣瞪着质疑的眼睛，却骂了"神经病"三个字。虽然不太清，我却听见了。

"你怎么骂人？"

"我骂人了吗，我是个骂人的人吗？"他故意反唇相讥。

"你刚骂我是神经病，神经病就是疯子，疯子就是骂人，怎么又不承认呢？"我毫不留情。

"疯子是在说你吗？你是疯子吗？"

"那你说谁，骂谁是疯子？"

"疯子，就是疯子嘛，你又不是疯子，干吗非让别人说你是疯子呢！"我不知道这个所长到底想干什么，为啥要这样颠来倒去，我是受害人，你应该为受害人鸣不平，应该清楚所长是吃啥饭的！可我知道和他争下去不会有啥结果。我猜测林玉瑾可能又被调离了，和张伯让一样被我害了。可又一想，不可能，除非他们也怕刘飞。干脆问他：你是所长，我的案子报到了你们这里，我就得问你要个结果出来。

"我问你，那个女警察干啥去了，他们咋都说不知道呢？""哪个女警察？"

我又噎住了，哪个女警察，是呀！说出林玉瑾吧，可我不能害了她，我一下回答不上来，连刚进门问的那句"半月前和你争吵"的女警察也忘得一干二净了。

所长直愣愣地瞪着我，一下一下点着头，得意的样子和一个小流氓差不多。好像在说：说，说呀！哪个女警察，怎么不说话呀！我又实在无言以对。他越来越得意，脸上不断变换着怪相，我恨不得扑上去给他个耳光，可我不敢，得罪了他会加倍刁难我的。我尽量使自己冷静下来，冷静下来才能找出应对的话，慢慢地，我找到了头绪。

"我叫于金香，我报的案怎么处理，是什么结果？"我提出了质问。

"什么案，不知道呀！"

"我告刘飞强奸良家女子！"

"这么说你就是于金香了！"

"是，我就是于金香。"

我紧紧地抓住"你就是于金香"这句，就得问你要个结果，死死地盯住他那双蛤蟆眼睛，看你这下还说什么！他却依然用讥讽的目光看着我一语不发。我的心反而发起了毛，不知他葫芦里又会放什么毒水出来，尽力地为自己鼓着劲：别怕，看他怎么回答，他是被我问住了，对，是这样。

他忽然说道：

"活该！还来了个良家女子呢，不—害—臊！"

"你说什么……"我鼓了鼓劲大声问道。

"活该，谁让你做妓女，还没找你的事呢！你倒找上门来了，真他妈的'猪八戒倒打一耙'。""我……"我又被他噎住了。

"社会秩序全让你们这些臭女人给弄坏了，社会风气也让你们这群骚货闹乱了，搞得男人为你们争风吃醋；干部为你们贪污索贿；家庭被你们这些污脏的切割刀分离了开来；多少企业家毁在了你们这帮无廉无耻的女人手里，你们无心无肝，你们没有社会良知，破坏社会治安，污染环境，传播性病，坑人骗钱。还有脸来报案，妓女竟然也能用上强奸两个字！送上门都不要！"天哪！他一下子把社会的灾难全推在了我的头上，只差杀人放火，以权卖淫了……他咋能这样呢？凭啥说我是妓女呢！不能让他侮辱我的人格，我豁出去了。

"社会秩序是我们弄坏了，我们凭什么，凭着有钱，凭着有权，还是凭着官官相护。一个小小的泥鳅能掀起什么大浪，能污脏了一潭清水吗？社会风气是让我们这帮骚货闹乱了，到底谁是骚货？这个世上有几个穷苦人能吃上满汉全席，几个靠出卖苦力的人一挥千金，几个失业的平民百姓能在小姐身上花大钱作乐，几个汗流浃背的农民能淫荡在灯红酒绿中任所欲为，是吗？贪污索贿是为了我们这些骚女人，十万元的贪官可以玩上一千个小姐，又是谁无心无肝！是你们，是你们这些一群一群的玩钱玩权的人弄骚了自身，弄骚了别人，弄骚了社会，是你们这些执法玩法，执法犯法的人弄乱了社会，你们混淆是非，污染道德，你们有权，可以把白的说成黑的，可以昧着良心坑害无辜，可以昧着良心官官相护，返回来归罪于可怜又无力反抗的老百姓，看看你头上的国徽，看看你身上的警服，称职吗！对得起谁？摸摸你的良心，还剩几两几钱！有几两几……""住口，臭婊子也敢扰乱正常公务，马上把你抓起来！"他被刺痛了，他受不了。他又用上了他习惯了的手段。

"来呀！抓呀！你敢吗！你不敢！"我几乎发疯了。

"臭婊子，臭—妓—女。"他的样子疯得比我还厉害。

"凭啥说我是妓女？"我的声比他还大。

"包厢里陪客，当小姐卖身，卖身就是妓女。"他差点跳起来。

"说我卖身，拿出证据来！"

"妓女，妓女，你就是妓女！"他已忘了他是个所长，完全的一个阉了的变性泼妇。

我没办法了，总是女人哪，还能咋争呢！老天爷，我有口难辩，有理又有何用呢！

我委屈地哭了，和这样的所长能争出结果吗？我不服输，我必须争，可脸急的直发烫，又张口结舌，他认为我怕了，又加了句恐吓的话：

"老实点，没罚你的款都便宜了你，给你留点面子，赶快从这里消失，再看见你就把你抓起来！对你们这种女人的回答就是——活该。"没理了，没王法了，活该，我活该遭这不白之冤，活该被刘飞作践，活该是个软弱的女人，这就是法，这就是理，我忽的想到了外公说过的"官"字："宝字头是皇家封的权力，下边两个口字大小不一样，又是两个偏口，当官的才咋说都有理，老百姓是没法和官讲理的。"外公说的话真是千真万确。我只恨此刻没把刀子，我寻视了一周，目光落在了墙上的警具上，可惜那些枪套里的东西和它的主人一样，玩的全是空手道，要真有子弹的话，我非一枪打进他那吃人饭不干人事的黑心窝里不可。

我怒视着他，我感觉我的目光已刺进了他的心脏，我感觉到了他那颗禽兽一样的心在颤抖，那种怯弱无比的声音。

就这样，所长用"活该"结束了我报的案。

4

我哭，没有了眼泪，我喊，没有了应答，我说，谁会听我一个柔弱的女子诉说呢！我饱尝了呼天不应，叫地不灵的滋味是多么凄惨，懂得了官官相护下老百姓冤沉大海的无奈有多么伤痛，明白了"贫贱未易居，下流多谤议"的含意有多么深刻。而这一切又能怨谁呢？只恨自己太傻，恨自己不该被钱迷心窍，我还能恨谁，还能怨谁哪？

可我想不通，为啥那个可恶的所长能说我活该呢？那些身穿警装的人为啥都说不知道林玉瑾去了哪里呢？也许我又害了林玉瑾？难道自己是个灾星吗，生下来就是个拐带别人受害的灾星吗？妈妈生下我就去世了，外公死在了我的身旁，张伯让因我被免了职，林玉瑾又……难道……我越想越难过，越想越伤心，眼泪"刷刷"地流着，到底该咋办哪！我望着郁金香，眼泪"刷刷"地流着，它的叶子怎么垂下来了？我光脚丫扑了过去，它也被我拐带了吗？

郁金香，我保护你，给你施肥浇水，抱你晒太阳，呵护你成长，可谁又会保护我呢？谁又会给我说句公道话呢？郁金香，你听见了吗？

我迷迷蒙蒙睡着了。

不知过了多久，忽然又醒了：不！不行！告他，拼着命也要告他！明天就去公安局，告那个所长，说他不为民伸冤，说他们不伸张正义，找他们最大的头头，最大的官，我就不信这个世上就没有一个讲理的人，没有一个说理的地方。

我瘫软得没有了一点力气，这才想到几天没吃东西了。必须强制自己吃点东西，只要有口气，就能把刘飞告倒，"留得青山在，岂能没柴烧"。我拿定了主意。一有了主意，心情也好了些。

我打开了电视机。妓女行业是没机会看电视的。因为白天睡觉，晚上上班，加之不想过大开支，电视机只能收到一两个台。

正好，电视节目播放着"一周新闻回顾"：清阳市检察院检察长雇凶杀死了妻子，在他家床下搜出了一千二百万元人民币，牵扯了七十多名政府要员，案子正在进一步审理中。我舒心地出了口气。

新郑市干警灵山嫖娼被抓，和地方公安相持了近两个小时，最终罚款六千元，市公安局……看着看着，我的眼睛瞪大了，我真不敢相信能这么凑巧，不敢相信眼前的画面会是真的——权大气粗的刘飞竟然在电视里。播音员用标准的国语旁白道：

"这次严打中，公安局出动了二百多名警力，在副局长刘飞的亲自指挥下，连续七天突击作战，破获重大案件十二起，为社会治安秩序，为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作出了很大贡献。"天哪！刘局长保护人民生命财产……我明白了，怪不得那个所长不让林玉瑾接我的案子，怪不得他们都说不知道林玉瑾去了哪里，怪不得所长说我活该，原来，原来他们都怕刘飞，他们……我的精神彻底崩溃了，我倒在了床上。

我被人抽去了筋一样，没一点力气，每挪一步也踉踉跄跄，一闭眼就是噩梦，不是我杀刘飞，就是刘飞在追杀我。奇怪的是，我没有一点惧怕感，报仇的意志反而坚定了我能够杀死刘飞的信心。

刘麻子杀了外公，刘飞又毁了我，我不可能饶恕他们！

不能这样躺下去，我知道好人也能躺成病人。我挣扎着爬了起来，尽着力气在房子里走动着，让自己的体力早日恢复正常。人在病中的时候，想到的总是亲人或者亲近的人，可我不知道该想谁，谁是我该想的人。

我凝视着郁金香，似乎听到了它"沙沙"的回音，它的叶子在轻轻地摆着，我打开窗，忽的涌进了股温热的空气，起风了。

好长时间没落雨了，却不时刮着怪风，一阵一阵的，灰尘污脏了空气，一夜起来总是尘土遮物。也不知是啥原因，掌管雷电的神灵也玩起了空手道——只打雷不下雨。

气候干燥极了，土地也裂开了饥渴的大口，期待着及时的雨水，反而却老是风卷尘土，把蓝天也变成了昏黄色，给致病的细菌提供了繁殖的机会，疯狂地侵蚀着人体细胞，免疫低下者全成了细菌的应答体和呼应物，传染病你一阵它一阵地各领风骚。肝炎，性传播疾病，流行性感冒，出血热，还有让社会惊恐，科学家头痛的无核酸基因疯牛病，导致脑神经紊乱的流行性脑炎，在本来就脆弱的躯体和脑部神经中蔓延，使刚直的身子弯曲，思维畸变，不断朝更大范围蔓延着。

听说南方又出现了新的温疫——SARS、禽流感……我拉开房门，期盼着风后能给人间一点雨水，把这些讨厌的瘟疫杂菌灭掉，留下些许清新的空间。

我倚在阳台的栏杆上，想让风把心中的烦忧掠去，更希望雨把心灵的不平洗刷，把污脏了的躯体冲洗，还我原来的女儿身。

风，东来西去。

雷电，空打一阵，消失在远方。

5

我挣扎着爬了起来，我要去公安局一趟，我不信没人主持正义，我不信刘飞能一手遮天，这个世上总有个讲理的地方。

我被挡在了大门口，站岗的是个年轻的士兵，问我要证件。我当然没有，我既没单位，又没家，到哪里找一纸证件来呢！无论我怎么哀求，怎么解释都没用。士兵反而求起了我，让我别难为他，别让他违犯纪律，我只好又返了回来。

我不知道别人是怎么活的，我的命为什么就这么苦，我不知道为什么还要这样活下去，不知道为什么人要给人制造那么多哀哀怨怨，更不知道恶人为什么反而比良善者活的轻松，我又一次忽闪出了轻生的念头。

我沿着路旁的树阴边走边思量着，别说那个当兵的不让我进去，就是进去了又该找谁，谁是秉公执法的人呢？万一又遇上了和那个所长一样的人又该咋办，闹不好反而会给自己带来麻烦。还是从长计议，找机会再说。

第二天早上，小莲花又来了，还有她的小姐妹段小凤。

小莲花依旧笑咪咪的，她好像活的很轻松！我讨厌她，不想和她说什么。我懒懒地看了她一眼没吭声，她却看出了我憔悴的面容和焦虑的心境。

"香子，脸色咋这么难看？"

我摇了摇不欢迎她的头。

"好些天了，也没见你去娱乐城。我来过三次，真的来过三次，两次都是和小凤一起来的，是吧小凤！你都不在，出啥事了？"小莲花依旧是张扬的性格。

我不想把我的不幸全告诉她，我知道说给她没啥用处，而且认为我的不幸是她造成的，是她打乱了我报仇的计划，是她夺走了我心中设计的丈夫，我真不想让她在这里停留一分钟。

"谁欺负你了香子？"我一点也不想理她。

"说呀！谁欺负……"

"你，是你！"我忍不住了，愤愤地瞪着她。

"我！我咋欺负你了？"她不解地看着我。

我忽然感到自己太过分，小莲花的心是善良的，只是年轻没有主见而已。又改口道：

"也许跟自己过不去吧！自我嘲弄吧！"我冷漠地自语了句。

小莲花好像感觉到了我话中的意思，吸了口气想说什么又没说出来，为难得像个犯了错的孩子，低头偷视着我，三人沉默了会儿。我的心又软了，她高高兴兴来看我，总不能让她从这屋子里走不出去吧。我只好"吁"的叹了声道：

"好啦，说这些做啥！随便……"

"嗨！不行，你话里有话，小莲花也是人，三个多两个少是知道的。"小莲花反而撅起了嘴，一脸不高兴，本来就窝火的我被激怒了。"当然话里有话，你应该知道，是你打乱了我的生活，是你说陪人和三陪不一样，我才被那个畜牲……"我不好意思说下去了，心酸得又流出了眼泪。"咋，你被……"我点了点头，三人又沉默了。

我看了看小莲花，她的泪珠"轱辘辘"地滚落着，自从认识小莲花以来，从来没见她哭过。在饭店的时候，小文不小心燃着了宿舍的床被，经理没作任何调查就给小莲花安上了，扣了她半个月工资，受了那么大的委屈也没落泪，此刻……我走近了她。

"莲花！"我拉住了她的手。

小莲花"哇"的哭出了声，紧紧地抱住了我，我忍不住了，把她抱得更紧，哭声惊动了房东，他站在门口看了看，转身又走开了。段小凤爬在小莲花的肩上哭的更伤心，小房子笼罩着凄悲哀痛与柔弱无奈的哭声。

我强制自己止住了哭泣，拿了条毛巾递给了小莲花：

"哭有啥用，擦擦眼泪，坐下说说话。"

小莲花接过了毛巾，在眼睛沾了几下，又递给了我。我顺手给小凤递去，小凤却没接，连连地朝后退着。

"香子，别给她，她……"小莲花有些紧张。

"为什么？"我奇怪地望着她。

"没啥，没……"

"有纸，我有纸，不习惯用毛巾。"段小凤忙抢过了话，拿出包纸巾，推说她用纸巾擦泪习惯了。

后来我才知道，段小凤这个时候已经染上了性病。

小莲花摇了摇头，叹了口气说：

"咱姐妹真不如有权有钱人家一条狗，狗还有人关心呢，有人撑腰呢！打一下也得看看主人是谁！"她又擦了擦流出的泪珠，"咳！也怪咱贱，没上多少学。我从饭店走后，好长时间没找到工作，只好进了这种场所。那天晚上，突然闯进来一群人，是来抓我们姐妹的。我一眼就认出了他们其中的两个人，都是姐妹们接过的客人，咋又摇身变成了公安局的人了呢！

"姐妹们被关进一间不大的房子里，每人罚款三千元。我刚入这种行道没几天，哪来的钱呢！交了钱的姐妹很快走了，有人情的不交钱也走了，剩下我一个人。就在这天晚上，那个管事的头头把我叫到了他的房子，一本正经的问这问那，什么酸话都能说出口，羞的我不敢正眼看他，咋可能接受他的淫语骚话呢！我把实情告诉了他，指望他理解后饶恕我。谁知，他不但不放我走，反而关上了门，把我拉进他的里间，我好害怕，又不敢高声，衣服被他一件一件脱了下来，就这样……"小莲花说着说着又哭了。

我又拿起了毛巾，帮她擦着眼泪。

"咳！我们这些女人，好像天生就是有权人的玩物，你又能咋呢！哪个姐妹没有辛酸，哪个姐妹没有一段苦涩的心泪史呢！"小莲花的伤心和眼泪，小莲花的遭遇和不幸，一下又触动了我的心，我何止是痛，而是失落和绝望的悲凉。一个柔弱的女子，又能向谁诉说呢！谁又能听你一个没钱没势的女孩子的诉说呢？

第六章 另一个悲剧

1

在我走投无路、悲痛欲绝的前一个月，正是刘飞忘乎所以的时候，他从治安处长的位子又稳稳地坐上了都峪市公安局副局长的宝座。而另一个和我同龄的女子也遭遇了刘飞的迫害。她就是刘飞的情人余姬，是都峪电视台的主持人，比刘飞整整小二十岁，虽然是情人，却早已是公开的秘密，只是刘飞的夫人小苗不太清楚。

刘飞的夫人叫白小苗，是原市委白副书记的女儿，中等个身材特别的苗条，且端庄丰满，只是相貌平平。刘飞本来没有相中白小苗，但他娶了她，刘飞能从小县城的刑警队调到都峪市公安局任治安处长，和那位手握大权的岳丈有着一定的关系。

刘飞虽然不怎么喜欢白小苗，却绝对怕她，按小苗的说法：他怎么升的官，锅底是什么颜色，做了些什么事，肠肠肚肚我一情尽知，他别想从我的手里翻出去。尽管这样，狗改不了吃屎的本性的刘飞依然背着她寻花问柳，行恶亵奸，他和余姬的婚外情小苗当然不会知道多少，风言风雨的虽有所闻，也不认为是真的。

与其说余姬和刘飞的婚外情富有传奇色彩，不如说刘飞天生就是个胆大妄为，摘生瓜的地痞无赖。1996年夏天，上人院逢九年一遇的庙会，当时任都峪市公安局治安处长的刘飞是维持这次庙会治安秩序的负责人。也是刘飞这种花花公子式的人物最乐于做的事情，临时治安室设在了上人院山下的招待所里。

九年一遇的上人院正会是农历七月初九，是这一带老百姓千百年来极具规模的文化节日。上人院供奉的是人们尊崇的仁君道人。仁君道人是周文王姬昌最要好的道友与朋友，上人院是他们谈经论道，演绎大法，观天文述地理的净地。明代万历年间曾重新修缮，周围保留了诸多时代印记与文化风格，现存的百余户人家——仁家台就是仁君道人的后代延续下来的。仁君道人出身大户人家，方圆几十里土地都是仁家财产，家况殷实，储粮万石，就是二年没有收成，也足够姬文王兵马食用。不幸的是，都峪一带连续三年蝗灾，百姓颗粒无收，二十九岁的仁君见饥民载道，苦不堪言，便开了私仓赈济百姓，导致家境衰落，后出家为道。百姓敬慕他的人品，修建上人院香火供奉。每月初一十五，香客如云似蚁。九年一遇的盛会更是人海如潮，蜂拥而至。

热恋中的余姬和方成也成了这次盛会的香客。方成二十七岁，长余姬六岁，是晚报社文化版的编辑记者，当然不会错过盛会的新闻焦点。他约了余姬，一是凑凑热闹，二是想求上人院道长选个黄道吉日结婚。

方成是个很有抱负的青年，虽然出生在贫苦的农村，也正是这个出身

激发了他立志改变现实的决心。方成的思维超常于同龄人，是吸引余姬这个"台花"的主要原因，只是不太满意方成的家庭出身和经济状况。

都峪市的老百姓都颇感奇怪的是，这里，竟然选不出几个像样的主持人出来，别说形象市民们不易接受，就连播音的标准话、形体语言都那么做作别扭，恰恰给余姬留下了成名的空间。一是余姬的自身形象没啥挑剔，二是京都广电学院毕业的优秀学生，很快地，便成了都峪市小有名气的女主持人。方成当然为自己有如此漂亮的女主持人而自豪。以传统的观念认识这对年轻恋人，真所谓天生的郎才女貌，地配的才子佳人。

余姬挽着方成的胳膊，亲热的样子引来了乡下人好奇的目光，指来划去地谈论着第三者听不清的话。方成的心甜极了，仰首翘脖子地满足于自己的虚荣心。两人在熙攘的人流中穿来跑去，边留意着新闻由头，边开心地观赏着山水人流，余姬的心也似蜜糖般地甜开了花。

此刻的余姬，虽然对方成的条件有些顾虑，却在情感冲动时便忘得一干二净，何况这种远离烦浮都市的山水环境，她怎能不陶醉在热烈的爱情中呢！

余姬的端庄大方，余姬的漂亮文秀，包括二人的卿卿我我，不时吸引着年青人羡慕的目光，越是这样，方成越是放慢步子，故意让余姬拥着自己走，找机会还要吻一下余姬的脸蛋，以示他的存在与名花之主的自豪。

也许余姬气质过人，也许因为她常在电视上露脸，香客们都注意到了她的到来，指来说去地评说着什么。每当男人们舍不去的目光被方成捕捉到时，他会暗暗得意：她是我的。

"方成，今天我太高兴了，你说，人一生都这么快活该多好！哎，方成，你说说，现在的人咋都一下子爱起了钱，当官的为了钱连功名都不要了，宁去坐监也敢铤而走险，为啥人们都乐于物质享受呢？""这还不简单吗！不是当官的不要功名，而是功名和钱是相互的，没江山哪有美人！精神失落后，人们在盲目中摸行，当然追求物质了，因为它现实呀。当然，钱也就成了最实际，最现实的东西。"方成很随便地回答了余姬的提问。

余姬最喜欢的就是这个时候的方成，只有在方成侃侃大论人生哲学，生活观念，婚姻家庭所见，社会认识时余姬才会觉得他才是自己所要的男人，才是自己理想中的白马王子。然而，尽管方成在这些方面能吸引住余姬，余姬却在物质追求方面一直跳不出现代年轻人所共有的享受圈子，具体说真要嫁给方成的话，总有些缺少点什么的感觉。和方成恋爱的过程中，正是这个阴影所常常使她拿不定主意。特别是方成对恋爱与婚姻家庭的认识和她总有些异议，虽然认为方成说的不无道理，却总觉

得和自己的认识有些相悖，每当谈到这个敏感的问题上，二人常常出现不愉快的现象。

爱情的目的就是婚姻，婚姻才是爱情的结局。余姬一直是这样认识的。她认为"有情人终成眷属"说的就是这个道理。也正是因为如此，方成每提出结婚时她老是顾虑重重而回答不干脆。

"爱情和婚姻是两个概念，"余姬想起了方成曾经说过的话，"婚姻的目的在于培育后代，爱情的目的在于无忧无虑的情趣中陶醉。幸福婚姻的魂是友谊和亲情，爱情只是它的点　缀。"在方成的心中，余姬已成了他分割不开的亲人一样重要。

"我不明白，没有爱情怎么能够出现婚姻，没有婚姻的爱情是不完整的爱情。"余姬虽然是现代青年，却在这个问题上从传统观念中跳不出来。

"是的，婚姻是基于爱情，而爱情却完全基于幻想与冲动，基于幻想与冲动的婚姻结局往往又是不幸的。"他说。

是呀！自己也赞同方成的说法，爱情就是建立在幻想和冲动上的，多少爱情故事都证明了这个道理，最美好的爱情总是在未完成的部分中，一但真的组成了婚姻，便成了一种结局，而幻想却永远不存在结局。

"爱情是理想化的力量，"方成又说道，"理性、理智和现实才是婚姻家庭的基础，越是热烈的爱情越是在两个最富于幻想的人之间发生，而完全基于爱情幻想下的婚姻又是脆弱的。因为一切爱情都是基于生命的欲望，欲望又是在力所能及的范围之外张扬，把欲望下的爱情用于婚姻便成了忧虑，这是谁也不可否认的规律。"余姬咋听方成说的都有道理，可就是想不出怎么能够把婚姻和爱情更好的结合在一起，问道："这么说婚姻和爱情成了矛盾，是解决不了的矛盾？""男女的性别本身就是冲突，婚姻是这个冲突独一无二的表现平台，千万种因素可以导致婚姻的不幸，却没有一种因素能够完成幸福的婚姻。婚姻是纯粹的生活，而性爱只是双方行为下冲突的和谐。""婚姻和爱情应该是分不开的。"

"可以这么说，爱情相当于一部汽车的磨合期，而婚姻的开始已进入了磨损。保持爱情的陶醉和热烈，辅以婚姻带给的宽容与尊重，剔除爱情所难免的挑剔与妒嫉，这样才是加固婚姻最有效的办法。""只要双方能真诚地面对对方就可以使婚姻牢靠和固守。""不，诚意是不能作为爱情的保证金的，爱情是感情的孪生，而婚姻却是建立在感情、理智、意志诸方面和谐合作的共体。"余姬回忆到这里，觉得方成的思想和他的年龄完全不符，尽管自己心理的小疙瘩没解开，却羡慕方成的思维并自豪自己拥有了这样的男朋友。她望着方成越说越自信的样子，想着想着，不自主地在方成脸上亲了一口，一下引来了周围人的目光。她的脸羞红了，撇开方成朝山上跑去。

方成被余姬的突然"袭击"弄懵了，也因为余姬是第一次在众人面前主动吻他，美的他愣呆在了那儿，摸在脸上的那只手半天没放下来。

余姬和方成的行动早已控制在了刘飞的视线中，他已尾随二人走了好长一段山路。在山下时，刘飞一眼就认出了余姬是电视台的节目主持人，一直跟踪二人而来。余姬应该说是刘飞垂涎已久的偶像，余姬主持的节目他尽可能都要看，而且为了认识余姬想过很多办法，曾以治安处要作形象宣传的名义和余姬建立关系，苦于余姬是个主持人，没有采访任务而未能如愿。今天不正是个机会吗！他暗暗尾随于二人后边，寻找机会要和余姬搭上话，余姬和方成亲热的互不分开却没给他机会。他忽然发现余姬独自朝山上跑去，便紧走几步，越过方成，给一旁的田文理递了个眼色，田文理却没弄明白怎么回事，又见刘飞匆匆朝前赶去，也就明白了一些，只好跟了上去。

刘飞是有恩于田文理的，他受命一位领导的指示，没拿田文理分文好处，顶着压力硬是把他从工商局调到了公安系统。在田文理离开工商局后，又收到了举报田文理敲诈索贿的材料，刘飞一手压了那个案子。因此，田文理当然对刘飞感恩戴德。尽管这样，两人也有些不愉快的心病。田文理有个情人，也因刘飞不知内情，和田文理的情人发生了性关系。田文理知道后，认为刘飞不该卸朋友的"拖车"，加上刘飞的生活作风实在放荡，田文理既有不满的一面，也有关心刘飞这个后台的一面，时不时地巧言提示刘飞。他见刘飞又要去追余姬，知道自己是拦不住刘飞的，只好跟在后边。

方成正要去追余姬，一位老人却在离他十米左右的地方滑倒了，他急跑几步欲去搀扶，已被一个小青年抱了起来。他忙拿出相机，选定位置摄下了这一幕。忽然，人群一阵骚乱，喊声传了过来：

"快，快，有人掉下观凤岩了，救—人—哪！"

方成抬头望去，却看不见，忙收起相机，攀坡拽枝躲避人群，他吃了一惊，遇难人正往山下滚着。他慌了，连爬带滚地冲了下去，边朝下溜边大喊道：

"快！快去拨120，叫急救车来，快！"

人流的骚动和喊声也同时惊住了刘飞和田文理的步子，刘飞职业性的朝观凤岩下望去，见一人正朝坡下滚着，想说什么却没说出来，田文理忙问道：

"处长，咋办，叫救护车，安排抢救？"

刘飞没有马上回答，一直望着遇难人滚下山坡后才道：

"有人管，做你的事，上。"刘飞转身又撵余姬去了，田文理看了看刘飞又看了看遇难人的方向，摇了摇头跟了上去。

方成好不易爬到了遇难人身边，伸手在鼻子上试了试，还有气，只是头部血流不止，白 色的衣裙全成了红色。他急了，忙扶她坐起，蹲在地上，拉住遇难人的双手硬是背了起来，一拐一滑地朝山下背去。

余姬离开了方成，跑了一段路，气喘的不行，便站了下来，回头看看方成追来了没有，却没瞅见，以为方成故意不来撵她，有点不高兴，心想等你来了再说。她避开行人，蹲下来先歇歇脚，蹲了会儿，觉得两腿发麻，看了看上山的人群，还是没有方成的影子，这才想到可能出啥事了，起身望着来的方向，就是不见方成上来，正想返回去寻找，却听到有人唤她的名字：

"余姬，这不是余姬小姐吗！哎呀！咋一个人在这里呀！"她随声望去，三米处站了两个男人，穿茄克衫的男人看着自己在笑，却咋也记不清他是谁。这种人见的太多了，不会是好东西。想回避，却被一旁站的警察稳住了心，也就有了点安全感，下意识应付道：

"你好！你是……"

"余姬小姐，这位是市局治安处刘处长。"田文理忙介绍道。

"你好，刘处长。"余姬的目光转向了刘飞，刘飞又是一笑，点了点头。

"你们是……"

"噢！余小姐，我们是上人院庙会治安室的，任务是维持古庙会秩序。你咋一个人在这里呢！"刘飞带着关心的口气边回答边问了句。

"两个人，方成在后边，噢，是和男朋友一块来的。"余姬礼貌地回答道，她提到方成是有意给对方听的，也是女姓自我保护的一种本能。

"噢！男朋友，人呢？"刘飞明知故问，田文理斜视了他一眼！

"在后边，马上就来。"余姬依然没有放松警惕。

"到前面等去吧！那儿有卖水的，坐下来等你的男朋友呀！"刘飞顺手指了指不远的售货摊，余姬随着他指的方向看去，是有一个不大的摊点，略加思考后应了句：

"行，腿都蹲麻了。"

"请吧！余姬小姐。"刘飞把余姬让在了前边，三人朝小摊点走去。

余姬是个很有心计的女孩子，在电视台工作的这些年，由于自己的长相出众，不少遇见下流男人的骚扰，包括突然"袭击"。在她的心中，男人都是色狼，只是各自表现的方式和拥有的条件限制而已。对于两个突至的陌生男人，她当然不会不警惕。尽管这样，还是让公安局治安处的形象减弱了她的戒备心。

小摊点到了。

田文理急走几步，搬了把小椅子放在了刘飞后边，刘飞却顺手让给了余姬。

"坐吧！女士优先，"刘飞表现着绅士风度，半开玩笑半批评了句田文理，"咋连这点礼貌也没有呢！""是，是，女士优先，女士优先！"田文理边认着"错"边搬来了另一把椅子给了刘飞，刘飞依旧没坐，又对余姬笑了笑，道：

"请坐，请坐！"

"谢谢，刘处长太客气了。"余姬弯腰坐时，头发"哗"的披散了下来，她顺手捋了捋掉在面上的长发，加上天热和上山的费力，本来就白里透红的脸格外的润美，同时也自然把胸部的半露度深刻了些许，也是女孩子时兴的赶时髦心态唆使，乐于把自己的优势表现给他人的虚荣心所致。不料却吸引了刘飞贪婪的目光不忍离去，恨不得定死镜头让自己看个真切。男人也许都这样，真的要裸体眼前，不一定有多大诱力，反而的半遮半掩，倒引得不老实的眼睛比馋猫看见鱼儿还馋几倍呢。

余姬坐下后，田文理把瓶纯净水递了过来，余姬不好意思接：刚认识咋可以接受人家的东西呢，忙推托道：

"不好意思，我不喜欢喝纯净水，谢谢！"她推托了，有意把脸扭向了远方，却看到了天空中不断加大的云块，顺口说了句：

"这天气，怕要下雨了！"

"不会的。咳！文理，余姬小姐喜欢喝什么拿什么呀！"刘飞暗示着田文理，依然表现得彬彬有礼。

田文理又换了听露露，余姬不好意思再推托，说了声"谢谢"便接在了手里。由于初次见面，加上女孩子天性羞涩，只是坐着没话说，心理却埋怨起了方成，如果方成到的话，自己也不可能接受人家的东西，既生方成的气，又怕方成出了啥事地为方成操着心。

"余姬小姐可是咱都峪市的名牌主持人，又是咱都峪市真正的市花呀！"刘飞忽然说出了让余姬想不到的话，余姬先是一愣，初次见面咋这么说话呢！却也有种甜滋滋的感觉，也是女孩子爱慕虚荣的通病，虽然这样，她依然对刘飞二人没放松戒备，应付道：

"刘处长过奖了，啥名人市花的，让人笑话。"

"谦虚了，不愧是名流说话呀！你们有头有脸的人，是我们这些小人物常常议论的主题呢！不是我说，大家对你的评价挺不错。"刘飞用心地把着说话的关，既不失处长的身份，还要赢得眼前这个妙龄女子的认可，挖空心思说自认为最得体的话。

"刘处长越说越玄乎，咱咋能是有头有脸的人呢！又不是你们这些当领导的，人前露露脸，便成了重要新闻。我不就是个小小的职员吗！"余姬口里说着自谦话，心里却认可了刘飞的恭维，也开始留意了刘飞，这才发现眼前的处长原来是个英俊成熟的男人。慢慢的也就打消了对刘飞的戒备心理。

余姬本来就喜欢比自己年龄大十多岁，有思想有社会经验的男人。上中学时，她就偷偷喜欢过英语老师，只要是英语课，她都充满激情和兴奋感，老师的一举一动都那么的得体大方，连讲话时的嘴唇也好像有意为自己设置的动感器，无论口唇咋动一下她都觉得心理舒坦，却对男同学发来的爱情信号没有兴趣。

"这你就说错了，别看当官的大小有点权，可要成为社会名流就不易了，余小姐天天在 电视屏幕上露脸，都峪市恐怕没有几个不知道余小姐的人吧！"刘飞的奉承话既不过分，又很实际，这对本来就乐意别人捧一捧的余姬来说，真是恰到好处，加上她对刘飞的长相又不讨厌，自然地也就默认了。

刘飞嘴里挑拣着适合余姬口味的话应和着她的胃口，心却不住地打着主意。他庆幸方成没赶上来，这不正是自己的机会吗！干脆领余姬再朝山上走走，免得方成追上来乱了自己的棋子，牛年马月哪能碰上余姬呢！正想开口，余姬却站起了身，望着上山的人流左右地偏头看着。刘飞知道她在寻找方成，只好把嘴边的话收于舌下。

忽然，乌云遮住了太阳，山坡上传来了"沙沙"的声响，不断地加大着风力。"叭"的一声，远处传来了沉闷的雷声。夏天的气候政客的脸，说变就变，翻脸不认人。很快的，西北方卷起了团团乌云，越来越厚重，"咯叭"的又一声炸雷，风吹动了，连续变大着呼呼的啸音，死命地掀摇着顽强的树梢，压下返上的，看势头要下暴雨了。

"快，余姬小姐，下山吧！一会儿就是大雨，不然来不及了。"刘飞催

促她赶快下山。

余姬惦记着方成，刚才就打算再要等不见方成的话，自己就要返回去寻找，正好变了天，便答应一声，朝山下走去。

尽管没上多高，可没走几步就下起了雨滴，"咯叭"又一声当头炸雷，她吓了一跳，步子也加快了，雷电却催着雨水倾盆而下，亏得是山路，不比泥路那么滑，衣服湿透了，单薄的连衣裙贴在了身上，紧绷绷更显曲线。刘飞不时地朝她靠近，几次伸手欲扶，都被她客气地谢绝了。

雨一直下着，大一阵小一阵地轮换着，好不易下了山，在刘飞的"热情"下，避雨于庙会临时治安室所在的招待所。服务员开了间房子，余姬冲进去便关上了门，准备脱下湿衣拧一拧再穿上。刚脱下裙子，背手解着胸罩挂钩，却听到"当当当"的敲门声，她猛的一惊，忙问：

"谁呀？"

"我，刘飞，给你送身干衣服。"

"噢！是，是刘处长，来，来了，请，请等一下。"她慌忙拿过刚脱下的湿裙，又穿在身上，对着镜子捋了捋水淋淋的头发，然后拉开了门闩。

"给，把这身警服换上，虽然不太合体，总比湿衣服好，着了凉就麻烦了。"刘飞表现的特别细心，也是刘飞惯用的手段。

"行了吧！又不是冬天，拧一拧一会儿就干了。"余姬不想再麻烦刘飞，心理却有种成熟男人真会关心人的感慨。

"咋，看不起我们这种人，总不能连服装也瞧不起吧！"刘飞的激将法又用上了，她不好意思地接过了衣服。

"看你说的，感谢都来不及呢！"

"好，快把衣服换上，别感冒了，我先出去了。"

刘飞走后，余姬又关上了门，换上了那套男式警服，忽然发现自己变成了另外一个人，娇柔艳美的花朵变成了颗坚硬的果实。

她顺手把湿裙洗了，晾在了椅背上，站在桌上的镜子前又一次自恋了起来，赏着看着又想到了方成：他到底做啥去了，连个电话也不来，一点也不知道关心人，我一个人你也能放下心，哼！算什么男人，亏得还没嫁给你，要不是你赖着脸皮追，还不一定……"当当当，"敲门声又打断了她的思考，问道：

"谁呀！"

"我，刘飞。"

"来了！"

她边应声边拽了拽衣服，双手把两鬓的长发朝后捋了捋，拉开了门。

"咋样，还冷吗！"刘飞随手关了门，坐在了床边。

"冷倒不冷，只是急。鬼天，说下就下。"

"急啥呢！想男朋友了！"刘飞故意着挑逗的话，又笑了笑。

"是呀！这家伙干啥去了，也不回个电话，让人着急。""噢！我还没顾上问，你男朋友是干啥工作的？"刘飞一听余姬在为男朋友着急，心"咯噔"一下，人家感情很好，自己咋能产生这种想法呢！又一想，这样的美女谁不想要，好不容易送上门来，总不能推开吧！刘飞是个很信命的人，今天能在这个庙会上遇上唾涎已久的余姬，也是缘分，老天撮合，又下了这场雨，不是缘分是啥！应该说是天公作美，不抓住这个机会，老天爷都不高兴呢！管她们感情好坏，又没结婚，这年头讲竞争，谁弄到手就是谁的。他站起身，准备靠近一点余姬，来个投石问路……"咚咚咚，咚咚咚，咚……"急促的敲门声止住了他的步子，他暗暗地骂道，真他妈没眼色，偏偏这阵子……余姬以为刘飞要去开门，也就坐着没动。"咚咚咚……"的门声又响了，她看了看刘飞，见他没有去开门的意思，自己便站起了身，刘飞见余姬要去开门，忙拉住余姬的胳膊，意思让她坐下自己去开，门却"哗"的推开了，方成闯了进来。

"余姬！"

方成愣住了！刘飞拉余姬胳膊的手还没放下来，方成死死地盯住了这一幕。刘飞忽然明白了过来，忙松了开来，三人同时惊住了，房子里静得能听见虫子爬动的声音。还是余姬先坐了下来，因为她心里无病，只是对方成的突至感到惊诧。刘飞却不一样，一脸的难堪，站也不是走也不成的红着脸。

方成不敢往下想，心中却燃起了火，又不能发作，无凭无据的咋能乱说。本来就清纯的余姬当然不会像方成和刘飞那么的复杂，反而给方成耍起了孩子脾气，一张让人易醉的脸蛋越拉越长，差不多像条牛舌头。余姬越是耍性子，方成的心反而安稳了许多。方成很聪明，本来就怨自己因救人把余姬一人撇在了半山腰。何况，余姬真要做出越轨的事，不可能用老办法耍性子给自己看。余姬的性格他清楚，他更明白婚前的女人永远是猫，男人无论怎么也是老鼠。自己究竟还是在奴隶"战线"上挣

扎的人。他稳了稳情绪，准备一如既往地给余姬赔礼道谦，把自己因救人而没给余姬打电话的原因解释清楚，又碍于刘飞在跟前不好开口。他瞟了一眼刘飞，意思是你咋还不走呢！却又一次看到了刘飞难堪的样子和红到了脖子的脸，疑惑再次产生了：不对呀！他怎么会这个模样呢！我连续敲门为啥不开门呢！分明他们在拉拉扯扯呀！就几个小时，余姬难道会……方成无法判定到底怎么回事了。

余姬瞟了方成一眼，方成的苦容这才有所提醒，刚才的一幕一定让方成误会了，这对方成是不公平的。却又不愿主动开口向方成解释，凭什么要我主动，是你跑的没了影儿，要不是刘处长，这阵子还不知在哪个大树下躲雨呢！一想到雨，她下意识地听了听窗外，不知啥时候雨已停了，又想到了回家，这才转过脸对刘飞道：

"刘处长，谢谢你，我们该回去了！"

刘飞难受得早都想离开了，一是走了太没面子，二是舍不得把眼前的美人让给方成，却又没有理由不离开，勉强地说道：

"好，好，你们聊，我先走了，有事找我，有事找我。"刘飞出去后，方成一屁股坐在了床边，等待余姬把话说清楚，余姬却宁是一言不发。她越不说话，方成越想的复杂，越想的复杂越生气，越生气越把进门时的一幕认成了事实。从来就没认过输的余姬又不主动，在她认为，今天的事全怪方成。二人又僵持了起来。

方成当然着急，仍是胡乱猜个不停。姓刘的男人是个处长，长的比自己还英俊，只是年龄大了点，一想到年龄，方成的心更毛了，忽闪出了不久前争吵的一幕：

"你能懂多少，我们都能懂多少，大学生又能咋样，不就是个书呆子吗！嫁一个大学生能比嫁一个小老板有希望吗！人家是社会大学，书本大学不还是为社会大学服务吗？不还是为了应付社会才上大学吗！""余姬，你咋能这样认识呢！暴发户也是老板，可他们究竟没多少文化，他们粗俗。""文化，你以为大学生就是文化人，别自我吹捧了，那叫知识，书本知识，能算是文化吗？知识就是知道认识而已，知道认识又不能成为现实，可人家富有，富有就是现实。我就喜欢成熟的男人，有思想的男人，不喜欢年轻人。"方成越想越乱了，那个处长不就是个既成熟又英俊的男人吗！她们……他脱口而出：

"余姬，那个处长是不是很成熟？"

余姬依然低头不语。

"听见了吗！"他声音提高了，"你是不是对他……"余姬还是一语不发。

"对他，有意思了！"方成几乎是咬着牙说出来的。

"胡说，你胡说，"余姬噌的站了起来，"你，你跑了，连个电话也不来，是人家帮了我，让我住在这里，你，你咋能……""那刚才他拉你……"

"是给你开门时撞在……"

门突然推开了，田文理站在了门口。

"余姬小姐，天快黑了，刘处长说这间房子就留给你们住，天气预报明天晴天，今天的庙会被雨打搅了，明天人会更多，空气又新鲜，明天再玩一天。这是刘处长的电话，有事了找他，你们在，我走了。""不，田先生，我们不在这里住，回家去。"余姬叫住了田文理，田文理回头又道：

"没车了，天又黑，住下吧！"田文理说完，也不管余姬同意不同意，拉上门走了。

方成没顾上给余姬来电话是因为遇难人摔的太严重，亏得他从小生长在农村，练就了一身的力气。跌跌绊绊的好不易背下了山坡，却等不来救护的汽车。他歇了歇又朝前背去，边走边鼓励遇难人要挺得住，却自觉背上的重量越来越重，他以为自己背累了，也就没有了什么想法。救护车终于到了，他一下来了力气，在救护员的帮助下，把遇难者送上了车。谁知，遇难人因流血太多早已咽气了。

方成这才想到了余姬，可全身的衣服都血染了，总不能这样去见余姬吧，准吓昏余姬不可。他只好随着救护车到了小镇上，买了身衣服才朝余姬返了回去。他找遍了余姬可能避雨的地方，最后赶到了招待所，门卫告诉他余姬住的是19号房间，他一高兴，飞一般朝19号跑去，可他怎么也没想到，推开门时却看到了那样的一幕。

方成慢慢地走向了余姬，试探性地在她脸上吻了一下，见余姬没反对，伸手把余姬搂在了怀里：

"想死我了！"

"才不想你呢，根本就不痛人家。"余姬嘴里说着硬气话，却早已伸出胳膊抱住了方成　。两人滚在了床上，一阵欢乐后，余姬突然推开了方成，问：

"刚才你干什么去了，是不是碰上了旧情人，把我忘了？""噢！余姬，还没顾上给你说呢！我做了件可怕的事，现在才有点后怕，把死人背了好长一段路。""啊！"余姬吃惊的朝后挪去，奇怪地望着方成！方成把他如何看到有人滚下观凤岩，自己如何营救遇难人，送上救护车后，大夫

说早已死了的经过说给了她。余姬听后，一下又抱住了方成，床板的响声和二人的笑声组成了特殊的乐声。

2

夜，黑极了。那些总是"叽叽喳喳"叫个不停的鸟儿，全被黑色隔绝了。白天的绿色山林，无边无沿的草丛，也让夜色渲染得成了一座座巨大的，不规则的墨石，死寂，阴森，恐惧！

这里不比都峪市，不夜城中移动着各种不安分的影子，与纷乱的汽车和骚动的人群一样的不知疲惫，反复着特殊的功能。天地之别的山林和这个古老的上人院相同，有着不言不语的沉静与莫测！

余姬和方成没有去处，吃完饭便回了房间，已同居了一年多的二人免不了被冲动下的狂乐变成温顺的猫咪，如是两条晒晕了的蛇般地缠在一起，又进入了不同的梦境！

"咚咚咚咚"的敲门声把两人惊醒，本来就胆小的余姬把方成抱得更紧了，方成心思着半夜三更谁会来访，是坏人还是……"会是谁呀，"余姬边问边看了看表，已是零晨两点，"这时候了，会是谁呢！""你睡，我去看看。"方成边安慰余姬边穿着衣服。

"先问清是谁，小心坏人！"余姬提醒他。

方成几下穿好衣服，伸手又把余姬的被子裹了裹，大声问道：

"谁呀？"

"查店的，派出所查店的。"门外传来了生硬的声音。

方成放心了，公安局查店当然是好事，也是为了安全吗！忙应声道：

"来了。"他拉开了门闩。

门开了，一下冲进了三个男人，一人身着警装，推开方成直扑床上的余姬而去，方成慌忙阻拦，被两个便衣推了个趔趄，穿警装的男人一下甩开了余姬的被角，余姬又慌忙盖上了。

"起来，没一点礼貌，起都不起来一下！"

"别，别这样！"方成连连赔着情，"她是我爱人，今天淋了雨，有些不舒服，请理解！""爱人？"穿警服的男人扭头质视着方成，"有结婚证吗？""对不起，还，还没，没领呢！"方成慌忙掏出了他的记者证，"这，这是我的证件，是来古庙会采访的。"三个人全围了上去，穿警服的男人翻看着记者证。余姬想趁机穿上衣服，却咋也摸不着内裤蹬在了哪里，

忙穿上了连衣裙。

"身份证？"穿警服的男人又问。

"忘，忘了带，原来没准备在这里住，有人从观凤台滚了下去，为抢救遇难人把时间误了。"方成想借救人来证明自己不是坏人。

"咦！还是活雷锋呢，这年头的雷锋早都下海了！"穿警服的男人用讥讽的口气对方成道，"看把你美的，谁知道你是干啥的，假记者证多的是，少来这一套，跟我走一趟。""慢——"余姬大喊了声，"警服哪儿都有卖的，我这里也有一套。先出示你们的证件！"余姬主持过警风督察节目，知道警务人员在执行任务时必须先出示自己的证件。

"哎！还能的不行，臭婊子也敢查我的证件，把她给我带走。"两个便衣扑向了余姬，余姬一点也不示弱，坚决要看证件，两个便衣因没证件被动地站在了一旁。穿警服的男人火了，对两个便衣道：

"站着干啥，先把这个男人带走，料她也跑不了。"两个便衣扑向了方成，强行把他带走了。

余姬慌了，这可怎么办，方成的脾气又不好，他们一定会打方成的，她乱了，来回在房间走着，忽然看见了田文理留给她的刘飞的电话，抓起话筒拨了过去，传来了"你要的用户已关机"的回答。她一下冲出了门，朝庙会治安办公室跑去，连续敲了三间房门，却没见一个人影。返身又去了服务台，服务台空荡荡的没人执班，她挨房挨门寻找经理办公室，依然没找着人。又想到了保安室，忙朝招待所大门口跑去。

她一眼就看到了"招待所门卫"的牌子，连续敲打着小窗户玻璃。小窗户开了，她一阵惊喜，问：

"师傅，刚才那三个人是干啥的，他们把我的男朋友带去了哪里？""他，他们是派出所的，查店的。"保安回答道。

"你看过他们的证件吗？"

"没有。"门卫回答道。

"那你咋能让他们胡乱查房，咋能让他们随便进来呢？你们是招待所的保安呀？""那些人，哼！凶着呢！保安，狗屁保安，哑叭的舌头，样子货，名誉上我们叫保安，不就是年轻人干咧个传达室老汉的活儿，顶屁用！他们，惹不起！"保安说完，又关上了小窗户门。

余姬急了，"砰砰砰"再次敲着小窗户，小门又拉开了。余姬忙问：

"庙会治安室的人住在哪个房间？"

"早都跑光咧，他们才不住这烂脏地方呢！"看门的保安一口乡下话，发泄着内心的不平。

"那，那，经理呢？"她又问。

"回去咧，下雨前就走咧，老婆娃比这烂摊子招待所重要的多。"余姬没主意了，只好返回房间，强制自己先冷静下来，忽然想到了拨打110报警，抓起电话，拨了过去，却是占线的声音。她一阵高兴：有人，那边有人，正接听报警电话呢，等会儿再打。几分钟后，她又拨了过去，还是占线，这样连续了十多次，一直占着线，她失望了。

她又想起了刘飞，试着再打一次，也许刚才线路故障，或者拨错了号码，再试一次，她又拨出了刘飞的电话号码，刘飞接上了，她一阵惊喜，听声音好像没睡醒。

"喂，刘处长吗！我是余姬，这里出事了。"

"谁呀！这么晚打电话干啥！"刘飞表现的很不耐烦。

"余姬，我是余姬，刘处长，我是今天在山上认识你的余姬，是你让我们住在这里的，对，是住在上人院山下招待所里的余姬！""噢，对，对，是你——余姬！"刘飞好像恍然大悟，忙问"咋这时候打电话呀，有事吗？""这里来了三个人，一个穿警服的，两个便衣，说是派出所查店的，也不出示证件，把方成带走了，麻烦你给上人院派出所打个电话证明一下行不？""行，余姬，别慌，没事的，我马上过来，不怕。"刘飞似乎全醒了，一口答应了马上过来，余姬既感动又高兴，又道：

"谢谢你了，刘处长，你打个电话过问一下，让他们放了方成就行了，咋能劳驾你跑一趟呢！""那咋行呢，谁的事嘛，不客气，我马上来。"刘飞不管余姬同意与否，挂断了电话。

刘飞的行为真让余姬感动，她想像着刘飞接电话的语气，放电话的动作，结合刘飞白天见面时的形象，觉得自己遇上这样的朋友真是缘分，自语道：

"别急，方成，一会儿，一会儿你就会回来，没事的，没事的。"四十分钟后，刘飞进了余姬的房间。

"麻烦你了，真不好意思，半夜三更的，打搅你的休息！"余姬客气的感谢着刘飞。

"客气啥呢，说，咋回事？"刘飞很认真。

余姬详细讲述了查店经过，刘飞表现得非常气愤，抓起电话劈头盖脸地喊了起来，他要以上级教训下级的口气，让涉世不深的余姬感受一下他这个处长的果断风格。

"咋搞的，客人投诉你们不出示证件，就是犯多大的罪也不能违犯纪律吗！啊——嫖娼，什么，是……是嫖娼！当，当然算，那也得区别对待呀！没有其它证件能证明身份，好，我知道了，这样吧，你们先别……"刘飞忽然停了下来，好长时间不说话，只是听对方说，接着又道："你转告白所长，我一会儿再去电话。""咋样！方成在他们那里吗？"余姬迫不急待地问道。

"在，只是，只是天亮后要送到拘留所去，是以嫖宿定的，最近又是严打时期，问题比我想像的要糟糕。"刘飞表现出了无奈的口气。

"方成是我的男朋友，怎么会是嫖宿呢！"她极力争辩着。

"唉！这种事情本来就说不清，也没有个准确的界定，没结婚证就是嫖宿，男朋友不受法律保护。咳！还是有，有些难哪！"刘飞说着话同时瞟了眼余姬。

刘飞的唉叹加重了余姬的负担，她能不急吗！一旦方成被关押，报社会很快传出丑闻，方成的工作、前途、名声，都会受到影响，她怕了，对刘飞道：

"刘处长，求你了，你担保还不行吗！一旦方成被关押，肯定单位会知道，这对他是不公平的。""我也这么想，前途要紧哪！咋能出这种事呢！局里最近又出台了新规定，总不能往枪口上碰呀！咳！要在平时，我还可以担保他出来，象征性罚点款也就罢了，可现在，还是……难呀！"刘飞为难地坐在了椅子上。

"不行呀！刘处长，你一定要想办法，求你了，千万别送他去拘留所，会毁了他，求，求你了！"余姬的眼泪"扑扑"地流了下来。

刘飞看了看余姬，心思着要的就是这个效果，你不急，我咋能达到目的呢！还得再给你的伤口上撒些盐，让你更"痛"一点。

"别哭了，也就十几天时间，年轻人嘛，受受教育也好，我保证他们不再难为你就行了。""不！不行！咋，咋会是这样！咋，咋会是这，这样呢！"余姬哭倒在了床上。

刘飞看看时机到了，从衣兜里掏出沓面巾纸，伸到了余姬面前，余姬没理睬，他又试探着给她擦眼泪，余姬只是难过，没顾上反对。这下他来了胆子，双手把余姬抱起来坐在了床边，再次为她沾着眼泪。无助中

的余姬又一次被刘飞的行为感动了，看了看刘飞，说了声"谢谢"后把身子朝一旁挪了挪。

"这样吧！余姬，为了你，我就犯这次错误，我担保，让他们象征性罚些钱，你就别哭了，我还心痛呢！"余姬听刘飞说出了心痛自己的话，先是觉得不舒服，却还是勉强地笑了笑，这一笑，却给刘飞一个鱼已上钩的感觉。

刘飞可是个不白跑的货色，他所说的"象征性罚些款"，其实别有用心，倘若得到了余姬，也就无所谓了。万一目的没达到，所罚的款便是哥们儿的"劳务费"，刘飞历来都没空回过。

"我打电话给他们。"刘飞又抓起了听筒。

"喂！我是刘飞，市局治安处的。我可以保证他们不是嫖宿，我们是熟人。啥，罚款，咋就要两万，天亮前交钱放人，天亮后送拘留所，这不是难为人吗，这时候哪来两万元呢？不行，非送不可，那，那，好，好吧！"刘飞挂了电话，告诉余姬派出所要交两万元罚款，天亮前不交就送拘留所。余姬又急了，此时此刻哪来的两万元呢？就是借也得回到都峪市，她犯愁了。刘飞却故意问道：

"你们带钱没有？"

"咋可能带钱呢？两万元又不是小数字，借也得给点时间！"余姬认为派出所故意难为人，罚款就罚款，咋非要在天亮前交款呢！一时半会咋可能凑齐那么多钱！就是在都峪市也不可能那么容易，何况是在这个无亲无故的山野僻壤。送拘留所就送去吧，反正自己嫁给方成已是定局了，管他旁人说啥呢！可是万一影响了方成的前程，自己会跟方成受一辈子罪，她难了，又流下了眼泪。

刘飞见余姬的心已乱了套，心想戏也该收场了，闹僵了反而不好办，对余姬道：

"这样吧，余姬小姐，干脆，帮人帮到底，谁叫我喜欢你呢！我打电话给田文理，让他马上送两万元到派出所去。"刘飞说完，也不管余姬同意与否，拿起电话便通知了田文理。

余姬正因两万元的罚款而愤愤不平，又担心方成因此而影响了名誉，两万元一时半会又如何找到，心绪乱的成了团麻。刘飞的慷慨解囊又一次感动了她，好像一下子散去了愁云一样，又觉得不应该接受人家这么多好处，正难为情着，刘飞却突然说出了他要走的话。

"没事了，你休息吧！我，我该回去了！"

刘飞根本就不想离开，至少天亮后的古庙会还得继续值勤。他是个极其诡诈的人，这样说是为了给余姬使障眼法，既看不出他的阴谋，又要余姬认为他是个难得的正人君子式的朋友，才故意说出了他"该回去了"。

"都五点多了，一会儿天就亮了，等田文理来了一块儿走。"余姬虽然感谢刘飞，却担心刘飞一走，万一田文理没送来钱误了方成的事，到时候又该咋办？加之天很快就亮了，才劝刘飞不要离去，这正好又中了刘飞的诡计。

"也好，免得又出差错，让我们的市花伤心！"刘飞说着话，顺手在余姬的鼻尖上刮了一下。余姬难为情地笑了笑应付了刘飞。

"余姬小姐，事情已处理了，咱们拉拉闲话，你也就不烦了。说句笑话，像你这样的大美人能主动吻我一下，这忙嘛，真的算没白帮，对我来说，嗨！这辈子，也就够了！"刘飞开始了他旧戏重演的圈套，脸却有点红了。

"刘处长真会开玩笑！"余姬的脸"刷"的一下全红了，她却认为是在说笑，怎么也不会想到刘飞完全是有目的地投石问路。

"真的，余姬，我说的是心里话！"刘飞忽然认真了。

"那咋可能，咱们是朋友嘛！"余姬感觉不对劲，忙推托道。

"余姬，男女之间是不存在真正的朋友的，一旦有，绝对离不开性吸引，你说呢？"刘飞边说边注视着余姬的表情，欲火在连续上升，咋看余姬都那么粉面桃花，那么让他神魂颠倒，他的欲火已烧到了失控的地步。

"不会吧？我的男性朋友很多……"

"余姬，你不主动也行，我能亲你一下吗？"刘飞朝她靠近了一步。

"不，不行，我会感谢你的，用其它方式……"余姬慌忙朝后退着。

"亲一下，我保证，就亲一下，算我求你行吗？"刘飞一把拉住了她的胳膊，乞求着。

余姬的心矛盾极了，人家帮了自己这大的忙，又表露了喜欢自己的意思，也不能太不给人家面子，何况，刘飞的形象、人品，对自己的关心，男子汉的气魄，咋能……可这亲一口又不是随便的事，她难住了，低下了头。

刘飞以为她默认了，迫不及待地把嘴伸向了余姬，"啪"的一下，余姬一掌打了过来，刘飞却没生气，反而扑向了余姬，把她压倒在了床上。

饿狼般的刘飞连续在余姬的脸上亲着，余姬左右回避也无济于事，边避边说：

"行了行了，不止一口了，快，快，起去，起去。"

刘飞当然不可能信守只亲一口的诺言，反而越来越疯狂，她的连衣裙早已被刘飞揭上了胸部，余姬急了，无论余姬怎么说，怎么回避，也推不开刘飞宽厚的身子，她慢慢地不动了。

就这样，刘飞第一次占有了余姬的肉体。

那阵子过后，余姬突然哭了，越哭越伤心。刘飞怎么劝也没用，直到窗外传来打扫卫生的服务员的声音后，余姬才停了哭声。

3

打那以后，余姬发誓不想再见到刘飞，刘飞却一直给她打电话，曾多次打到单位找她，她实在忍受不了了，不得不在电话里骂了他，骂他是个流氓，警告刘飞不许给她再打电话。刘飞呢，依然死皮赖脸地纠缠不休。

两个月后，余姬把为了救方成而失身刘飞的话全盘说给了方成，希望于方成能更爱自己。她咋也没想到，方成却认为她和刘飞在那晚事件发生前已有了关系，恨余姬不是个好女人，不久便和她分手了。

余姬痛苦极了，骂方成没良心，说方成不理解她，可这一切都成了过去。她更恨刘飞，恨刘飞毁了她的生活，恨刘飞给她带来了无法挽回的痛苦，因此而少言寡语，人也消瘦了，总是一个人待着，时不时去一下离单位很近的护城河边，想在那里寻找一点和方成在一起时的回忆。星期五下午六点，她又去了护城河公园，想让自己从失恋中跳出来，她凝视着被风吹动的柳枝，模糊中又想起了几个月来的遭遇和变化，不自主地流下了眼泪。

"咋一个人，方成呢，他没来陪你？"

她闻声回头，却是刘飞，她真不知道该咋样面对这个毁了她的男人！尽管刘飞经常打电话约她，她一直拒绝又拿他没办法。此刻，刘飞又站在了当面，她没了主意。

刘飞坐在了她的身边，很近，她感到不适，却又不好意思挪开，女孩子嘛，只要有过一次那种事，也就减少了对对方的羞怯感，何况也不怎么讨厌刘飞的长相，此刻的伤痛与情感也需要一点慰藉，也就随他便了。

"方成呢？"刘飞故意刺激她，"方成也不来陪你，咳，这小子！""一，一会儿就来，他在采访一个抢救落水儿童的青年。"女孩子总是爱面子，她不想让刘飞知道和方成分手的事。

"是吗！英雄，是个英雄，把自己心爱的人撇在这儿，却去采访什么救人的好汉，让心上人独自在这里伤悲，人都憔悴得走了形，佩服，佩服。"刘飞心里明白，方成和余姬分手的事他甚至比她知道的还早，事中迷的余姬当然没有旁观的刘飞清楚，刘飞一直就没有停止对方成和余姬的情感变化的关注。从余姬消瘦的面容和低沉的情绪中，更肯定了他得到的消息的准确度，从余姬走出电视台大门，他就尾随其后一直跟到了这里。

"啥意思，神神叨叨的啥意思！"余姬淡淡地回了句话，心里却有些慌：是不是他知道了自己和方成分手的事？

"爱，爱是个魔方，动了它的男女都会神神叨叨，所以我也身不由己地进入了神神叨叨！"刘飞半挑逗半认真，借题发挥也借此拉话。

"请你走开，我不想见到你这种道貌岸然的伪君子。"余姬嘴里说着赶刘飞走的话，却下意识地环视了一周，她怕有人听见。

"来了就没打算走，这是我既定的方针。"刘飞的地痞劲又来了。

"你就不怕我喊人，公安局的大处长就不怕丢面子？"余姬既带有威胁的口气，又在有意地提醒着刘飞。

"有人更怕丢面子，小公园里的游人认识我这个小处长的绝对没有认识大名人的多。"刘飞早已观察到了她刚才的举动，知道她这个电视节目主持人比自己更注意形象。

"地痞！流氓！"余姬无奈地骂了句。这句话恰恰反馈给了刘飞这个久经"欢场"的男人重要的信号——她黔驴技穷了，反而把她挤的更紧。

"走开，给自己留点脸。"她又骂了句，却没挪动位置。

经验十足的刘飞已完全明白了余姬的心理动态，更贴紧了她，她偏头瞪了他一眼，依旧没有移动。他更认为她默许了，或者说怕周围人看见，伸出了右胳膊从身后试探着搂了搂她，她又骂了句：

"十足的赖皮。"她却没推他的胳膊。

女孩子吗！怕的就是男人的死缠活磨，更怕的是死皮赖脸，加之人在情感失落后的需要，女孩子尤为明显，本来就对刘飞不怎么反感的她又和他有过那么一次事实，也就顺其自然了。

也是刘飞实在喜欢余姬，他真不想让余姬这么煎熬下去，余姬的默认又一次给了他信心和心痛她的理由，发自肺腑地叹道：

"咳！真的瘦了，别这样了好不？你恨我，我都理解，都怨我太喜欢你，太爱你了，你憔悴的样子让我心痛，只求你允许我关心你就行，我不强迫你什么，你能高兴就是我的愿望。"刘飞的肺腑之言又一次打动了余姬，她对照着和方成在一起的日子，这些话方成是说不出来的，也压根儿说不了这么动人的话，也许这就是年轻男人与成熟男人的区别吧！女孩子嘛，别说男人的话动心，就是明知没用的奉承话也乐于听几句。她慢慢地朝刘飞靠近了。

"方成呢？你们生气了！"刘飞又故意问道。

"吹了，我们吹了！"她有气无力地说道。

"为什么？为什么会吹了？"刘飞故作惊诧。

"为你，你还有脸问这个。"余姬既带有报怨的口气，又有些撒娇的味道说道。

"我咋没脸问，他爱你，真的爱你吗？爱你怎么还分手呢？要我说，他根本就不爱你！""你胡说，他爱我，都怪你，都怪你这个流氓！"余姬又来了气，同时和刘飞拉开了点距离。

"还不是为了他吗，咋不理解人呢！要不是怕你为难，谁爱管那么多闲事！"刘飞又朝她跟前挪了挪，话语却很柔和，顺手在余姬的背上轻拍了下。

"为了他，为了他就该用女朋友的身子换，亏你能说出口！"余姬的气又消了。

"这小子，恩将仇报，余姬，我给你出这口气。"刘飞忽然瞪大了眼睛，装出副抱打不平的样子。

"你要做啥？"余姬警惕地问道。

"教训教训这小子，欺人太甚。"他更认真了。

"欺人的是你，不是方成。"余姬以为刘飞真的要报复方成，忙争辩道。

"我……我怎么？我爱你，就是他不和你分手，我也要把你夺过来。""你有家了，别骗我！"

"可以离，离，马上离，余姬，咱们好吧！我真的爱你。"余姬却没回答，忽然站起身朝公园门外走去。刘飞愣了大半天，又跟了上去。

这是后来余姬告诉我的。

4

那时，我几乎要发疯了。

哪怕有一线希望我都会走下去，却一点可能也没有。

我没有了可走的路。我不知道，我头顶的天和别人的天有什么不同，我头顶的天咋如此低，又如此的遥远，缺氧似的让我窒息。周围的一切好像有意在为我编排着可怕的网，来往的行人都似乎在嘲笑我。

人在走投无路、无所适从的时候，越是没主意，越想知道后事和最终结局，越是困难的时候越想看到希望，似乎这是规律。我急不可待地盼望，能有个高人或者神灵指给我条能走下去的路，或者能理顺我心中乱麻般的头绪，我想到了人们在万般无奈时寄托希望的圣地——上人院。

上人院位于都峪市西南方五十公里处，是西周文王姬昌休闲养性之地，至今尚存文王庙，文王潭，姬旦面，姬家沟，姬家嘴，宫适墓，殷家沟，苍益沟等周代遗址。南有擂鼓台根系主山，自然的形成了一道土龙直通都峪。上人院背靠昆山，昆山又直接秦岭主脉，地气通融，瑞祥罩顶。紧挨昆山的便是龙峰祖山，晨光初现，雾锁峰端，云绕山峦。往下便是少祖山，山岭重叠，紫气霞光，若是雨后见晴，常常彩虹呈映，乃是一道罕见的奇景壮观。最低处便是主山，是上人院坐落的宝地。曾有风水大师言及此境：不为圣道，必育王侯。唐代诗人韦应物曾以五绝留寄上人院：

祖攀吮地韵，

昆峰日月灵。

少祖磐紫气，

江山一揽中。

贾岛律诗题寄上人院：

禅庭高鸟道，

回望极川原。

樵径连峰顶，

石泉通竹园。

林深犹积雪，

山浅未闻猿。

欲别尘中苦，

愿君殆一言。

上人院内两株古柏，也不知多少年轮，树身巨大，苍劲雄臂，三搂有余，枝干纵横交错，叶茂根劲，树旁各生一株红藤，攀绕柏枝，条壮叶艳。每逢夏至，翠柏红叶，如是古柏开花，真可谓之罕景奇观。

来上人院的信客涌涌潮水，闹闹嚷嚷。不知因其道院的神灵灵应，还是道院住持没有经济头脑而不收门票，游人香客络驿不绝。

第三部分

做妓女的姐妹除了和人长着相同的模样外，什么人格尊严一无所有。没有激情，没有和常人一样的性需求，也没有心思和权利去爱恨任何一个客人。在那种地方，在那种环境里，只是一个顺从的工具，任人摆弄的玩物，连一只小动物应有的权利也没有。小动物不高兴了，或者谁惹恼了它还敢反咬一口。可姐妹们不行，不敢哪，连生气的资格也在那里被剥夺了。

第七章 没有早晨的女人

1

"报仇，香子，报仇！"外公又一次把我从噩梦中惊醒。

从上人院返回后，我的心一直矛盾着，一会儿是仁真道长的话"冤怨相报何时了"，仇来仇去，争来斗去，又能做什么呢？"万里长城今尤在，不见当年秦始皇"，何况自己是个女孩子，怎么能斗过一个手握权力的刘飞呢？一会是外公的声音：报仇！让我不能甘心的是刘飞他借权欺人，我偏要和他斗下去，用我这条不值钱的命换他一命也划得来，至少他不能再害别人了。然而，仁真道长的指授又绝对的有道理，每当我产生改变报仇的打算时，外公就会出现在脑海里，或者用噩梦提示我不能善罢甘休，我的心又倒向了为外公报仇的一边。

我又失眠了。我坐了起来，顺手拿来一本杂志，翻了翻却无心看下去，又扔在了一旁。仁真道长最后说的那句"不养而获之为之窃劫"又闪入了大脑：外公养育了我，我怎么可以忘了他的冤屈呢！怎么可以把报仇的决心打消了呢！我又一次坚定了主意。现在才明白是没弄懂道长的言中之意。

为了杀死刘麻子，为了让刘飞还了我的冤耻命债，为了让外公的亡灵得以慰藉，我毅然决定了卖身挣钱，走入妓女圈子破罐子破摔了。

我因此悟出了一个道理，一个无廉耻的人为了达到目的，会像条狗一样对主子阿谀奉承得无微不至；一个连死都不怕的人是不会怯懦和惧怕臭名昭著的；一个不知羞耻的女人是不会顾及他人热嘲冷讽和肉体凌辱的；一个只看到权力的人是不可能把人格放在首位的；一个只认得钱的人是没有良知道义，是不存在本善人性的；一个冤怨满腹的人为了达到复仇目的，会把一切后果抛开，视死如归的，我成了最后一类。

尽管我放弃了所有的生存愿望，一个心思朝报仇的目的走去，却不甘心，或者说总有种说不清的遗憾纠缠着矛盾的心，难道我的生命只是为了外公报仇才来这个世上？难道除了报仇就没有别的路可走了吗？老天爷给我这张漂亮的脸又为了什么？难道只是为了加深我报仇的决心？我就不能和常人一样找个喜欢的男人过常人的日子吗？

报仇的使命剥夺了我死的权利，也剥夺了我常人的生活权利。

我抛弃了人间所有的羞耻、人格、面子，只有报仇！大脑燃烧的全是报仇的火焰！

我已不是我，是一个老天派来这个世上复仇的幽灵，心成了块冷酷的冰。我麻木了，只有复仇的恨怨点点滴血。

我的心成了把带毒的刀，刺向了我认为的目标，我还有什么理由顾及什么？我恨苍天，妄为人尊，我恨大地，生我又为什么害我……我的心烧得发烫，大脑翻滚着沸水，一会儿是上人院，一会儿是仁真道长，满脸污血的外公，刘麻子的做作相，刘飞强暴我时的情景。我揪抓着头发，发丝从指缝中掉落了下来。

我知道，我不可能斗过刘飞，可又不得不去和他斗，不可能不为外公报仇，也不会因为我是个女人就该死无葬身之地。我明白要想为外公报仇，就必须改变自己，把本来扭曲，把廉耻忘掉，有钱才能达到报仇的目的。人格，人格是什么？人格能报仇吗？

我设计着丢弃羞耻心，进入肉体挣钱的计划。

我购买了衣装，阔露艳俗的奇装异服，包裹了身子，包裹起了本来的灵魂，包裹起了为复仇而质变了的心。

我开始了以毒攻毒，以钱复仇的计划。

第二天，我鼓足了勇气，强打精神踏进了红太阳娱乐城的大门。

2

我的心比刀子扎还难受，还是走进了那个连自己也唾骂的地方。

第一个晚上，我失败了。

我为我的失败自责，也为我的失败庆幸。

第二个晚上，当那个男人把我抱在怀里时，我的心在滴血，骨在滚泪，大脑连续在翻腾，灵魂在谴责，还有周围人的斥骂指嘲。香子，你还是香子吗？你，你不能哪！我猛地推开了那个男人，拉开门跑了。

我怎么能甘心这种非人的挣钱方式呢！父亲对妈妈那份爱的真纯，妈妈生我时的痛苦，外公拉扯我成人的期盼和指望，望子成龙，盼女成凤的期望，还有人间一个个父母对待儿女无私的心，吃糠咽菜扶养子女成人的愿望和情感，揪着，拽着，撕裂着我的肝肺，可我又在做什么！她们会多么伤心，会多么失望……三天后，我再次踏进了这个被人玩弄又不得不去的地方。

我记的很清，第一个选上我的客人是个五十多岁，满脸横肉的男人，我跑开了，我不会和那样丑陋又不认识的男人做那种事。

我明白，女人不可能接纳她不喜欢的男人，可男人完全可以随时接受任何一个他并不喜欢的女人而逢场作戏。我这个女人又必须去接纳一个个我根本就不想看一眼的男人，装出媚笑，装出温情，求得人家高兴，多给一点钱。我为了钱，我需要钱，我需要报仇的钱哪！

我又常常为钱想不通，为它发呆，它到底是个什么东西？我也试着不走这条路能得到它的办法，可没有，像我这样的女孩子，在这样的尘世上，除了卖身，还能有什么捷径让我走呢？

又是一个五十多岁，长了副特大的啤酒肚的男人选上了我，他是那天晚上第二个选我的男人。我靠近他的时候，恶心感又涌向心头，再次跑开了。

我咋也接受不了任何一个男人，可我又必须接受。当没有客人找我时，我一阵一阵地烦乱着急，客人一旦走近我，又不自觉地想朝后退。我一次次给自己鼓着劲，又一次次放弃了机会。我羡慕姐妹们一见客人一拥而上，敢说敢做的"勇气"，又厌恶她们的低俗下流，也自责自己自负清高，又感到自己好像乏味和可笑，还评论人家什么呢！

我曾几次走出歌厅，灰心把仅存的勇气打消了，迷茫极了，丑美在心

中强烈地争斗着，揪扯着进退不能的心，复仇的欲望又一次战胜了尊严。

我又朝那个罪恶的大门返了回去。

第三个男人虽然个头不高，却挺精干，几句话就能看出他的处事为人。在他身上我似乎找到了张伯让的影子，也许这点缘分之故，我随他进了一间包厢里。

包厢里坐着四个人，我当然不知道也不想知道他们是什么关系，各自聊着明知是无聊的长长短短。领我进来的客人把我推在了另一个男人身边，看样子他有求于他。我的心又开始了斗争，咋不是他呢？具体说我情愿把自己献给的男人不是他，我快速地扫视了一周，估计我接纳的男人可能是谁，目光落在了中间坐的那个雕塑样的男人身上时，"刷"的一个寒栗，又产生了退出去的心理。正寻思着离开的借口，领我进来的客人说话了：

"徐科长，稍等一下，小毛马上就来，刚联系过。"

姓徐的科长没答理他，眼睛却直直地盯着我，我忙移开了目光，怕真让那个我厌恶的科长看中了我，我知道是领我进来的那个男人请他来这种地方的，红太阳娱乐城名誉上是社会性娱乐城，真正的内容是为求人者，被求者，有权者，有钱者提供玩世不恭，扭曲人性的鬼城。一旦那个姓徐的科长看中了我，他不会不把我献给姓徐的，倘若让我去陪那个泥坯子瘟神，我肯定又要失败了。

领我进来的男人见徐科长不眨眼地盯着我，又回头看了看我，和我的目光撞在了一起，我想给他暗示一下，我觉得自己的眼睛也瞪大了许多：别，别让我去陪他，千万别……他似乎同意了，对我笑了笑，我的心略安稳了些，不料，他却说道：

"去，坐在那里，"他指着徐科长一旁的空位，"好好陪徐科长，会让你满意的。"我失望了，他不会保护我的，在他们那些人眼里，女人就是男人的玩具，女人天生就是男人的玩物。在他们心中，小姐就是一次性拖鞋，不管脚大脚小，谁愿穿就是谁的，穿过了转身走人了事。在他们心里，钱可以买到任何一样东西，钱可以把所有的黑白颠倒。我忽然恨起了他，我想走，我瞧不起他这种人，可我不能走，我作着打算：绝不可能陪那个姓徐的科长，我要让那个男人看看，做小姐的并非你们想像的那样无挑无拣，无廉无耻。忽然，敲门声传了进来。

门开了，一个短发女人走了进来，边笑边大声说道：

"对不起，徐科长，路上堵车，咳！这交通……迟到一步，不好意思！"进门的可能就是那位名叫小毛的女孩，她挤在了徐科长一旁的空位

上，我的心安稳了。

大家又开始了说说笑笑，姓毛的女孩子和姓徐的科长看样子很熟，两人不停地说着听不清的话。

我为难了，这下又该咋办，走还是留！本来我以为那个领我进来的男人是我要献身的人，可他却能把我推给别人，这样的男人不配我为他这么做，我还是离开的好。后来我才明白，自己咋那么糊涂，又不是选丈夫，干吗还要讲究那些明知连露水之情也谈不上的事呢！

"你过来一下。"领我进来的男人看着我说道，又转脸给徐科长打了个招呼，"徐科长，你们玩，我到隔壁去，有事让小毛叫我。"我随着他进了隔壁的包间。

包间里坐着两个人，我想他们是一起唱歌玩的，他们却站了起来，欠身笑道：

"庞总，我们过去了！"二人匆匆出去了，顺手拉上了门。

包厢里留下了我们两个。我明白了将要发生的事，给自个鼓着劲，虽然不太紧张，却总有种说不清的委屈和无奈，不时出现畏怯感。一个劲地想着再过几分钟就会变成另外一个人，走向人生的另一条路，与真正的人不一样的路。想到这里，又开始了不自主的心酸与惊慌，我不住地对自己说：怎么办？现在改变主意还来得及……我正矛盾着，他拉住了我的手，我"刷"的一个寒伧：就这样开始了吗？就这样……难，难道……我却没反抗，只是心酸，酸得直想哭，一阵一阵地难过，乱极了！然而，我却清楚马上要发生的事，又不得不去面对。我强制自己把张伯让的影子留在大脑里，全当……慢慢地，他把我朝沙发推去，我麻木地倒了下去，他开始了……他扔下了两千元。

就这样，我一步步消去了女孩子本能的廉耻感，只知道每天增多了的钱的数字！

3

做妓女的姐妹除了和人长着相同的模样外，什么人格尊严一无所有。没有激情，没有和常人一样的性需求，也没有心思和权利去爱恨任何一个客人。在那种地方，在那种环境里，只是一个顺从的工具，任人摆弄的玩物，连一只小动物应有的权利也没有。小动物不高兴了，或者谁惹恼了它还敢反咬一口。可姐妹们不行，不敢哪，连生气的资格也在那里被剥夺了。

姐妹们都来自贫穷的山区：有为了父母能生活好一点的；有为了供弟弟妹妹上学的；有为了自己能够读完学业的；有被心上人抛弃后自暴自弃的；有为复仇而不得不舍身的；也有天生好吃懒做图慕虚荣的，反正，各自的遭遇和心态不同，又走进同一个目的——钱。

如果说妓女是只动物的话，嫖客连动物都不如。妓女为了钱会动用思维如何让嫖客满意，嫖客却躺在那里如具僵尸一样任其摆弄。在嫖客心中，花钱寻求享受，寻求刺激。而妓女却完全当嫖客是头待宰的猪。

妓女的苦涩常人不会知道，常人只知道咀咒她们下流，骂她们不知羞耻，可谁又知道他们中更多的无奈和辛酸，谁又能知道她们在这种禽兽活动的场所痛断肝肠呢？玉婉就是个例子，大学毕业后和自己的心上人一同进了家企业做事，男孩子的潇洒吸引了众多女孩子的目光，玉婉常常以此为骄为荣，无微不至地为男孩子奉献着她的爱心。

老板的女儿留学美国，探亲时看中了玉婉的男朋友，悄悄告诉了做老板的父亲，老板为了满足女儿的需求，送男孩子去美国和女儿一起读书，时间长了，也就有意无意地少了情信，慢慢地把她遗忘了。玉婉在那个企业是做财务工作的，她知道老板的女儿抢走了心上人，监守自盗了公司二十万元现金，老板认为自己对不起玉婉，也就没有追究此案。

玉婉带上那二十万元来到了这个都峪市，一心用这二十万元发展自己，挣更多的钱后去美国寻找那个负心的男人。

不幸的是，她又一次被骗了，失望致使她曾几次轻生。

万般无奈后，她走进了妓女的行列，发疯般的用肉体为自己的复仇计划换取金钱，终被性病夺走了她可怜的生命。

尽管那些可怕的事实不时传入我的耳朵，我也为此顾虑重重，有时胆颤心惊，却不得不为报仇所需的钱又一次次走进了那种地方。

钱挣多了的时候，对着我的郁金香笑，我只会笑，我不知道属于哪种

笑，痴笑、愣笑、羞涩的笑，不会和从前一样用语言和它交流，面对它总有种惭愧的感觉，我羞愧自己已没有它那么纯洁，没有它那么贞操完美，在它面前常常出现无地自容的难堪感。

周围人不知怎么知道了我是小姐，投来了奇怪的目光，我明白他们目光中的意思：呕恶，嘲讽，唾骂，也有叹惜。

"多漂亮的女子，咋能干那种事！"

这是我听到最好听的话。

"老天爷白给了副好脸蛋，不走正道。"

这是我听到并不算刺激的话。

"婊子，脏物，女流氓……"

这种话最多，我已不在意了。

我麻木了。连自己也弄不清为什么我和姐妹们不一样。她们中间常常会出现一连几天没客人光顾的现象，她们穿着比我露得多，她们看见客人比我跑的快，她们的笑比我"灿烂"好多倍，可总是不被客人选中。我一直沉默着，坐在她们一边不说话，反而选中的常常又是我。很多客人我根本就不想去陪他，他们反而花大价钱非要我陪。这是我初进红太阳娱乐城时的大致情况。

大约两个多月后，我基本脱离了小姐群，却没有脱离红太阳娱乐城，因为那个地方最安全，所有的嫖客都知道红太阳老板有后台，是和公安局的人勾结在一起的。

慢慢的，我像经营得好的酒店房间一样开始了预订，我也预选着比较阔绰的客人，身价也抬高了，次酬由开始的三百元变成六百元，又升到了一千元，特殊情况下更高。

我的客源越来越大，最多一天接待过三次客人。我没有快感，没有激情，连那阵子也在想客人能多付我多少份外的钱！

我开始讲条件了，因为"预订"的客人太多，一般都是有势力有实力的人，尽管不告诉我他们的身份，同姐妹们相互的交流中，却了解了那群禽兽不如的货色们卸去面具后的丑态多么令人呕恶与可憎！从朱鸿的献媚上，可以断定至少他惹不起他们。

当然，偶尔也会遇上一些近似于无赖的客人，占你便宜又不想掏钱的嫖客。典型的就是他们称他二少爷的年轻人，他自称父亲是副市长，母

亲是西华大学物理教授，还真有一帮人跟在他后边拍马屁呢！朱鸿对他也是点头哈腰，至于真假，我也没心思去打问。我不管这些，什么三少四不多的，做了事就得数钱，我挣的就是这口饭钱，你不给钱我吃什么。在朱鸿的人情下，我接待了二少爷。

二少爷一开始就耍舌头，一听就让人恶心。我寻思着，放开你的缰绳，看你能跑多远！"香子，好不容易轮上了我"，他死皮赖脸的，忽而似条没性格的公狗，忽而变成条疯狗，"你听着，让咱爷们高兴了，有你的好处。爷们不高兴了，嘿嘿！别怪我把面子他妈全给废了。"我看着他那副样子直想笑，什么市长的二少爷，教授的儿子，有其子必有其父，狗下不出狼崽！

"怎么就高兴了，怎么就不高兴了？"我问。

"高兴了，嘿嘿，"他忽然又笑得像棵被猪拱了的烂白菜，"就是，就是让爷们舒，舒服吗！""这太简单了！"我却一本正经。

我想，这位二少爷咋这个德性，刚进门时那个流气样子，这阵子又来了个虎头蛇尾。随你的便，我挣钱，你做事，完了走人，两不相识。

那阵子过后，二少爷穿好了衣服。

"这样吧！香子，今天……噢！差点忘了，怪不得队排不上，今儿个才明白了。是这，下次来，给你补个双份。"我听不懂他想说什么，给我补上和客人排队又有什么关系，莫非他要赖账？姐妹们最敏感的就是钱，为的就是钱，不给钱干吗干那种事，又不是商品，没钱了把货退回来，这又怎么个退法呢！

"二少爷，你的话我没听明白。"我一本正经地说道。

"是，是这，这样，这不一次一千五百块吗，一千五百块是是少不了的，你侍候的好，我高兴了，下次给——给你三千块。""那这次呢？"

"这次没带钱。"

我明白了，二少爷是想赖账，我不可能让他赖过去，一下绷紧了脸：

"二少爷，我可不管是谁，三少五多六头七齿王八蛋的，"我一字一板地说着，"咱这可是名角登台，场场清，少一个子儿，别想从这里走出去！"我之所以敢这样地面对这种王八蛋，是因为我摸透了他的心思，摸透了他们怕的是什么，尽管我并没有什么后台背景，也从来不想利用这种丑事拉扯上什么大权在握的老爷们，可在他们的心中，我的客人都是些有头有脸的人，连朱鸿也认为我接待的客人中不少的权势者是我的后台呢！朱鸿也知道他所介绍的客人都是什么人，是什么货色的级别。更

怕他们的嫖客行为暴露出去。

"香—香—子，我真没带钱，换了件衣服，还是—是因为要见你香子小姐换了件衣服忘带了，我叫，叫朱老板作个保吧？""行，你是朱鸿的朋友，也是朱鸿介绍的，过来，给朱鸿打电话招个嘴，免得让我找不到店门。"我顺手把听筒递给了他。朱鸿还是给了二少爷的面子，我在巴台结了一千二百元。

二少爷这种事在一开始常常出现，后来很少有过。我也因此提高了警惕，无论什么人，都得先付钱后做事，慢慢地也就成了种不成文的规矩。

1994年7月，这个日子我一直刻记在脑海中。我攒够了八万元，心想该是报仇的时候了，应该是我苦熬后结束这种生活的时候了，我再也不过这种非人的日子了。

我听说杀一个人需要三万元，可茫茫人海，谁又会是接受我三万元，为我杀死刘麻子的人呢？我又一次步入了盲区。

我把心事半遮半掩地告诉了小莲花，是那天下午去娱乐城的前两个小时。

"朋友托我找黑社会的人，这黑社会的人是什么模样，脸上又没刻字，到哪里去找？"我试探地问她。

"嗨！多的是，只要给钱，三五千一条胳膊，三两万一条命！"小莲花依旧信口开河，笑哈哈的不当一回事。

"是吗？我咋没见过黑社会的人呢？"我知道小莲花爱逞能，故意这么说。

"来，来，给子儿，给……"她把手伸了过来，好像交钱就有人接受一样。

"给啥？"我故意问她。

"钱！钱呀！"她还是很自信。

"你是黑社会？"我故意瞪着眼睛问。

"有人是，"她看着我，硬邦邦地犟着脖子，"嗨！不信？段小凤的小情人就是，只要你的朋友肯出钱。不相信，我呼一下小凤，你问她！"小莲花边说着话边掏出了总乐于炫耀的移动电话。

很快地，段小凤回电话了，小莲花又接上了。

"是我，小莲花吗！咦——，想钱想疯了，大哥二哥的，吱哇啥呢！连我的声都听不出来了！"段小凤也许搞错了，以为是个男人，张口就来了个"大哥"。

做小姐的真是低人下贱，为了不让自个儿"空场"，对所有的客人都得称呼大哥、二哥的，八杆子打不上的也得厚着脸皮喊声哥哥。在常人眼里，除了有亲情故友的关系才能称男人哥哥外，一旦随便把那个男人喊声哥哥，准让人感到寒伧或者认为不干不净呢！

"唉，给你说话呢，过来一下，在香子这儿，又不远。"小莲花把电话的小荧屏在嘴上哈了哈，又在衣服上擦了几下，装进了包里。

"咋样，没我小莲花办不到的事吧，不服不行！"

小莲花一副得意的样子，点着得胜后百事通的头，皱着眉头看着我，意思我得服她。我笑着应付了一下，暗暗说道："要的就是这个效果。"段小凤来了，小莲花很热情，我淡淡地打了个招呼，我不能让她看出什么破绽。

"啥事？这么急的？"小凤的情绪很低沉，我知道她的心病。

"这几天咋不见你人呢，发财了吧！"小莲花一点不顾小凤的憔悴样子，没高没低地问了句。

"回家去了，回乡下。"小凤把脸转向了我，"老婆婆一人在家，不放心，独门独户的半山坡上，咳！年纪大了，万一……""多大年纪了？"我脱口而出。

"六十七岁了。"小凤遗憾地摇了摇头，眼边有点红润，又无奈地笑了笑。

"老人身体还行吗？"我又问道。

"还行，就是常头晕，年纪大了，都这样！"

段小凤是婆婆一手养大的，老婆婆实指望老来有个依靠，不料小凤却染上了性病。老人家当然不会知道。一想到老人家的日后，我的心不自觉地就酸了，也为小凤的不幸感到遗憾和同情。

"哎！小凤呀！"小莲花打断了我俩的话，"你那小情人咋样了，香子有事找他？""啥事能轮上找他！"

"杀人剁胳膊呗！你那小流氓还能做啥！"

小莲花的嘴真是无遮无拦，我怕她说过了头，忙道：

"是这样，小凤。我有个朋友受了欺负，有事想求他！"我不能全说明白，半遮半掩着试探的话。

"啥事嘛！自家姐妹，有啥难为情的，他不是我的情人，这一步了，还情啥人呢！死一个够本，死两个赚一个，越多越好，死完了大家都安宁，直说吧！"段小凤咬牙切齿地说着恨话。也是，死完了都安然。

"是这样，你把他的联系电话给我，我让他们自己联系，咱姐妹不管那么多闲事。"我尽量包装得严实一点。

"咋不早说呢！你这人，真是，让小凤白跑一趟，我这里就有他的传呼！"小莲花又插上了嘴，我真讨厌这个快嘴快舌的疯丫头。为了让段小凤感觉不出什么，我忙用玩笑掩饰着。

"不像话，咋能抢人家小凤的心上人呢！"

"谁说的，给我都不要。咦——你没见那样子，简直一颗大椰子，邦硬邦硬的，里面还没装水水呢！"小莲花也不管小凤爱听不爱听，自己高兴了爱怎么说就怎么说。我偷眼看了看小凤，小凤也没啥不高兴的表现，我的心才放松了些许，为了使我的计划不出差错，又道：

"不抢，不抢人家的情人，记人家传呼做啥？"

"那，那……"小莲花张口结舌。

"那啥呢！目的不纯，卸朋友的拖车，啥朋友嘛！"

小莲花脸红了，扑过来抱住我，在我的腋窝挠了起来，痒的我来回躲着。小凤笑了笑，道：

"别闹了，好久都没聚了，一块儿转街去吧！"

小莲花拿起笔写着小凤情人的传呼号。我忽然来了主意，捂着肚子喊道：

"咋，咋，肚子痛，痛！"忙朝床边坐去。

"咋，你咋，行不，要不要陪你上医院，走！"小莲花边说边拉住我的衣袖，她真是个热心肠的女孩子。

"是呀！得是那个来了！我一来就痛得不行。"段小凤也急了。

段小凤的话提醒了我，忙顺水推舟道：

"是，是那个……那……你，你们去吧！躺会儿也许会好一点。"两人走后，我忙朝楼下走去。

我来到电话亭前，给小凤的情人打了个传呼。等了会儿，电话回了过来，约好在红楼茶社会面。

4

红楼茶社是个地下室，是南大街东侧最繁华的地带，也是个较有名气的茶社。

这个地方不比红太阳那么混乱浮华，来这里的人大都比较讲究：聊天的，打牌的，谈情说爱的，相互交流，沟通思想，也有买卖交易的，各有各的兴趣，各有各的活法。我也陪客人在这里聊过天，也陪客人的客人说过与我毫不相干的话。所以，我知道这个地方，也喜欢在这种环境中与朋友谈心。

茶社的布局典雅舒适，用绿叶串起了成排吊椅，点缀着小小的黄色花朵，暗淡的灯光映给人一种回归自然的爽感。茶厅中央摆着分开的桌台，其余的全是包厢形式，是专供谈情说爱，买卖交易，或者不想让他人听到的秘密一点的客人们用的，我只能选择后者。

我要了茶水，拿了本杂志消磨着等待他们的时间。为了便于小凤的情人好找，我没关包厢门。

"你是于金香？"

生硬的问话惊了我一下，回头看时，两个男青年站在了门口，很是有种大兵压境的势头！前边站的青年一脸胡须，头发和女孩子一样朝后扎着。

"是我，你是……"

"俺姓栗，段小凤的男朋友小栗。"没长胡须的青年说，一口的河南口音。

"请坐，请坐，二位请坐。"我忙起身给他俩让座。

大胡子推上了包间的滑动门，两人在对面坐了下来。我用仅有的经验认真审视着二人：从装扮上，至少可以认定他们是社会流氓一族，姓栗的左眼角下有块黑痣，长了几根长长的黄毛，咋看都让人讨厌。我正掂量着二人的"能耐"，姓栗的说话了。

"啥事，说，能帮的忙一定会帮！"

"没啥大事，是朋友托我办的。"我谨慎地回答着。

"吊！遮掩个吊！来真格的，没时间给你兜圈子。"大胡子很不客气，

一脸的凶相。

"张啥呢，看看给谁说话，吊样儿！"姓栗的偏着头回了大胡子一句，大胡子白了一眼他，不服气又不敢不服地坐在一旁，点着了根烟。

"说吧，啥事儿！"他表现得很和气。

我被姓栗的有些感动，小凤的面子还派上了用场。我想了想，说：

"我的朋友被人害成了孤儿，他现在长大了，想了却他报仇的心愿，他一生的愿望就是这个。"我移花接木地表白了意思。

"不中，杀人可不是玩的"。大胡子又插了句，我的心"咯噔"一下：他们不会不接受吧？忽然发现姓栗的瞪了眼大胡子，大胡子端起了杯子，没再说什么。

"仇人搁哪儿，有地址吗？"姓栗的又问。

"有，在乡下。"

"小事一桩，乡下比城里好做事儿。"大胡子又插了句。

"两个，一个在城里。"我紧跟了句，干脆一下说明，做不做是你们的事，免得浪费时间，不行了另找人。

"城里还有一个。"姓栗的很沉稳，却对"城里还有一个"有畏难感。

"是，城里还有一个。"我重复了句。

"搁哪儿住？"

"不知道，他很有名。"

"谁？"

"当官儿的。"

"多大的官儿？"

"局长。"

"哪个局的？"

"不清楚！我们说好后她详细告诉你。"

我不能说出刘飞是公安局长，我怕他们一听是公安局长不敢接受我的要求，因为"公安局"三个字在人们心中的印象是可怕的，都峪市的老百姓吓唬孩子也用"别哭了，公安局的人来了"，孩子马上会止住哭声。何况他们这些社会氓流呢！

"不是你的事儿？"姓栗的又问。

"不是！"

"那咱可说好了，一条命三万，先交钱，后办事！"姓栗的开了价。

"能不能少一点？"我故意问道，三万元我早都知道，只是想再探探虚实。

"三万，这是规矩，也是行情，我也等着……"

"急着去外地呢，是吧？栗哥？"大胡子抢过了姓栗的话，姓栗的回头看了眼大胡子，大胡子又给了个眼色，姓栗的好像悟出了什么，欲说又止地收住了口。

"是，是去外地，三万少不了。"姓栗的又道。

"少了三万谁干，这事儿可是玩命，不是买东西。"大胡子又插了句。

"我再想想。"我故意停了会儿，又道，"好吧！就这么定了。""这还是看在小凤的面子上，要不，我才不干这种事呢！"姓栗的又补充了句，回头看了看大胡子，大胡子点了点头。

我真没想到这么快就谈好了，心中的石头一下落了地，却总有些不放心，万一交了钱他们不办事怎么办？还得谈谈条件。

"这样吧！先付三万，办完事再付剩余的三万。"

"吊毛！杀了人窜都来不及，搁哪儿找你要钱！"大胡子又嚷嚷上了，尽管他出口脏话，说的也是实情。我想解释，姓栗的却瞪了眼大胡子，大胡子把嘴又闭上了。

"怕啥，有小凤作保，她俩是朋友，先交三万也行，钱呢？"我好像有种——姓栗的急等用钱的感觉，又觉得可能是小凤的人情作用，一时又无法分清！

"明天上午送来。"我想给自己留点余地。

"好，就搁这儿，不见不散。"姓栗的说完，却没有走的意思，停了会儿，忽然又改了口，"不中，现在就去拿，俺俩等你。对了，留个地址，还有人名，有照片最好。""有，不过，我的朋友不想和你们见面，这一点请二位理解！"本来我还有些不放心，姓栗的却提出了地址和照片的话，我的心又踏实了，我还是留了一手，不能告诉他们是我的事。

"中，互不见面都安全，这种事嘛！"姓栗的好像很大度。

"那不中，以后俺找谁要钱去？"大胡子又来了句。

"找我，我不会跑的，小凤该跑不了吧？怕啥！"我再次利用小凤做了挡箭牌。

"中，就这么定了，你去拿钱，俺俩在这儿等。"姓栗的这才喝了口茶水。

商定好后，我详细讲述了刘麻子的地址，当我讲到刘飞是公安局长时，口齿也显著的涩拙，总怕他们听了悔去前言，庆幸的是，他俩竟然没一点惧怕的反应，我佩服他们的心理素质如此的良好，更庆幸事办的如此顺利，起身离开了茶社。

我高兴极了，他们说的似乎都在行，我很满意，匆匆朝家返去。

一小时后，我又回到了茶社。谁知，他们却要我把钱送到他们住的地方去，我迟疑了一下，答应了。

出租车跑了好长时间，印象中是在东北方向。直到今天，我也没弄明白他们到底住在什么地方，什么位置，连方向也没弄清，最深的记忆是两层民用楼，他们是住在二楼的。

房子里乱极了，不像人住的地方。也许男人们都这样。我坐在了条小木凳上。大胡子出门买烟去了。

我拿出了三万元，递到姓栗的面前。

"给，点一下，整整三万。咱说好了，两条命，六万元。先交三万，办完事后再付三万。"我重申了双方的协议，总有点不放心的阴影。

姓栗的没说话，也没马上接我的钱。我有些奇怪：他们要反悔了？忽然发现他眸子里射出种说不清的馋光，我本能地挪开了视线，一种预感闪上脑际，忙打岔道：

"怎么，反悔了？我可以另找人，不是看在小凤的面子上，才不给你介绍这笔生意呢！如果……""不，不可能反悔！"他抢过了我的话，再次肯

定了他的承诺。

"那你咋不接钱呢？"我又问。

"小姐，这可是玩命呢！俺们这些人，活了今天不知还有没有明天，过一天算一天，活一天玩一天。这个忙俺帮定了。不过，你得陪俺睡觉！"我没想到，他直截了当提出了非分的要求，我愣瞪着眼睛看着他，一下子没了主意。他又说道。

"咋，不愿意？俺相中的妞儿就没有跑脱的，再说，你和俺都不是正蔓，聪明点，这可是在我的房子里，喊出去对咱俩都不利，而且你在教唆俺俩杀人。"我不能答应，我怎么可能答应他分外的要求呢？而且说好一条命三万元，又没少给你钱，不，不能，我争辩道：

"做不做是你们的事，又没少给你钱，何况也不是我的事，帮帮忙总不能把我也搭进去，不行了我走人！""嘿嘿！能走脱吗？你敢喊吗？咱都明白是谁的事儿！嘿嘿，朋友的仇人？哪个笨蛋给朋友办这种事儿？别骗人了，是你自己的事儿。"我明白了，我回去拿钱的这段时间他们已经商量好了，也许自己在谈话中说漏了嘴，他们才……"痛快点儿，又不是打针，大家都舒服，何必呢！别敬酒不吃吃罚酒。"我怕了，怕得乱了套，段小凤染上了性病，他也逃脱不了，说不准还是他传染给小凤的呢，我不能答应，决对不能答应。可他说了，"他看上的女人没有跑脱的"。怎么办？喊是没有用的，而且我的事更不允许喊出去，我迟疑着。他猛地扑了上来，连推带抱地把我掀倒在了床上。我怕极了，似乎小凤的下场降临我身，我用力地掀着他的身子，回避着他的口唇，我知道唾液也带那种菌。十分钟左右，我自觉力不从心了……那阵子过后，姓栗的拉门出去了，我以为他去了厕所，没想到大胡子又冲了进来，二话没说把我推倒在床上，我成了行尸走肉……我放下钱，无力地朝楼下走去，走向了昏黄的马路，我眼前的一切似乎都在晃动。

我自慰着，也只能自我安慰，还能怎么呢？一个妓女，一个柔弱的女子又能怎样呢？唯一的希望就是他们能为我报了仇，让我不安的却是，万一染上性病……我躺在床上，越想越难过，越想越屈辱，自己咋这么软弱，这么任人摆布，这么被人玩来辱去，难道我的命和算命先生说的外公的命运相同吗？天生就是别人发泄的工具吗？我又想起了我的郁金香，我坐了起来，忽然觉得没脸面对它，我又躺了下去，连看也不好意思看它一眼。

唯一能安慰我的是报仇的愿望指日可盼，很快就可以听到消息。我自劝着，卖身挣钱不也为了报仇吗，权当……慢慢的，我睡着了。

一个星期过去了，没有音信。

半个月过去了，一点消息也没有。我急了，出现了可怕的预感——上

当了！我连续给姓栗的打去传呼，焦急的能发疯，他却一直不回音信，连个影子也不见，失望感越来越强烈了。

我找到了小凤，让小凤约他，照样没有消息，小凤说她们已三个多月没来往了，一种受骗的结果出现在了心头。

二十天过去了，仍然没有动静。

一个月过去了，连个人影也没见。

我跑遍了他们可能去的地方，按记忆寻找了他们住的那个两层楼，却咋也找不到，我后悔当时没留心门牌号，我彻底失望了。

我的心烂了，烂得没有了可补之处，不是痛，真的不是痛，用痛是不能比喻的。那三万元不是三万元，是凌辱和践踏积成的三万元，是用血泪汇成的三万元，那种获得是人间找不到的，也是人们体会不到的。为了嫖客高兴，为了嫖客的那点钱，做着禽兽也不愿做的事，承受着人间没有的，也根本想不到的作践，是无法用语言表述的奇耻大辱的三万元！

我的心不住地泛着苦酸，刺螫着、搓揉着，三万元被骗，还可以用身子换取，可那一直揪心的报仇计划却破灭了，至少说暂时破灭了，一想到为外公报仇，我的心又一阵一阵地绞痛。

我庆幸自己留了一手才没把剩余的三万元让他们骗走。我又一次加深了恨的程度，恨刘麻子，恨小莲花，恨刘飞，恨法官，恨派出所那个没有人性的所长，恨那些作践我的嫖客，恨世上所有的男人，我发誓下辈子做猪狗也不做女人。

我已成了一颗充满仇恨的炮弹。我的肚子要憋炸了，不是气，也不是冤，不是怨，我说不清，只是堵，堵得好难受。想喊，喊出去，喊出去也许轻松一点。我想用刀子捅进去，把那些说不清理不透的污妖陋怪除掉。我忽然明白了，是发泄，找个地方发泄，找个去处呐喊，哭一场也许会好一点。或者找个人，知心人，亲人去倾诉。可我没有，去哪里找人倾诉，谁又是我的受诉人呢？

我抱着郁金香大哭了起来，我哭着，笑着，诉说着，发泄着，把苦水倾倒，把心痛发散，我还能说给谁，我还能诉给何人？

我真想回到童年，回到那个讨饭的年代，和孩子一样，和所有的孩子一样的童年。有人疼我，很多人说我漂亮的童年。我忽然悟出了个道理，人们喜欢孩子，靠近他们，爱他们，呵护他们，乐意把爱心向他们奉献，是因为他们纯真无瑕，是因为他们不具备害人的多端诡计，是因为他们不会对别人产生伤害。成人了，反而让人猜忌，让人恐惧，让人

提防，防不胜防……苍天！你为什么非让这个人间如此的熬煎哪！

5

当我苦苦挣扎的时候，余姬又怎么样了呢？

在刘飞花言巧语欺骗下，在刘飞死皮赖脸的纠缠下，包括金钱的引诱下，余姬成了刘飞地道的情人。

由于余姬的长相、音质，特别是她灵活的思维和艺术感，越来越成了都峪市的名主持人。刘飞享受着余姬所带给的虚荣满足的同时，也在平步青云中寻找着他以为的另一类感觉，把任所欲为用在他的身上已成了微不足道。他在都峪市南区给余姬买了套豪华别墅，配了部红色跑车，两人就这样不公开地生活在了一起。

公安工作不比其它行业，天天有固定的上下班时间，这就为刘飞提供了更多的借口，妻子小苗虽然有所察觉，却不知道他和余姬的关系有多深，加上小苗的父亲退在了二线，她也只能忍耐些许。

刘飞虽然得到了余姬这样的绝佳美人，却仍然满足不了他兽性的贪婪，也许权力本身就是金钱和美女的保险柜，也许权力本身就是玩世不恭和理所当然，刘飞才不只寻花问柳，而是个不分美丑的恶水桶。朱鸿的红太阳娱乐城就是他发泄兽性的交合场，而且朱鸿给他提供了专用包间。

世上没有不透风的墙，余姬连续一个星期不见刘飞回去，她打电话问了田文理，田文理只是推托案子忙他俩不在一起，却"咳咳吁吁"的叹着她弄不明白的气。田文理虽然是刘飞的部下，却总有些看不惯刘飞过分的行为，只是憋在心里不好说出口。何况刘飞承诺提拔田文理上副处级，田文理也就拉一下推一下的图个少麻烦罢了。他对刘飞霸占余姬的前后一情尽知，虽然他是那天晚上安排查店一出戏的执行人，却从内心感到刘飞实在的卑鄙。既然拆散了人家好好的一对恋人，就该珍惜余姬的这份感情，却喜新厌旧的恶习不改，让好端端的一朵娇花独守空房，自己还得帮着刘飞一头说谎骗夫人小苗，一头说谎骗余姬。他也知道广播电视厅庞厅长对余姬也有意思，刘飞做违法或违犯原则的事时又不大回避余姬，一旦余姬翻了脸，刘飞的盆盆罐罐恶心事抖了出来，自己也脱离不了干系。小苗那边更是惹不起的正牌夫人。思前想后，还得设法让余姬教训教训刘飞，让刘飞收敛一点。

田文理有意在电话里给余姬一组手机号码，说自己最近有紧急任务，刘局长可能和一个新调来的姓王的在一起，让问问他看刘飞局长这些天没回家的原因，同时告诉余姬不要对外人讲这些。余姬觉得蹊晓，想问个明白，田文理却前矛后盾的好像说不清，便匆匆挂了电话。

余姬想再拨过去问问，却想着没那个必要，"家丑不可外扬"，免得别人笑话。她放下听筒，思考了好半天，怎么也想不通刘飞为啥总不开机，她根本不会相信还有哪个比自己更具魅力的女人能吸引住刘飞，却没弄懂女人是情动，男人是性动的道理，包括刘飞这个流氓成性的家伙品质上玩世不恭的本性。她实在想不通后，拨通了田文理给她的那组电话号码：

"谁呀？"一个中年男人问道：

"余姬。"

"余姬，余姬是谁，我不认识你呀！"

"可你认识刘飞呀！我是刘局长的夫人。"

"噢！噢！知道了，知道了，有事吗？"

"听说你和刘局长在一起，他这几天干啥去了？"

"哎呀！刘夫人哪，不瞒你说，我是临时调来执行任务的，和刘局长也很少见面，别急，我想想，好像，好像在红太阳娱乐城见过他，大概见过两次，是在那里见过，去那里看看吧！刘夫人，最好别说我告诉你的，免得……对，对，谢谢你，我挂了。"余姬的气不打一处来了，两个人怎么都这么吞吞吐吐说话呢？红太阳是什么地方？咋可以去那种地方呢！是执行任务？可执行任务也不需要局长亲自蹲坑啊？她决定去那里看看再做道理。

余姬换了身衣服，开上跑车直奔红太阳娱乐城。人常说，艺高人胆大，余姬大小也是都峪市有名气的人物，自然也就没啥畏怯的。她进了电梯，按了五楼按钮，很快显示了五楼层号，一出电梯，却与两个小姐擦肩而过，一股难闻的劣质香水气直冲鼻孔，忙扭脸朝吧台拐去。忽然有人在肩上拍了一下，回头看时，却是个不认识的女孩子。

"咋还在这里，不是客人连队都排不上吗？香子。""认错人了，骚货。"她没好气地骂了句。

"你咋骂人呢，你才是骚货，不骚来这种地方干啥？"她被问住了，只能忍着，总不能和这种人争高论低，有啥意思。依旧朝吧台走去，她要找朱鸿，她认识朱鸿。不，不能找他，她又改变了主意，她知道朱鸿不是好东西，干脆坐在一旁等，看你刘飞到底在做啥。她要了杯西瓜汁，坐在了墙角的位子上。

半小时过去了，却没见刘飞的影子，朱鸿也没出现。余姬也是一时气昏了头，刘飞堂堂的大局长，怎么可能在公众面前抛头露面。她更不知

道刘飞是从后楼梯出入的。想去寻找，又怕有人认出自己，回去吧，又不甘心，正踌躇间，田文理却出现在视线里，忙朝田文理走去，拍了拍田文理的肩膀，田文理回头见是余姬，当然心里明白，故意问道：

"你咋也来这种地方？"

"咋就不能来，老刘呢？"

"不在这里呀！"田文理故意为刘飞遮掩着，却暗示了一下，似乎有些诡秘感，又有种不好意思的味道，"嘻嘻，几个伙计来唱歌，吼一吼放松放松。""别骗我了，都不是好东西。我要每个房间搜查了。""别，别……"田文理四下扫了眼，手附在余姬耳边说，"千万不要说我说的，在'月秀园'泡妞呢！"田文理说完，转身离开了，没走多远又返了回来，叮咛道：

"说话算数，说了我也不会承认，下次再不告诉你。"田文理说着话又走开了。

余姬的肚子一下鼓了起来，刘飞果然在这种下流地方做那种事，大脑闪出了刘飞强迫她时的那副模样，恶心的直想呕，她三几步冲到吧台前，对服务生道：

"服务员，领我去'月秀园'，快！"

"小姐，那是人家的长期包房，不能随便进去。"服务生很为难。

余姬一听是刘飞的长期包房，火更大了。怪不得几天几天不回她那里，原来……与其说余姬此刻是怒火中烧，不如说她对刘飞仅存的那点认可全消失了。她想转身回去，没必要去找刘飞吆三喝四，不够丢人。她回到了座位前，一把拿起手提包抽身便走，却忽然站住了。不能，不能这么走，刘飞可是不见证据不认账的东西，还是把证据抓到手为好，也免得自己继续受骗。她没好气地对服务生道：

"我是他的夫人，领到你走人，少啰嗦！"

服务员看了看一旁的领班，领班却低下了头，只好领她朝"月秀园"走去。走道上站满了小姐，刺耳的笑声和难闻的香水气味使她连连呕恶，加上心情烦躁，差点没气晕过去。

"到了，这就是，我走了，千万别说我领你来的，他们狠着呢，至少老板会辞掉我。"服务生乞求着口气，说完匆匆走开了。

余姬一把推开了"月秀园"的门，刘飞正抱着个黄发小姐亲来摸去，余姬的头"轰"的一下着了火，她尽力控制住自己的情绪。刘飞却没看见

她，一个劲做着下流动作，余姬实在忍不住了，"啪啪啪"几个耳光打了上去。

刘飞正想发火，却认出了眼前站的是余姬，慌忙起身，又张口结舌，余姬扭头冲出包间，刘飞紧随了上去：

"余，余姬，你听，听我说……"

余姬咋可能再信刘飞的话呢？是她亲眼看见的，除非自己在做梦，她听到刘飞喊她的声音也觉得毛骨悚然。

刘飞愣在了包间门口。

余姬踉踉跄跄地朝电梯口走去，忽然觉得有人尾随着自己，步子加快了。

下楼后，她急步朝自己的跑车走去，边走边回头看着，一个粗大的男人跟在了后边。她猛地停了下来，想看看是否是刘飞派来跟踪的人，那人也站住了。她转身朝那个男人返了回去，又惊了一下，怎么这么的奇丑不堪，想问他为什么要跟踪自己，却发现刘飞又追了上来，慌忙进了小跑车飞驰而去。

余姬回到家里，一屁股坐在沙发上，小提包也撇在了地上，怎么可能接受这个现实呢？和刘飞这种关系就够委屈了，他为啥还要这样呢！本来就瞧不起你刘飞的做人，不是你赌咒发誓早都分手了，这日子实在不能过了。幸亏自己当初多长了个心眼，房子、车子都是自己的户名，要不，自己不就成了人财两空吗？她想到了离开都峪市，只有离开都峪市才能和刘飞永不来往，要不是那次刘飞阻拦，自己早已去了京都电视台，都是这王八羔子毁了自己。

余姬的记忆一下回到了去京都电视台时的情景中。的确，余姬完全是被刘飞毁了前程的，那还是刘飞得到余姬后的那年秋天，京都电视台招节目主持人，广电学院的李老师推荐了她，经过一番周折后，她成了唯一被录取的女主持人，这可高兴坏了余姬，先以电话向养父母报了喜，当然也少不了告诉情人刘飞。

在余姬去京都电视台工作的问题上，余姬的养父母也闹了点小的矛盾，养母怕余姬去了京都后自己太孤单，养父却认为孩子的前途要紧，夫妻二人因此争吵了几句，好些天连话都不说，最终还是让余姬自己决定。

刘飞就不同了，余姬一去京都，必然是肉包子打狗——一去不回。自己再有能耐，也是鞭长莫及。鬼脑袋便合计了起来：既要留住余姬，还不能让余姬以后抱怨自己。思来想去，定出两套方案：一是他知道余姬

当初去京都上学时和台里签有协约，学习归来后，无论什么情况都不能离开都峪电视台。他却不知道，余姬去京都深造是庞台长为讨好余姬帮忙的内情。自己先给电视台去个匿名电话，把余姬要去京都的消息说了出去，电视台不同意她走，也就怨不上自己了。二是以情打动余姬的心。

余姬从京都归来的第二天晚上，刘飞喝的酩酊大醉，拉住余姬的手，一把鼻涕一把泪地表白着自己的爱心，最让余姬感动的是，一旦余姬真要去了京都，他会辞去处长职务，去京都打工也要守在余姬身边。

女孩子最大的缺点就是，男孩子追她时，头脑是清楚的，全方位审衡着男孩子的能力，现时的家境状况，将来的前途如何，能否给自己带来丰裕的物质享受。一旦被追上，就失去了自己，完全糊涂了。男孩子恰恰相反，当爱上某一女孩子时，会死活不顾，当牛做马，跪地乞求也要追上，一旦到了手，马上会清醒过来。已被刘飞占有了的余姬，那阵子已完全把心让刘飞骗去了，勉强答应和父母商量后再做主意。

第三天一早，余姬去了单位上班，正好撞见了频道道长，道长一见余姬，便不热不冷地说道：

"余小姐要去一流电视台了，一旦成了全国的大名人，可别不认识我们这些小人物哟！"余姬觉得不对味，消息咋这么的快，至少一个星期后调令才能下来，他们咋就知道了呢？忙敷衍道：

"道长别开玩笑了，别说没有的事，就是真有，到那里余姬也不会忘了老领导的。"她虽然这么说着，心却不安了，道长平时对自己是很尊重的，而且一直都很关心自己。这阵子能说出这样的话，其中定有原因。她忙朝庞台长办公室走去，在她认为，只要庞台长同意了自己去京都，别人说什么也没用，而且庞台长对自己一直倾注着很大希望，去京都上学，不是庞台长的支持，咋可能得到那次机会呢？

她敲响了台长室的门。

"请进！"

她推开了门。

"你好！台长！"

"噢！是余姬，正好，我有事要问你。"庞台长依然很热情。

"什么事，台长？"

"怎么连我也瞒呀？都满台风雨了，你年纪轻，做事要稳一点，去京

都电视台的事，怎么不先告诉我一声，要是没声张出去，我签个字，不就悄悄地离开了吗！这倒好，闹到这步田地，事情就难办了。""台长，是有这回事，不过，我不知道，是谁传到台里的。"余姬很诧异，除了父母，除了刘飞，再不会有人知道，而且京都电视台的领导还叮嘱过自己千万不要说出去，等调令到了，找人情办完事，大家自然就知道了。以前这种情况太多了，地方电视台不放也是正常的，怎么就一下让台里知道了呢？

"别太相信人了，反正台里接了个电话，不是京都台打的，是一个不说姓名的人，恭喜咱们台出了人才，出了人物，马上要去京都台做主持人，你想想能是谁！"庞台长的表情既有关心，又有遗憾的味道。

余姬也顾不上多想，重要的是台长是否放她走，她又问道：

"台长，不管咋说，我想你会让我去的。"

"看看，说到哪里去了，不是说过了吗？你把先斩后奏变成了先奏后斩，大家议论纷纷着你上学时的协约，至少眼下是走不了的。"余姬真是莫明其妙，是谁这么干的，她急了，忙告辞庞台长，一气出得门去，拨通了父母的电话，两位老人都说不可能说给别人。她的怀疑点自然回到了刘飞身上，忽然明白了。

"是他，他不愿意我去京都，是他做了手脚，他知道我和电视台有协约，是他，一定是……"余姬说不清是气还是爱，说是气吧，刘飞也是出于情真意切才这么做。说是爱吧，这种爱又难免太自私了，难道因为爱，就不为所爱的人前途着想了吗？何况，这么做也太过分，过分得成了卑鄙，她顾不上上班了，给刘飞去了个电话，命令的口气叫刘飞很快赶回去，刘飞答应了。

余姬焦急地等着刘飞，却一直不见回来，又连续电话催逼，刘飞借口开会，直到天黑才醉醺醺地回到家里。

刘飞一进门就冲进了卫生间，连续地呕吐了起来，本来一肚子气的余姬反而心痛起了刘飞，听着听着不得不进了卫生间，伸手在刘飞的背上捶了起来。好长时间后，刘飞才停止了呕恶。

"开会还让喝酒吗？"余姬冷冷地问道。

"是梁局长拉去的，不，不去不行，让，让我睡，睡一睡！"刘飞边说边朝床上倒去。

余姬给他盖上被子，刘飞闭上眼睛睡了。余姬越想越不对劲，实在等不及了，问道：

"我问你，你给台里打了电话，给我们频道的道长报了喜，我们频道的同志都感谢你呢！都为我能去京都电视台感到光荣。"余姬忽然来了个反唇相讥，连自己也没想到怎么一下变了口气。

"啊？你们道长表扬了你？"刘飞一下睁开了眼睛，目光贯注在余姬脸上。

"嗯，都觉得是件好事，道长说他认识你，听过你的报告，一下就听出是你的声音，道长说你挺有水平的。""他听错了，我没给你们台去电话。"

"你清醒了？"余姬笑了笑，"清醒了漱口去。"

"好，好。"刘飞一跃而起，刚把脚伸进拖鞋，余姬大吼了声：

"刘飞，你是个人吗？连个卑鄙小人都不如，为了你自己，什么事都能做出来，别装蒜了，你，你害死我了！……"余姬哭了，刘飞一下反应了过来，自己的鬼把戏被识破了，绕床半圈跑了过来，把余姬搂在怀里，承认了怎么计划，怎么给台里打了电话，电话中怎么说，一一说给了余姬，最终还是一句，他太爱她了。

这样，在刘飞的情感牵拽下，在电视台庞台长的作梗下，加上余姬养父母的意见分歧，余姬也就放弃了去京都电视台的机会。

"开门，余姬，开门！"刘飞的敲门声把她从回忆中叫了回来。

余姬本不想让刘飞进来，又认为总得有个了结，今天就让你刘飞把这件事办好，答应也得答应，不答应也得答应。她还是开了门。

刘飞扑了进来，满口酒气直熏人，不住地说着伪装出来的醉话：

"余姬，对不起，我喝多了，喝多了就管不住自己了，你别生气，我给你赔礼，给你道歉，给你，……别生，生气了，行不行？"他却总不说自己做了坏事的话，把责任全归于酒的罪过。

刘飞本来没喝酒，余姬一怒冲出娱乐城后，他知道麻烦闹大了，而且这段时间和余姬一直闹别扭，他来这种地方与余姬不给他好脸也有关系，却没想到余姬会找到那里去。既然已露了馅，还得想法混过这一关，老办法，返身去了吧台，要了瓶五粮液白酒，"咕咚咚"几口喝下去后，才匆匆朝余姬撵了过去。

余姬坐在床边，一声不吭，直直地看着眼前这个叫人恶心的演员，她厌恶极了，真想扑上去再给他几巴掌，可她明白还得忍着点儿，逼急了对自己也没益处。

"我生啥气呢，玩小姐是你的事，与我何干，别把病给我带回来就行，从今天开始，谁不打扰谁，分居自过。"她有意留话给刘飞，让刘飞钻她的圈套。

"咋会呢，就这一次，以后不会有，算我对不起你，咋处罚都行。"刘飞故意装着醉醺醺的样子，余姬阵阵地泛着恶心。她太了解刘飞了，一旦他要利用谁，或者比他的官大级别高的人，他都会借酒"表白"自己的忠诚，动不动鼻涕眼泪的。哪一次做了对不起余姬的事，都是借酒为由。一开始余姬还常常被他打动，时间长了，那种伪君子的嘴脸全暴露了。而且刘飞亲口对她说过，人都爱受骗，"不戴蒙眼的驴不拉磨子"。一想到这些，她话也不想说一句。

刘飞赖着脸坐在了床边。

"下去，别把病原体弄到我的床上，不下去我走了。"刘飞乖乖蹲在了地上，似是乞求地哭丧着脸，跟个犯了错的孩子一样。刘飞的举动又勾起她对以前的回忆：刘飞的言行，大处长的装腔作势，此刻的狼狈样子，她止不住"扑嗤"一声笑了出来。刘飞以为余姬原谅了自己，忽地站了起来，朝余姬扑了过去。余姬却一轱辘滚到了床那边，指着刘飞大骂道：

"你这个流氓，看看你那样子，看看你搂着小姐时的丑态，想想你在电视上露脸时的装腔作势，你不觉得惭愧吗？不觉得自己是个彻头彻尾的劣质演员吗？你以为我会轻易原谅了你，可能吗？我是怎么被你骗到手的，你难道不明白吗？你算个啥东西，别忘了，我也是都峪市有头有脸的人，把我惹怒了，我会在电视上把你的丑事，把你的所作所为全抖出去。"余姬是个很聪明的女子，她知道政客们共同的心理疾病就是爱权，一旦失去权，等于失去了一切。她更明白，这些只会玩权的权奴们一旦失去了权，什么事也做不了，还不如那些社会上的下三烂，权对这帮货色来说是首要的，生命也成了第二角色。她警告刘飞，一旦对不起她的话，她会在主持节目时突然扭转话题，把刘飞的丑事全抖出去。刘飞虽然满肚子坏水，却没弄懂电视大多都是先拍后播的。余姬已不止一次对他这么说，为此他也打听过很多制片人，得到的结果还是让他害怕，有先录后播的，也有现场直播的，他不得不因此让着余姬。

刘飞知道这次事闹大了，认为余姬不会轻易罢休，两腿一弯，"噔"地跪在了地上：

"余姬，一夜夫妻百日恩，难道你就不能再饶我一次吗？"余姬见刘飞的丑出到了尽头，认为自己的戏也该到正场了，对刘飞道：

"行，给你点面子，但必须答应我的要求！"

"啥要求？"刘飞的头一下抬了起来，忙问。

"先说，答应不？"

"答，答应。"

"好，起来说。"

刘飞是个极为聪明的人，他知道余姬能这么简单饶了自己，一定有用他之处，或者说要给自己出难题了。过去的日子里，余姬小小的事也不会如此的简单了事，这次能轻而易举的过了关，除非喝醉酒的不是他，而是余姬。他站起身，问道：

"你说，你说啥事？"

"我要去京都电视台做主持人，也是你误了我去京都电视台的机会，把这件事办了，咱还是情人，没办好以前，碰我一下别说给你难看。"刘飞明白了，余姬是想离开自己了，但又听到了句"把事办好了，咱还是情人"，心略有些安慰，可去京都电视台并非易事，上次京都电视台选中了余姬，宁是自己从中作梗，这下又该……"想啥呢？办不到也不难为你！"余姬见他不说话，又逼问道。

"行，行，一定办，一定办。"

6

要说刘飞也确实喜欢余姬，当然，更喜欢权，他最懂得爱美人更爱江山的道理。爱美人没有江山，美人终得失去，有了江山遍地都是美人，比较起来，他当然爱的是权了。一旦余姬真的和自己翻了脸，那么漂亮的女人，什么权力，大款也能傍得上，一旦要有比自己权大的人为她撑腰，自己的犯罪事实随时都有暴露出来的可能。他越想越不对劲，越想越怕，忽地产生了杀死余姬的念头，又很快打消了，一是自己深爱着余姬，二是万一露馅，自己的命也得搭进去。思前想后，还是想办法给余姬把去京都电视台的事办了为妥。

他第一个想到的还是叔父，叔父刘振雄是他登天的梯子。一个开卡车的司机，能平步青云至今天的公安局副局长，那个有着血缘关系的叔父可是出了大力的。只可惜，叔父转业后当了一任副省长便退到了二线，虽然叔父有不少老关系，总不是当年在部队时那么说话有份量，只能说有些老面子还能用上，思来想去，还是求他帮帮这个忙了。

他拨通了叔父家的电话，又按断了，总觉得那儿不合适。把希望又挪到老岳父白书记身上，还是摇头否认了。返回来又拨通了叔父家的电话，是婶娘接的，婶娘告诉他叔父不常回家，和老干部们在一起。他高兴了，只要和老家伙们在一起，东方不亮西方亮的总有人通天呢。他要了叔父的电话后拨了过去。

"喂，二爸，我是刘飞呀，好长时间没看你老了，身体好吧！"不知电话里说了些什么，刘飞一个劲的点头应承着，临挂断时说了句：

"对，对，我和老田联系，让他去你那儿。"

刘飞放下电话，好长时间没说话，思考着什么，一会儿摇摇头，一会儿点点头，跟个患了忧郁症的病人那样自言自语地咕噜着什么！忽然，敲门声传了过来。

"请进！"

门开了，是田文理。

刘飞见是田文理，低头又接上了思考。田文理见刘飞不理睬他，想说什么又压了回去。田文理是个极有心计的人，对于刘飞的心里想什么，要做什么，干了什么事后是什么表情，遇到什么事时是什么德性，一眼也能看个八九不离十。此刻刘飞的心事他当然知道，何况，这个矛盾还是他制造的呢！

田文理取了支烟，递到刘飞手里，"叭"的一声打着了火机，本来不想抽烟的刘飞不得不抽着了，吸了口后问道：

"有啥事，没事了先出去！"

"局长，刚才余姬来电话，说她要搬到台里住一段时间，让我帮她转一下东西，你看这—事—""啥时候来的电话，"刘飞急了，尽量抑制着自己的情绪，忙问，"她咋说的？""也没说啥，只是说到台里住段时间，大概工作需要吧！"田文理装着不知道，"不，不过——""说呀！吞吞吐吐的，天能塌下来吗！"刘飞摆着局长的架势，又好像不在乎的样子，田文理心里明白，你的心早都毛了，还做啥样子呢！

"局长，庞厅长可是个惹不起的人，谁都知道找他的人排成的长队能有多长，根子有多深，只是没你这大的福分，余姬要是搬回台里住，说不准出啥乱子呢！""知道，你去吧。"刘飞嘴里轻松地说着，眼睛却偷视了下田文理，田文理当然明白。其实，他也真不想让刘飞丢了余姬。他知道，刘飞错就错在了太爱余姬，把不该说的话都兜给了余姬。再说，打从认识余姬后，你刘飞的所作所为，余姬了解不了解也知底了不少。批捕黄爱民的那个案子就是个例子，你局长大人明明知道黄爱民是冤屈的，收了人家的贿赂，还是在逮捕证上签了字，余姬因此又跟你闹了一场，这些……想着想着，黄爱民大喊冤枉的情景又浮现在了脑际。

黄爱民来自都峪西部的农村，在西元街农贸市场开了个个体肉店，夫妻二人养着一个六岁孩子，除了维持生意外，还要赡养乡下七十多岁的父母，供养上大学的弟弟。一天晚上，"一支叶"美容美发店的赵老板打电话给黄爱民，叫他送三斤肉过去，他当然不会推辞，自己挣的就是辛苦钱，越实在越能拉扯住买主。他让妻子看着店铺，骑上自行车便给"一支叶"美容美发店送肉去了。

"一支叶"美容美发店是个挂羊头卖狗肉的淫窝，周围的居民恨之入骨，又碍于惹不起店老板的黑势力而忍气吞声。黄爱民骑上自行车，一会儿便到了"一支叶"门口，他撑稳了自行车，朝店里走去。迎面碰上了个浓妆艳抹的女子，顺手接去了送来的肉，吩咐他到经理办公室拿钱。他进了办公室，赵老板却没在，女孩子又让他到第三间房中找。他推门进去，按摩床上却坐了个二十岁左右的小姐，见他进来，媚笑着上前，拉住他的胳膊哥哥长哥哥短的宁是往床上拽，他急了，大声喊道：

"滚开，臭婊子，滚开。"他似乎预感到了什么，一把推开小姐，转身急去拉门，却咋也拉不开，回头看时，那位小姐已脱光了衣服，把裤头挑在食指上，边抡边威胁道：

"哥哥你就放明白点，还是做吧！谁不想舒服舒服，傻哥哥呢！不做了也行，把身上的钱放下走人，不老实，妹妹会说你强奸良家女子！""臭婊子，你算什么东西，我是五谷吃大的，不是吓大的。""哎—

呀！救命哪，有人强奸我了！"小姐见他不上套，忽然大哭大叫地闹了起来。

"哗"的一下，门推开了，窜上来三个小伙子，连拉带扯把他拖了出去，无论他怎么解释也没用，一张口一个嘴巴，他干脆什么也不说了，看你们能把我怎么，事实总是事实。赵老板出现了，喝住了三个男青年。

"啥事，啥事，这不是黄老板吗！咋把肉买到女娃的房子里去了！""是你打电话叫我送肉的，少蒙人，电话局可以查证。"他理直气壮。

"告诉你，那是电话亭的号码，别高兴的太早了。""你们想做啥！"

"乖！"赵老板用手在他的脸上摸了下，"这不对了，还是聪明一点好。放开他，过来，到这边来，商量商量不就解决了吗？"黄爱民当然明白是个陷阱，他反驳道：

"哪儿也不去，你们玩的把戏太小儿科了。要人一个，要钱没有，三斤肉钱一个子儿也少不了。"赵老板见黄爱民不是吃素的，给三个男青年使了个眼色，这下惨了，"噼里啪啦"一顿暴打，黄爱民当即昏了过去。

他醒来时已躺在了派出所的墙角里，是以强奸报的案，证据是裤头上的精液，化验血型是AB型。就这么简单的案子，刘飞情知其中的冤屈，却在钱的作用下，硬着心肠签发了逮捕证，黄爱民入狱了。

黄爱民做出如此"丑事"，又受了法，妻子当然接受不了，带着孩子另嫁了。黄爱民的父亲根本不相信儿子能做出这等丑事，自己的儿子做父亲的最清楚。四年来一直为儿子奔跑，可走到哪里都是冷言冷语冷面对待，甚至说出了"有其子必有其父"的讽刺话。黄爱民的母亲因此病倒在床，不久也离开了人世。

黄爱民因冤屈难伸，终于一病不起，看看实在没希望了，监狱的管教干部同意了他父亲的请求，接他保外就医。由于病情严重且不断恶化，医院提出必须输血才能维持。输血的时候，父亲突然听到医生说输的是B型血。他恍然大悟，公安局不是以AB型定的罪吗，咋又要输B型血呢！他重新询问了医生，医生出示了B型血的证据，案子才大白于天下。然而，黄爱民却再也没有起来。

田文理想到这里，不禁一个寒栗，这个案子余姬和刘飞吵的差点打起来，真像大白后，余姬又一次和刘飞发生了口角，一旦余姬翻了脸……田文理是看不惯刘飞的作为，在感情上却总是为刘飞着想，因为刘飞的飞黄腾达就是自己的有朝一日，刘飞的末日也是自己的末日。田文理正想着，手机忽然响了，是刘局长打来的，他看了看又扣上了翻盖，返身朝刘飞的办公室跑去。

"别打了，我还没走呢！"他边推门边说，"啥事，我知道你的事没完，你除了离开办公室以后才叫下班。""哎！文理，我想求老爷子办个事，可这事又不能让别人知道，咱又不能出面，也不能明着告诉老爷子，你看……""老爷子不是早都不问红尘事了吗！"田文理巧妙地说出了老爷子已退到了二线的话，意思是还能办啥事呢？

"可他的老上级还在呀！"

"啥事，交给我，老爷子不一定不给我的面子，嘻嘻！""你最好不要出面，让老田去办。"

"老田不认识老爷子呀！"

"你引见，老爷子知道老田，这我清楚，老田会办好的，老爷子的喜好……""知道"，田文理诡秘地笑了笑，"我明白。"

田文理出了门，立即给姓田的去了个电话，约好半小时后在松林茶社见面。

老田的真名叫田春，外号田皮条，曾是市政府机关干部，因收受贿赂被开除了，他却对人说自己是下海经商淹死的丧家犬。

田皮条是个没皮没脸没性格的人，情商却蛮高的，别看他已成了落架的凤凰，却靠着死皮赖脸保持了许多政界的关系，尽管人们都瞧不起他，可又都认为他是个没脾气的"好人"。

二人落座后，田皮条迫不及待地问：

"啥事，这急的叫我来，刘局不是说和我不打交道了吗！"田皮条是个小聪明，最会见机行事，田文理的电话猛催，他已料定必有用他的地方，便来了个乳牛打哈欠——满口的牛气。

其实，刘飞已好长时间不理田皮条了，认为田皮条做事靠不住，容易误大事。那次请政法委书记"放松"一事，田皮条答应的好好的却给他放了水，让他在政法委书记面前丢了人。现时社会时兴"放松"，这个简单的"放松"二字，内容却极其复杂。做企业的老板，规划企业方向，规划员工远景，审衡国际国内经济动态，部下的人品才能研究以及如何管理，各种文件批阅，更重要的是每天市场激烈的竞争形势，情绪紧张的如同战场上冲锋号角吹响时一样，放松放松有利于继续工作。可对那些上班报个到，转身去了麻将场或者遛狗玩物的，对那些坚守岗位的，上班一沓报纸，一杯茶水，压的屁股生了茧的官员或公务员来说，"放松"一下就不同了，不是一桌数千元消费，便是暗中摘采野花玩人寻欢了。

刘飞约了管政法的书记，说好了先在海中霸用餐，然后去希望海滩俱乐部"放松"。田皮条满口应承了给书记大人找个女大学生乐趣乐趣。到了希望海滩俱乐部，刘飞却怎么也等不见田皮条到来。人常说，给神许的，神等着，给人许的，人想着。书记大人本来就不是冲着海中霸那么几千元的大餐去的，而是为了那个"放松"来的。书记大人当然不会高兴，刘飞自然明白，连续电话催问田皮条，田皮条只是应付，实在招架不住，干脆关了手机。从那以后，刘飞臭骂了顿田皮条，发誓不和他来往了。今天忽然唤他到来，他明白不急迫不会叫自己来的，也就大着胆提到了刘飞曾经说过的话。

"嗨！那是气话，咋可能呢！"田文理明白田皮条的话的意思，便还了个哥们义气的口气，田皮条仍然没改架式。

"刘局长踩一脚，都峪市也得摇晃摇晃几下，咱小葱拌豆腐的，不辣不甜，有啥用处！""你可别说，鸡不尿尿，各有去路。不走的路儿走三遭，不用的人儿用三回，人虽然都长着腿，还得骑上驴子跑，至少省力气呗！"田文理真是个能说会道的巧舌鹦鹉，田皮条的态度有些改变。

"刘局就不用骑驴，人家坐飞机呢！"

"坐飞机是在空中飞呢！这种事可是实地干的。他说了，你确实是个离不了的开心捶捶呢！"田文理又奉承了句。

"我才不信，他那一次像儿骂老子似的吼我一顿，我也这大年纪了，比骂孙子还孙子呢！"田皮条虽然抱怨着，口气却明显地变了。

"这你就不对了，今日可是人家亲口喊我来的，要不，谁敢来找你。"田皮条相信了，满脸笑容地问道：

"那你说，有何使唤，万死不辞。"田皮条又成了条哈叭狗。

田文理四下看了看，示意田皮条靠近他后，低声道：

"想不想认识老爷子？"他故弄着神秘，问道。

"哪个老爷子，噢！噢！知道了！"田皮条用手拍着脑门，摇头摆尾的，"瞧，瞧这记性，刘局的叔父，刘，刘老爷子嘛！咋给忘了！""我领你见他，有件事要你帮忙，让老爷子高兴了，有你的好处！"田文理邪虎地让人发寒颤。

"咱能帮啥忙？"田皮条还是不太懂。

"找个年轻漂亮的女娃，说好了包月，三个月时间，八万元费用，你

看着办，必须办好。"田文理知道田皮条吃的就是这碗饭，一针见血地说了出来。

"这怕不行，老爷子能有这大精……"田皮条诧异得不能相信。

"行，老爷子，身体棒着呢！"田文理又压低了声音，再次看了看周围，"老爷子就这点喜好。""你说那么大年纪了还有，有那个爱，爱好吗！"

"你这人，孔夫子的父亲七十二岁才生了那个人物，咋不行呢！""那，那你说，说，啥时候见，见老爷子？"

"等我的电话，别远走。"

第八章 窗外的陌生男人

我不得不再次走进红太阳娱乐城。

我的出现朱鸿当然很高兴。很快的，那些玩世不恭的男人们又开始了如前的预约。我故意抬高了身价，你们不是有钱吗？ 你们不是想玩我吗那种事情本来就没标准， 又不是商品，非要等物价评审员再揩一道油。特殊服务至少二千块， 陪陪人也收五百元。说也奇怪， 不知那些玩人的苍蝇嗅觉灵敏， 还是他们的脏钱找不到用场，我依然 " 座无空席 " 。

重阳节前的那天晚上，我早早就离开了娱乐城，这段时间总有种被人跟踪的感觉， 一直跟到我住的地方。我边走边斜视着那个跟踪的人，真的是有人跟踪， 而且是个高大的男人。我紧张了起来， 大脑忽闪着各种不测的镜头， 一联想到被害的外公， 头皮就 " 刷 " 地绷紧了，头发也竖了起来我匆匆地赶回了家， 紧关上房门。我强制自己尽可能不往坏处想，可怎么也纠正不过来， 身不由己地走到了窗前，揭起窗帘的一角看去，天哪！他在对面站着，直直地望着我的方向呢！ 咋又好像是几个人呢！我用手揉了揉眼睛，再仔细看去，还是一个，一直跟踪我的那个男人。

外公活着的时候告诉我：不做愧心事，不怕鬼叫门。也许自己的心理出了毛病， 不可告人的报仇心态充当了自我恐吓的理由？ 想到这些，我又走到了窗前， 再次朝对面看去，那人却不见了，我肯定了是自己在吓唬自己。

第二天晚上，我又看到了那个影子。

一个星期过去了，每天都能几次看到那个幽灵般的男人在我的周围转游。

我紧张极了，完全的惶恐不安。我曾试想，也许因为我要杀死刘麻子的恐惧心理造成的心神不宁，好像谁都是可疑对象，才胡思乱想那个影子是别人派来杀害我的，或者说要抢走我报仇的钱而跟踪的缘故！反正一离开娱乐城，我的心就悬了起来， 加上变化多端的气候，一惊就是一身汗。

本来就和常人起居完全相反的我忽然病了，只好在家里休息。上午十点多， 我又看到了那个影子，我忙隐身窗后，揭起窗帘认真注视着那人的动向，却看不清他的模样。他一直在对面的楼下走动着，不时抬头窥望着我的方向，我又想到了刘飞，是他派人

我叫来了小莲花给我做伴，那个影子又不见了。就这样，又过去了三天，恐惧感慢慢减轻了。

那个影子又出现在了娱乐城里，我偷偷审视了他：一个很粗鲁的男人横肉满脸， 是个让人惧怕的男人。每当和他的目光相撞时，都有种神秘莫测的感觉传导给我的神经。由于他的长相我很反感，具体说是惧怕，对视的刹那间我总是畏怯地挪开目光。

那天凌晨三点，疲累的我离开了娱乐城，刚叫来一辆出租车，后边却有人叫道

" 喂！小姐，请等一下！" 声音粗犷低沉。

本来就心虚的我惊了一下，回头看时，天啊！他来了，他要干啥？我不想搭理他，却不自主地脱口而出

" 我不认识你。"

我不敢对他怎么，正眼看一眼都不敢，他的长相真的很怕人。

" 可我认识你，我跟踪你已好长时间了。" 对他生硬蛮不讲理的话，我故作镇静地说道

" 你不觉得无聊吗？ "

" 我为什么要跟踪你？ " 他反而对我发出了提问，我莫名其妙。

" 不知道， 也不想知道！" 我能感觉到我的声音在颤抖。

" 我只想告诉你，你这样的女孩子不该来这种地方。" 他说。我没好气地回了一句：   "   我愿意，"我忽然来了胆，感觉告诉我他不是来杀我的，" 没觉得你多此一举吗！ 这种话我听得太多了。嘿嘿， 狼心狗肺的男人都会说这种话，说我不该来这种地方，说我是多么多么好的良家女

子，可他们在兽性发作时又把那句话忘得一干二净。"

我说的全是实话，真的，那些道貌岸然的伪君子们都会说这种话，或者说出类似的"关心"的话，比唱还好听的话，假仁假义的话。当他们卸下面具的时候，脱光了衣服的时候，和畜牲又没什么两样。

"请不要这样对我，我说的是心里话。"他的语气和他的长相完全相反。

"谢谢你的好意，对不起！我要的是钱，不是关心的话！ 再见！"我一头钻进了汽车，　拉上车门一溜风开走了，回头看时，他依然站在那里。

我认定他一定是个没钱还想干那种事的无赖，和二少爷一样的无赖。

这种男人到处都是，全是些玩嘴皮子的混蛋，黄鼠狼给鸡拜年假慈悲的混蛋

我们的生活和常人的日子相反，白天睡觉，晚上"当班"。

第二天下午六点，我收拾好后准备去娱乐城，门开的时候，他竟然站在了我的门外，我惊了一身虚汗。

"对不起， 又来打扰你，你不是说要钱吗？ 我给你钱， 要啥都行，还有我对你的一片心， 这是真话。我是有些钱， 但我并不希望你把我和钱拉在一起， 我不想让钱把我对你的感情从质上破坏或改变。 "他的话我一点也没听进去， 也不想听， 一个大男人对一个小姐表白的什么情？ 我想笑。

"少垄，我要出去了。"我朝门外冲去。

"别走，把今晚留给我，我说的是时间，只是时间。"他急了。

"可能吗！我不可能把时间浪费在一个无聊的人身上。"此刻的我已没有了怕意和怀疑， 只是认为他是个没钱还想玩女人的赖皮，我欲伸手关门他拦住了。

"不，要多少钱我都会给你的，我需要的只是时间，一点点时间都行几分钟都行。"他更急了，掏出了一沓钱，用手拍了拍又说，"我有钱，钱全给你留下。"

他是有钱，他不是无赖，我想错了。然而，他拍钱的架势却使我极为反感， 那些可恶的嫖客们，那些认为有了钱就可以买来一切的男人，常常用这种流气的动作显示他们的财大气粗与玩世不恭。他也是那种动

作，我恶心极了，轻蔑地瞪了他一眼。

" 你是有钱，可钱是你的，我不会拿不该拿的钱，你也不可能得到我不出卖的东西！"

" 对，你是不会出卖你认为更珍贵的东西，因为你的笑是勉强的，是冷漠的， 是做作的， 是无奈和明知不可为而为之的，这就是你，真实的你。

正是这些占据了我的心。 "

" 何必呢！何必要恭维一个出卖肉体的小姐！" 我一点也不给他留面子我想逼他走开。

" 不是恭维， 我相信自己的眼睛绝非只是摆设。 "" 对我说这些有啥用， 我的肉体可以作为商品去换钱， 可你的恭维却拿不走我指挥肉体的灵魂，别用花言巧语为你贴补借口，对我来说只是童话。 "

" 对，太对了，正是这个原因我才爱上了你，已经到了无法自控的地步，真的是这样。" 他很激动。

" 那你，你拿那么多钱又为了什么？ " 我被他的直截了当弄窘了，语涩了起来。

" 你说你要的只是钱，我必须用钱封住你的嘴。" 他逼得更紧了。

" 是要钱，可？？ "

" 可你总是说着违心的话。永远不会说出隐藏在金钱背后的东西， 把与灵魂相悖的话也隐瞒了起来， 无可奈何又不得不说的违心的话， 做着不想做又不得不做的事。 " 他似乎很有把握地分析着我。我望着他那对凶神的眼睛猜测： 他想干什么。

我被他软化了。

" 进来吧！" 我把方凳朝他推去，" 请坐！"

他坐在了方凳上，却显得很别扭。

" 我把钱放在这里，你拿走你应该拿的！" 他把钱放在了桌面上，总有种怕我赶他出去似的不安。

" 一千五百块，就一千五百块。" 我说。

"随便。"他一副无所谓的样子。

"好，来吧！"我朝床跟前退去，随手解开了上衣扣子。"这下你满意了吧！ 来， 把这个带上。"我把避孕套扔在了床边。

"不！"他好像一下明白了过来，"我不是为这个来的，只想告诉你我埋藏在心底很久的话！"

"什么话？ 我能接受你什么话！"我奇怪地望着他那张粗犷又似乎泛红了的脸，问道。

"我并非不想拥有你， 至少现在不想。更不愿这么简单， 因为你是圣洁的， 我所爱的正是你的圣洁。"

爱，嘿嘿，他爱我？ 他不想干那种事？ 简直是痴人说梦，那他想干啥我思考着，大脑连续划着问号。我笑了，咋这么简单，和他的长相一样的粗糙简单， 爱一个人就这么说出了口？ 而且， 面对的是让很多男人玩过了的小姐。能爱吗， 谈得上爱吗？ 别装蒜了。可他又为什么呢"爱我？ 值吗！"我不可能相信他的话。

" 值，我相信你，也相信我自己，我有能力让你过上好日子，至少和常人一样的日子，包括你的家人。"他依旧很认真。

"哈哈哈哈，哈？？ " 我笑了，大声笑了，多么可笑的男人，粗糙又丑陋的男人，竟然郑重其事地说出了他能让我过上好日子的话，能说他爱上了一个妓女，一个和垃圾桶一样的婊子！何况，我咋可能爱上一个明明知道我是干么的嫖客呢

他被我笑愣了，呆呆地看着我不说话。

我袒着胸走到了化妆台前，拉了个三道弯的架势，胳膊肘支撑了上半身重量，斜靠在化妆台边，眯缝着眼睛望着他，既感到他好奇怪，又觉得他很好笑； 既像个小孩一样天真，又像个魔鬼一样莫测。可他又带着副可怜相，与他本人不相吻合的可怜相。我还想笑， 却控制住了， 看着他那双并不讨人喜欢的眼睛慢慢地站直了身子。

我重新扣上了扣子， 端详着眼前这个奇怪的男人。富裕的体魄很是排场， 张扬又粗糙的皱纹刻满脸庞， 与岁月不相干的褶子一溜一道又纵横交织， 突出的一双眼球血丝道道， 蒜头样的鼻准压迫在恶心人的八字胡上每说句话， 还得提前运动几下厚实的嘴唇才能发出声音， 用凶神恶煞形容他的长相真是恰到好处。

他动了动嘴唇后道："我清楚你走这条路是一种无奈， 我有能力让你改变。"

" 有这个必要吗？ 我不可能和知道我的男人相爱的， 别再纠缠我了，懂吗？ " 我带有教训的口气说道。

" 不， 你说错了。我们怎么就不能相爱呢？ 陈洁茹不也和蒋中正做了七年夫妻吗？ 王景？？ "

" 可你不是王景龙，不是蒋中正！" 我抢过来话头。

" 可我相信没有任何一个女人在她走向母亲的大门上挂把牢固的锁。而且我也不是嫖客。" 他据理力争着。

我眼前的男人好像并非我感观认识的男人，而是个表里相异的男人。

" 一个不出卖灵魂只出卖肉体的女人比一个出卖灵魂而又出卖肉体的女人圣洁得多，这是自愿奴性和无奈奴隶的严格区别。 "" 无论什么理由也不可能改变一个垃圾桶的实质。"" 恰恰相反，垃圾桶是向路人提示一个表里不同或者心口不一的假相表面的富丽堂皇掩盖着内在的污垢浊秽，所以它和它的相近似者绝非是个有灵魂的东西。杜十娘怒沉百宝箱是行为上的妓女，玉堂春身落烟花是迫不得已，可她们的精神灵魂永远是纯净圣洁的，胜过了贞洁牌坊下遮掩的丑恶， 母亲的名词依旧在为你敞开着热情的大门。"" 老天爷已革去了我做母亲的权利， 我决不让我的儿子被人嘲笑一辈子。" 我大声驳斥着。

" 不，那不是你的错！不是！就像交通堵塞使车辆出现事故那样， 警察赶赴现场后指责着司机的违章乱规， 而真正的过错应该是管理混乱与道路狭窄才是根本的原因。一起假酒案死了上百人， 造假的是该判罪，更该判罪的还有那些为制造假酒者提供环境和条件的无能的管理者。"他的义正词严，他的慷慨激昂， 他的每句话都给了我沉甸甸的撞击。

他到底是什么人，他想干什么？ 干吗要为一个妓女如此冲动？ 他说他爱我他会爱上我吗？ 真会爱上一个被男人玩了又玩的女人吗？ 不，不可能， 他在演戏， 我必须让他走开， 别再纠缠我， 我也不可能爱上这样一个我认为粗糙又奇丑不堪的男人。

" 对不起，我还是希望你把一千五百元的交易做完， 我要去接待预约好的客人。 " 我转换了口气，选择了粗俗的方式打消他可能的念头。

" 我只想表白一下，我已经说了，我爱你，别的对我都不重要。我说完了。再见！"

他转身出了房门，头也不回地下楼去了。我一把抓过了那沓钱，估计有五千块。我好像悟出了什么，想叫回他，忙朝门外冲去，他已站在了他常站的地方望着我的门口，见我出来，又扭头走了。

这天晚上我没去娱乐城接客，推了原订的预约。

第二天早上八点，我早早就起床了，因为，昨晚我睡得特别的早。

"有人吗？"忽然有人问道，我停下了正在化妆的手，仔细辨听着。

"屋里有人吗？"

"谁呀？"我问了声。

"于金香在吗？"来人又问道。

我以为他又来了，声音又不大像。

"啥事？"我又问了声。

"开了门再告诉你。"

"你是谁？"我真没听出是谁的声音。

"听不出来了？ 老田，老朋友。 "

我听出来了，是老田，那个拉皮条的 " 二道贩子 " ，大伙叫他田皮条。

我开了门。

" 香子，恭喜恭喜，好事不断，又是喜事临门！"" 张罗个啥， 什么喜事不喜事的， 我不希罕。" 我冷淡地回答着， 说真的， 我看都不想看他一眼。

" 哎，咋这么说呢！" 田皮条脖子上的青筋暴得像儿童画的蜘蛛网，本来和苦瓜相似的头架在那超长的脖子上和动画片里的阿凡提没什么两样只是多了许多的褶子， 犟头犟脑的一本正经模样， 扯着拉诗吊文的官腔势又来了句，"能发财就是喜事吗！"

"少废话，拣能用的，三言两语，屁放完了走人。"我从来就没瞧起过这种吃女人饭的男人。

"嘻嘻，嘻嘻，香子姑娘，有，有人要包你。"田皮条真是个吃硬不吃软的货色，忽然笑得像朵开败了的花，我真不愿看他一眼。

"包我，咋包呢？"我直截了当，无须和这种人垄什么。

"三个月，包你三个月！"

"我不懂啥叫包，又不是出租车。"我故意不给他面子。

" 咋不是出租车，出租车也包天，包月，包年呢！真的，香子小姐，有位大人物要包你， 大—人—物！ 你懂不，让你搬到一个既清静，又漂亮的地方去！"他神秘兮兮的。

" 哪个大人物？ " 我有些奇怪，什么大人物小人物的，对我来说都一样又不想升官。

"不能讲明，人家不让讲。 "田皮条仍然神秘地压低着嗓门。

" 不讲也行，说，一个月出多少这个？ " 我用食母指比划着钱的意思。

对田皮条这种人还讲什么文雅礼貌呢

" 一万元，净落。" 田皮条真是个二道贩子，亏得他也能说出一万元的" 天价 " 。

"屁话！"我没好气地骂道。

"咋，一万还少？ "田皮条把眼睛睁的像个没瓤儿的鸟蛋。

"我一天挣多少你应该知道！ 一次二千元计算， 一个月也是五六万块皮条先生！"

"这不能和平常比嘛！ 香子小姐，他可是一个人呀！"我猜测着，大脑忽闪出了那个粗糙的男人，是他要包我吗，狗屁大人物！我明白了，他说的爱原来是这样，不就是想独占花魁吗！ 我说天下男人没好货— ——妖孽流泪， 假装慈悲。这个魔鬼世界的所有人都在各自的平台上沸腾着欲火纵容的人面兽心，爱我， 嘿嘿！真他娘的废话。想包我了就明说，干吗还要？？我必须提前说好价钱。

" 先说响，后不嚷，三个月十万，一个子儿也不少。"" 好我的姑奶奶呢！ 三个月就要十万块！"他又划算了一下，"四万咋样？ "

"就十万，不行了走人。 "

" 嘻嘻，嘻嘻，香，香子姑娘，你，你这不是杀人吗！三个月四万还不行， 四万，我看行了。 "

"不行九万。"

"七万吧！别错过了机会。"

我想了想，七万就七万，我答应了。

田皮条走后，我又怀疑起了那个粗大的男人，却弄不明白他为啥要这么做呢？ 为什么非要把我包下呢？ 田皮条说是个大人物，莫非他怕在娱乐城被人看见，也不对呀？ 他不是在红太阳娱乐城出现过好多次吗？难道？？也，也不像，他说爱我， 而且那样的委屈自己，在一个妓女面前委曲大男人的尊严，可能是真的！那些有钱有权的人不也要我离开娱乐城去做他的专用情妇吗？ 他们怎么不会委屈自己呢？ 也许呢，这年头，什么怪事都有。他说的话又那么的深刻，到底？？咳！管他呢，骑毛驴看唱本，走着瞧

第二天，田皮条领我住进了一栋四居室的房间，房间是刚装修不久的也许天太热， 油漆气息直扑眼睛，田皮条打开了窗户后，又说了些我不爱听的奉承话， 离开了。我仔细看着这间宽敞的房间， 所有的装饰材料都是上等的，比五星级宾馆还要豪华几倍， 我相信了田皮条说的"大人物"的话。我上了床， 埋头睡了， 女人是需要足够的休息的。

"开门，香子！"

我被叫门声吵醒了， 住在这个四居室单元房已经三天了，确实比我住的那间房子舒服多了，尽管床被已有人用过。

门开的时候，一位花发斑白的老头走了进来，田皮条跟在他的后边。

"这位是刘先生，这就是于金香，咋样，大美人吧！"田皮条抢前一步介绍道。

我愣住了！不是那个留八字胡的粗男人，是个满口假牙的老头子。我的情绪放松了，妓女的经验告诉我，老头最好对付。

我违心地接过了他手里的东西，他指着一旁的半节柜让我放在里边看样子老头对这套房子很熟悉， 虽然这个新建的小区还没住进来几户人家。

老头一副严肃的样子，像尊雕塑品蹲在了沙发上。田皮条谄媚地笑着坐在他的一旁。我端来了茶水，一人一杯。

"很高兴认识你，刘老先生！"我坐下后礼貌地说。

"虐"！老头连看也没看我一眼，我忽然感到自己好像走错了门。我

必须忍，妓女吗，挣的就是男人的眼角钱。

由于老头没搭理我，我也就无话再说了。心思着看你怎么办！三人都默不作声， 田皮条忽然站了起来，对老头子毕恭毕敬地道" 刘老，没事了我就先走了！"

" 虐。" 老头又应了声。

田皮条起身告辞了，我送到了门口。

" 好好侍候，他不是一般人。" 田皮条悄声说道。

" 知道了！" 我应道。

我转身关上了门，坐回了原处。老头子这才转过脸来，像是审察逃犯一样地看着我。

" 好像在哪儿见过，挺面熟的！"

老头奇怪地看着我不眨眼，似乎真像在哪里见过一样地边审视边回忆着。我有些紧张： 莫不是以前接待过他，却咋也没有印象，只好随着他的话应付道

" 也许吧！我是个没记性的人。" 我边摇头边说道。

" 过来，往跟前坐。" 他有了些笑意。

我挨他坐了下来。我没有了不适感，他总是个老头吗！他慢慢地握住了我的手， 我不可能反对，他把手拉到自己的嘴边，吻了起来。

这已是司空见惯的事，我接过和他同年纪的客人不少，我知道他们的" 能耐 " ，只不过寻寻开心而已。我盘算着： 看你能蹦 几下！我还了个应付的笑。

他松开了我的手，冷不防一把把我拉在了他的怀里，用那张布满条纹的脸紧紧地贴了上来，用力地发泄着欲火纵容下的淫威，一张提前刮光了胡子的嘴在我的脸唇上拼命地吻着。我只能应付，人家付了钱，正如田皮条说的，我是辆被人包了三个月的 " 出租车 " 。

他忽然站了起来，抱起我冲进了卧室， 我真不知道他哪来那么大的气力， " 腾 " 地扔到了床上，猛地扑了上来，我不能相信这大年纪的人精力还那么大！ 约半小时后， 他像一条死蛇般的溜在了一旁。

我忙起身，进了洗澡间，以最快的速度冲去了可能留下的 " 残物 " 。

我坐在梳妆台前等待他睡去， 睡着了我就能安然一点。半小时后，我听到了他的鼾声。我站起身， 悄悄地躺在了一边，不知什么时候也睡着了。

朦胧中，我再次被他折腾醒了，当我第三次从洗澡间出来后， 撩开被子准备睡觉，却忽然发现地上掉了个小本子，翻开看时，惊得我差点没把本子扔在地上。

"副省长！"

我下意识地环顾了一周这套房子，大脑闪出了曾经的一幕，那个在房管处做事的客人对我说，只要我答应做他的 " 二奶 " ，三年后，那套三居室就会成为我的财产， 以后每个月给我两千元的生活费。我问他的太太会同意这样做吗？ 他说出了让我吃惊的话，那套房子是房产商送的，太太根本不知道。我一下反应出这套四居室的房子一定也是房产商送给他这个副省长的，他的夫人也不一定知道。

"人行其道，必至其身，水中淹死的总是会游泳的人。"我暗暗地诅咒着。

刘老头突得翻了个身，咕嘘了句什么又打起了呼圄。

我慌忙把小本子放回了原处，轻轻地揭开被子睡在了一旁。他也许太累了， 不时地说着梦话，叽里咕嘘的，又一句也听不清。我看着他的那张老脸，寻思着他也许受睡梦的牵扯，面部才有那么一动一动、哭笑难分的表情。我忽然想起了外公说给我 " 达人无梦 " 的典故。人是有三魂七魄的三魂即阳魂、阴魂、佐魂。佐魂半属于己身， 半属于天地，佐魂一边提示自身小心谨慎，一边向天地报告着人的善恶德行。所以，俗人多梦，年轻人噩梦，小孩子噩梦更多。一旦升华成无所不知的圣贤后，也就是说到达一定境界后，便没有梦了。眼前这个大人物应该是个高人或者贤人，明摆着的都是个万人之上的副省长，怎么会和小孩子一样地磨牙放屁说胡话的梦连梦呢！ 他的呼圄真让人烦， 我两手捂住了耳孔，却隔不住呼圄声， 干脆任他去吧！ 思维又回到了那个本子里： 他是个副省长， 这个副省长到底有多大？ 田皮条说他是个大人物，大人物可能就有大权，要不咋说他是个大人物呢，我忽然产生了求他帮忙伸冤的想法， 也许他就是算命先生说的那个贵人呢，一定是他，他不正是个老头子吗

我开始了对他认真的侍候，我想借他手里的权为我伸冤。我必须尽可能让他高兴，给他把好感留下，然后

人总是有感情的，也就是说感情往往与目的或者愿望有着联系的，想求他为我伸冤的想法一出现，本来的讨厌感也慢慢地消失了，好像他是

我必须侍候，而且要侍候好的一种责任，同时也好像有了种安全感和希望他的言行越来越顺眼了。

也许他已成了习惯，一进门总摆副当官的架势，一本正经的、揣摸不透的面孔，做作着和他年纪相仿的面子。一旦欲火发作，突然的行为真让我不能相信会是刚才那个严肃的他。

他隔三差五地住一个晚上，总是小汽车送到楼下，送他的人从来不让到楼上来，每来一次都得满头大汗后才罢休。

由于他来的次数少，一来就做那种事，做完事后又昏昏大睡，天一亮又被小汽车接走，我总没机会把想法说给他。

我想来想去，总不能这样下去，三个月的日子会很快过去。下次他一来，先说我的事，然后满足他的需求。我作好了准备，谁知，一个星期了他却一直没来。那天下午，我回了趟住的地方，取了几件换洗的衣服，返回来的时候，却遇上了那个陌生男人。

"你在跟踪我？"我惊诧地看着这个幽灵般的男人，生气地问道。

"是的，我一直在跟踪你，因为我不想让你再受伤害。""你为啥要这样做？"我真想骂他几句，却没能骂出口。

"我管不了自己。"他一副孩子相。

我"吭哧"一声， 忍不住笑了出来。他真的不可思议，真的和小孩子一样的简单。

"这样会有啥结果，你想过吗？"我收住了笑，"我不明白。一个妓女真能对你有那么大的吸引力吗？"

"你已完全占有了我的大脑，包括我生命的全部。"他诚恳的样子和果断的语言让我寒伧，走也不是，站也不能地看着他直想发火。

"世界上竟然也有你这样的男人，真是？？"

" 请别这样待我好不好，我也觉得奇怪，心那么的小，却把你全包在了里面， 没有一点点缝隙， 珍奇异宝也没留下空间。""请你收了那份心， 我不可能嫁给任何一个男人。""可你现在正和一个老头在一起！"

"啊！你怎么？？"

"我已承认在跟踪你。"

"那是为了钱，三个月可以拿到七万元。"我毫不掩饰地说出了七万元包租费的交易，我要刺激他收回那颗自作多情的心。

" 我会给你更多，我，我的所有，真的，别再—折—磨我了，香子！"他忽然发出了凄惨哀求的声音。

" 哈哈哈哈！" 我笑了起来，他真的可笑极了，那副样子我看着都恶心。

他害羞了，表现得很尴尬，我能看出他的脸在发红。我转身朝楼上走去， 他猛地冲到了我面前。

" 我可以给你一切，我真的能做到，请相信我，要不，要不我杀人了！"他忽然露出了狰狞的面孔，我好像一下看出了什么，他的痛苦撕肝裂肺，牙齿咬的 " 咯叭 " 响，气愍的双臂直发抖。我的心软了，他也许是个好男人呢！他的样子是动了真情才表现出来，不是演戏，我出现了同情心理，真的出现了同情心理。为了让他很快离开这里，我改变了态度。

" 请你别这样了行吗？ 你既然知道了我在陪人，为什么又要难为我呢这样吧！留下你的电话，明天，不，我根据可能的时间，打电话给你，找个地方我们谈谈。 "

" 真的吗？ " 他很激动，" 太感谢你了，我的电，电话，薨！我写给你。"他忙乱地掏着纸笔，我边仔细地观看着他的样子，边思考着他到底为什么。

我想了很多，他爱我吗？ 追女人也不该这样呀！用那种方式是否会带来负面作用？ 廾！对了，姐妹们常说，女孩子怕的就是男人的死缠活磨。

男人追女人的规律和过程是 " 从奴隶到将军 " 的过程，也许他正在完成着奴隶的艰难历程呢！随他去吧！我又不想嫁给他。

他把电话号码递给了我，又说道

" 你不必给我划上太多的问号，这样的话，会在我的心中把你的形象降低， 这对你我都不公平。 "

" 你说的全是废话，和我没有瓜葛的废话，" 我又生气了，" 干吗我要在你的心中把位置抬高呢？ "

" 还是一句，我不能？？ "

"别麻烦人了行吗！算我求你了，你马上离开这里好吗！"我不想让他在这里多逗留一分钟，逼他尽快离开。

他不得不咽下要说的话，带着一点点希望离开了。

这天晚上，老头又来了。

他和往日一样歇了会儿，搂着我走进了卧室，我顺从地躺在了床上我没让他动手，自己脱下了衣服。当他脱光了衣服扑向我的时候，我流下了眼泪。

"谁欺负你了？"他奇怪地看着我。

我没回答，假戏真演的我忽然真的伤心了，眼泪"哗哗"地涌了出来。

他的欲火消去了大半，只好坐在了床上。

"哭什么，谁欺负你了？"他又问道。

我从指缝中偷看了眼他，见他并不怎么用心，可能因为我扫了他的兴也可能真的无所谓我伤心不伤心。我不管这些， 边加重着抽泣边作着打算你不认真，我就不让你进入情绪，直到你答应了要求才让你满足。他见我还在哭，把手搭在了我的腿面上，想说什么又没说出口。也许他的举动给我增添了某种感伤，眼泪又流了出来。

"香子，到底谁惹你了，不会因为我吧！"

我见他来真的了，还得让他更急一点，我摇了摇头。

"那你哭啥呢？"他起身拿来了毛巾，递在了我的手里。

我擦了擦眼泪，还是没说话。

他不解地看着我，吸了口气想问什么，又是欲言又止。赤裸着身子走了几步， 大概因为没穿衣服难堪的缘故，转回来坐在床边上， 却不说话我寻思着看你能闷到啥时候，你急我不急。

"说，老这样还行？"他不高兴了。

我见他生气了，又不能把他真惹恼了，总是求人家呀，我拖着娇声说道"不是我不说，我知道说了也没用，你一个老头子又能咋样？ 那个人谁也搬不倒！"

"啊？"他似乎没听清，又像是吃惊，"你说的他是谁？ 什么搬倒搬不倒的？"

" 当然是我的仇人，谁也惹不起他，所以，我只能伤心！"" 到底他是谁？"他更急了。

"这都峪市里，是没人敢和他较量！"我继续激怒着他。

" 你说嘛，转来转去地绕啥弯子呢！是谁，我想试试看？ "他生气了我认为是时候了，道："杀我外公的仇人。 "

他没有吃惊的表现，也没有愤慨的意思，好像和没事一样的没有一点明显反应。过了会儿，慢慢地说："　　哼！这有啥难的，人命关天的大事，咋搬不倒他，　　只要有证据，不可能不把他绳之以法。你说，他是谁？"

"你能吗？ 他可是个大权在握的人。算了，我的痛自己忍， 别连累上你， 给你添麻烦。"

" 看看，看看，咋能这么说呢？ 人命关天，只要有证据，非让他抵命不可， 这是人民的天下，能让他一手遮天吗？"

"他？？他是？？"

"说，他是谁？"

我认为应该把冤情告诉他了，我故意朝他的胸前靠去，他抱住了我。

我从头至尾讲述了外公被害的经过，他越听越气愤，表示一定要把这个案子追到底。我感激极了，完全认为他就是我命里的那个贵人，那个大人物的贵人。我讲到刘飞强暴我的时候，他一把推开了我，直直地看着我我吃了一惊。他怎么这样看我呢？ 是同情我，还是因为我是刘飞玩过的女孩子？他的态度提醒了我，千万不能把自己做妓女的事说出来，说出来他会厌弃的，现在的男人已变了口味， 玩的已不是小姐了。忙问道"　咋这样看我，你怕了怕惹不起人家，惹不起就算了，你别生气，我又不强求你！"

" 不，不，不可思议，太不可思议了，香子，想不到你，你的遭遇这这么可怜！"他有些不自然， 我以为他被激怒了， 我的遭遇刺中了他的道德神经，正是这个不自然反而促成了我对他的信任度。我忙下了床，把睡衣给他披上，他裹了裹身子后取出了支香烟，坐在床边边抽烟边想着什么。

我想他一定在思考着怎么为我伸冤的办法。

我依偎在他的身边，主动搂紧了他，他突然说道" 香子，这件事就我和你知道，千万别告诉别人，对你会不安全的，这事交给我，你等着消息就行了。 "

我点头表示了同意，又帮他脱去了睡衣，第一次把真情奉献给了他。

我期盼着我的贵人为我鸣冤的日子早日到来。

第二天上午，我给那个留着八字胡的男人去了个电话，他约我去红楼茶社见面。我没答应，一提到红楼茶社我就黑血上翻。还是决定了去松林茶园。

松林茶园是都峪市最早的茶园，有钱有势的人是不去那里的，时髦的话说是档次太低，这个档次的实质说到头是收费低。因为没有现代化的豪华装修，只是园林绿色而已。松林茶园有一石碑， 上面记载了唐代科举制时期，应试的举子们是在这里集中，等候皇家上书房下达文书、告示、科场规定，都在这里宣布和执行的。直至今天依然是文人骚客，书画艺术家们常光顾和聚会的地方。凡想在这个社会上露露脸面，出点名气，造些影响的人，必须在这个松林开个书展、画展、评议会什么的，意思是借借古人们从这里出人头地的光。最为频繁的还是文人们的聚会，书画家们笔会之类的活动了。

我赶到松林茶园时，他已在那里等了好长时间。

" 非常感谢你能主动约我，我真的无法表述内心的激动。" 他情不自禁。

" 我不明白你为啥要这样！何况，我的身价你应该知道。一百到三百元发泄一下的妓女多的是。" 我边说边坐了下来。

他把一杯茶推到了我的面前，我点头表示了谢意。

" 我睡不着，感情全移位在了你的身上。我妒嫉那些占有你的男人，包括朱鸿。在红太阳娱乐城那种鬼地方，我是无缘和你搭上话的，朱鸿那个王八蛋不给我机会，当然我不可能饶了他，没让他变成残废是我宽恕了他。 "

" 啊？是你干的？ " 我吃了一惊。

朱鸿是被人打了，而且住了一个多月医院，脸上留下了永久性疤痕。

姐妹们都在议论，朱鸿一定坑了人，所以人家才报复他。原来？？我忽然觉得眼前的他很难捉摸— — —一个凶狠毒辣的男人。

" 是我干的，只是没让弟兄们结果他的狗命。"" 为啥你这么恨他？ " 我试探地问道，想进一步了解他到底是个干什么的。

" 他不该让那些玩权玩钱的人糟践你！"

" 你吃醋，妓女也值得你因妒嫉下此毒手？ "

" 妒嫉是最残酷的力量。"

" 为什么要妒嫉朱鸿？ "

" 他在毁灭着人性，他在侮辱着弱势，他把你变成了赚钱的工具，这一切都是因为我爱你。"

" 性爱？"

" 不可能。"

" 是什么？"

" 比情爱更高尚。"

" 你是说让我嫁给你？"

" 是的。"

" 凭什么会嫁给你？"

" 凭我的决心，等待是我的意志，石头也有暖热的时候。"他坚毅的目光， 使我忽然觉得眼前的他并非我想像的那种男人，而是善良、多情，又有正义感的男人，我认真了起来。

" 你不认为跟踪我是在浪费时间吗？ "

" 对我来说，比时间更重要的是我愿意做的事情，把时间用在无聊和毫无意义上，比什么都难受。你的遭遇和耻辱无时不在折磨我的情感，我曾几次想杀了那个老头，又怕连累了你。告诉你，我的职业就是杀人，但我不会伤害任何一个无辜的百姓。我吃的就是这种饭。"" 这么说你是黑社会？ "

我忽然想到了那个姓栗的，他们也是男人，可他们又在做什么？一提到他们就黑血上翻，止不住问道：" 有个姓栗的年轻人，个儿不高，一米六七左右，高平头，薹！有二十六七岁。还有个满脸胡子，头发和女

人一样朝后扎着的小伙子， 你？ ？？ "" 姓栗的！" 他认真摆动着记忆的 " 鼠标 " ，" 是不是眼角下有块黑痣？ "" 有，是有块黑痣， 上边长了几根长长的毛。" 我一下记起来了， 姓栗的左眼角下是有块黑痣，而且长了几根很长的黄毛。

" 你认识他们？" 他问道。

" 他骗了我三万元，而且？？" 我停了一下，不知该不该全说出去，却说了出来，很涩口，" 他俩轮？？奸了我。 "

" 什么？" 他猛的站了起来， 情绪高度紧张， 又问：" 你再说一遍！"" 他们说能为我报仇，骗走了我三万元。 "

" 还说了句什么，要紧的是后面的话！"

" 他们轮奸了我。"

" 可能吗？"

" 真的，我为啥要恶心自己呢！"

" 王—八—蛋！" 他从牙缝里挤出了三个字，牙齿咬得 " 嘎叭 " 响，脸一下变了青色，他被 " 轮奸 " 二字刺怒了。

" 好吧！让他们用狗命还你的耻辱债。再见！"

他怒冲冲地走了。

我离开了茶社，边走边思量着那个奇怪又粗鲁的男人。他认识姓栗的他去找他们算账，或者？？他为啥要这样，为啥要喜欢我这样的女人？是真的吗？ 他能爱一个明知是妓女的女人吗？难道别的女人不值得他爱吗然而，他的行为又告诉我，至少有真的成分。

这天晚上，刘老头又来了，而且比哪一次都来的早。我问他为我伸冤的事有没有进展，他的回答却是，慢慢来。

我只能耐心等待命里的贵人为我伸冤的消息。

第二天早上，我如常送走了他，坐在梳妆台前梳理头发，门铃声却止住了我梳头的手。

" 谁呀！"

" 我开门！"

我惊了一下，是他？他怎么闯到这里来了？莫非我拉开了门闩。

他一把推进来两个人，我一眼就认出是大胡子和姓栗的。

"跪下。""啪"的一声，一把明晃晃的刀子摔在了姓栗的面前，吓的我忙朝后退，" 他妈的我叫你坑害无辜。说！钱呢！不老实他妈的我宰了你！"说着话，飞起一脚踢在了大胡子的脸上。大胡子的脸被踢破了，侧着头胆怯地望着粗男人不敢吭声，惧怕的样子反而让我可怜起了他们。

" 说，你他妈？？" 粗男人骂着骂着又抬起了脚，大胡子连连求饶道"大哥，别，别生气，兄弟知，知错了！"

" 他妈的你说屁话，一句知错就打发了？一个错字能挽回轮奸罪？一个错字就能打发三万元？一个错字就能换回一只作孽的手？你们不也骂那些王八蛋们玩世不恭吗？不也憎恶那些有权人坑害无辜吗？你们不也恨那些不公平的事吗？ 可你们怎么不诅咒自己的行为，怎能饶恕自己呢！""饶，饶不了，大，大哥？？"大胡子用膝盖在地上挪动着，还未待停下来，粗男人又是一脚踢了上去。

姓栗的急了，望着我求饶。

" 大姐，求，求你了，钱我一定还， 给兄弟说句好话，大，大姐？？""还，啥时候还？"粗男人又把话抢了过去。"他妈的你敢坏道上的规矩！ 我问你，轮奸咋处治？"

"知，知道，兄弟知道，剁，剁，剁一只手。"姓栗的语无伦次。

"骗，骗老弱病残的钱财怎么处治？"粗男人又问。

"剁，剁，一根，根指，指头。"两人齐声回答道。

"坑害无辜怎么处治？"粗男人又问。

"跪罚，罚一天一夜。"

"明知故犯怎么处治？"

"加倍处罚，大，大哥，兄弟都，都知道，你就，就饶了这次吧！"姓栗的表现的很伤情。"我妈还在医院里呢。"

我明白了，眼前这个粗男人看样子是他们的头，他们也有规矩，犯了规矩就会砍掉一只手。我忽然想到了上人院方丈的话：" 三都、五主、

十八头和八大执事的分工规定，黑道上也有如此严格的规矩！对于他们的残酷的规矩我不知道是惧怕还是敬畏。

"好吧！刀子在你跟前，自己把手剁下来。你他妈快！"他突然又大吼了一声，我的心同时震颤了一下。

" 大哥，别，别，你，你就饶，饶了兄弟，这回吧！" 姓栗的泪如雨下。

"美了你，按规矩办"他忽然大吼道，"非要我动手吗！""大姐， 行行好， 行行好大姐， 你就？？" 姓栗的嘶裂着没有一点血色的嗓子乞求着， 那副可怜相真不如个孙子。

"钱，钱怎么办，三万元呢？三万元在哪里？"粗男人逼视着姓栗的大有一把掐死他的危险。姓栗的吓软了，小便已经浸湿了裤子。

" 大，大哥，钱，钱都，都用了，但不是挥霍，绝对不是，兄弟用命担保。 " 他头上冒着汗，磕磕巴巴地说：" 我妈得了癌症，是胃癌，手术要四万块哪大哥！我，我总是她的儿子哪！你不是说不孝养父母就是畜牲吗你不是说没故乡情的人就不会爱国吗？你不是说没有兄弟情分的人不会是可交的朋友吗？我给老娘交了手术费了。" 姓栗的泪眼汪汪，提到老娘时哭得更伤心了。

粗男人不说话了，看着跪地发抖的两人似乎不相信地摇着头，大胡子忙证明道

" 真的，大哥，是真的，是给老太太交住院费了。我保证全是实话，我又没拿一分钱！"

粗男人转过了身子，面对墙壁不知在思考什么。两人又暗示我向粗男人说情， 恐惧的样子真让我怜惜，从他们的神情上，我体会了魂不附体原来是这样。我看了看粗男人的背影，自己也没了主意。

我想还是让他们走吧。真要剁下一只手，血淋淋的，咳！我对粗男人道

"饶了他们吧！再说？？"

" 饶不了，" 他忽地转过身，" 饶了他们就坏了道上的规矩！"" 大—哥， 你就饶？？了我，老娘就，就我这一个儿子，你，你是知知道的，你就？？"

"住口，再说一句，他妈我宰了你！"姓栗的被粗男人唬住了。他一脚把刀子踢在了姓栗的跟前，姓栗的怔了一下。

看样子他要来真格的了，连我也怕了，万一他要这么做了，这个仇便会记在我的身上。我想再劝劝他，却忽然发现粗男人的眼睛朝我住的卧室里瞟了一眼， 马上意识到他还在吃刘老头的醋，便来了主意，说"让他们去吧！我还有话要说呢！" 我不等他回答，又转脸对跪地的二人喊道："你两个还不快走！"

二人得了我的话，借机爬了起来，头也不回地跑了。

"回来，"他猛的回过了头，看势头他要追上去了。"给我站住。"我忙跑到门口，一把推上门，背靠在门上，他冲了上来， 却站住了我以为他会拉开我， 他却站在那里没动，这样僵持了一会儿，他生气地转身回到桌前。

" 你知道我怎么找到他们的？整整一个晚上，就这么让他们走了？咳真？？"

"这地方又不是我的，出了事咋办？"

"能出什么事，你不懂。"

"老头子一会儿会回来的。"我编着谎，不想让他再追究下去。他无奈地叹了口气，不说话了。我倒了杯茶水送到了他的面前。

" 你排行老大？" 我故意打着岔，想让他从气愤中走出来" 不，我为六，本家老六。我们堂兄弟一共十七个，我排行老六， 大学毕业后在机关工作。我的人格不允许自己和腐败同流合污，不允许我昧着良心做那些坑害别人的事。说了他们不乐意的话，向上面反映了实情，损害了他们的利益，成了他们所说的疯子。我没有他们那样的背景后台，当然就得不了道，升不了天。那些不干正事，只知中饱私囊的人反而升了官发了财。我被迫辞了职，只能走这条路，但我决不会违背良心去伤害无辜。"

"他们咋喊你大，大哥呢！"

" 是拼出来的，是杀出来的。我无路可走只好在道儿上混，道儿上全是黑吃黑，没真功夫别想混下去。进了那条道，想退出去很难，除非你在这个社会上永远消失。我已厌倦了这个不公平的世道，我也从来没把命当回事。因为我胆正、人正， 有主意， 又是个亡命之徒， 还真杀出了条老大的位子。不过， 我的规矩就是不准伤害无辜， 不准欺侮弱势群体， 吃黑是弟兄们生存的依托。"

我知道了老六的真实身份，庆幸这下遇到了真正能为我报仇的人。我靠近了他， 坐在了他的身边。

" 消消气，别为我的事气坏了身子，感谢你为我出了口气，谢谢你！""我不为这个谢字，而是你的认可。" 他冷冷地说道，气还没有完全消去。

为了更清楚地了解他，我故意说着挑逗的话

" 上次付了钱还没干事，现在？？ "

" 不，我没那种想法，" 他忽地站起，像被针刺了一下似的望着我，片刻， 语气又缓和了下来，" 不过，我并非不想拥有你，而不是时候。除非你心甘情愿嫁给我的那一天，我会让你全身沐浴遍， 亲手把你抱到床上，属于你我的床上， 一切从头开始。 "

他说着说着，不好意思地挪开了目光，走向了窗前，朝外看了会儿又回头看看我， 我以为他怕刘老头回来， 忙道

" 他不会回来的，今天刚回来过，至少两天内不会回来。"" 回—来！" 他拖着长长的拖音， 用审视的目光看着我。

" 对呀！三天内不会回来！" 我重复着旧话。忽然明白了过来，他又吃醋了， 他嫌我说了 " 回来 " 两个字， 我正想解释，他又问道" 他是谁你知道吗！"

" 不知道。" 我装着不知道摇了摇头。

" 是个退下来的副省长，并不体面的老东西！"

" 啊！你咋知道他是？？ "

" 咋知道？ 他涉嫌贪污近千万，栽进去过三个月。他钢嘴铁舌，比他大的官一个也没供出去，反而在他们当中落了条‘ 汉子 ’的名声。"" 可能没有同案人吧？ "

" 能没同案人吗！千万元能不牵扯一帮人吗？"" 也是。"

" 他太聪明了。供了上司，供了同伙，等于大家同归于尽，保住上司保住同伙， 就等于保住了自己的性命。 "

我有点佩服了，他竟然连这些曲里拐弯，不易捕捉到的官场内幕也弄得如此清楚，他们一定也有组织了，我盘算着。

" 我知道，让妓女爱上的男人是很少，" 他又回到了老话上，" 因为啥样的男人她都经过，她从骨子里瞧不起男人，也恨透了男人。可我必须

让你爱上我， 我相信自己的毅力。何况，没有一个女人不希望在有一天找到第一个掀起她盖头的那只手，越难的时候反而越希望那只手出现。好吧！我走了，我会是你的保护神，等着你不愿出卖的灵魂属于我的那一天！"老六离开了。

我总是要讲余姬的故事，她为什么那么让我牵挂？一会儿我会告诉你。

余姬正式和刘飞摊牌了。

对于刘飞来说，比他的命更重要的是手里的权，倘若余姬真要翻了脸他不只是个丢权的问题， 至少也得蹲进去十年八载。他心里清楚，凭余姬的长相， 随便也能迷倒几个比自己更大权力的男人。这年头，谁不想有她这样一个既有姿色，　又有名气，年轻又清纯的女孩子呢！他更明白，天下的男人没一个是不吃腥的猫， 广电厅厅长对余姬垂涎已久就是典型的例子余姬对他曾说过那位厅长如何喜欢她的实况，一旦余姬真翻了脸，自己也就全完了。在余姬的强逼下，不得不答应了余姬的要求。他指使田皮条办的 " 事 " ，目的就是为下一步棋打好基础。田皮条当然高兴，既从中赚了一万元的好处，又认识了田老头这个大人物，还恢复了刘飞这个大局长的关系。更何况，这种事又是他的拿手戏，最终的结果要比自己当初想像的还要好得多。

刘飞再三问了田文理，反馈回的消息依然是老头子挺满意。他选好了最佳时候去了叔父那里，提出了调余姬去京都电视台做主持人的请求。不料，老头子却一反常态地大发雷霆，劈头盖脸地一顿臭骂， 弄的刘飞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 刘飞边朝回走边分析着叔父的训话" 人不能把事做绝了，杀人也不过头颅落地， 兔子逼急了也会咬人，得意忘形是不会有好下场的。" 特别是最后那句：" 我不想再见到你这种败坏门风的东西，别让人骂刘家先人坟里冒了气。"刘飞越想越不明白，　老爷子咋突然这样的态度， 难道姓田的说了不该说的话，还是把 " 事 " 没给老爷子办好。到底因为？？刘飞一肚子疑团没法解开，只能从田文理口里寻问原因。

刘飞是和田文理一同去的田老头子那里，田文理却不能进里间去，又不敢远离。一听到老爷子大骂不止时，知道出事了，忙拿出电话问田皮条田皮条却说一切正常，　老爷子还夸他能干呢！　田文理这才放下了心，他知道刘飞的火又要发在自己身上了，这是规律。只能装做不知道老头子训刘飞的事，给刘飞先把面子留下，　回避过这个风头也就过去了。他急步下楼要了辆出租车先跑了。

刘飞回到办公室，见田文理没在，知道这家伙又开了小差， 幸亏老头子训他时田文理没在当面，要不多丢人。又一想， 不对呀？田文理咋会自己先走呢？ 为啥连声招呼也不打呢？ 一定是他没给老爷子把事办好，才提前跑了。他越想越生气， 拨通了田文理的电话， 却是占线的

声音，他一下把听筒摔在了桌子上， 踱步于办公室里。

田文理是在和余姬通电话，告诉余姬局长这几天很老实，教训教训也就行了， 闹的太过分了，对大家都不好。余姬关心的不是这个，而是调她去京都的事， 顺便打问了声找老头子的进展情况，田文理却实在地说了真情。余姬一气之下挂断了电话， 田文理莫名其妙，心想不还是为了你好干吗生我的气， 要不是我， 你不还在鼓里一直蒙着吗" 叮铃铃—— —＂电话响了，他打开机盖，是刘局长的号码，他想了想接上了。

＂局长，是我，田文理，有什么指示？＂他若无其事地问道。

＂你在哪里？又胡逛去了？没看啥时候了！＂刘飞很不客气。

＂下午四点，整四点，局长！＂田文理故意打着岔。

＂ 废话，你给我回来。蓿！我问你，老田给老头子都说了些啥？"" 老田， 老田能说啥，他能知道啥，老头子不是挺满意吗！"" 满意个屁，大发雷霆，老田一定说了是非话，要不？？"" 刘局， 我敢保证，给他十个胆也不敢，老田还炫耀老头子夸奖了他呢，不可能。＂

＂ 夸奖个屁， 有啥可夸奖，＂ 刘飞没说完就挂了电话， 他急的是如何向余姬交差， 而且余姬说好了必须在今明两天有个结果， 不然她要把一切都兜出去， 包括把如何霸占她的事也要全盘端给苗夫人， 一旦弄大了， 可怎么收场。

刘飞又一次产生了杀死余姬的念头，只有杀死余姬才能一了百了。余姬和自己住的这栋别墅，除了田文理知道，再没人去过，就是十天半月也不会有人发现。又一想，余姬一旦不去电视台做节目，必然会引起电视台的注意，万一露了马脚， 就不只是个面子的事了。最好设法让余姬给单位请个长假，说自己要去外地旅行，　然后见机行事。他拿定了主意，便上车朝别墅开去。

余姬当然不会知道刘飞的打算，只等刘飞回来再次摊牌， 其实她并不想把刘飞怎么样， 她知道刘飞的背景错综复杂，自己斗不过刘飞。刘飞的妻子小苗的火虽然容易点着，但在关键时刻还是会向着丈夫的。只要刘飞把自己调到京都的目的达到就行了。田文理告诉了她老头子的态度后，她一下又失望了，如果离不开都峪市，就等于和刘飞还要纠缠下去，必然毁了自己一生。她思前想后，还是等刘飞回来后再做道理。

刘飞下了汽车，他的步子比什么时候都迟钝，猜不透今晚该是什么结局， 从前的花言巧语已被余姬识破了， 无论咋说都不会有用。他垂头丧气地朝别墅走去。

他伸出了手，却没敲门，低头想了想，又举起手来，＂ 哗 ＂ 的一下，

门却拉开了，他吓了一跳，忙笑道："　　嘿嘿！余姬，你咋知道我回来了？心有灵犀一点通呀！"其实，余姬是烦躁中无意拉开门的，见刘飞吃惊的样子很狼狈，想对他一句，却忍了下来，转身回了房子，刘飞尾随了进去。

"也该收场了，还想骗到啥时候，刘大局长？"余姬既生硬又带有讥讽地问道。

"正在联系嘛！又不是我能管了的事。"刘飞的态度很温和。

"别骗我了，你叔父拒绝了，是吗？"

"谁，谁说的？？"刘飞一下子紧张起来，揣摸着是谁告的密，还是余姬在诈自己。

"别激动，事实终归是事实。"

刘飞毛了，自己的计划又乱了。本来都想好了：先骗一骗余姬说这几天随时都有可能和办事的人见面，让余姬以旅游的理由给单位请半月或二十天长假，理由是办事比上班重要，然后找机会除了余姬。刘飞认为，凭自己反侦察的经验， 完全可以避过这一关。可她怎么却知道了老爷子翻脸的事呢？他为难了，一时又无法应付。

" 说话呀！拣好听的说呀！告诉你，我已复印了你三份材料，你的为人我清楚， 两份已放到了该放的地方。这里有一份，给，看看是不是事实我不会胡编乱造！"　余姬一把从桌上拿过了早已准备好的材料，几步走到刘飞面前，"啪"的一声摔到了刘飞身上，飘散了一地。

刘飞望着满地材料，不知该捡还是不该捡，恨火已燃到了极点，真想一把捏死这个毒蝎样的女人，全身的肉也在颤抖，几次欲爆发出来都控制住了。他知道不能， 至少暂时不能， 忍气吞声也要稳住这个不知天高地厚的女人。他慢慢蹲下身子， 一张一张拾在了手里， 转身去了客厅， 接了杯开水放在茶几上。

余姬见他去了客厅，又跟了过去。刘飞瞟了他一眼，没有动。

" 咋不说话呀，要么我明天搬走，要么你就说个肯定的时间，别想一拖一天地骗我，受一次骗会聪明一次， 干脆点，咋办？ "余姬双手交错在胸前，倚靠在客厅门上，眼睛死死地盯着刘飞。

"又不是没找人，老爷子忽然变了脸，我有啥办法。"刘飞尽力表现着平和的态度，心却真想现在就杀了她！他知道余姬的脾气— — —吃软不吃硬。

"你就不能好说吗？吃了炸药似的。"

" 给谁都一样，说，我搬走还是你搬走？你搬走就是现在，我搬走就是明天。"余姬步步紧逼。

"坐下来说好不好，事情有说下场的，哪有吵下场的。"刘飞依然温和着语气。

"好，你说咋办？"

"明天再托人，我想请张？？蕲！ 不， 不，"刘飞欲说又止，他已不能如前地相信余姬了，"　请省上一位领导去京都一趟，我想他应该有把握办成这件事。"

刘飞的欲言又止使余姬明白，刘飞还有个省领导的后台，和刘飞的私交不浅， 他是谁呢？她不想让刘飞再骗下去，又逼问道"哪个领导？"

刘飞看看隐瞒不住，越是不老实余姬越会闹个不休，只好如实说道"张副省长，他虽然退了，可他的老上级不会不给他的面子。""几天？"

"一个星期吧！"

"好，再等一个星期，看你还能骗到几时！"

余姬说完，转身去了卧室，"垮"的一声，反锁了门。

刘飞心里乱极了，此刻已完全成了恨，忽地闪出了个残忍的念头：车祸，制造车祸事故致余姬一死，这是两全其美的事， 既追究不上司机的刑事责任，又能了却一切恩怨。可他又难住了，谁能是这起车祸的最佳人选呢？身边的人都不可靠，从余姬提前知道老头子翻脸的事上分析，再从老头子突变的态度来看， 可信的人还有谁？一旦真出了差错，就不是个好收拾的摊子了。他忽然产生了一种恐惧。自己的恶行是否引起了众怒，　或者余姬采取了相当的手段买通了身边的人，是田文理，不可能，他跟我这么多年，没有外心的；是小张，小？？不会的；是老田，也不对，他根本就不认识余姬，更不知道我

他怀疑了又推翻，推翻了又怀疑，还是打消了用车祸致余姬于死地的打算。掂来量去，又落到了朱鸿身上，忙拿起手机，拨通了红太阳娱乐城朱鸿的电话。

"朱鸿，是我，刘飞，你在哪里？"

"　在娱乐城，过来不，又来了个新妞，说不准还是个处女呢！要不？""别乱说了，我有急事找你。"

"我过去还是？？"

"不，你等着，我马上来。"

三个月的肉体租赁结束了，我回到了住处。大约又过了一个星期，刘老头子还是没有一点消息。

虽然刘老头子答应为我伸冤的话没有兑现，从老六口里却明白了他这个大人物也是个落架的凤凰，失去了权也就少了当年的门庭若市，没有了说一不二和前呼后拥。何况，又犯过那么大的错， 也许还惹不起刘飞呢我不怨他，也理解他失权后的无奈，更可怜他失去权力后那种驴死了架子不倒的做作样子。

老六对我的感情又一直不敢全信。我也认为自己不可能爱上那样的一个男人，咋可能爱上他呢！

尽管老六的影子常常在我的周围出现，我还是认为少和他见面，尽可能不把机会给他，宁可让他占有我的肉体，也不会让他走进我的心灵。

小莲花来找我了， 说朱鸿有急事求我。朱鸿是老板，而且以前给过我一些帮助，我应该有所回报。我去了朱鸿的办公室。

朱鸿很客气， 我清楚他这种人的客气必有目的， 他的外号叫"铁爪子"， 意思说他长了双很能抠的手， 无论在客人身上还是在小姐妹们身上抠的再也不能抠了。然后又大笔大笔地奉承给管他的人。所以， 有人当着朱鸿的面这样说： 老鼠吃蚂蚁— — —给猫攒供品呢！ 其实，要叫我评论朱鸿公正一点，他活的也确实不易，别看他是个老板，比起那些手握权力，被污浊浸泡了心的人的日子难过多了。

朱鸿所谓的求我帮忙，不就是借"花"献"佛"吗！那个佛，一定是他惹不起的人物。

"香子，求你再帮一次忙， 去京都一趟，只几天时间，报酬一万元。你不会不给面子，不会不帮这个忙吧！"

"去京都做啥？"我不明白，因为，我从来也没去过京都。

"是朋友的事，急事，而且？？"

"我能做什么，帮人家什么忙？"我抢过了话头。

"不，不还是为拉扯拉扯关系吗。"他没说明，我却明白了。

" 几天？"我只计算时间和报酬，这对我来说才是最要紧的事。

" 最多四天。 "

四天一万元，我认为是划算的，又能看看京都是个什么景致。

" 先付钱，这是规矩。" 我要的就是钱，而且这种事必须先付钱。

" 现在就给，我给？？" 朱鸿忙拉开抽屉，拿出了已准备好的一万元我接过钱和机票， 放进了手提包里。

我之所以干脆地答应了朱鸿的要求还有一个原因，就是想摆脱老六的纠缠， 我也不想伤害老六，让时间把他的想法消去。

我匆匆朝回赶，因为是明天七点十分的飞机，尽管只有几天时间，女人嘛，提前也得作些准备。

不知怎么，我的大脑总有种模糊的倾向— — —老六的影子不时地纠缠着我， 就像一个背叛了丈夫的妻子把感情偷渡给了别人那样，不停地出现老六那副并不喜欢的身影。和朱鸿谈话的时候，就几次抛锚，明天起飞前最好别再见到他， 用冷处理的办法让他收回那份心。

越是这样强制自己，反而全是老六的身影。老六爱我，至少他喜欢我。

要不， 几次能占有我肉体的机会怎么都放弃了呢我忽然笑了：这是干什么？ 是老六爱你？还是你自个出了毛病？自作多情，真是！我自责着，也自我嘲笑着。

我匆匆下了出租车，朝楼上走去，我愣住了，老六又在我的门口站着想退回去已不可能了。

" 你好！不欢迎的男人又来自讨没趣，最好别被人轰走！"我没接他的话，拿出钥匙朝锁孔里插去。

我很矛盾，虽然看见他时吃了一惊， 却又有种奇妙的紧张感，是亲切是希望， 还是讨厌， 似乎还有些来的正是时候的成份， 反正说不清， 我敢肯定不是喜欢他，心又 " 腾腾 " 地跳个不停，一时间不知道该咋样面对。

" 如果不欢迎的话，我可以站在门外，直到天亮。"我推开了门，虽然心里矛盾着，面子却迫使自己说了句" 进来吧！"

他没应声，跟了进来，一屁股坐在了方凳上，看样子他已站得很久

了。

我不想把我去京都的事告诉他，告诉他会伤害人家的，我没有这个权利。既然我不想和人家交往下去，干吗要去伤害人家呢！ 这种人我同样得罪不起，只能用冷淡使他退心。他见我不说话，也知道我不欢迎他，双方又沉默了起来。

他终于憋不住了。

" 别嫌弃我，我不是幼稚病，只是无法控制我的感情，连睡梦也被你全占了，倾向于妒嫉的撕扯而不得安宁，完全一株狂风中的树梢。我终于品尝了爱人的幸福与折磨是同等的痛苦的话千真万确！当然，这都属于心甘情愿，自作自受，可他又是种绝无仅有的力量，太大了的力量。我也在自问，一次次地质问自己，那么小的一颗心，竟然把你全装下了，你的从前一切的一切，全成了无休止的骚扰，真的，只有看到你的时候才能稳定我恍忽的情志，你已完全改变了我和我的一生。"" 改变了你一生？"

" 是改变了一生，自从看见你以后。 "

老六像个害羞的女孩， 完全失去了男人的份量，我成了个教授他成长的老师一样高高在上，他的幼稚让我既感动又好笑，却没话说，我能回答他什么呢

从老六身上，我看到了爱情的力量如此地使人着魔，连他这样的人也能变得善良， 他这种死心踏地的社会渣子也能被感化？然而我又怀疑它的成功率是那么的微小，他说我已改变了他的一生，只要我能接受他的情感他会把所有的从前改变，这可能吗？

也许我对所有的人都存有心理障碍，我还是想让他很快离开。

他的架势根本就没打算马上走，我的沉默使他很是尴尬。我鼓了鼓劲。

" 我身体不舒服，如果没事了的话，我想休息一下。"我突然下了逐客令， 他忙抬起了头，愣瞪着不解的目光，本来以为我已默认了的他又失望了，一副让人怜惜的样子。我冷漠的神态和听起来并不生硬的话却使他掂量出了其中的份量， 连续地摇动着无可奈何的头， 还是不想走开。我见他依然想缠下去，又催了句：" 真的，我很累，想休息了，你请回吧！"

他的嘴唇又开始了樗动，欲说又止地看着我，好长时间后，以低沉的声音道。

" 我只想求你挤点时间给我，让我能看看你就满足了。尽管你总把我和嫖客误解在一起， 用你主观的看法给我划定了并不实际的圆圈，我不会因此改变我爱你的意志。我知道你仇视男人，我理解你仇视的理由和现实的迫害。我爱你并非是你美丽的容颜，而是你纯洁高尚的灵魂， 当我每次看到你接触客人时的笑脸，无奈的神态，断续又虚情的话语，以及隐藏在这些背后的，压挤在心头沉重的阴霾时，我相信了我的判断的正确性，也是我要彻底解开你心灵包袱的根本原因。我知道不该过早向你透露身份，正是我爱你的力量促使我坦白地面对了你。可我并不因此而自责和遗憾，我要的正是用真实换取你的答案。我还想补充一句， 我的生命已长在了你的土壤里，请你？？ "

" 不，不要再说了，为什么非要这样？"我急了，不能让他的话继续软化我的心，大喊道，"　　　我是个妓女，妓女是不会爱上任何一个嫖客的。"他的手也在颤抖， 朝我急伸过来的手却停在半空中， 好像我被蝎子蜇了一下致他焦急不安， 又无法替代我的痛苦而手脚无措， 举动反而比他的话语更方便更有说服力。他爱我的情感无可非议，而我却依然无法接受他的相貌和他的 " 职业 " 。我必须让他赶快离开为好。

" 我已说了我不是嫖客，你把这个印象应该从大脑中彻底抹去！" 他更急了， 又一次否认他是嫖客。

" 可我是妓女， 你现在纠缠的是一个人所共知的妓女。"" 我不认为你是妓女， 至少不是心甘情愿的妓女，我更不是嫖客。"" 你能保证从来没有过嫖客的行为，你敢发誓？""　有。可对你来说，我绝对不属于嫖客一类。 "

" 那我就告诉你，尽管我是一个接受过很多男人的妓女，我却不会让我所爱的男人有过嫖客的行径，你的坦白已取消了你爱我或者奢望得到我的权利。 " 我挑拣着理由，也尽可能把最绝情的话说出来。

" 我明白，恰恰说明我对你的认识完全正确。在我的心中，你永远是圣洁的天使。我清楚我的苦苦追求是种可怜虫的行为，我知道跪着的人永远折不到高处的玫瑰。但我绝对不能改变我既定了的目标，这一点请你记住。"

" 如果你需要我向你保证的话， 那就是我永远不会嫁给你。" 我反唇相讥道。

" 你不只一次这么说，包括你冷漠的表情。可我相信我的毅力，还有我对你的感激， 具体一点说，第三次见到你的时候， 我已成了另外一个人因为我要生活， 我要过常人的生活，不想再过那种血水里滚爬的日子，不想再过那种提心吊胆的日子。我要有个家，要有孩子，让他上大学，让他去留学，让他成为有用的人。如果能如此，死又有什么？所以我感激你所以我会为我的目标去求你，　　　我以为只有你才值得我去追

求。"我明白了，他有抱负，他有理想，他想让我给他生个孩子， 把希望寄托在孩子身上，我忽然感觉眼前这个凶气缠身的男人那么的渺小和无奈以及他粗陋背后的正气与良知， 我的心乱了。

干吗要想这些呢？ 干吗要和这样的男人纠缠下去呢？难道真想嫁给他这种人吗？ 我看着他痛苦的样子，觉得他确实很诚实，在自己追求的女人面前能坦白出曾经的丑恶，比那些伪子们真实多了，诚实多了。

" 我现在需要的只有钱，谁给钱就和他上床！"

" 知道，我知道你需要的不是爱，不是情，因为你已管不了自己，和我一样管不住自己而被你小瞧，情在你的心中早已枯竭，可是，你真正要的并不是钱，是一个不可告人的愿望，可怕的目的！"" 什么？你说什么？"我吃了一惊，马上又镇定了下来。

" 报仇， 报仇是你最大的愿望。而我的最大愿望却是你和我的孩子。"" 胡说， 简直胡说八道！" 他怎么知道我的愿望是报仇呢，是不是我听错了？ 我忙打着掩护，" 我和你的孩子？ 可能吗？ 哼！ 笑话！"" 是笑话，此时肯定是笑话，我认为只有我和你的孩子才会有种压抑下再崛起的基因，才会改变和完成我的愿望。" 他停了一下，看了看我，见我没有反应，又变了话题，" 可你的愿望却不在这里，是报仇， 报— — —仇！"" 不可能，这个世界不会欠下一个柔弱女子的冤债！" 我遮掩着内心的恐慌，尽力地回避着。

" 恰恰相反，你的仇人是刘麻子，还有他的儿子刘飞！"" 谁告诉你的？ " 我急了，他真的成了一影幽灵，难以猜测的幽灵，摸透了我全部的幽灵，我无言以对了。

" 别紧张，是姓栗的说的，还有大胡子。 "

我明白了，但我绝对不能承认，我必须让他尽快离开，否则，一切将毁在他的身上。

" 那是在为朋友帮忙，刘麻子和我根本就没有什么关系！" 我感觉自己的声音也变了。

" 请不要紧张，我咋可能把灾难推给所爱的人，推给一个无辜且善良的人呢？ 至少我腹内还有良心的苗子。 "

" 算我求你了好不好？为啥要和我过不去呢？又没欠你的债，什么仇也没有，你为啥？？" 我带着乞求的口气，又有些责备的意思。

" 我不会跟你过不去， 在这个世界上，我对所有不利我生存的人，不利我达到目的的人都不会轻易放过，任何手段都会使上去。可我绝对不

会违背我的良心。"

"所以，就在我身上作实验？"

" 不，只是一种冲动，激情下的冲动，爱唆使的魔力。所以，我的失控也在连续加重着神经的负担！"

我不能再听下去了，我还得收拾东西，还得早早休息，更要紧的是怕被他软化了心。

"请你回去，我已说过我身体不舒服。"

"我会马上离开，可我向你发誓，报仇只有我才能帮你完成。"

第九章 一笔交易

"你要去哪儿？"

我猛地一惊，回头看时，又是老六，他站在不远处疲惫地望着我，他是否一夜都没离开这里？我急了，到机场还有四十公里路呢！

"我一宿未眠，你的房间没发现出入的男人！"他又来了句，明显着一夜未眠的疲惫感。

"你站了一夜？"我既感动又着急，尽力稳定着情绪。

"我常常这样，真的我不想看到任何男人出入你的房中，或者在天亮前从你的房中走出来。是因为自控不了两腿的行动，我却认为是一种享受"。

那一瞬间，我不想去京都了，然而，一想到黑社会老大，不！我必须赶快离开他。

"你要去哪儿？"他见我神不守舍，又问。

"你有这个权利吗？"我回绝了他。

"我……"他噎住了。

"的——的的，的——"汽车�叭连续鸣响着，出租司机等得不耐烦了，我迟疑了一下，断然上车走了，他飞跑着追在后边。

"你老公追上来了！"出租车司机说道。

我没应答。

"是把东西忘了吧？"他又问。

我的心乱极了。

"咋，小两口生气了？"

"开你的车，挣你的钱，少管闲事。"

出租车司机不说话了，从倒车镜里偷视了我一眼，皱了皱眉头。

我的目光透过玻璃朝后望去，老六边跑边喊着什么，一点也听不见。他忽然摔倒了，我的心抽动了一下。

他一整夜没合眼了，是昏晕了的缘故，还是被什么东西绊倒了，他摔坏了吗？……我该怎么办？他爱我，我又一次出现了不想去京都的念头，我想叫司机把车停下来，真的想停下来，我鼓足了勇气，却没说出口。

小汽车飞跑着，尽管高速公路很平坦，我的心却一直在颠簸，强制不住的抽动着，丢在了那儿，丢在了老六身上。又好像没有，我为什么要这样，这样又为什么？我不明白，我该………………

两个多小时后，我住进了京都一家五星级酒店。是个套间房，我的身份是张副省长的随行人员。

我不管自己是什么身份，更不管我来京都做什么，关心的只是那一万元在四天后归我所有。因为我在来京都前已从朱鸿手里提前领了。

我住的是1403房，张副省长住在了1404房，他的随员住1414房。1403房和1414房中间拐了个90度的硬弯。

我刚冲完澡，他的随员来找我，很礼貌，不像歌厅里的男人那么粗野、放肆。我知道他尊重的不是我这个妓女，而是张副省长。

"你好，于小姐！"他毕恭毕敬。

"你好，叫我香子，这样会更好一点。"我比他更友好，因为我除了钱再没有别的目的。

"感谢你能来帮我们的忙，理想的话，你也会有好处的。"我不知道他说的"理想"指的什么，大概是要看客人对"服务"的满意度，其余的我一点弄不清也不想知道。至于他说的好处，我压根儿连想也不想。

姐妹们已被骗聪明了，什么承诺，好心，大愿小愿的，包括他刚说的好处，全是骗人的鬼话，无非两个目的，一是占你些便宜，二是让你把他的客人陪高兴了，他得到更大的好处。可我们只讲兑现，拿到手里的才是真的。

"会的，我想一定会的，因为我至少知道对得起那一万元的报酬！"我实话实说。

"谢谢你！请换套工作装，你这身衣服和你的身份不相吻合。噢！是那件。"他指着桌上的两个纸盒，示意我试一下，"出自京都有名的服装设计师之手，套装，穿在你的身上一定很合体！"我走到桌子跟前，打开盒子，里边放了套深蓝色的女职业装，另一个盒子里装了件白色衬衣，

还有条红色的领带。我换下了那身长裙。

"太合体了，这才叫量体裁衣，不像成装那样的不宽则长。"他边看边奉承着。"这样吧！现在我可以告诉你，张副省长有件事求人帮忙，如果没啥变化的话，可能就定在明天晚上。""什么人，需要我帮什么忙？"

"到时候听我的安排。"

"嗯，知道了。"

吃过饭后，我转了转京都的大街，这个都城除了比都峪市的楼房高外，哪里都是一样的无聊浮华。我又返回了宾馆，反正今天没啥事，冲了个澡便呼呼地睡着了。

"叮咚！叮咚！"并不刺耳的门铃声叫醒了我，没经验的我忙拉开了房门。

"你找谁？"我以为是按错了门铃的客人。

"我们是一起来的，香子小姐！"来人自我介绍着，我当然不认识他，由于社会治安很乱，我警惕地问道：

"一起来的？"

"是一起来的，我姓张，进，进去说吧！"

"你是……张省长，"我忽然明白了过来，由于他们这些人都是一个毛病——喜欢权，我只好把张副省长的副字省去了。

"是，是我，是我。"

"真不好意思，不知道是，是你老……我还穿着睡衣呢！""没事。我过来看一下，关心一下也是应该的嘛！""谢谢！你请坐，我换件衣服！"我不好意思，总不能穿上睡衣和人家说话嘛！我转身欲去，他却说道：

"不换了，坐不了多长时间。"

"这样不礼貌，还是……"

"不，不……"他拦住了我，顺手按着我的肩膀坐在了沙发上，一副和蔼可亲的样子，我朝一旁挪动了一下，拉开了点距离。

我的目光再次和他相撞时，一下明白了过来，我忙打着掩护。

"对了，咋忘了泡茶呢！"我站了起来。

"不用，不用……"他拉住我的手，又让我坐了下来。

"你很漂亮，怪不得他们都为你叹息，咳！不该流落烟花哟！""谢谢你的同情，我是个不喜欢别人同情的人。"

"哎——咋这么说话呀！同情也不是坏事嘛！唉——至少可以得到点安慰呀！""真正的帮助不是在嘴上，也不是建立在一种目的上，这样的同情我不赞同。"我直截了当，这种事我经得太多了，他后边要说的话我都知道，无非是占我便宜前的开场白而已。

"凭什么说别人的同情都有目的呀？我可是实际的同情！""谢谢，谢谢你！"我还是认命，只能说谢谢，却暗自道：谢谢你的狼心狗肺。

"如果你能改过自新……噢！是，是改变以前，以前的话，命运不也就改变了吗！女孩子，为什么非要走这条路呢！"他做作出的腔调让人难受。我淡淡地应付道：

"咳！没办法哟！"

"咋这么说呢！这个世界是由男人和女人组成的吗，所以不能只怨女人嘛！没有男人女人怎么会变坏呢？没有嫖客怎么会有妓女呢？男人比女人主动，女人变坏都是被动变坏的。什么人都有，好的，坏的，奸诈的，凶残的，不知羞耻的，横行霸道的等等等等，人终究还是人嘛！好人总是多数嘛！像我们这代人，当然还有更多的同志，不都堂堂正正地做人吗，傻姑娘！"他的官腔实在太难受极了，一句一个嘛，表现着他所谓的关心，我有我的主意，心想：你也算个好人？那你带我来又为了什么？一万元的"出租"费不也是朱鸿为你垫付的吗？别打肿脸充胖子，你那双怀淫的目光早已报告了你的邪念。

"只要你答应我，从今天开始离开那个圈子，我可以……噢！究竟还年轻嘛！"他半遮半掩着心口不一的话。

他想的啥我明白，不可能相信他的"好意"，这种话太熟悉了，熟悉得让人烦，让人腻，全是鬼话，那个刘老头不也说着跟人一样的话吗！可连影子不也找不到了吗？但我还得应付。

"你说什么？"我故意着打岔。

"你打算以后咋办？"

"不知道！"

"从今天开始，你就可以离开那种环境，噢……我说的回到都峪后，我会帮你的。""帮我？你回到都峪后帮我，怎么帮？"我故意问道。

"只要你能改变自己，你想，随便给你些事，比如工程呀！指标呀！你懂吗！"我明白了，他是在用权力引诱我，这些狗屁话我听得太多了。

"谢谢你老的好意！"我不热不冷地回答了句："从今天开始，能吗？让我来京都做啥，能吗？别装猫变狗了，咋不说从此时此刻开始呢？你怎么向你的同伙交差呢！"他竟然没听出我话中的话，反而卸下了那张正人君子的面具，向我靠近了，那张只说人话不做人事的臭嘴朝我伸了过来。

我挪了挪身子，问道：

"你不是说让我改变自己吗？咋又……"我轻轻推开他的脸，又朝后挪了一下。

"我是说和我好过以后嘛！今晚……"

"今晚怎么？"

"你想能怎么呢！"他的淫火已升到了极度。

"我不知道。"我打着岔。

"陪我睡觉也不是坏事嘛！"他的那张老脸干脆不要了。

"这次我服务的对象如果是你的话，就可以陪你上床。"我郑重其事。

"当然不是我，是……"

"你就不怕我在你的客人面前说出你的行为吗？"我想借此让他收了那份心。

"你不可能说出去，你有你的人格！"他并不在意，而且很有把握。

我愣了，眼前这位大人物竟然说出了我有人格，在这里，在他的嘴里，在这种情况下，我忽然有了人格，不可思议！人格是个什么东西？人格在我身上如果有的话，他的人格又在哪里呢？如果他的人格和我这个妓女的人格同时并存的话，怎么又会出现眼前的现实呢？我笑了，"哈哈哈哈"地大笑了，笑得我阵阵寒伧，汗毛也竖了起来。他好像对我的笑莫名其妙，又好像头公驴毫无旁顾，露着副宽大的马牙和烂杏般的嘴脸，完全没有了人格。

"你笑，笑什，什么……"他依旧奇怪地看着我，好像在质疑一个神经病人一样。

"哈哈，哈哈……哈……"我仍然大笑不止。

我边点头边在不大的房间走动着，讽嘲着他说的所谓的人格。

"人格，哈哈哈哈，我忽然找到了人格，今天，今天找到了人格，是从一个大人物的嘴里说出来的，我有人格了，哈哈哈哈！人格在哪里？值多少钱？哈哈，我有人格了，哈哈哈哈……人格用在了那张嘴上，用在了这种环境下，这个时候！从一个欲火纵容下想跳墙的公狗嘴里叫出来了，那叫狗，狗格，狗格，哈哈！哈哈……"我连续地自语着，我真没想到人怎么会这样，大人物也同样的人面兽心，大人物和小人物原来是一丘之貉。

不过，我非常佩服这个大人物的"修养"，我明白，这种人面兽心的骚货一旦欲火升腾起来，别说骂他是条狗，就是说他是头猪也能受得了。我的行为，我的笑声，特别在这样的晚上，宾馆这种地方，刺耳的大笑，全讲明了的情况下，他依然很"冷静"，很"沉着"，很有"耐性"，很有"修养"，没有发火，只有冲动和激情，也许冲动和激情是孪生，他的所有激情全成了冲动。不管我怎么说，如何笑，包括狗格的"自损"，他一点也没反应，看我的目光似乎只是部电影放映机，紧跟主人翁的屁股晃荡一样。

我知道他不会把我怎么样，也不可能对我怎么样，因为他是个大人物，他有面子，他至少比我的面子大，特别在这种情况下，在他想发泄兽欲之时，他会什么也不顾，哪怕说他是我生出来的他也愿意，何况我是他送给他的客人的"礼物"，他更不能怎么样。我是个撕掉了脸皮的女人，还怕什么呢！

我停止了笑声，我知道这种办法在他身上起不到作用，激怒不了这个平时高高在上的大人物，他像一个输光了钱还坚守在赌场里的赌徒一样。我失败了，想借嘲笑阻止他淫荡的心失败了，我忽然有种感悟，官大权大的人，也必然性大胆大，小民百姓望尘莫及。

我一下记起了曾经的闹剧，那还是来都峪市不长时间里发生的。记得是个没有月亮的晚上，我一人在张家村通往北城区的背巷行走，贪图路近却忘了危险，也是社会经验不多的原因。本来就有些怕的我忽然被一个男人拦住了，我拐了一下又冲了过去。

"停一下，姑娘，"他一把拉住了我的胳膊，"聊聊天，急啥呢！"我怕了，前后看了看，怎么连个过路的人也没有，这可咋办！我感觉他拉我的手在发抖。我知道坏了，万一没人听见可咋办？我忽然有了主意——装疯。我转过脸突然笑了起来，他以为我同意了，两条胳膊紧紧地抱住

了我。

"哈哈哈哈，哈哈哈哈，哈……"我一直笑着，越笑越利害，笑得弯腰驼背的。他忽然松开了手，愣瞪着目光看着我。我依然笑个不停，他倒退了几步，我反而朝他撵去，还是大笑不止。他怕了，真以为我是个疯子，看着看着，扭头跑了。我仍然大笑着，直到看不见了他的身影，才心惊肉跳地跑开了。今天的这个大人物，眼前这个大省长真的比平民百姓胆子大多了。

"笑啥，有啥好笑的！"他好像真不懂我笑的原因，站了起来又坐近了我。不过，他没有刚进来时那么随便了，那么一副领导关心下级，长辈关心晚辈的"亲切"感了。

我没回答他，因为他的口气不像是提问，似是批评或者禁止的口气，又不像是。我瞧不起他，不想回答他半小时内判若两人的"领导指示"。

"怎么，笑累了，笑累了就歇歇呗，姑娘！"他越发色迷迷地媚笑着。

我没吭声。他却笑了，很难堪，做作得像个媒婆子。躬着身子，手没离开沙发背，从单人沙发又挪到了我的长沙发上。

"我知道你笑什么，不就是笑我年纪大了吗？没有年轻人行，是不是？"他硬把狗腿往狼腿上接着。

我听得出，他是在打岔，或者说没话找话，脸红得像个第一次开怀的下蛋鸡。我蔑视的目光，愣愣地盯着他。

他又向我靠近了，我知道他不可能轻意放弃目标，男人嘛，都这样，何况这些平时发号施令已成了习惯的人，一旦说出口的话，硬着头皮，把脸装进裤裆里，也要把事做下去的。我看着他朝我靠近时不自在的样子，对照着他一开始说的伪君子们常说的那些话，又是一股恶心感涌了上来。突的，他伸手在我脸上摸了一下：

"怪动人的，"他痴痴地盯着我，我没有反应，"真的很漂亮，真的不该沦落烟花。"他还在说着违心话，我憎恶极了，可又知道这些人是没有脸皮的。他见我没反对，反而来了劲，伸出胳膊从我的脖子后搂了过来，双手一合，紧紧地抱在了他的怀里。我没有反应，更没有知觉，只有一种无可奈何的厌恶，我想推开他，可我没这个权利，他付钱了，我是个妓女，只能应付。

我被推倒在了沙发上，也许因为我一直不说话，他突然问道：

"咋，为啥不说话，是不愿……"

我没有反应。

"是不愿意和我说话？"

我没听见一样。

"是嫌我没把你抱到床上去？"

我依然没有吭声，行尸走肉的我怎么会有反应呢！

他以为我默许了，更来了劲，用力地用那张粗皮布满的脸在我面部蹭了起来，忽地抱起了我，紧跑几步放在了床上。

我顺手拿来张报纸，偏着头读了起来。他用力地忙他的"事"，没一会儿，倒在一边不动了。不大会儿，我听到了他的鼾声。

我没有睡意，总不明白这位大人物为什么会如此可笑，如此装模作样，想干什么还要装出一本正经，以正人君子的面目掩饰其内心的污浊呢！如果怕我要钱的话，朱鸿早已替他付了。可他又为什么？也许正如老百姓们常说的：既想当婊子，还想立牌坊。

第二天，他起得很早，我装着熟睡，他溜了出去。

午饭是在酒店的二楼吃的，他们的客人是个满头白发的老头，看样子挺有来头。和我一起来的那位大人物却一反昨夜的形态，唯唯诺诺的样子很像"地道战"电影里那个见了日本人点头哈腰的汉奸。

我忽然想到了古装戏里的官员，那些进京求官买官，走后门拉关系，求人办事的幕幕闹剧出现在脑海里，心想这位大人物不也重复着前人的老路吗？不过，他比古戏里的官员胆大，送给朝廷高官的"礼品"也敢自己先用，然后再献出去，真是一帮乱伦的畜牲。

我只顾想着自己的事，带听不带听地听了几句：

"总是老乡嘛！我的意，意思是……"他口吃的样子，他脸红的程度，真像个拔不出地面的红萝卜。

"不都安排过了吗，以后不要这样嘛！"客人说着也许是责备的话。

"上次……"大人物看了我一眼，却没讲下去。我明白他看我的意思，站起身想走开，他却笑着叫住了我。

"香子，我们一起来的，香子同志，这是崔部长。"

"你好，崔部长。"我应付道，也同时看了眼崔部长。

崔部长很和蔼，一头白发好气派，怎么看也是个有知识的人物，一举一动都那么自然得体。我暗自思量，怪不得人都说，阎王好见，小鬼难缠。当大官的人和做小官的货色就是不一样。我点了点头，为他添了些茶水。我知道他们有话要说，我不能影响他们的交易，借去卫生间回避开了。

他们是来求这位比他更大的部长办事的，至于什么事，我不清楚，我也不想弄清楚。按以往的经验，我的服务对象很大程度就是那位部长了。他们让我换上工作装的用意也在这里，这些玩人的人已对妓女不感兴趣了，玩的是女兵，演员，名角，白领，军人，这些话小莲花早都对我说了。那种恶心胜过了人们对妓女的呕恶。

后来，我才知道他们是求那位老部长办理什么调动的事，好像和京都电视台有关。

这天晚上，老部长住进了我的房间，我尽量做好服务。让我所能放心的是，他是个老头。

我为他放好了洗澡水，他喜欢烫一点，说烫一点能促使血液流通，我照做了。他要我给他搓背，我怎么可能推辞呢？他出了卫生间后，我也冲了个澡。

当他扑上来，趴在我的身上，我的大脑一片混乱，什么头绪也找不到，没有委曲，没有耻辱感，麻木得如同隔着棉衣搔痒，没有一点知觉。奇怪的是，大脑却全是老六的影子，我后悔，不该离开都峪，不该来这个地方，不该为一万元到这种地方来，我想很快返回去，迫切地想见到老六……

2

第五天下午，我回到了我住的地方，老六却没来。五天过去了，还是没见他的影子，我反而急了，想见他的愿望成了急不可待。

我好像有种寄托，或者说有种强烈的诉说欲，把这样的羞辱说给一个人，能信赖的人，那个能信赖的人好像就是老六，几乎超越了我的郁金香，向他倾倒这些天遭受的非人耻辱，非人作践，依偎在他的怀里痛哭一场，向他……我忽然又问自己：是爱上老六了吗？是在寻找暂时的心理慰藉，还是寻求精神寄托？我是只想把内心的委屈说给他，还是被他的行为打动了？还是老六已完全走进了我的心里？反正，想见到他的愿望越来越迫切。

又过去了三天，老六依然没有出现。

老六的失踪让我非常失望，不该去京都的悔意越来越严重，是我伤透了他的心，特别是去京都的那天早上，自己太过分了。他怎么可能再见我呢？他是能忍，可也有限度呀！没有他，我该去哪里寻找报仇的人呢？去京都前老六追车奔跑的情景又出现在了眼前，我的身体在微微颤抖，是我伤害了老六，是我……我恨自己，恨自己没眼光，恨自己没主意，恨自己为什么要去京都，恨自己为什么不能待老六好一点。倘若多少能给他点面子，他也许不会离去，做个朋友也行呀！他是爱我，他可以整夜整夜守候在我的门外，难道我就这么狠心吗？金香哪！你咋这么糊涂，这么笨呢！

我忽然悟出了个道理，也是姐妹们常常讨论然而又无法定性的话题：人间到底有没有真爱的话题。老六在的时候，我一点没有觉得他的存在有多么重要，失去他的此刻，反而渴望见到或者得到他的迫切。就这个意义而言，爱情似乎成了种可遇而不可求的奢望，得到的永远不是最美的：就像人们追求天堂那样，正是因为天堂只是一种幻想，才会永远吸引人们向往的心，正是因为这个向往，才成了文学家们纸上谈兵的永恒话题。可他究竟又只是种追求，是种向往，也许心目中的那个天堂真的一朝出现，新的天堂又成了他们描绘的永恒话题了。

爱情可能也是这样。

我去了红太阳娱乐城几次，当然不是去接客，更不想再挣钱，是想在那里找到老六。更后悔这么长时间以来，不该连他的通信地址和联络电话也没留下，这么大的城市，找一个人真是大海捞针。

我一天天出去，又一天天毫无收获地回来，想打听也不知道谁认识老六。我给姓栗的打了传呼，可传呼台以欠费停机回绝了我。

我的希望破灭了，忍辱卖身也成了一场空，辛苦攒的钱又有什么用？我悔恨极了。

我又一次病倒了。

朱鸿连续捎话催我，说我的客人快要"造反"了，我只是应付着，不想再进那种地方。我现在要的不是客人，更不是钱，而是老六，或者说是和老六一样的男人，为我能杀死刘麻子和刘飞的男人。

我躺在床上，等待着也许是没有结局的结局——老六早日出现。

"香子，开门，我是老六！"

我一下跃起，朝门口跑去，忽然又退了回来，女孩子特有的自尊拦住了我的脚步。我干吗要这么冲动呢？我退回了床边。门却开了，一反常态的他满脸怒气冲了进来。

"你想干什么？"我吃惊地问。

"香子，没想到你会是这么冷酷的女人，比铁石还冷硬的女人，算我看走了眼，本来不想再见你了，没志气，又来向你告别。你一再地伤害我，从来也不珍惜我对你的感情，从来也不考虑我有多么痛苦，只知道为你自己，太自私了。你要知道，受伤害的心是用爱做支撑的，没有这个支撑是没有人能承受得了的。告诉你，我必须逃避痛苦，逃避你带给我的伤害和精神负担，离开这里，到清静的地方去。再见！""垮"的一声，他拉上门，怒冲冲地走了。

我猛地冲向门口，却没有勇气喊出他的名字，又退回床前，散了架般地瘫坐在了床上。

我哭了，很伤心地哭了。我后悔，不该一次次伤他的心，连一般的朋友也失去了，他好不易找上了门，应该设法留住他才对，怎么又让人家走了？外公的仇该找谁报呢？该如何……"垮"的又是一声，门被推开了，我惊醒了，庆幸是个梦。

天黑了，我实在饿的不行，下楼找了家面食店，要了碗水饺，刚送上来，忽然看见老六和一个男人从人行道走了过去，隐约听他叫那个男人屈进！我的心一下亮堂了，急忙起身追到门口，吸足了一口气想喊，又没叫出声来，本能的自尊又一次使我失去了机会，眼睁睁望着他们消失在视线中。

我又吃不下去了，后悔，也自责着，呆呆地站在路边望着他们走去的方向出神，好长时间后，又朝回走去。

"老六！"我猛的一个惊喜，差点叫出声来，以为是幻觉，老六站在了我的门口，是背身站着的，是他，是老六，我想喊，又没喊出口。

女人爱面子的本能又一次战胜了迫不及待想见到他的心。我没打招呼，眼睛却偷偷地看着他，真的怕他走开。我开门进了房中，他跟了进来。

我依旧没说话，低着头坐在床边，心却七上八下的，总有种他随时会离去的感觉。他像往常一样坐在方凳上，见我不说话，他也沉默了起来，好像一对生了气的小夫妻，各自隐藏着心事，死爱面子活受罪。

我心里犯急，他越不开口我越生气，暗暗作着打算：你再不说话，我就要赶你出去强制你说话了。你是男人吗？

他终于开口了。

"刘麻子家的大门炫耀着高人一等的势派，院子的两棵椿树至少长过了三十年，这些也许会勾起你的记忆，还有那个已经不种菜了的小矮房子。"他意外地说出了我料想不到的话，我好像明白了这些天他失踪的原因。

"你去了刘麻子的家？"我急切地问道。

"我看到了刘麻子，也亲耳听到了人们对他的评说，包括刘麻子家周围的情况，只要一个晚上，我会让那个老东西血染床头。""不能鲁莽！"我一下站了起来，显现着失态的样子，"他儿子是公安局长，就是刘飞。"我莫明其妙地为老六担心了，真怕他因莽撞出了事。

"刘飞又咋？他也是个人，是个人你知道吗！哪一个皇帝小时候没拉过一裤裆屎？我会让刘飞走在他父亲的前面。""你和谁去？不能让太多的人知道这件事。"我着急地提示着他，我总认为他是个粗鲁的男人。

"就我一个，不需要第二个人知道，这一点我比你经验多，比你聪明！"我明白了，老六真的爱我，他是从大胡子和姓栗的口里了解了我要报仇的对象是刘麻子和刘飞，他已只身探过了刘麻子的住处。然而，那间我生存了多年的看菜房子他怎么会知道呢？

"你说的那间小房子是什么意思，什么种菜的小房子？"我故意问道。

"我不想告诉你，我宁愿把这个秘密带进坟墓。因为我不想连累你，也不想连累任何人！"我感动了，老六是个好人。我看到了我在他心目中的位置有多重要。我的大脑忽地闪出了那个小房子和外公死时的镜头，紧接着又是那个天杀的刘麻子，害了我一生的刘麻子。

不知怎么，我又出现了不想让他杀死刘麻子的想法，杀人偿命，欠债还钱，这是千古警语，他会为刘麻子抵命的，抵命就意味着死去！我奇怪地疼起了老六。不！我不能……可是我疼他，谁给我报仇？

我倒了杯水放在他的面前，坐下来，和他进入了交易性的谈话中。

"谢谢你的关心，我可以付钱给你，我也没必要继续隐瞒过去的事情了。走进这个行道的女人也许都有心酸往事，忍辱求生并非心甘情愿。我如果是个男人的话，也许只有一个仇人。""为什么？"

"刘飞也不可能强暴我。"

"我不明白！"

"我是男人的话，刘飞只能是我的仇人的儿子，他不可能因强暴我这个女孩子而成为我第二个仇人。""可你现在就是两个仇人！"

"所以我花六万元换取两条人命，七万也行。"

"我说过不要把我和钱拉在一起。我有钱，尽管我不是富翁，可我至少不缺钱，这你应该知道。""我只想报仇，不奢求别的，我付钱理所当然。"

"可这和钱没关系。只有我才是为你报仇的唯一可信的人，这个世上不会再有第二个，我也不可能让第二个人出现！""为什么？"

"我自己知道。"

我没话说了，我也明白这些天来的烦恼与失望正是因为见不到老六是根本原因，我不能再来硬的，再说，他说的也是实话。

"我不明白你为什么总不相信我，"他忽然又问，"和一个被骗怕了的人怀疑所有的人一样！""不错，我是不相信所有的男人，全是些玩世不恭，道貌岸然的伪君子！"我又控制不住了，嗓门提高了。

"我可以为你去死，当然这种话你听得太多，可这对我来说，却是第一次面对女人发的誓。"他比我更激动。

"我并非不相信你，只是……"我意识到了自己的冲动，忙改变了态度，万一他走了怎么办？我想改变一下方式，他却问道：

"是什么？"

"我的自卑，还有对你们这些人没有信心，包括反感和厌恶。"尽管我的语调并不生硬，老六却丧气地收回了目光，失望的情绪一下又笼罩了面容，几次欲说又咽了回去，沉默了大半天，似是自言自语，又似在对我说：

"我会让你改变看法的，再见！"

老六转身欲走，我知道他的自尊又受到了伤害，忙拦住道：

"你真的爱我吗？"我的脸不自觉地羞红了。

"我不是演员。"他的回答却很生硬。

"连肉体也不想得到的男人，会是爱吗？"我故意说着挑逗他的话，目的是不想让他走，至少我不想让他生气地离去。

"你错了，我认为你依然很纯洁，你的行为只是你无奈的一种结果，灵魂的纯净才是最宝贵的品质。"他很严肃，他说的话我完全明白。

"我要你今晚留下来的话……"我在试探他。

"不可能，回答你的还是不变的老话。在你答应嫁给我以后，让所有的朋友为我举杯祝贺时，我会……"第四部分

性病让我意识到，我的时间不多了。我开始了完成报仇计划的提前准备，我不能把病情让任何一个人知道，更不能把它说给老六，我怕失去对他的吸引力。我隐瞒了自己的不幸，然而，我却没有像段小凤那样去报复男人的想法，只有刘麻子这个仇人，只有刘飞那个畜牲。

第十章 染病

我随大夫进了检查室，我仰躺在一个近似于架子床样的东西上。

十多分钟后，我出了检查室。

"是淋症，一种性传播疾病。"大夫说。

我吃了一惊，忙问：

"是性病，是不是人们说的花柳病？"

"是不良性交传播的疾病。"大夫又重复了一句。我紧张了，"刷"的出了身虚汗，姓栗的影子闪上了脑际，是他，一定是他传染给我的，姓栗的那副模样，姓栗的被老六逼着跪在地上时的可怜相，都涌现在我眼前。我怕了，肯定是他传染给我的。段小凤也是他害的，那个可爱又可怜的小凤。

段小凤和我有近似的经历，父母离婚后使她失去了教养的条件，是年迈的奶奶拉扯大的。小凤从小没有上学条件，也不是个好学的孩子，唯一的生活来源就是给有钱人家当保姆。这个无依无靠的女孩子却被她的主人在一个雨夜强奸了，她失去了生活希望，走进了小姐群又沦落成了妓女。

当大夫告诉她已无法治愈时，她便开始了对男人的疯狂报复，她发誓要把所有的男人都推向死亡，她说这才公平，她说这才是对那些玩世不恭者的报应，不要钱她也会和他们发生性关系。

姐妹们劝她，给她借钱治病，直到她把自己的积蓄，把家里所有的财产全部卖光，也没把性命保住，可怜的老奶奶又走上了无依无靠，老来孤独的境地。

段小凤临死前的剧痛和惨景变换着镜头展现在我的眼前：她的痛苦呻吟，她的呐喊声声，紧攥又颤抖的拳头，咬烂后流血的唇，肌肉和四肢的抽搐，面对死神的无奈和对生命的眷恋，面对放不下心的老奶奶凄楚的哭声，我的心碎了，好像我已成了段小凤，或者将很快走上段小凤相同的道路，我不能自控，哭出了声音。

"天哪！怎么，怎么也能这，这样呢！不要，我不，不要！"我双手揪紧了头发。

我的哭声引来了过路人的观望，我止住了。我怕他们说我活该，说让

这些妓女全都染上性病，让妓女全都死去，让这个社会干净一点。他们绝对不会知道，不会理解一个妓女的无奈和不幸，谁也不会知道这个世上不干净的人到底是谁，都是些什么东西！

我挡了辆出租车钻了进去。

性病让我意识到，我的时间不多了。我开始了完成报仇计划的提前准备，我不能把病情让任何一个人知道，更不能把它说给老六，我怕失去对他的吸引力。我隐瞒了自己的不幸，然而，我却没有像段小凤那样去报复男人的想法，只有刘麻子这个仇人，只有刘飞那个畜牲。

我天天苦思冥想，天天期待着有一个理想的报仇计划出来，也同时希望病情有所好转，更惧怕生命的末日一天一天靠近。越是这样，越胡思乱想得厉害，越是恐慌越是彻夜不眠，为外公报仇的心越刺痛得烦躁不安。我深深体会了"人在病中想亲人"的揪痛，可我又能想谁呢？只有外公，我却不敢想，一想到他就是报仇，一想到报仇就内疚！老六的影子又出现了，我再次后悔没有答应嫁给他，如果答应了他的话，此刻不就有亲人了吗？现在，现在连病情也不敢说给他，还谈什么……我抱起了郁金香，唯一能倾诉苦衷的"亲人"，我只能向它诉说，把悔意，把苦痛说给它，只有它……奇怪，我的惭愧感忽然出现了，怎么能把患性病的事说给它……我把它放回了原来的地方。

我一点也想不出报仇的办法，几乎能想成痴呆症，我恨自己无能，难道只能这样吗？只能天天待在家里着急吗？如果这样，怎么可能为外公报了仇呢？真能如此的窝囊吗？

老六来过几次，我怕他看出来我患了性病，门也没让他进。我每天都往医院里跑，总盼着病情有所好转。然而，却全是失望，身体的不适越来越明显，小便一点也下不来了，不知不觉就流下痰样的脓液，小腹灼痛得无法忍受，脸也成了红色，烦躁的我真想跳进冷水缸里泡起来。

我似乎看到了我的末日，认为我已没有时间和机会为外公报仇了。我暗暗祈祷着神灵，让我能多活几天，让我杀了刘飞后再去死，现在要我死，真的不能瞑目哪！

我不能这样等下去了，我必须开始行动，可又该怎么个行动法？我的生命到底还有多久？

我又想到了上人院和上人院的仁真道长，去上人院烧香，求神灵保佑我多活几天，求那个智慧的仁真道长帮我祈祷……我忍痛朝上人院赶去。

我上了辆出租车，小腹一阵一阵地作痛，尿急感在车的颠簸下更加剧了。好不易到了上人院的山门外，我忙下了汽车，又是一股钻心的抽痛，不得不蹲在地上，歇了会儿，感觉轻了些，朝院内走去。

我矛盾极了，想马上见到仁真道长，又羞得对他开口，怕他笑我，说我不知廉耻，然而，我又不能徒劳一场。

我见神就烧香，见供台就磕头，见神像就祷告，我诉说着只有自己知道的话，诉说着我的冤冤屈屈，求神灵保佑我杀了刘飞父子，我用眼泪诉说着，用血泪求告……"让一下，小姐，请朝那边让一下。"

忽然，有人推了我一把，我讨厌他不该打断我虔诚的诉说，怕神灵没听清或者误解了我祷告的意思，我生气地回头瞅了他一眼。

"他是谁！"我自问着，这人咋这么面熟，一下子又想不起来。他身边站了好几个人，看样子是不想让周围的信徒干扰他的祈祷！

我记起来了，是那个和我一起去京都的张副省长，他怎么也来这里，也来这种地方，难道他也遇上了难题，也来求告神灵保佑，他也有……张副省长跪在铺垫上，虔诚的样子和我没啥两样，口里默诵着只有他知道的话，严肃的初见面时一本正经的样子。我暗暗诅咒道：你也向神灵祷告，你也会有难处，你这是在难为神灵，神灵不保佑你，你会说他不灵验。保佑了你，你又是个坏透了的伪君子，说不准还杀过人呢！杀了人也来求神灵保佑，保你平安无事，蒙冤的人又该咋办？天理良心何在？你置神灵于不顾！真要保佑了你这种货色，神灵又算个什么东西。

我"刷"的一个寒栗，自己咋骂起了神灵呢，不，不能怪神灵，神灵是慈悲的，是公正的，正是因为神灵的公正人们才敬他信他。"香子姑娘，香子……"忽然有人喊我，声音挺熟的。我想起来了，是仁真道长，那个德高望重的、智慧的仁真道长，说我与善有缘的仁真道长，我想躲开，真的想躲开他，已来不及了，回头应道：

"道长，你好！"

"好长时间没见你来了！"

"忙……太，太忙！"我很不自然，我怕不小心说漏了嘴，把自己染上性病的话说出来，更重要的是怕污脏了清净的道院，亵渎了神灵，更怕……"怎么不打声招呼又走了？"道长又问。

"我只想烧炷香，没，没打算打搅你。"

"你有心事，面部潮红，内火焦心，实症，你病了。"道长一下说出了我的病，我怕他知道了我患的是性病，忙道：

"我，我先走了，过几天来看你。"

"等一下。我想告诉你，软比硬好，软的东西是活的，硬的东西是死的，宁可软来，不可硬取。"道长说了句我听不懂的话，我哪有心思再听下去呢？

我借故离开，匆匆下山去了。

我边走边想着道长叮咛的话，"软的东西是活的，硬的东西是死的，只可软来，不可硬取。"我忽然悟了出来，是呀！软的东西都是有生命的东西，当然是活的，草、人、水都是软的，所以是活的，是流动的，流动就是有生命的。死了的草是干的，干的自然就成了僵硬的，人活着是软的，死了便成硬的了。水是软的、柔的，所以是流动的。对呀！和人的牙齿与舌头一样，舌头是软的，牙齿是硬的，牙掉完了，舌头依然存在。他是教我不要硬来，只能软取，对，是这个道理，一定是。我必须想出个软的办法杀死刘飞，只有软的办法才能为外公报仇。后来我才明白，他说的软取并非我所理解的软办法。

我回到了住处，躺在床上思考着道长指点的软的报仇办法，可我又弄不懂什么是软办法！

老六又来看我，送来了很多生活用品，我能感觉到他对我没出去乱跑有多高兴，而且在用另一种方式表达着他是有能力让我过上正常人的日子。尽管他用心地帮着我，我的病情和利用他为我报仇的心依然在欺骗着他。

老六的电话不时有人打进来，他好像不愿干扰我，总是站在我听不到的地方和对方说话，我当然不在乎那些我认为与我无关的事。

老六又摊牌了，正式提出了要我嫁给他。

"香子，我知道你的苦衷，清楚你的冤恨有多深，也明白我是个什么人，可这些都不可能作为剔除我对你的情感。如果我能得到你的爱，当然是你发自肺腑的爱，我就知足了，我现在正式请求你，嫁给我吧！"我早都作好了这一天的准备，说真的，他的那张脸我确实不喜欢，可我又完全清楚他对我是真心的，对我的情感毫无挑剔。可我还是不能说服自己嫁给他，包括我此刻的病情，更知道一旦杀了刘麻子和刘飞，他和我的命运会是什么结果，我想着自己的心事，没回答他。

"为什么你总这样待我？我不明白为啥你总让我无法揣摸！"他停了会儿，看了看一言不发的我，又继续上了他的说"教"，"如果你不同意或者对我的请求无动于衷，我依然会帮你把你的心愿了结，在以后的日子里，我也会一如既往，按我的想法去做。我还想告诉你，在我心中，你永远是纯美、圣洁的天使，就像你爱惜你这盆郁金香一样，无私地把一切奉献给你。"他走近了我的郁金香，背对着我，屋里又出现了沉寂。

我的心乱极了，也许女孩子都这样，经不住男人的死缠活磨，或者是好话奉承，我无法再沉默下去了。老六的真情，使我的心泛起波澜，说不清是什么味道，也无法说什么，因为自己的病情自己知道。

我望着他那自信的样子，那双冷酷又可怜的眸子，回忆着他的所做所为，思考着他的言谈举止，以及他对我这个妓女非常人的认识，觉得他是理解我的，也许他走过的也是条无奈的路。

我好像已看清了他的心灵和个性，那张令人生畏的脸也一下改变了，没有了讨厌，没有了，反而有种特殊的吸力。我想对他说：嫁给你。可我不能，我知道已经迟了，没有了权利，没有了资格，走向黄泉路的名单已写上了于金香的名字。

一想到患了绝症，我不想让老六继续再对我抱有幻想，更不想因自控不住把患病的话说出去。然而又不能自已，翻来覆去地煎熬着无法解脱的心，不断地出现将要失去他的预感。

"我理解你，可我总是个妓女，谁也改变不了的妓女！"我试探着又一次老话重提。

"我不是说过了吗，那只是一种行为上的丑陋。"他依然很坚定。

"至少再给点时间，哪怕是几天也行。"我给自己留着余地。

"行，行，几年我也等。"他高兴得差点跳起来。

"铃铃……"老六的电话又响了，他拿起电话又出去了。

他忽然返回来，一脚门里一脚门外说道：

"我有事，先走了。"他拉上门匆匆离去了。

我一下冲到了窗前，揭起窗帘的一角……

2

当我的心沉在与老六的情感纠缠中时，余姬正陷于另一种焦虑。那时候，余姬去京都电视台工作的调令到都峪电视台已一个星期了。这个消息对于余姬来说，当然是天大的喜事，对刘飞而言，却并非是件好事，刘飞当然不会心甘情愿地让余姬离开他，又不得不因余姬掌握了自己的犯罪证据而忍痛割爱。

巧的是，都峪电视台却不同意余姬调去京都，听说是上面的意思，理由还是余姬上广电学院时的费用都是电视台出的，而且在她要求去广电学院深造前就说得很清楚：无论什么情况下，余姬也不能离开都峪电视台，除非主管领导同意。

刘飞当然高兴了，是电视台不放你走，能怨我什么，我该做的都做了。余姬却认为：电视台不放自己走是一方面的原因，而和刘飞以前做的手脚也有关系，现在也不一定不暗地阻挠。刘飞的心，刘飞的人品，余姬当然太清楚了。为弄清刘飞究竟还在做什么，使自己能尽快离开都峪市，她准备和广电厅庞厅长见一面。

庞厅长是原都峪市电视台台长，一年前提升为广电厅副厅长的，余姬上广电学院时就是他送去的，他对余姬的美色早已垂涎三尺，当然也就特别关照余姬。也是因为如此，他升副厅长时，他的对手整理了他和余姬"特殊关系"的材料，多亏余姬没有那种念头，只是把庞厅长的"照顾"认做领导对下级、长辈对晚辈的关心。也是因为社会风气严重污染，年轻人的意识发生了变化，认为谁要能和权力挂上关系，工作上的顺畅，利益上的获得，都会轻而易举地得到回报。连那些热衷于权力的大男人们，也会放下男子汉的架子，奴颜卑膝于权力的脚下而唯命是从。热衷于权力的女人们就更不同了，特别是那些多少尝到过权力"味道"的女人们，会和苍蝇一样围着本来就不干净的权力在握者谄媚卖乖。庞台长认为余姬当然不会放过和他这个大台长建立"关系"的机会，他对余姬多方照顾后却没啥反应，心中虽然不悦，却一直又不愿放弃有朝一日的想法。提升副厅长时，他是因此出现了些阻力，落实后反而感激余姬，认为余姬没让自己的目的达到反而是件好事，感激的同时越发地迷上了余姬。副厅长的位子坐稳后，又开始了非得到余姬不可的打算。

刘飞和余姬的风言风语自然会传到庞副厅长？穴当时是台长？雪的耳朵里，庞副厅长岂能不吃醋，情敌间的心理妒恨自不必说。要论二人职务级别，当时的刘飞小他半级，要论人际背景，庞副厅长又不得不忍让几分。山不转水转的庞副厅长虽然有了实权，可要明着对付刘飞还是时候不到，何况，明着和刘飞在这个问题上斗会让人笑话。工于心计的庞副厅长便来了个"君子报仇，十年不晚"，等待着机会。正好，余姬要调去京都，他提上来的现任台长少不了早有禀报，这便再次产生了必须得

到余姬的打算，心想着就不让你余姬离开都峪电视台，你刘飞又有何能耐打通我姓庞的这个关节？

余姬当然不会知道庞副厅长的火窝在了哪里，只是有着对老上级曾经关照过的感激之情，当然不会想到庞副厅长内心是什么。新任台长虽不知其实情，却又得看着庞副厅长的意思办事，依然以电视台当初的协约为由，不给她办理调离手续。余姬怀疑的却是刘飞在有意作梗，一边给刘飞施加压力，一边亲自寻找着离开都峪的路子。思前想后，还是准备求老上级庞副厅长帮这个忙。在余姬的心目中，庞副厅长是个惜才又正气的领导，一定会帮她的。她好不易找到了多年没联系了的庞副厅长的电话号码，却是个空号，知道庞副厅长已换了电话，又问了几个同事，都说不知道，一时没了主意。

她忽然想起了朱鸿，朱鸿曾经说过庞副厅长到过他的娱乐城喝茶的话，朱鸿的特点就是情商高，见官就拉扯关系，这一点她是知道的。那些能发横财，发展特别快的"企业家"，靠的都是情商的特别功能。朱鸿一定会有庞副厅长的电话或者联系方式，拨通了朱鸿的手机。

"喂！朱老板吗？我，余姬。"

朱鸿因余姬在他的娱乐城抓住了刘飞和小姐的丑事，一直不敢给余姬去电话，突然听到了余姬的声音，很是激动，忙答道：

"余姬，好长时间都没听到你的声音了，说实话，真想你了。"余姬本来就讨厌朱鸿，听到朱鸿的奉承直起鸡皮疙瘩，本来早都想臭骂他一顿，这阵子又来了句酸溜溜的让她难受的话，真想给朱鸿几句，权衡再三又觉得此刻不能，至少自己有求于朱鸿，只好应付道：

"你能想我吗！你这个整天泡在发臭了的花瓶堆里的大老板，还会想我，对了，不给你扯淡了，你有庞厅长的电话吗？""庞厅长，怎么……"

"广电厅副厅长嘛！"

"噢！有，有，别急，我查一下，一会儿给你打过去。""不用打电话了，发个信息就行了，我还有约会呢。"余姬真不想再听到朱鸿的声音。

朱鸿把庞副厅长的电话发来后，余姬很快和庞副厅长联系上了。庞副厅长一开始很冷淡，再三追问余姬怎么知道他的电话，口气极不高兴。余姬说是朱鸿告诉她的以后，庞副厅长却一下改变了态度。余姬本来就是个很有心计的女孩子，也就明白了怎么回事。加上几句认错道歉的好话，贼心不死的庞副厅长也就来了个顺水推舟，约好第二天晚上在红太阳娱乐城的茶厅见面。

第二天晚上，余姬提前朝红太阳娱乐城赶去，她知道庞副厅长的毛

病，无论在什么时候，都要以一个日理万机的形象展示在下级面前，何况自己又有求于他，也就不能说什么了。

余姬上了电梯，很快到了五楼，刚走出电梯，突然发现对面出现了自己的身影，一旁站了个男人。她左右看了看，没有人呀！她以为是幻觉，再仔细看时，真是自己，衣服却不一样。对面的影子也看着自己，两人同时愣住了！由于这里是"欢场"，她当然怕失身份，忙扭头去了茶厅。

说到这里，你能猜到余姬看到的那个"影子"是谁了吧？

余姬要了杯果汁，反向于门口坐了下来，等候庞副厅长到来。看看过了九点，庞副厅长依然不见到来，她心里犯毛，难道庞副厅长真不给自己面子了？还是……不可能！他就是这种人，喜欢昙花一现。真要有的话，那就是受刘飞影响，几年了没和庞副厅长联系过，可自己已在电话里认过错了，他也说了不会和我计较的。她下意识地拿起了电话，却又放了下来，再等等，他不会不来的，而且亲口说不见不散。

看看又到了十点，庞副厅长还是不见人，这才给庞副厅长拨去了电话，却传来了庞副厅长消极的声音：

"谁呀！咋这时候打电话呀！"

余姬一怔，他咋是这种口气，难道忘了是和我约好的吗！还是……"庞副厅长，我是余姬，咱们约好……"

"噢……噢，看我这人，一忙都给忘了，对不起，你在……""在红太阳茶厅，都等了两个小时了！"

"这样吧，余姬，你——和谁……你，你们聊吧，我就不过去了，时间也太晚了……""就一个人。如果你忙的话，就另约时间吧！"

余姬真弄不懂庞副厅长为什么不来，看样子又没忙什么事，为什么要问我和谁呢？她揣摸着，又听到了庞副厅长的声音。

"余姬，这样吧，我们还是选个静一点的地方，最好我们两个，我知道你找我做什么，茶社那种地方眼稠，免得和以前那样，说咱俩有什么特殊关系，事情反而不好办。"余姬心想，说的也是，便道：

"厅长，那你定地方吧！"

"譬如说……静一点，都行，你不是糊涂人，余姬，人家说咱俩的关系不正常，你说，这都是什么话呀！真要有了，我还觉得值呢，又没有，倒弄得风风语语一身骚，我总不能饿着肚子背黑锅吧！"余姬明白了，庞

副厅长失约的原因就在这里，是怕别人说闲话。可后边的话怎么又那么地让人费解？余姬的脸突然红了：庞副厅长没安好心！可还得求他，他又说了知道我找他因为什么，他一旦有了这种想法，问题就更大了，这可怎么办？

"余姬，余姬，这，这电话又出毛病了。"庞副厅长没有听到余姬的回答，以为线路出了故障，余姬借机挂断了电话。

"铃铃……"电话又拨了回来，她没敢接，怎么回答他呢，电话不断地响着，只好又接上了。

"对不起，电话出了毛病，这样吧！还选红太阳，你要个包间，然后通知我，到时候再说吧！"余姬丧气地出了红太阳娱乐城，一直注视着余姬的朱鸿却跟了上来。

"余姬，怎么又走呀，耍会儿再回去吧！"

"不了，我还有事。"她头也没回地上车走了。

余姬回到家里，刘飞正看着足球赛，手舞足蹈的，余姬本来就不喜欢体育运动，见刘飞那个样子，没好气地一下关了电源，刘飞看了她一眼，无可奈何。

"怎么了，谁惹你了，把气发在我身上，去京都的调令不是都下来了吗，是你们台里不放，我有啥办法。"刘飞没好气地说道，却不敢太厉害，偷瞟了眼余姬，两人的目光却撞在了一起，余姬怒道：

"没办法，怎么有办法坏了我上次去京都电视台的机会呢，要不是你，咋会有今天的难场。""那，那还是因为爱你。谁能想到会是这个结局，同屋不同房的算怎么回事儿！"刘飞说着话，打开开关，拿起了电视机遥控板，故作镇静地朝沙发上坐去。

自从那次刘老头子拒绝了刘飞的请求至今，余姬一直没和刘飞同过床，无论刘飞怎么死缠活磨，都被她呵退了。

"刘飞！"她忽然大喊了声，"我这辈子全毁在了你的手里，你就不觉得惭愧吗！倒好，你和庞副厅长勾心斗角，本来人家送我去了广电学院，应该感激人家，你却偏偏和人家过不去，这下卡在他手里，你，你说该咋办？……咋办！"余姬说着说着委屈地哭了，刘飞顾不上再看电视，目光转向了余姬，刘飞还是心痛余姬，站起身却不敢朝她跟前走，只是手脚无措地看着。余姬越哭越伤心，嘴里不住地"嘟嘟囔囔"着报怨的话，刘飞只好去了卫生间，弄热毛巾拿了过来，递给了余姬。

"别伤心了，再想办法吗，天无绝人之路。"

又过了会儿，余姬不哭了，把和庞副厅长约会，庞副厅长没来，怎么通的电话一一说了出来，刘飞听着听着却来了火。

"对呀！你不是老怪我和庞副厅长合不来吗？我早就知道他心怀鬼胎，这不，是你说出来的，这能怨我什么呀？""你们都不是好东西，别猪笑老鸦黑。不管咋说，人家不签字我就走不了。"余姬又哭了。

刘飞又没话了，脑子里翻动着和庞副厅长交手的前前后后，余姬知道再也不能强逼他，低下头想着自己的心事，刘飞忽然道：

"我有个办法，拿住他的把柄，逼他同意。"

"嘻嘻，嘻嘻，能啥呢？你能拿住人家啥把柄，你干了那么多恶事，丑事，犯法的事，谁又能拿住你的把柄呢？你们这些赃官谁没有狐群狗党？谁没有保护的上网下线？""有，你只要按我的说法做，一定能抓住他的把柄。"余姬知道刘飞干这些事是内行，正是因为刘飞的阴险毒辣，她才不愿和刘飞再继续下去。可此刻，还得听听刘飞的想法，她用肢体语言反馈了让刘飞说下去的意思。

"你继续约他，和他见面后，我打电话告诉你说有急事返回，然后让小姐进去陪他，这个人也是红太阳娱乐城的玩客，把他的行为录下来不就成了？"余姬听着刘飞的安排，心里越发憎恶这个衣冠禽兽的流氓，为了趁早离开刘飞，她默许了。

刘飞起身，走到了镜子前捋了捋衣服，转身对余姬道：

"说好了，庞副厅长一旦签了字，咱俩也该合床了吧！"余姬没有表态。

"好，我先走了。"

余姬依旧没吭声。

刘飞出了门，立即用电话通知了朱鸿，说自己马上到红太阳娱乐城。

朱鸿当然不敢怠慢，刘飞的毒辣与阴险朱鸿可是常常领教的，他知道刘飞来这里就不干人事，忙吩咐手下人安排刘飞所需要的"玩物"。

二十分钟后，刘飞进了红太阳娱乐城，朱鸿在后楼梯口接上了他，一直送进刘飞的专用间，朱鸿还是老一套，问：

"要谁，今晚没有新到的？"

"少废话，哪有心思干那种事，坐下，有正事呢！"

朱鸿老老实实地坐在了一旁，刘飞把余姬和庞副厅长通电话的事说了一遍，少不了再加些水分进去，朱鸿听后大半天却没说话。

"咋样，说说你的看法？"刘飞问道。

"这，这事还真……"

"咋？不想帮这个忙？看来咱俩的交情是比不上姓庞的了，怕他？"刘飞以为朱鸿因怕庞副厅长而为难，故意用激将法逼他。

"怕个球，他又管不上我，只，只是一下想不出个顶好的办法。"朱鸿确实也有顾虑，他不想把自己卷进政治斗争中去，一旦庞副厅长知道了是他干的，娱乐城照样不得安然。但他更怕刘飞，刘飞会比庞副厅长直截了当，闹不好自己还得坐牢。他又想到了刘飞的好处，要不是刘飞保护，恐怕这个娱乐城早都成了"郁恼城"了。

"老办法，把摄像镜头检查一下，拍下他和小姐的场面，逼他办事。"刘飞逼道。

"行倒行，就怕……"

"好吧！也不难为你，"刘飞拍了拍朱鸿的肩膀，站了起来，"我走了，另选个地方，活人还能让尿憋死。"刘飞见朱鸿有顾虑，便来了个摔包计，朱鸿一下急了。

"别，别急吗！想个两全其美的法子不更好吗！"

"能有啥两全其美的法子，这个忙帮还是不帮！"刘飞干脆来了个"逼上梁山"。

"帮，咋能不帮呢！万一没有更好的办法，就这么办好了，不过，得把人配合好，别和那次录田部长一样，白忙活几个小时，却放不出图像。""这是你的事，我不管，好了，就定在星期天晚上。来，上‘菜"。

刘飞见朱鸿答应了，心思着事已办妥，也该是自己玩的时候了，催朱鸿快点上"菜"。

"别，别急，"朱鸿忽然喜哈哈地说道，"有办法了，两全其美的办法，对谁都好，妙，妙……""什么办法，看你那样儿，还卖啥关子呢？说！"刘飞并不在意。

"让你的宝贝余姬用信息联系庞副厅长，就说她嗓子发炎了，很厉

害，但还要约会，说她其实也感激庞副厅长，对庞副厅长也有……""屁话，什么鬼主意。"刘飞打断了他的话。

"别急吗！听我说完。最后打上个‘想你’的话，这就大功告成了。""那，那余姬咋办？"刘飞依然没听明白。

"不需要余姬出面，有个替身……"

"替身……"

"有个小姐，长相、个头、举止，和余姬一样，只是声音有点差别，也不太大，所以……"刘飞明白了，似乎他也有些印象，可一时又记不起来。刘飞心里明白，朱鸿只要能想到的，从来都能做得滴水不漏。

3

朱鸿又让小莲花找我了，而且带来了所谓的好消息。我答应去见一下朱鸿。

晚上六点，我淡妆后朝红太阳娱乐城走去。此刻的我已对接客挣钱没有了兴趣，也许我报仇所需的钱已绰绰有余，也许我心中已有了老六那个精神支柱，我似乎有种说不清的支持力量，好像这个人间也忽然出现了让我可留恋的什么拉扯着我不愿离去的心。

我也因此悟出了个道理，人间所有的亲情，人情，友情，爱情，说穿了只是个精神寄托的概念，在你伤心之刻，大难来临之时，能有一个完全信任的人伸来一只援助的手，或者放心地躺在他的怀里安静片刻，这便是最大的慰藉。除了这些，所有的情又能做什么，又真正能做到什么呢？

也许"人逢喜事精神爽"，也许这些说不清的理由给了我力量，我的病痛明显地减轻了许多，感觉身子特别地舒服。去红太阳娱乐城的心态也和以前不一样了：我已不是一个妓女，而是一个要和老板朱鸿交易什么的生意人，朱鸿那高高在上的身价，居高临下的老板也和我成了平等的合作人。我直起腰杆走进了他的办公室。

朱鸿没在。

我迎身去了主管歌厅的黄经理房间，与其说他是朱鸿忠实的助手，不如说是朱鸿养了一条有思维的狗。

"嗨呀！是香子！你怎么才来呀？朱总刚还说你呢！"黄经理表现得很惊讶，满脸堆笑地迎了上来。

"朱老板呢？"我好像换了颗心，完全和朱鸿是平等的人。

"好像和……和刘局长在一起，刚才还……"

"刘局长？"我的心"噔"的一下，"哪个刘局长？"

我首先想到的就是刘飞，一听到刘字我就黑血上涌。

"是公安局的！"

"叫，啥名字？"我开始紧张，追问了一句。

"刘飞局长！"

"噢……知道了！"我强制自己没把情绪表露出来，气已不打一处来了，朱鸿一定又给刘飞拉皮条了，或者又干什么伤天害理的事。这个刘局长竟然也能在大白天堂而皇之到这种地方来找朱鸿，真是光屁股撵狼，胆大不要脸。也好，原本想离去的我突然产生了必须见到朱鸿的打算，我要看看他们又要干什么勾当。对黄经理道：

"你能和朱总联系一下吗？"

"嘻嘻！咋不能呢！谁不想为香子小姐跑跑腿那是假的。"天啊！黄经理今天是吃错了什么药，还是别有用心。

从黄经理突变的殷勤上，我又一次认识了自己，认识了自己的另一种价值。平时这个彻头彻尾的奴才角色，这个从不把小姐们当人看的货色却一下子以宾敬我了，我预感朱鸿定有重要的事情求我。

很快地，朱鸿回电话了，说他马上赶回，让我在黄经理办公室等他。黄经理忙着沏茶倒水，热情的样子真不敢相信他就是从前的黄经理。

"荣幸，荣幸，香子姑娘能在我这里坐会儿，够给黄某面子了。"他送着难堪的媚笑，"如果有什么需要我做的，乐意干，乐意干。""不用，谢谢你，黄经理！"

"不谢，不谢！"他脱胎换骨地成了条哈叭狗。

我很奇怪，才多长时间没来这里，他的变化如此之大，到底因为什么？

门口忽地闪过了朱鸿的影子，径直进了他的办公室。

"朱总回来了，我叫他过来。"黄经理又说。

黄经理一句"叫他过来"，我再次感到了我的份量有多重，一个妓女忽的有了如此大的面子，连有钱有势的朱鸿总经理也得过我这里来，更肯定了朱鸿要见我的重要性。我说：

"不用了，我自己去。"

我走进朱鸿的办公室时，他已沏好了茶水，见我进来，不自然地笑了笑，道：

"茶水齐备，恭候于小姐大驾光临，请坐，请坐！"朱鸿反常地亲热，没有了从前的老板架势，完全的有求于人或者接待贵客的礼貌，还有点

不好意思的拘谨。我笑了笑，坐了下来，心想着他会提出什么样的要求。

我忽然觉得好笑，人不如畜牲的好笑，畜牲会一如既往地走着自己该走的路，人却不同，今天是个奴才，明天会成为主子；或者在权力面前当奴才，又在奴才面前当主子，求人者和人求者完全可笑又可怕的两个角色。从朱鸿此刻的表情上，我又成了个观众的角色，不是在和他谈什么交易，而是在看他怎么把戏演下去，然后再评说评说他的演技是几流水平。其次的感悟就是，在以后的交际中，我必须始终把自己放在观众的角色上，这样会清醒地看到这场交际的游戏怎么开场，怎么演出，又怎么结尾。各种人的神态、心态、交易的方式，诡计的施行，官场上的口是心非，求人时的胆怯与狡猾等等，我会一目了然，会轻松自如，会更有穿透力地把这场戏准确地评价出来。

"好长时间了，连个人影也不见，真还有点想呢！"朱鸿还是一句老话，在他要用的，或者说准备用的人身上常用的一句老话。

"朱总真会开玩笑，咋可能想一个下流社会的妓女呢！"我话一出口，他的脸"刷"的红了。朱鸿曾骂我是个下流的妓女。

"我说的是真话，不是画蛇添足。"他为他的开场白掩饰着。

"朱总，我只想知道叫我来做什么，以便掂量能不能做到或者能做到些什么。"我不想让他在"配角演员"的角色上浪费时间。

"没，没啥，还是刚才说的，人嘛！相处得久了总还是有感情的嘛！别说咱俩没啥矛盾，就是两个曾经有过不愉快的人，分开的时间长了，也还想见见面呢，何况咱们还是朋友呢！""那就谢谢你了！我还有事，下次再谈吧！"我只能提出走，得让他把内心的台词表白出来，别这样兜圈子。我站起身，拉了个走的架势，"我约了人，是……是四点三十分，现在已三点四十分了，我先走一步，改日见！""不，不是，请等等——"他急了。

"有啥……"

"帮个忙，不大的忙，报酬吗……可以高一点。"他的戏不得不进入主场。

"这要看啥事，我有没有这个本事。"我又深入了一步。

"刘局长给咱红太阳娱乐城可是出大力了，这你也知道，没有他的支持和关怀，没有他的指导和鼓励，红太阳娱乐城也不会有今天。我朱鸿是个知恩图报的人，实话对你说，刘局长想求人给他的小情人办件事，劳驾你……噢！和上次去京都一样，‘活动’一下，只要客人高兴了，一夜

一万块，咋样？"朱鸿突然提到了去京都的事，我像被毒蜂螫了一下"森森"作痛。他又要我给刘飞帮忙了，成全刘飞情人的好事，让他们再去坑人害人，这不是跟自己作对吗？这不是助纣为虐吗？我明白了刘飞能平步青云，仕途显赫的又一个原因：一无文化，二无良心，依靠人情背景，依赖歪门邪道升官发财。他演的戏已有主题了。我不可能为仇人帮这个忙，怎么可以这样的反仇施恩呢？可我又不能一口回绝，回绝了也许会出麻烦，刘飞要是知道他强奸的是我，这个都峪市恐怕就没我的立足地了，自己这么长时间以来一直回避刘飞的辛苦也就毁于一旦，还何谈报仇雪恨呢？答应朱鸿又是绝对不可能的事。我权衡再三，还是冷处理——拖延时间为上策。

"朱总，我身体不好，一直在家养病，红太阳娱乐城那么多姐妹，随便挑个女娃不就行了吗？我保证，一万块谁都想干。""不，香子，别人不行，嫌钱少了可以商量吗！"朱鸿更急了。

"真的我身体不好，一时又恢复不了，这和钱多少没啥关系。""就一个晚上，你就别推辞了，算我求你，就这一次，最后一次还不行吗！"朱鸿的样子反馈给我他的难处，我知道他惹不起刘飞，也许他已在刘飞面前拍了胸膛，或者说已承诺了刘飞，他的表情才如此可怜。为了让他说出实情，我又问道：

"刘局长到底想做什么，想要什么？我也得掂量掂量我值不值得付出，说实话，我已找到了依靠，可以不去为钱做那些事了。""是，是有男朋友了吧？"他有点紧张，又表现得无所谓，集中的眼神却反映了他很认真的心态。

"应该是吧！不过，他太喜欢我了，我有点不习惯。"我故意说着让他猜不准的话。

"是，是谁，在，在哪个单位，是政府机关，还是企业……"他神兮兮地发问。我知道朱鸿最怕当官的，又编了句：

"政法委。不过，他的年纪有点大，还请朱总为我保密。""会，会的，是，是哪位领导？"他非常认真，而且面部出现了为难感，我又收了回来。

"暂时不告诉你，请理解。"

我明白话不能说透的道理，就像一个女人不能把自己全暴露给丈夫一样，那会失去吸引力的，和说破了的机关不灵验一样。

"其实也，也没啥大不了的事，"朱鸿的话一下变了味，吞吞吐吐的，不知是有啥顾虑，还是被我的话打乱了方寸，反正没把话说明。我见他不想说出实情，起身又拉了个走的架势。

"那好，那好，没大事了就好，朋友嘛！平安是福，好吧！我还得去医院呢，再见！"朱鸿这下慌了，差点没跳过桌子来拦我，我做着执意要走的样子。

"别，别急，别急，香子，我说给你还不行吗！"

朱鸿的急迫再次证明，我以"观众"的身份观察事物的正确性。我一下子觉得自己长大了，聪明多了，朱鸿这样的人也能被我攥在的手掌心里，我对自己更自信了，还得让他再急。又道：

"你以为我想管闲事吗？"我变脸了，"告诉你，我的事也逼到了眼眉上，哪有时间和一个小小的局长兜圈子？你也知道，上次去京都，大概你明白我陪的是谁吧？不还是看在你的脸上才给了别人面子，你反而不把我当朋友看待！""岂敢岂敢，我说香子，我能不知道你给我面子吗？坐，坐下，坐下好说……"他离了座位，走到我跟前，拉着我的胳膊坐了下来，顺手递来了杯水。

"是这样的，不过，哪儿说哪儿了，别传出去就行。""我是个多事的女人吗？"

"不，不多事，这我咋能不知道呢！"朱鸿不得不讲出了刘飞为余姬调工作，有求于庞副厅长，庞副厅长心怀不轨要我顶替余姬，我一下联想到了那次去京都的事，一股心酸泛了上来，真想马上离开。朱鸿却没注意到我的情绪，依然说着让我如何扮演成余姬，如何录下庞副厅长的像，成事后刘飞如何重谢，全盘端了出来，他很有把握的样子，我的心却在滴血。

"朱总，我已说了身体不好，我要去医院看病了，以后再联系吧！"我真的要走了。

"不行，香子"，朱鸿又拉住了我，"没时间了，这个忙要是帮不了，刘飞这人你也知道，心狠手辣的，恐怕不光是穿小鞋的事，我求你了！"朱鸿终于说出了他和刘飞的微妙关系，平时借刘飞耀武扬威的派头不见了，露出了本质的可怜与无奈，我更气了，我说：

"我总不能连命都不要了吧！"

朱鸿不敢强求我了，想了想后说：

"那，那我们怎么联络！"

"我叫莲花找你。"

"不行，香子，你的传呼机号……"

"丢了，很早以前就丢了。"

我是用过一个阶段传呼机，那还是刚进入小姐行道那阵子的事，是为了拉扯生意。后来客人多了，为减少麻烦，我把它送了人。朱鸿一听我把传呼机丢了，更着急了，一下拉开抽屉，拿出了部手提电话，往桌上一放说：

"这样吧，这部手提电话你拿着，噢！还有充电器，"他又侧身从桌斗里拿出来充电器，"这样有利于我们联络，过后再……对了，就送给你吧！自家人嘛！"我没客气，拿过了手提电话转身出门了。妓女嘛！能拿便拿，能得便得，还讲什么礼不礼呢，何况面对的是朱鸿这样的老板。

我离开了朱鸿的办公室，大脑交替着各种复杂的镜头，刘飞是为了求人办事，和那些买官行贿的人没啥两样，我不过为他们充当了行贿的礼物，更大的交易当然少不了钱，只是那种贿礼的数据不可能让人知道而已。

钱是实际的，可在此时此刻，对我这个生存在最底层的女子来说，已不是从前那么重要，那么有诱惑力。我已拥有了足够的数字，我已瞧不起金钱了，不会再去为钱出卖灵魂，再不会为钱去出卖人格，也不会为钱把肉体作践，我要的只有报仇。

我去了医院，挂了一直给我治疗的大夫的门诊号。

"我已没有了任何痛苦，连一点感觉也没有，是好的迹象吗，不会是回光返照吧？我的朋友曾经也是这样。"我问大夫。

"朋友是什么病？现在呢？"大夫不在意地问道。

"花柳病，医生说是性病。已不在人世了。"我的心不自觉地痛了。

"你的病虽然属于性传播疾病，可只是一种常见的淋症表现，消炎灭菌是最主要的治疗法则，就像生活中某种人的偏执一样，偏执在俗语中就叫倔犟，虽然也是一种病态，却不属于精神病范围，淋症虽然是性病，却不同于梅毒。""啊！你不是说是性传播疾病吗？"

"是呀，可性传播疾病不一定就是花柳病呀！乙型肝炎也属性病范畴，但它却是一种特异性病原体，就不能说明乙型肝炎就是梅毒呀！"天哪！我虚惊了一场。我的心情一下子放松了。谢天谢地，我怎么这么傻！我忽地成了一个新人，像一个从死人堆里爬出来的新人一样兴奋。在大夫的指导下，又带了些药，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庆贺才对！老六的影子忽然又出现在脑际，应该把这个消息告诉他。我有爱他的权利了，我

有了。

4

又过去了两天，我没给朱鸿消息，手机根本就没开。他急了，又把小莲花派来我住的地方。

"香子，你咋不开机呢，朱鸿快急死啦！"

"急什么？"我故意问道。

"真的，他慌了，还没见过他这样呢，咯咯咯咯！差点没给我跪下呢！咯咯咯咯……我咋，咋突然值钱了，咯咯咯咯……"小莲花笑得很开心。

"啥事，找我啥事？"我明知故问道。

"不知道，反正叫我找你。"小莲花收住了笑，忽然很认真。

"去不了，我有事呢！"我借故推托着，我不想把小莲花也拉进去。

"那不行，你不去，朱鸿会怪我的！"

"真的去不了。"

"不行，不行，那你也得给他回个电话，别让他说我没来找你。"小莲花急了，我知道她的难处，她是得罪不起老板的。自己干的那行本身就不是个正道，那种场所的老板更不是人。

"别急，小莲花，我回电话，你别怕。"

小莲花见我答应了，高兴地耍了个鬼脸。

"那我就不走了，晚上一块去见朱鸿。"

说着话，老六却推门进来了，小莲花不认识老六，以为是我的客人，起身告辞了。

我对老六讲了刘飞叫朱鸿约我的事。他听着听着沉下了脸，一个劲地抽烟。我知道他恨朱鸿，又不能在我面前说什么。我看着他的样子直想笑，真的，我发现他跟个小孩子一样的可笑又可爱，一种说不清的感觉。

我又一次望着郁金香，想把这种感觉和它共同分享，还有我总以为随

着那两把泥土一同来的外公的阴魂。外公的影子又出现了，目光却像把锐剑似的刺向了我，痛感"刷"的传遍了全身。我用力地摇了摇头，强制自己别这样，我知道不是幻觉，是自己真的对老六产生了爱慕的心理。可我却希望老六赶快离开最好，我故意对老六道：

"时间不早了，我得去见朱鸿。"

"你是在赶我走？为什么非要那样活着？"

"我活着为什么你应该知道！"我的语气有意无意地加重了。

"报仇。可现在，现在你又为什么？"奇怪，他完全一种已经把仇报过了的口气。

"这个冤债一天没结束，我就得为它去努力。"

"别这样了好吗！"他又乞求了，"我已经安排好了每一步计划，刘飞家的住址，他的儿子在哪里上学，都弄清楚了，只是时间，时间你知道吗！""他的孩——子？为什么要弄清他的孩子的学校呢？""那只是一个步骤，是刘飞万一不上钩的王牌。"

"你们不是有规矩吗？怎么又要和一个孩子过不去呢？""放心，不会伤害孩子的。"

老六一说到刘飞的儿子，我的心不自主地抽了一下。他的儿子有什么错？我宁愿不报仇也不会让他们去伤害无辜的孩子，我也多少知道一些老六他们的规矩，又怕老六为了讨好我，对孩子下毒手。老六的回答让我松了一口气。

"仇还没报，没报就是空谈。"

"如果我现在杀了刘飞呢！"他咬牙切齿地发着狠。

"我现在就嫁给你。"

"真的？"

"不可能反悔。"

"现在就去！"老六起身就要走，我知道他的脾气，万一把他逼急了，弄出了麻烦大家都没好处，我一把拉住了他的胳膊。

"等一下，鲁莽会出事的，杀了刘飞你能活吗？这样吧，我先去见朱鸿，摸清刘飞的底子，他准备干什么，也许能找到机会。"老六一脚门里

一脚门外地停在那里听着，我说完后，他猛一回头，想说什么，却没说出来，好像在掂量着我的话的份量，片刻又说：

"干吗非要见他？"

"我也在寻找机会，不可能就这样等下去，你以为我只依靠别人为自己报仇吗？""可你更不能鲁莽，你毕竟是个女人，你就不怕刘飞先杀了你？""他不认识我。"

"你能保证他不认识你？"

"是不认识。"

"可他知道你的名字。"

"我有办法。"

"我等着你，八点前你必须返回，要不我先杀了朱鸿。"老六咬牙切齿的样子让我害怕，我点头答应了。

我赶到朱鸿办公室时，朱鸿正对黄经理发火呢。看见我后，马上改变了态度。

"姑奶奶，你到底来了。"朱鸿一屁股坐了下去，露出了笑意。

"朱总，真不好意思，我一直有病，连床都起不来。"朱鸿以为我又要推辞，脸色又变了。我又道：

"这不，今天略有好转，小莲花一搭腔，撑着也得来呀！"朱鸿"吁"的松了口气，又泛出了希望的喜悦，笑道：

"权当你为咱娱乐城帮忙，朱鸿不会忘了你的，香子！""我听不明白，我到底能帮你什么忙？"

"上次不是说了吗！刘局长想……"

"我说的给你帮忙，和别人没关系！"我把话题又岔开了。

"香子，你帮了刘局长就是帮了我，听说他又要升局长了，这对咱都有好处嘛！""算了算了，说那么多没用的话做啥，人家官越大，咱越不是人，你听人说过吗，狗官狗官，当官的都是狗眼看人低。"我一听到刘飞又要升官，不自觉地出现了几分寒意，倒不是怕他把我怎么样，我活着死了早已是一回事了，不知他又会给别人带来什么样的灾难呢！刘飞为了升官可是玩尽了花招，下了大功夫的，前几天刚播的那幕电视镜头

就是他们精心策划的把戏。

轰动全城的公共汽车爆炸案致十八人当场死亡，三十四人重伤，闹得人心惶惶，新闻节目却以"刘副局长亲切探望，关心并慰问死难者家属"，以一个慈善家无微不至的德性出现在电视屏幕上的刘飞，反而成了人们拥戴的新闻人物。

尽管刘飞大张旗鼓地张扬着自己所谓的仁慈和功德，人们的舆论却依然流传在大街小巷："什么公安局长，还亲切关怀呢！没能耐管好社会秩序就辞职，不承担渎职的责任就足够了，还给自己歌功颂德啥呢！""刘飞聪明的话，应该向市民公开检讨，辞去职务，让能者上才对。看在他能认识到过错的份上，也许还不让他下台呢！""……"

舆论归舆论，刘飞依然是刘飞，还要升局长了，我怎么可能给他帮忙呢！我对朱鸿道：

"我真的有病，另找个人吧！"

"不行，别人替代不了，"朱鸿又急了，"香子，这不……咳！不是一般客人嘛！"我想借朱鸿着急的机会把底子再摸一下，也许能为老六提供些消息和条件，又对朱鸿道：

"星期天……噢！刘局长也去吗！"

"他咋可能去呢，主角是余姬，不，不对，是你！不过……""那，那不行，"一听说刘飞不去，又有什么希望呢，我忽然有了主意，必须和刘飞见个面，见面的机会也可以见机行事，我又道，"帮了忙谁又会认我这个妓女呢！"朱鸿急了，又道：

"香子，我保证，刘局长会谢你的，一定……"

"不，我不去。"

我必须逼急朱鸿，我认为这是个很好的机会，你刘飞不是要我帮忙吗？我要求和你见见面总可以吧？倘若你不见我，我也就有推托的理由了。倘若他答应见我，岂不是千载难逢的机会吗？只要能和你刘飞单独相处，我绝不会让你活下去，至少同归于尽。我说着便站了起来，转身朝门口走去。

"等，等一下，我和刘局长联系一下。"他边说边拨着电话，"喂！刘局长吗，人家有个小小的要求，意思想和你见个面！行，行，香子，快，快，刘局长和你通电话。""我不接，"我怎么可能接刘飞的电话呢，"告诉他，星期六晚上先和他见面，同意了我干，不同意了拉倒。""行，行，刘局长，人家说星期六晚上先和你见个面，就劳驾你一下，"朱鸿又压低

了声音，"和余姬长得一模一样，到时候你还可以……"刘飞答应了，朱鸿如释重负，长长地叹了口气！

第十一章 复仇

1

和刘飞见面的日子定在了星期六晚上，期盼已久的报仇机会终于来了，我作好了孤注一掷的决定。

我兴奋极了，也紧张极了。

我跑遍了大街小巷，选尽了各类报刊杂志亭，翻阅了一沓又一沓杀人案例，寻找着一例又一例杀人案件中的技巧和方法，以免出现失误。形形色色的作案方式和手段使我头皮发麻。有笨拙可笑的；有掩耳盗铃的；有煞费苦心的；有酷毒残虐的；有茶酒投毒的；也有不留痕迹的……最让我感兴趣的有两起：一是制造自杀现场使侦破无法进展的案例；一是利用情杀达其目的的案例。

人都不想死，赖着也想活下去。尽管我下了和刘飞同归于尽的决心，却不自觉地寻找着能够不留痕迹的例子，没有一个案例在分析的过程中把这一点放在首位，看着看着连自己也笑了。

第一个案例中，作案人是个男青年，为报逼死生母之仇流落在一个小城市中，走投无路后在一家酒吧当了服务生。

他准备了刀子和毒药随身携带，发誓非杀了仇人不可。

他的母亲是被邻村一个男人强奸后含辱自杀的。他当时只有十四岁，只记得那个男人的名子和长相，知道那个男人是在这个城市里工作，却不清楚仇人住在什么地方，是何职业。在这个城市他已遍寻了整整两年。在一个客人很少的晚上却意外地看到了那个男人。他尾随着仇人进了一个陈旧的小区，目睹他进了三楼西室后开始了复仇的计划。他设法和仇人接近，违心的和仇人交了朋友。每当第三者在时他总是回避，不把任何蛛丝马迹给警察留下。而且在仇人身上尽力地表现着真诚和友好，直到麻痹了对方后才开始了行动。

仇人是个贪杯好色之徒，却酒量不大。为了达其目的，他强制自己的酒量必须超越对方。半年后，趁着仇人大醉后终于毒死了他。然后把带毒的杯子塞在了仇人手里。以倒退的方式拖净了地板，反锁上门，连拖把也带走了，给警方留下了服毒自杀的错觉。

我把这些案例全告诉了老六。谁知他却说我太幼稚，而且认为太复杂了。他说杀死刘麻子只是探囊取物，无须思考，只需去乡下走一趟就行了。问题是杀死刘飞的计划必须万无一失，只要刘飞死了，刘麻子气不死也会大病一场。近时期刘飞常去的地方是"博爱"，因为这个歌厅是他的一个亲戚开办的，少不了他这个副局长的撑腰，几乎连赌场也成了不

公开的秘密了。每个星期他都要光顾一次，而且那里也有他的专用服务间。

老六已跟踪过刘飞三次，只是条件不允许下手。上个星期六凌晨四点，一直守候在"博爱"娱乐城对面的老六，终于等到了从大门里出来的刘飞，他启动了发动机朝刘飞靠近着。刘飞上车走后，他随了上去。刘飞开的是辆桑塔纳轿车，从后边撞上去不会对刘飞有什么危险，只能想法超到他的前边，用急刹车的方式致刘飞于死地。刘飞飞一般地朝前驶去。无论老六怎么追也在他的后边。他寻思着刘飞一定是朝公安局家属院方向去的，马上想到从孙家巷小路赶过去。于是他拐进了孙家巷，加足马力朝前赶去，当出了孙家巷口时，刘飞的车一闪又过去了。

他丧气地坐在车里，后悔自己没有早早等在这个巷口，可又明白事前怎么会知道刘飞开的是那辆桑塔纳车呢！

连续三次，都是看着刘飞从自己的眼前走去，真想不出什么好的法子了。直接进入刘飞家里行刺？他住的地方又非一般小区，万一出了事又怎么办？只能把希望寄托在等待和机会上。

老六对我的想法极端反对，而且坚决不同意我只身去见刘飞，他认为刘飞一见我就会认出来，反而因此破坏了他的整体计划。我觉得老六的说法不无道理，也明白老六怕我再次受到刘飞的侮辱，他又一时间拿不出好的办法。我报仇心切，总有种侥幸心理，两人因此又僵持了起来。

大约十分钟左右，焦急的我又提出了想法：

"能不能在星期六晚上杀死刘飞？这应该是个最好的机会！""不能，"老六又反驳了，"那会暴露了你，这种事只有傻子才会想出来。""要么就和他同归于尽！"我又道。

"凭什么？凭你的力量？凭你是个女人？"

是的，凭什么，我一个女孩子凭什么能杀死刘飞，除非有支枪，或者有颗手榴弹，要不怎么可能同归于尽呢！我被他问住了。

"你太简单了，这些不是你做的事，交给我吧！"老六又劝起了我。

"交给你，牛年马月，好不易有了机会，你又……""我又怎么，你不是总认为我粗鲁吗，粗鲁的不是我，在这些事情上，我会比你细得多。别固执了，我会有完整方案的。"我是被老六说服了，尽管我没有当面认输，却佩服他的粗中有细。然而，报仇心切的我却改变不了和刘飞同归于尽的想法，因为要和刘飞单独会面的机会确实不多，无论如何也不能失去。我思前想后，还是决定见了刘飞后寻机行事。

2

老六有个弟兄叫屈进，就是我从京都回来后，那天晚上和老六在一起的那个屈进。他是公安局的线儿，是为掌握社会不安定分子情况的底线，公安局对待他们这类人只是利用，只许他们立功，不许他们有过，一但触犯了刑律，不一定比常人量刑轻。

屈进打骨子里瞧不起刘飞，迫于刘飞的权力又得屈尊于他，每次赌钱还得故意输给刘飞万儿八千，以求刘飞高抬贵手。最令屈进不能容忍的是自己心爱的情人碧芸也让刘飞盯上了，为此，屈进和碧芸还闹了点误会呢！

碧芸是来自重庆北边小县城的女孩子，在屈进的帮助下，投资了一个不大的茶馆，生意还算不错。

一次，刘飞约屈进打麻将，也怨屈进不该在碧芸面前显露自己所谓的关系网，有意约刘飞去了碧芸的茶馆，碧芸当然也想和刘飞这个局长认识，以便日后给些关照。在屈进的介绍下，两人认识了。

不料，玩女人已到了没有羞耻感的刘飞，一见到碧芸便产生了占有她的欲望，当着屈进之面就脏话连串地挑逗起了碧芸，闹得碧芸红一阵白一阵地变换脸色，屈进只能忍气吞声。

玩罢麻将，刘飞主动给碧芸留了电话。为此，屈进和碧芸闹了一场，气得碧芸直流委屈的眼泪。

事该凑巧，屈进因涉嫌"抓赌"成了公安局的侦破对象，尽管他没有亲自去抓赌，可那起案件和他也有关系，何况又是他的一帮弟兄们的事，只好给刘飞打电话求情，让刘飞把这个案子压一压，刘飞却反常地卖起了官腔，在屈进的再三请求下，总算勉强答应看看再说。

就在屈进求刘飞帮忙的第三天下午，碧芸忽然接到了刘飞局长的电话，说有几个朋友晚上要来茶社玩牌，叫碧芸准备些上好的茶叶，该收多少费用无所谓，权当给碧芸拉扯生意。

碧芸客套一番后放下电话，心却乱糟糟地犯起了难。刘飞电话中的口气她好像预感到了什么，而且没提到屈进也来玩牌的话。加上那天晚上和屈进争吵后，一怒而去的屈进又一直没来电话，万一因此再闹出误会，可就真的对不起屈进了。思来想去，还是主动给屈进打了个电话。

屈进正在烦乱中，哥们儿的焦急不安已经使他心乱如麻，屈进又是个特别义气的性格，当然不可能不着急。尽管哥们儿不想在这个案子上把

他牵进去，他更要设法保护他们。刘飞在电话里的答复又特别反常，阴阴阳阳的不干脆，正无计可施的时候，却接到了碧芸的电话。

"喂！屈哥吗？我是碧芸，几天了也不来个电话，还生我的气吗！""没有，我都烦死了，谁还顾上和你生气！"屈进的语气流露着烦躁感。

"烦啥，有啥烦的，过茶馆来给你解解烦嘛！"

"去不了，弟兄们都急死了！"

碧芸一听弟兄们又出事了，当然明白又有人犯案了，忙道：

"给刘局长去个电话不就行了吗，还烦啥呢！"

"嗨！别提这王八蛋，光想占便宜，这家伙太不够意思了，我正犯毛呢！""和你有关系吗，我问的是案子？"碧芸一听屈进正在犯毛的话，不放心地又问了句。

"没我的事，可我总不能坐视不管呀！"

碧芸一听屈进没事，心也就放下了。可她又为屈进说的刘飞不够意思的话操起了心，心想刘飞不是要过茶馆来吗，说给屈进也许能和刘飞面谈一下，想了想后道：

"噢！差点忘了，刘局长刚来过电话，说晚上要来茶社玩牌，要不你也过来，和他当面谈谈，人有见面之情吗！""什么，他要去茶社玩牌？他不是说今晚上有重要案子要办吗？""是今天晚上，还让我准备好上等茶叶呢！"

屈进半天没说话。心想刘飞突然去碧芸的茶社玩牌，怎么又给自己说晚上要办重要案子，一定不怀好意，刘飞是个什么货色他当然清楚，正想提示一下碧芸，碧芸又问道：

"怎么？屈哥，喂！怎么不说话？"

"这个王—八—蛋！碧芸，你防着点儿，好了，随时给我来电话。"碧芸挂了电话，心也就稍稍安稳了点儿，至少屈进同意刘飞来茶馆玩牌的事，免得屈进又因此生气。她作着刘飞一行到来的准备。

碧芸一直等着刘飞一行到来，看看已是午夜十一点，还是不见刘飞的人影，也没来电话。那边的屈进等急了，连续打电话询问情况，碧芸只好给刘飞去了个电话。

"喂！刘局长吗？我是碧芸，咋还没来呢？都准备好了。万一你太

忙，来不了的话，就让服务员休息去了！"碧芸真不想挣刘飞的那点钱，她想借故推掉这个麻烦的招待。

"发案了，过会儿一定来。"刘飞说完，又挂断了电话。

碧芸把消息马上报告给了屈进，屈进以为刘飞真的忙上了案子。

十二点多，刘飞却独自来了，碧芸忙接他进了茶馆，服务员沏上茶水，刘飞却突然提出要换个包间，碧芸又给挪了一个。

也不知公安人员的"天职"就是疑神疑鬼，也不知是刘飞干尽了坏事心里不踏实，怕别人暗算自己，还是他用自己经常暗算别人的心态来认识别人，每到一个地方，除了他临时自选的包间外，任何人提前预定的包间他都要调换一下，连他在红太阳娱乐城的专用房间也装上了监控器。他当然要碧芸换个包间才会放心。

换好包间后，碧芸问道：

"刘局长，人呢！"

"谁？"

"朋友呀！"

"啊！他们都没来！"刘飞好像很诧异。"他们也许来过了，见我没在，又走了。""没有呀！一直就没人来呀！来的客人我都一一问过，我敢不给大局长你的面子吗！""算了算了，没来就算了，我坐会儿就走，以后再约吧！"刘飞坐了下来，碧芸坐在了他的对面，还未开口，刘飞又说：

"让她们出去，用不了多少茶水，坐坐就走。"刘飞也不等碧芸同意与否，挥手让服务员出去了。

服务员顺手拉上了滑行门，碧芸暗暗诅咒了句：

"笨女子，咋不长心眼！"

刘飞的一双眼睛直盯着碧芸，碧芸羞怯地把目光挪开了，心里不住地打着猜疑。她感觉刘飞并非约人来玩牌，而是"醉翁之意不在酒"。她提示自己：得小心点儿。

"咋不说话呀，讨厌我吗！"刘飞从挑逗开始很快进入了角色。

"不，不，请都请不来的贵客呢！"碧芸忙应付着，却表现出了紧张。

"想啥呢？想小屈了吧？"刘飞已看出了碧芸的心理动态，故意用屈进来挑逗碧芸，这么一问，碧芸更紧张了。"不，不是，我是在想该，该用什么茶叶！""这不都端来了吗！还要老板娘费啥心呢！"刘飞紧跟不放，碧芸更加尴尬，幸好服务生敲了一下门，她忙说：

"进来！"

服务生推开了滑动门，碧芸的难堪局面暂时得到了缓解。

"对不起，打扰了。"服务员把水壶放在桌上，碧芸忙给服务员递了个眼色，意思让她别离开。服务员却没理会，又退了出去，碧芸只能暗暗叫苦。

"刘局长，请用茶。"她把茶水朝前推了推说道。

刘飞却没端茶杯，两眼直直地盯着碧芸，难为的碧芸左右不是，她真想拉门走开，却不能，她想借故出去一下，给服务员叮咛一声。刘飞却说话了：

"一起抢赌案牵上了屈进，咳！又是团伙犯罪，想给屈进帮点忙也帮不上，现在的事，不好办哟！"碧芸惊了一下，马上和屈进的电话联系在了一起，她最关心的不只是两人的感情问题，重要的是屈进的安全，屈进一旦出事，她的茶社也等于失去了支柱。一急，脱口而出道：

"要紧吗？屈进有没有麻烦？"

刘飞奸笑了一下，心想你能不上钩吗，只这一句，你就得求我。

"能没有吗，闹不好会很快被拘禁。"刘飞又偷视了眼碧芸。

"那，那你，你无论如何也得帮他，总是朋友嘛！"

刘飞望着碧芸焦急的样子，暗自高兴。碧芸那充满乞求和担心的目光，给了刘飞一个她已上套了的感觉。心想你这女人也太不知趣了，什么朋友不朋友，屈进不就是我们利用的一条狗吗！高兴了，他是朋友，不高兴了，他是囚犯，能是你想的那么美吗？哼！凭什么他能和我这个大局长做朋友！别正经了，一会儿，你就得投向我的怀抱，他故意叹了声！

"咳！"

刘飞简单地一声咳叹，给本来就已乱了头绪的碧芸发来了压力更大的信号，原本打算万一刘飞要动手动脚，她就会走开，却被这声咳叹改变了至少一半的主意，加上刘飞刚说的"闹不好会很快被拘禁"的话，她不

得不改变为见机行事，她暗暗警告自己，绝不能因莽撞把后遗症给屈进留下。

"刘局长，你了解屈进，他不是个乱来的人，就是太哥们儿义气了，还要你……""我当然了解他。只是上面追得太紧，一时又想不出权宜之策，咳！"刘飞故意装着为难的样子，房间又一次沉寂了。

碧芸心里着急，恨不得刘飞马上走开，她要把这个消息告诉屈进，让屈进躲避一下。可刘飞却一个劲地抽烟喝茶，压根儿就没走的意思。

碧芸觉得这样下去会误事，尴尬会越来越明显，别因此得罪了刘局长。她站起身，想借给刘飞添茶遮掩一下，手刚伸过去，刘飞却一把压住了碧芸的手，趁势站了起来，绕桌半圈把碧芸一抱搂在了怀里。碧芸急了，忙说：

"刘，刘局长，别，别这样，服务员都在外边……"

"怕什么！你愿意我愿意，和他们有啥关系。能看上你是你的福分，让她们妒嫉去吧！"刘飞边说边在碧芸的脸上吻着，碧芸怎么也避不开，碧芸的心既慌乱又矛盾，刘飞却以为女人都是这样的半遮半就，更疯狂了。突然，他停了下来道：

"屈进有我好吗？这次屈进犯案，抓与不抓，全在我一句话，你，你应该为屈进想想！"刘飞的话她当然明白是什么意思，心想此刻非理自己的人，可是大权在握的局长，屈进是人是囚可是他的一句话。她推他的手也软了，任凭刘飞在身上动作着。尽管如此，她却一直暗暗寻找着自救的办法，又一时想不出来，庆幸的是这个包间不具备"做事"的条件。

碧芸的大脑紧张地转动着，如何能让刘飞帮了屈进的忙，又能保护住自己。眼前的现状逼着她必须想出办法，否则不单自己吃亏，还会祸加屈进。刘飞那双淫秽的双手摸了个不停，她知道这种局面不会持续多久。

她忽然有了主意，道：

"刘局长，服务员耳目太多，我们换个地方，到我的休息间去吧！""好呀！去！"刘飞就等着这句话，"叭"的在碧芸脸上又亲了口，松开了手。

碧芸整了整衣服，拉开了滑行门，刘飞随了出去。

碧芸边走边想着办法，心想只要我出了包厢，服务员面前你总得顾个脸，真要不给面子的话，也只能翻脸了。又一想，还不是这么简单，屈进的命运就在他的手里攥着呢！可到了自己休息间又该咋办！正合计着，服务员小常急急地走了过来，她一下来了主意。

"小常，把我的房间门打开！"

"经理，钥匙……"小常奇怪地望着碧芸，意思说钥匙在你身上，咋叫我开门呢！忽地又明白了过来，刚才在包厢里时，经理的眼色就是不让自己离开，自己咋就糊涂了呢！那个刘局长一定不是个好东西，得想法保护经理。

碧芸又给小常使了个眼色，小常忙说：

"给了小花，我去拿，她在宿舍里。"小常转身走了。

碧芸站在休息间门口等着，刘飞急得来回走动，不时地偷视着碧芸，却没看出碧芸的心理动态。

大约十分钟左右，小常返了回来，刘飞淫荡的目光一下射向了小常，等着小常拿钥匙开门。

"经理，小花的男朋友一下班就把她接走了。"

刘飞一下子泄气了，又听到了碧芸生气的声音，抬头捕捉着可能的希望。

"我不是把钥匙给你了吗？"碧芸吼了声，又给小常挤了挤眼睛。

"晚上你又不在这里睡，本来又是轮小花值班，我才给了小花。""给你的东西咋能乱给别人呢！"

"是，是，经，经理。"小常故意装着犯了错又不服气的样子，把那张小嘴巴撅了个反常的高。

碧芸小声对刘飞说：

"咋办，咱们另选个时间？或者明天……"

刘飞当然不高兴，又没办法，还得顾点局长的脸面，可他却认为碧芸说的另选时间是真的。

"去，以后再这样，小心我扣你的工资！"碧芸故意生气的样子批评了句小常。

"知道了，经理。"小常转身走开了，却坐在了不远的桌子上。

"那你说，什么时候？"

"你局长是大忙人，日理万机的，还要去医院亲自探望受伤的病人，慰问受害者家属，严打呀，整顿社会秩序呀！我不就是个小小的茶社老板嘛，混口饭吃呗！只要局长一个电话，时间由你定，我这边嘛！没问题。"碧芸又回了个笑。

刘飞这个局长不知天生就是个只会玩女人的行家，还是在做事为人上是个弱智儿！碧芸话中带话他竟然没听出来，也许他一心想着好事，也许他认为自己是所有女人喜欢的香包，也就对碧芸的话全信了，笑了笑道：

"一言为定，我定时间，你可要按时赴约呀！"刘飞说完，转身出门，和碧芸握手告别时，再次用力地紧握表示了对碧芸的喜欢，碧芸只能应付。他上了车，刺耳的警笛嚎叫着开走了。

刘飞走后，碧芸迫不及待地抓起电话，把刘飞的话和行为一一说给了屈进，屈进真要气死了。他暗自佩服碧芸的应变能力。

屈进放下电话，想着想着坐不住了，现在已不是恨刘飞，而是怕刘飞的时候了。刘飞为了占有碧芸，会不择手段地置自己于死地，更何况自己有把柄在刘飞手里握着，尽管刘飞也有把柄在自己手里，又怎能斗过刘飞呢。思来想去，只能打电话向老大求救了。

屈进连拨了两次电话，对方才接上了。

"喂！老大吗？有急事，到碧芸的茶社来一趟，就现在，我马上就赶过去。""都啥时候了，明天吧！"

"不行，来不及了，老大，必须马上见到你！"

"行吧，一会儿见。"

3

"什么事这么急？都凌晨四点了。"老六一进门就粗喉大嗓地问道。

"十万火急，十万火急，再不能拖下去了。"屈进很丧气地说着。

"是肖三他们抓赌的事吗？"

"是这个案子，问题严重了，刘飞这王八蛋不会给咱弟兄面子了，我可能也被牵进去，如果这样，一下得进去好几个弟兄呢，你说咋办？"老六点燃了支烟，坐在吊椅上思考了起来。屈进不时把目光投向老六，碧芸更是焦急不安，房子里跟无人一样的静。

突然，老六把刚点燃的烟摔在了地上，说：

"必须尽快宰了刘飞，再没别的办法。"

"收拾刘飞不是个容易事呀！叫他打牌？咳！恐怕——这阵子他不会出来！而且，几个人在一起，怎么动手？""这阵子他是不可能出来！"老六站起身，走了几步，"抄刘飞的老家，先让他乱起来！""不行啊，他住在公安局家属院，咋下手呢？"屈进的声音忽然提高了。

"慌啥，看你那样儿，我说的是……"

老六忽然停下了，他知道自己说漏了嘴。坐了下去，屋子里又出现了沉寂。

老六当然清楚，收拾刘飞确实很难，自己跟踪刘飞几次也没得手，抄刘麻子的家又不能让屈进知道。从几次跟踪刘飞失败，以及刘飞平时的小心谨慎上，要刘飞一个人出来的可能是很小的。拖延下去对弟兄们又不利，连屈进也得连带进去！唯一的路子只能利用刘飞好色来引他上钩，可一时又没有好的办法。

屈进最着急，一旦自己被弄进去，问题就多了。要在平时，抓赌的事只需给刘飞打个招呼，送些银子，刘飞也就拖下去了。偏偏为了在碧芸面前炫耀一下和刘飞的关系，刘飞却对碧芸有了那种想法，非但不帮自己，反而因碧芸要把自己送进囚笼。他越想越急，越想越怕，看了看老六，老六只顾想事又一语不发。只好把目光转向了碧芸，碧芸想说什么却没说出口，希望又寄托在了老六身上。

茶社里死寂无声。

一旁的碧芸干着急不敢插话，她知道老六的脾气，他们这些人又多是大男子主义，男人们议事做事时是不允许女人参与的。这倒不是他们这帮人的夫人没有人权，而是认为男人的事女人最好不要管，免得连累了女人和孩子受罪。可此刻的局面又让她实难憋住，生活在这种环境下，带看不带听的也知道了不少这帮人之间的哥们儿义气，似乎这种义气相当于他们的信仰和文化一样。虽然她早都有了主意，就是不能多嘴，思来想去，实在憋不住了，道：

"我有个主意，不知该不该说？"

"说，说出来再商量。"屈进突然说道，又回头看了看老六。

老六望了一眼碧芸，又把目光移开了。他们的规矩是不能直视朋友的妻子和情人的。只好又落在了屈进脸上，点了点头，意思是同意碧芸说出她的主意。

"刘飞既是个十恶不赦的强盗，又是个见花就走不动的大盗，两点多离开前，就在我身上打着主意，我虽然支开了他，但他的淫心没改，让我另选地方与他幽会，我想这是个机会。""不行，万一出事了咋办，男人的事女人少插手。"屈进一口回绝了碧芸的主意。

"不对，他心怀鬼胎，不可能把和我幽会的事告诉别人，我认为很安全。""对，碧芸说得对，他不可能把这种事告诉别人，而且更不可能带上更多的人。要是约他打牌，至少他得来两个人，就是明着给他送钱，他也不会亲自来取。碧芸说得对，是个主意。"碧芸的主意正好和老六的想法吻合上了，他同意了碧芸的主张。

屈进似乎也明白了过来，边听着老六的分析边点着头。碧芸又道：

"刘飞绝对是个淫乱无耻的东西。再说，男人在没得到女人之前，会以一个探险家的心态不断寻找险情，一旦得到了又会厌倦，除非你是个不断制造险情的专家。我相信我会把刘飞骗到你们需要的地方。说吧！地址选在哪里？"屈进听着听着坐了下去，表现出不乐意的情绪，大概是心疼碧芸，碧芸虽不是他的妻子，可在关心屈进上又远远超过了他的妻子。他总有些不愿让碧芸涉入这个杀人案件中，又不能当面制止，只好半遮半掩地说：

"女人家最好别参与这种事，男人的事女人也做不了。""不对。只能这样，得劳驾碧芸一次。不过，千万要把握住，约刘飞的电话不能提到你的姓名，以防电话有人监听，要知道，他是公安局长！"老六同意了碧芸的主意，为了不让碧芸暴露自己，他提醒碧芸和刘飞通话时不能自报姓名，或者说出自己的住址。屈进见老六已决定了，也不能再说什么，只能同意。

"噢！我再问一下，刘飞和碧芸认识还有谁知道？""没有，是前些天才认识的，除了茶社的服务员，别人不会知道。"屈进回答道。

"服务员也不知道他是公安局长。"碧芸又插了句。

"太好了，就这样决定吧！我想还是选红太阳娱乐城，那儿人多杂乱，好做事，包间就定在月秀园。""不行，朱鸿认识刘飞，而且他们交情不一般，听人说朱鸿每个月要给刘飞送去五万元的'保护费'呢！""不要紧，提前叫弟兄打电话定好包厢。碧芸早到一点，灯一定要暗，碧芸又没去过红太阳歌厅，只要朱鸿认不出碧芸就行。碧芸的身高最好也不要让别人看清。一旦事成，立即接碧芸离开，后事由我来办。""如果刘飞换到他的专用房间怎么办？"屈进又提出了新的问题。

"听说这段时间刘飞不太去红太阳，他亲戚的那个歌厅也有他的专用房间，红太阳的专用间可能不存在了。万一要换了房间，碧芸立即电话通知咱们。如果把握住不换房间就等于成功了一半。""药酒咋下呢！刘飞的警惕性很强。"

"这好办，只要刘飞一到，两个弟兄守在门口，我带一个弟兄直接入内，刘飞我见过，强灌下去没啥难的。"老六把握十足地说道，"就这样吧！我们休息一会儿。十点后让碧芸打电话约刘飞，然后再定时间。"三人各自休息了。

屈进一直睡不着，也许这起案件迫在眉睫，也许他怕碧芸也被连带进去，也许案子牵上了自己的原因。反正侧来倒去，直到九点多才有了睡意。刚闭上眼睛，老六的敲门声又把他吵醒了。

"开门，屈八。"屈进在他们这帮人中排为老八。

屈进跃身而起，却眯瞪得不行，真想躺下去再睡会儿，老六面前又不敢不认真，忙问道：

"几点了，我刚睡着。"

"九点多了，还有时间睡吗！弟兄们危在旦夕，能睡得着吗！快，叫碧芸跟刘飞联系。""你给她说一下不就行了吗，让我再眯瞪眯瞪。"屈进有些不耐烦。

"废话，我能进她的房间吗，能给她说吗！混账！"老六一本正经地骂道。

"忘了，我忘了，我，我叫她过来！"

"我早都起来了，比你们还急呢！"碧芸笑着走了进来，却显露着一直

没睡的憔悴。

"好，打电话吧！"

碧芸拿出了手机，拨通了刘飞的电话。

好长时间却无人接，电话出现了忙音，她又按了重拨键。

又出现了忙音。

"没人接，是开会还是手机没在跟前放！"

"可能正忙着呢，过会儿再拨！"

"铃铃……"碧芸的手机突然响了，她忙拿了起来：

"喂！谁打的电话？"对方粗鲁十足的官腔。

"刘局长，我是——"碧芸刚想说自己的名字，老六一下急了，忙用手护住嘴唇，"吁"了一声。碧芸马上明白了过来，"不告诉你，你猜，真是……""噢！是，是——"刘飞一时也没记起碧芸的名字，"是，……啊！我想起来了。""有时间吗！今天我们去玩，我请客。"

"今天，今天没时间，明，明天……不行，明天开会，后天，后天是……是27日，对，就后天吧！""为，为啥要后天？后天去哪里？"

"你说吧！"

"那，那就去红太阳娱乐城，行不，局长大人，"碧芸的声音故意放小了，"那里的沙发又长又宽，可不要再带女孩子去哟！"碧芸说着让自己也受不了的话，一旁的老六转身离开了，却没走远。

"当然，当然，有你就，就够了。"

"这么定了，到时候会给你一个惊喜！"

"好，我等着！"

电话挂断了。

"27日晚，就后天晚上，说好了在红太阳娱乐城等他。""这样吧！让石二提前预订"月秀园"，那个包间离后楼梯口近，方便做事，定好包间后让碧芸通知刘飞。"老六吩咐道。

"石二不行，正犯事着呢！"屈进纠正着老六的安排。

"对，咋忘了呢！最，最好找个生一点的人去定。这样吧，这事由我来办，碧芸等我的电话。""好吧！我怎么办，又不能露面。"屈进有些有力使不上的味道说道。

"好，没留下啥破绽，通话很成功。"老六很满意碧芸的几句电话，又瞟去了一眼赞许的目光。在老六认为，这次行动前的准备比任何一次都安全、都周密。

三人商量已定，屈进不能出头露面，暂时回避风声，并提醒屈进，作案的当天晚上必须和几个人在一起，免得怀疑上他没人作证。碧芸负责把刘飞调入伊人阁包厢，门外由两弟兄把守，老六带一个弟兄入内强行毒死刘飞。一切安排妥当后，老六离开了茶社。

4

我暗暗作着和刘飞会面时杀死他的计划。我又一次查阅了很多案例，都没找到合适的办法。最理想也最有把握的只有弄到一把枪，可又明知是个幻想。第二种选择是毒死刘飞，我买好了毒鼠的药，卖药人说只需要一点点就行，趁刘飞不注意时投进他的水杯里，这种药没有颜色，没有味道，毒性很大，只要喝下去就再也救不活了。又觉得这种方法施行的把握性不太大，又不能丢了这个难得的机会，还是决定豁出去了。

我想来想去，觉得还是有把枪最好，常听姐妹们议论三千元就可以买到一把，便把希望寄托在了必须弄到一把枪上。我又问了小莲花，小莲花说她亲眼见过她的客人的手枪，客人说是在火车站跟前的背巷里买的。由于报仇心切，便产生了去火车站碰碰运气的想法，老天爷要帮我，也许能遇上卖枪的人呢！

火车站离我住的地方很远，此刻的我已不痛惜钱了，我取了五千元装在包里，是只很旧很脏的包，这样不会引起小偷的注意。只要真能买到，五千元也愿意花。

我乘了辆出租车，司机是个三十多岁的男人，一上车就叨叨个不停，好像这个城市没有他不知道的事。我故意问他：

"听说火车站能买到枪，你知道在啥地方卖吗？"

"嗨！谁都知道，背巷，站北的背巷，卖啥的都有。"他一口说出了和小莲花一样的话，我有了信心。

"你能买到吗？"我试探性地问道。

他忽然扭头看着我，又笑了笑，道：

"一个女孩子，要那东西做啥，犯法呢！"

"别吹牛了，你不是说没你办不到的事吗，咋又……""谁说我买不到，你给多少钱？"

"你说多少？"

"三千块，不买了吧！"

"谁说不买，我给你三千五。"

突然，前边的车急刹住了，我乘的车一声刺耳的怪叫也猛的停了下来，我一下朝前蹿出去，头差点没碰上挡风玻璃，两人同时惊了一下，司机又道：

"坏了，出事故了，倒霉。咋办，火车站也不远了，半站路，你等……还是……"我看了看窗外，是快到火车站了，扔下10元钱下了车，朝火车站走去。

司机的话我虽然不全信，却和小莲花说的一样，我边走边注意着过往的行人，侥幸能如愿以偿。

凌花大酒店到了，这个地方我出入过多次，当然是陪客人来的。不自觉地朝大堂看了看，我愣住了，门口站了个女孩子，直愣愣地望着我，面熟得和经常相见一样，是幻觉？不是，是自己的影子？也不对，衣服又不一样，是……我不自觉地朝她走了过去，她也望着我，朝我走来，她忽然问道：

"你去过红太阳娱乐城吗？一个多月前的晚上？"

"去，经常去。"我回答道，我有种强烈的亲切感，"你在那里见过我？""见过，我还以为是自己的影子呢！"她笑了笑。她的笑就像我对着镜子笑一样的真切。

"我怎么没见你呢？"

"我不愿在那种地方露面。可以到里边坐会儿吗？去咖啡茶座。"我不想离开她，那种感觉很奇怪，买枪的事忘得一干二净了。

我们一同进了咖啡茶座，她要来两杯咖啡，一杯推到我面前：

"喜欢吗，这洋玩艺儿劲挺大的。"她又笑了笑，我的感觉完全是在看镜子里的我。

"你在酒店上班？"我问。

"不，在电视台，是做主持人，你呢？"她很有礼貌。

"做小生意，混饭吃。"我很不好意思，因为我的"工作"是不能告诉别人的，特别是女人。

"是本市人吗？"她又问，好像有目的地探询着什么。

"不，是乡下，乡下人。"我回答道。

"家里还有谁呀？"她越来越认真，"比如说父母，爷爷，外公……""就我一个，父母连面都没见过。"我如实地说道。

"那你，你姓啥？"她有些激动。

"于，干钩于。"

"啊！你，你叫……于金香？"

"你咋知道……"

"金香，我是玉香，玉香……"

她猛地扑过来抱住了我，椅子也推倒了。我恍然大悟，是姐姐，是失散了十几年的姐姐玉香，我忍不住了，不自主地喊了声"姐姐"，眼泪"哗哗"地流了下来，她也哭了，姐妹的哭声引来了客人们的目光。

她忽然推开我，问：

"香子，外公呢？外公他，他还好吗？"

我怎么说呢？怎么可能把这个不幸告诉她呢？让她刚刚见到亲妹妹的心情又受打击，这太残酷了！我不能说，只能搪塞，以后再慢慢告诉她，我反问道：

"姐姐，上人院庙会失散后，你去了哪里，我被外公狠狠地骂了一顿。外公好些天吃不下饭，人都老了，你去……""香子，快，快领我去见外公，我想外公……香子！"她一副心酸感，焦急的样子一下揪痛了我思念外公的心。

"不，先说你，先说你嘛！"我似乎回到童年，完全变成了童年的小香子，我想借此把外公的不幸遮掩过去。

"好，香子，姐姐先说，说完了，说完了也不要你说，我要你领我去见外公，让外公告诉我。"姐姐的希望又一次刺痛了我，我强制着自己。也许我已磨练出来了，我以为我比姐姐坚强得多。

姐姐是被一对没有儿女的夫妇领走的，他们是都峪市的老干部，是来上人院求神许愿的。姐姐从小嘴馋，喜欢吃零食，跟卖灶糖的挑担人走了一阵就迷路了，姐姐边哭边喊："外公——外公——"天渐渐黑了，她遇到这对老夫妇。打那以后，姐姐便进入了天堂般的生活。

姐姐的养父母很爱她，高中毕业后就进了电视台，是因为姐姐长相上镜头，声音又甜甜的蛮有磁性，这便成了她的本钱，后来又去了京都广

播电视学院进修，她说她的经历就这么简单。

余姬这个名字是养父母改的，父亲姓姬，母亲姓余，为了好听，把母亲的余姓放在了前边，这就是姐姐名字的来由。

姐姐又逼我了，我实在不能说出来，这不只是外公的惨死对她的打击，我后来的遭遇对她这样一个没经受过磨难的人打击更大，特别是我为了报仇身落烟花的行为，她是接受不了的。可我又无法回避她的追问，也许亲情是泪水的催生剂，她越是追问我越心酸，实在没法推了，起身朝酒店外走去。她好像预感到了什么，结账后追了上来。

"香子，外，外公他，他怎么了？"

我没回答，我真不知道该怎么回答她。

"说呀！"她声音提高了，又马上放低了下来，"香子，外公是不是出事了？"我还是说不出口。

她紧走几步，挡在了前面，双手紧抓我的两肩哀求道：

"香子，算姐姐求你，好妹妹，你告诉我吧！"她的眼泪和乞求声同时刺痛着我的心。

我的苦水决堤了，我扑向了她，"呜呜"地大哭了出来。姐姐感觉到了，她的泪水从我的肩膀直往下淌。

我忽然想起了买枪的事，而且明天就要用它，忙对姐姐道：

"姐姐，我还有点急事，咱们再联系吧！我没有电话，把你的电话给我留下，我跟你联系。""香子，你怎么会这样？"姐姐生气了，声泪俱下地吼了声，"好不易找见了你，这些年，我找得好苦，你怎么能这样走开呢！好妹妹，你就，陪陪姐姐吧！"姐姐的话语我好像不习惯接受，又好像撕心裂肺地痛。多少年了，多少个日日夜夜，我多么希望能听到这样的话，这样亲切的话，对我这个无依无靠的孤儿来说，多么渴望有这样的声音出现在我的耳边啊！我听到了，亲切极了，如同冰冷的冬天晒上了阳光一样暖和，我怎么会把这样的时光抛开而离去呢！可这一切，一切都晚了，我要去报仇，要和刘飞同归于尽，又要把她一个人抛在这个世上，我怎么能忍心呢？可一想到刘飞，报仇的火焰又燃烧了起来，忽地冒出了一句：

"姐姐，你不知道，我，我必须杀了刘飞，杀了他才有脸去见外公。""谁？刘飞？哪个刘飞？"姐姐惊了一下，本来就漂亮的眼睛瞪得更圆更大。

"刘麻子的儿子刘飞，公安局副局长刘飞。"

"他？他怎么了？香子，他把外公，不……他怎么，他把你们怎么了？快说，快说呀！"姐姐要急疯了，她的脸不住地变着颜色。

"刘麻子杀了外公，刘飞强暴了我，我必须去报仇！你放了我吧！别连累了你……"我断续着咬牙切齿地说。

姐姐忽然倒了下去，我不知道她怎么了，抱着她喊道：

"姐—姐—你，你怎么了？你怎么了？"

我急了，叫了辆出租车，司机帮我把她抬上了汽车，朝永和医院飞奔而去。

医生说没啥大毛病，打打针吃点药就会好的，就这样挂上了吊瓶。

为了看护好姐姐，我陪她去了她的家里。在她的一再逼问下，我把所有的遭遇以及买枪杀死刘飞的事全盘说给了她，就这样哭一阵笑一阵的整整一个晚上。

也许姐姐天生就是照顾妹妹的人，她好像觉得自己比我大了许多岁一样地关心着我，也许她认为我的不幸是她的错，也许认为我太可怜的缘故，总是要抱着我这个和她相同重量，相同体积的妹妹，她是刚挂完针的病人，反而连倒水的机会都不让给我，我感动得几次流下了眼泪。

她劝我不要乱来，仇一定要报，但必须借助法律的力量，鲁莽会害自己的，让我无论如何都要听她的，我口里答应着，主意却一点没变。

也许姐姐见我情绪好了一点，这才把刘飞怎样拆散她和方成的恋情，又如何把她骗到手，刘飞如何阻止她去京都电视台，她认清刘飞后又如何逼刘飞的事说了出来，几乎连时间都记得那么清楚。我越听越生气，非但没有降低我报仇的怨恨，反而增添了我必须为姐姐出口气的决心和力量。

5

"香子，开门！我是老六。"

"来了。"我答应一声，扔下手里的眉笔拉开了门闩，老六兴冲冲地走了进来。

"有准了，难题全解决了，27日晚是刘飞的死期，而且不会留下任何蛛丝马迹，然后再收拾刘麻子。""看把你高兴的，有啥准了？刘飞可不是一般人那么容易对付！"我有点不相信地问道，也是有意遮掩我的暗自行动。

"真的，是个很周全的办法。"

"说说，什么办法？"

"别急，我有个要求，你必须服从，要不，我不讲！""说，只要报了仇，人都是你的，还有啥不能服从的呢！""我要的是心，不只是人！"

"别磅嗦了！我答应。"

我边和老六逗着嘴皮，心里边想着，老六只要有了更周密的报仇计划，我就可以不去见刘飞了，而且姓庞的那个副厅长的事儿是为了姐姐调去京都的，姐姐又明确告诉我她不去京都了，因为找到了我，说要让我下半辈子过上好日子，姐妹俩就住在一起。姐姐的主意反而增添了我要杀死刘飞的决心，刘飞不除，姐姐的日子就难安宁。我想着心事，老六见我心不在焉，又问道：

"想啥呢？没时间了，你还……"

"听着呢，你说，我保证执行。"我"啪"地来了个立正的动作，老六笑了。

"你今天就必须去你原来待过的火锅城应聘，那儿熟人多，明天就要上班，而且这几天不能离岗，晚上要和姐妹们住在一起。""为什么！怕我……老毛病又犯了，醋瓶子，现在还不是你的人，就这么的醋来醋去，我说你根本不会把我当常人看待，永远都是妓女，以后的日子可怎么过？"我装着生气了。

老六被逼急了，本来说话前就必须嚅动几下嘴唇才能说出口的习惯更明显了，连眼睛也急得眨巴了起来。

"不，不是这个，我是怕你被公安局怀疑上，要有人能证明你27日晚不在案发现场。""噢，是为这个！"我明白了。

老六见我答应了，一五一十地讲了他们的安排，尽管我不全懂他们说的天衣无缝的计划，却感觉成功的把握确实很大。我连续提问着疑点，老六都一一安排过了，真要按老六说的计划去执行，不要说他们去办，交给我也照样能致刘飞于死地。我更相信老六干这种事的能力。老六说完后匆匆离开了。

不大功夫，老六又返了回来，再次叮嘱我要马上去饭店，千万不能再和小莲花她们接近，免得事发后连带上我。

我高兴极了，复仇的日子终于来到了，我忙换上工作装，还是那次去京都陪那个大人物时的那件，下楼朝重庆老火锅城赶去。

我边走边想，心也绷紧了，既高兴又紧张，仇是可以报了，可万一露了马脚，老六必然会被连累上。一想到老六要出事我就不自觉地发慌，我知道自己已爱上了老六，可又不能不为外公报仇，更何况，杀了刘飞也是为社会除了一害，为姐姐出了口气。他有权有势，没人能惹得起他，也只能让他走这条路。

我的仇要报了，我也不会再进那种丑陋的卖身行道了，我可以堂堂正正地做人了，找个好心的男人，找个体贴我的男人过自己的小日子，或者离开这里，离开这个我原以为的"人间天堂"，有我的儿女，有我的家，有……可是……老六怎么办？我不是已答应了嫁给他吗？他爱我，他也疼我，可我能真的嫁给他那样的人吗？万一有一天案发了，我又该咋……虽然我顾虑着万一有什么闪失，虽然我不喜欢老六那副模样，心却一直被他的影子占据着，没给第三者留下任何空间，可我又不甘心嫁给他……我不敢再想了，心头的阴云又一次升了起来。

老六说的是对的，我必须去那个饭店，而且很快要搬离我住的地方，不能和小莲花她们接触，至少案发前不能，她们都是红太阳娱乐城的常客，少不了都会成为怀疑的对象，我的步子加快了。

重庆老火锅城的工作人员我全不认识了，转了半天也没见一个当初的姐妹，只好找门迎小姐询问：

"林总……"我忽然想起来了，林玉瑾早已回了单位，我的心又酸了，是我害了她，她现在不知怎么样了，什么时候……"你说什么，大姐？"门迎小姐忽然问道。

"噢！我是，是说饭店还招人吗？"

"招，一直在招，昨天还招了个女娃呢，你问问经理，在二楼的办公

室里。""谢谢，谢谢。"我边说边朝二楼办公室走去。

"香子，是香子！"忽然有人叫我的名字，好熟悉的声音，回头看时，却是东丽。她大步朝我走了过来，一抱搂住了我。

"你来干啥？"

"找林总，上班呗，不知道还用不用我！"我装着不知道林玉瑾已离开了这里，故意问道。

"别开玩笑了，一天两千元不挣，能看上一月几百元？我不信！"东丽随便一句话，我的心头又出现了当初的一幕，她不是又在挖苦我吗？这个女人咋还是这样！不管咋说，我也得和她搞好关系，自己的事自己知道。

"真的，我早已离开了那个行道，你不也一样吗！""不一样，我没有你的脸蛋好，挣不到钱，还得背上个臭名声。"我又被刺激了一下，尽量控制着自己的情绪。

"是的，都一样，那种不是人的日子，我不想过了。""咳！香子，就怨咱没文化，只能……"东丽的眼圈红了。

我忽然明白了过来，东丽并非有意这样说，她变了。

东丽领我上了二楼，我才知道经理办公室搬到了这里，老板是个男的。

"许总，我的朋友金香，一直在饮食行业做工，家里出了些事，停了一段时间，想回咱们火锅城上班。"东丽替我说了我没有准备的话。

老板抬起了头，看了我大半天后问道：

"叫什么名字，咋这么面熟，很像一个电视节目主持人！""香子，许总说你很像一个电视节目主持人，是像，我们还议论过呢。"东丽又抢了句。我知道他说的是姐姐，我没必要解释这些。

"好呀！只要能吃苦，欢迎，欢迎！"

我点了点头。

就这样，当晚我就搬进了姐妹们的宿舍，我的床对面住的还是东丽。

第十二章 重放的郁金香

1

我换下了门迎小姐中的一个。

十一点钟，是饭店上座的高峰期，我的两腿怎么也管不住了，全身软得没了力气，总想坐下来歇歇，时间也变慢了。我知道是长期生活习惯养成的不能适应一站十几个小时的原因，只好借助接送客人的机会走动走动打发时间。

尽管这样，我依然很兴奋，已成定局的报仇计划将马上完成，也许是感激老六，也许是对老六产生了爱意，思想老是抛锚，乱糟糟的没了头绪。一会儿是刘飞的影子，一会儿是老六的模样，一会儿是刘麻子被处死的镜头，一会儿又是外公血淋淋的惨状……更多的还是老六绕来绕去的影子。我不时地自问着：万一有个闪失，他不就是杀人犯了吗？杀人抵命，欠债还钱，老六……我为老六担心的紧张感越来越厉害，然而我又清楚地知道老六这样的人是不适合我的，可怎么也推不去他的存在。越是想努力赶走他的影子反而全成了他，对他的担心几乎超过了为外公的复仇愿望。老六的那句："女孩子谁都希望掀起她盖头的那只手早日出现"的话也不停地在大脑中闪动，似乎此刻我已进入了燃满红烛的洞房，用盖头遮掩着精心修饰过的娇容，期待着老六那双粗大的手朝我伸来，然后揭起盖头的一角……我的脸红了。

姐姐余姬的笑容又出现了，姐妹重逢时的那幕又涌上了心头。忽然产生了一种可怕的幻觉：老六、屈进，还有我，都被送上了刑场，姐姐余姬的哭声，一声声"香子"的凄惨叫声，我似乎看到了姐姐晕过去的情景，我的心猛地揪了一下，我努力控制着自己的情绪。

一群客人走入了大门，我忙招呼道：

"欢迎姐姐……"我忽然觉得说错了，忙改口：

"你好，欢迎光临！"

姐妹们投来了不解的目光。

"你叫谁姐姐？"

"认错人了。"我搪塞着，心里明白自己的心是乱了。

好不易太阳走入了地平线，可到下班时间还有三个多小时，借口去了卫生间歇歇腿。

一天终于结束了，躺在床上实在舒服，我感受到了好长时间已没有了的"享受"。奇怪的是，怎么也睡不着，闲下来的心便成了老六和姐姐的"演练"场，忽然又出现了想马上见到他们的愿望，有好多好多话要对他们说的愿望。最明显的还是推不去大难将临老六之身的恐惧感，似乎又有种感激老六的心理——是他帮我报了仇，他才是个真正的男子汉……一想到27日晚，兴奋、激动、担心反复在心头涌动：兴奋的是我忍辱负重终于有了结果，激动的是我很快就会告诉外公，说我为他报了仇，外公的阴灵会得到慰藉，我可以吐出那口压抑了多少年的怨气，狠狠地说声"冤怨终于了结了"！然而，这一切的背后，最怕的还是老六的祸福。

我怎么也睡不着，翻来覆去的。我告诉自己：我必须睡着！我强制自己进入睡眠，我拉灭了灯，蒙上了被子。

不一会儿，我又揭开了被子，拉亮了灯。

我又一次拉灭了灯。

东丽不大的呼噜声偏偏跟我过不去，吵得人心烦意乱，而且越来越凶。我爬起来推了推她，她翻了个身，像没吃饱一样地咂巴了几下嘴，说了句不清晰的话，呼噜又响了。

我连续投过去讨厌的目光，她依然继续着她的"呼噜"不让我入眠。我望着她起伏的胸脯，听着她坚持不懈的鼾声一阵高一阵低地打扰着我的心绪，实在熬不住了，憋气坐了起来：看你的呼噜能打多高！看着看着却笑了，生啥气呢，她又不知道。

我回到了被窝里，闭上双眼强制自己进入睡眠状态。

奇怪，明明我没熄灯，房子怎么突然黑了下来，我以为停电了，一把推开被子，想看看什么原因！猛地坐起，昏晕一下涌向大脑，像从空中掉下一样恐惧，耳边的风声越来越大，呼啸了起来，全身的神经也抽紧了。我怕极了，大喊着东丽的名字，同时能真切地看到东丽那香甜的睡梦，能听到她不断的呼噜声声，理也不理我一下。我似乎又明白自己是睡魇了。我紧抱双臂缩做了一团，"腾——哧"一声，掉在了件软绵绵的东西上，晃动了几下后稳定了下来。睁眼时，一双特大的手接住了我，恐惧感随之消失了。

我像只小小的蚂蚁一样走下了那只特大的掌心。

我惊呆了，眼前尽是些奇异的东西，心灵好像一下灌进了奇异的液体，凉凉的，像渴极后喝进了一碗清凉的水一样，传遍了全身的毛细血管，舒服极了。我朝前走去。

这里的人个个微笑着，亲切地问候着，友好和善，一言一行都以人为

先，和我生活的人间完全两样。我学着他们的行为打着招呼，询问我感兴趣的话题，他们说这里没有管人的人，没有欺侮人的人，更没有陷害人的人，圣洁得和天堂一样。

"请到这边来，尊贵的女士！"

我回头看时，是两个男人，黑衣长袍的男人，像似仁真道长，我想喊，他们却转身去了。我随了上去，绿阴后出现了片很大的建筑群，分不清偏殿主殿的建筑群，太大了。我进了大殿，和佛宫一样的大殿。精美的工艺，奇妙的构造，立体的图案，鲜活的鸟兽，完全一座艺术精品藏宫。我欣赏着，我赞叹着，却听到了银铃般的声音由远而近，很快溶入了我的脑际，走入脉络，穿越神经，朝着心脏、灵魂、血液渗了进去。不是麻木，不是酥软，是清爽，又不像是什么，说不清，洗刷，洗礼，洗心，洗脑……我好像脱离了自己的躯体，又不像是，灵魂似乎站在了自己的对面，和姐姐余姬站在了我的对面一样，审视着自己的那副躯壳，我的眼睛变成了一架透视器，躯体的任何一个污点显而易见。忽然，现出了全是我认识的人：血污裹头的外公，没见过面的妈妈，印象不深的父亲，姐姐余姬；出现了刘飞，刘麻子，派出所所长，刘老头，张副省长，田文理；又出现了张伯让，林玉瑾，四爷爷；姐姐怎么又搀和在了这里，还有乡民；最后又现出田皮条，那个可恶的老部长，段小凤，老六，东丽，小莲花……他们圆睁着两眼看着我，目光很复杂，各自撕揪着胸部，龇牙咧嘴地显露出不能自控的痛苦，又好像在说什么……我吓坏了，连声大喊着外公，却叫不出来，一点也喊不出来。慢慢地又传来了柔和动听，又有些浑厚的声音：

"糊涂的孩子们，奢望着满足的孩子们，争来斗去何时了？有折断的树，没折断的风；有穿透石的水，没有漂在水面的石。直剑易折，水砍不断。争者不足，让者有余，斗者自残，忍者更宽。破缸适补不适摔，疙瘩宜解不宜结。补则全，摔则毁，解则顺，结更节。火无碍则自旺，水无争则长流，狭而避，阔而平，甘愿低去，终从大海。海因容而腹旷，海因纳而胸博。宽人心自静，容人己自得，宽容人间人人，人人宽容人间，人间祥和，和谐方能容荣……"我聆听着，不自主地溶了进去。

我的筋骨紧抽着，躯体缩小着，越来越小，成了蚂蚁。心却在变大，灵魂从躯壳中脱离了出来，明显地脱离了，和心一起变化着，成了海洋，无边的海洋，又似蓝天，无际的蓝天。却似乎堵在了喉头，气憋得不能呼出。那种语言像根根银针直刺心肺，扎肝揪心，导遍全身！我忽地跃了起来，像从一潭清水中跃出的爽心，头脚全沐浴了般的轻松！世间的污垢、冤屈、仇怨，随水而去，我已不是自己，回到了童年，归真了本来。此刻，我感觉非常轻松。

那只大手又出现了，眼前的佛殿不见了，我再次被投向了空中，"呜——呜——"的声音直钻耳孔，又一次失去了知觉。"腾"的一下，我落在了床铺上。

我醒了，床铺似乎还在晃动着，又是一个梦，奇怪的梦。梦中的声音又出现了，我的身子紧抽了一下，"刷"的出了一身汗。

我想起了仁真道长早已说过的，"只可软取，不可硬来"的话，怎么和梦里的话一样呢？

我又想起了27日杀死刘飞的事，大脑一下闪现出了血淋淋的场面，刘飞的惨状，刘麻子的可悲，我和老六被公安局押赴刑场的情景，姐姐揪肝裂肺的惨叫……"轰"的一下，我的大脑炸开了花，天旋地转，心似起火，一切都乱了。我强制自己慢慢地静了下来，那种声音又出现了，我忽然喊出了声音。东丽睁开眼看了看我，又睡去了。我忙打开朱鸿给我的手提电话，拨通了老六的手机。

好长时间后，老六唔啦着不清晰的话道：

"喂！啥时候了，打什么电话？"

我没有马上回答，心又矛盾了起来，难道……

那种声音又出现了，我鼓足勇气说：

"我，香子。"

"啊！香子，出啥事了？"老六很惊诧，以为我出了什么事！

我忽然没有了主意，一句话也说不出来。

"香子，怎么了香子！"老六急了。

我想关掉手机，任老六去吧，杀刘飞也是为民除害，何必……那种声音又回旋了起来，仁真道长的影子也忽闪了出来。

我忽然不是自己，完全身不由己，说出了我认为该说的话。

"老六，求你了，别，别杀刘飞，求你了，千万别杀刘飞了，还有刘麻子。冤冤相报何时了呢？还有，告诉你们的弟兄们，别这样了，求你了！""香子，你怎么了？为—什—么—"老六嘶裂着喉头呐喊着。

"记住了，不要杀人了，要不，不然的话，我就去告，告发你……""垮"的一声，电话挂断了。

我以最快的速度收拾了行李，抱上我的郁金香匆匆离开了，我知道老六会马上赶过来。

我匆忙朝楼下走去，又好像什么东西拉扯着我的脚步，我明白这个宿舍里没有什么东西让我留恋，可我还是舍不得离去，我知道离去了老六会再也找不到我。

我站在楼梯的拐弯处，凝望着灰茫茫的夜空，痴视着昏沉沉的大街，不想走开，真的不想离开，多么希望此刻有人拦住我，多么希望老六的身影马上出现，从暗淡的夜幕中朝我跑来……那声音又出现了，我必须离开这里。

我仰起了头，启明星忽然异常明亮。

凌晨的清风绕着我洁净的身子，督促我朝晨曦中走去。

2

我离开了饭店，也逃离了那些我讨厌的地方和人，暂时住进了私家小旅馆，我不想让一个认识我的人见到我，我要走入另一个环境，属于真正的人间的环境，也不想再见到老六。

几天后，我在鱼脊路左侧租了间古老的民房。这里的房客全是来自乡下的打工者，一群群纯朴又憨厚的乡下打工者，我住在了二楼东侧靠边墙的房间里，开始了梦中的追求。

也许我已找不到原来的自己，看到和向往的全是美的东西。我常常这样想，人们之所以乐于对美的追求，正是美的魅力永恒不竭，像梦中教诲的那样，真善美会在每个灵魂中存在，再坏的人也有美的一面，再恶的人也有善的成份，再虚伪的人也有真诚的霎那，再歹毒的人也有怜弱护软的本性。假如把一群罪犯放在一起，一群杀人放火的罪犯集中在一起，共同观看一部惨无人道的影片，他们中间绝对不会有人同情剧中的险恶人物，都会为弱者打抱不平，为善美拍手称赞。所以，善美的希望依旧有它生存的大片土壤，依旧有它永恒的威力。

我回想着上人院那高高的台阶和院内缭绕的香火，千年古柏与精美的雕刻，晨起悠悠的钟声以及暮阳肃然的鼓乐，以其巨大的影响力使徒步登阶者仰敬崇拜，沁人心脾的钟声警示着周围的生灵，掏人肝肺的暮鼓震击着将至的夜色，把丑陋顽劣远弃，飘动不至的旌幡，在向人们提示着正义的永恒，那里，也许是善者生息的天堂圣地。

我明白了真与假辨析的法则原来就是时间，而权力和说教的暂时荣耀与那座为人崇敬的上人院，虽然经历了数千年的风风雨雨，它却依然是人们心目中永远追求和渴望的灯塔。

偶然的机会，我遇见了和我在饭店一起做门迎的小姐妹，从她的口里听到了老六多次找我的消息，最后一次是坐在轮椅上去的。我知道他是因我残的，可我只有同情和怜悯，却没有负罪的感觉，虽然我明白他和我一样是现实的受害者，他却不该选择以恶制恶的道路，他的残疾也是道德对他的惩罚，我必须远离他。

尽管我被老六的行为深深打动，也恨过自己，却从他的身上看到了我要追求的希望是那么的自信，凝重了我所选择的生命之道的决心。如果老六那样的人都能被我所感化的话，这个人间还有什么理由，什么样的丑陋不可放弃，不可以改变呢！

我又进了一家饭店做工，开始了我的生活。老板很器重我，不长时间便做了大领班。我自信我的能力，月薪很快长到了两千块，我很满足。

饭店的打工妹都是来自边远农村没文化的女孩子，月工资又那么微不足道，我尽力帮她们尽快地熟悉业务，以免被老板辞掉，对于她们这些没读过几天书的穷孩子来说，找个生存的路子实在不易，辞去就意味着失去生活来源，更谈不上给父母寄钱回去。

小玲是来自四川蓬安县山区的女孩子。我突然发现她连续出错，神不守舍，她来饭店工作才不到一个月，这样会很快被辞退的。我和她谈心，她却伤心地哭了。

小玲的父亲得了肝癌，家贫无钱治疗，上班又那么几天，哪来钱为父亲治病呢！她也曾有过卖身救父的想法，我阻止了她，给了三千元并帮她邮寄了回去，感动得她流下眼泪。我安慰她。我想人要有爱心，只有相互献出爱心才能轻松地生活下去。我虽然存了十几万元，我好像觉得这些钱不是我的一样，尽管全是眼泪换来的，我也毫不吝啬地用在了我认为应该做的事上。

那个奇怪的梦改变了我，可刘麻子和刘飞的影子依然不时在脑海里出现，愧对外公的心依然扎刺得我心痛。我强制自己忘掉这一切，忘掉所有的从前，忘掉那些不该的尔虞我诈，相互残斗，视所有的丑恶只是些可笑的童话，然而却依旧地时隐时现。

我学着做"软"人，和外公说的一样把自己完全变成了一个"软"人，别人说我什么我不在乎，别人骂我什么我无所谓，就连毫无根据的栽赃我也一笑了之，我成了个与世无争的"愚笨"儿，"弱智"儿。

我的行为引来了周围人不解的目光，人们说我傻，说我想当英雄，说我是蜗牛耕田——白费力。我不以为然，依旧坚持我的为人之道，希望能打动他们，我相信总有一天他们会明白——于金香是枝真纯的郁金香！

我的生活越来越充实，慢慢地，没有了苦恼，没有了烦心事，因为我不和他人争执什么，不与他人论少嫌多，那句古训"不为名利一身轻"就是我轻松的原因。我唯一的自私就是把偏爱用在了我的郁金香花上，看见它我就开心，全成了悦容笑意。我期待着它的花蕾尽快开放，期盼着盛开的那天把香气散发给人间。

我好不容易找到了段小凤的婆婆，这位小凤死后留下的孤苦伶仃的老人，无人照顾。我为老人结实的身体庆幸，承担起她生活的所需。

就这样，我为我周围的人做着我认为该做的事，一步一步走着我自己的路。

慢慢的，周围出现了拥护的人，和我一起为双目失明的老人做着洗身

擦背的事，给盲人讲故事，或者读他们喜欢听的小说。为没人照顾的老人送去力所能及的温馨，为我周围所有的人做着连他们甚至也理解不了的"傻"事。

只要我能听到他人需要帮助的消息，尽可能帮他们办到，慢慢地，形成了风气，我也赢得了好心人的赞扬与掌声。

我的生活越来越充实，心也越来越坦荡，和我的郁金香一模一样无忧无虑，一样地不断长出新的苗子，结出实重的花蕾，为这个人间把芳香散发。

3

我的郁金香就是我的希望，我期盼着一个个花蕾尽快开放，期盼着它把芳香发散，更期盼这个人间早日变成郁金香的花园。

我为郁金香能茁壮成长做着最大努力，希望它的幼苗不断增多，花蕾不断生成，花朵不断绽放，花香散向周围，把它本能的，特有的，其它花所不及的芬芳发放给这个人间，让人间充满花一样的祥和，花一样的美好与和谐。

郁金香花开了，共九朵，我庆幸它预示了九九常在的愿望，预示了我的选择的正确与恒久。我感谢它给了我好兆头，亲吻着与我相依为命的它。

我是从报纸上看到郁金香花展，和郁金香特有缘分的我高兴极了。相信我的郁金香一定能在众多的花中夺魁。我很自信，明天一大早就去，抱上我美丽的郁金香去参展，它那灿烂的球样花朵，素丽清雅的叶子，刚劲挺拔的茎秆，绚丽多彩且独一无二的气质，它才堪称百花皇后，准会让所有的花无地自容！

我不在乎花展会上品种繁多的花种，我不在乎花展会多形异状的形态，更不在乎品类的特别与优长：水仙花型的奇特润雅，芳香迷人；风信子的瓣连紧凑，馨香四溢；葡萄风信的早开期长、毛茛花的姿态万千、贝母球的……都不能和我的郁金香的茁壮与纯粹相比！

第二天，我特别地打扮了一番，对着镜子照了照自己，忽然发现和进城前一样漂亮，一样清纯，一样天真快乐，只是多了些成熟的味道。

我一路小跑去了公园。

每朵郁金香都像一个人的脑袋，高兴地，开心地，无牵无挂地，轻松自如地相互拥戴，相互依赖地表白着自己的情怀。平等地，无欺地，互容地和平共处着。我期盼着人间也会有一天和郁金香一样，成为人间花园！

我被那座花山吸引了过去，我赞叹着花山的宏伟气势，欣赏着花山的别致造型，重叠出了绮丽又似乎威严的气势，象征了至高无上的权力和尊贵。我朝花山跑了过去，走近的时候，才发现是人工堆积起来的。一盆一盆如紫禁城下那块块砖头拼凑而成一样。顶端的那排花格外绚丽。我端下了一盆最美的放在地上，我要和我的郁金香比一比哪个更娇艳，哪个更芳香四射。

突然，从远处跑来了几个孩子，跑在后面的小女孩气喘吁吁，看上去已经跑不动了。我对她说："孩子，慢一点！"话音未落，那孩子穿着红皮鞋的脚一下子绊在了那花盆上，她重重地摔在地上，刚巧打碎了那盆郁金香，我赶紧扶起孩子，小姑娘满不在乎地一笑，拍拍裤子上的土就跑了。望着那一地落红，我又心痛又心慌。那一瞬间，我不知道眼前发生了什么事，脑子一片空白。花架上出现了一个黑洞，身后传来行人的谈笑声，我毫不犹豫地端起我那盆"皇后"摆上去，它是那么绚丽，总领群芳，它又是那么安详，与所有的郁金香融为一体，仿佛一支山歌在蓝天下轻轻地合唱。

"我就喜欢那盆，刚摆上去的那盆，"一个游客对她的同伴说："那花淡淡的杏色，多漂亮，多干净啊！"我依依不舍地又看了一眼"皇后"，也许，它本来就属于这里。我转身走向公园的深处，没人知道这里打了一盆花，也没人知道我又摆上了一盆花。人们看见的是一个心情悠悠的赏花人，一个干干净净的女孩自花丛中走过。

这就是于金香的故事，一个没有说完的故事。那些伤害过她的男人怎么样了？那些关心她、帮助过她的人们又在哪里？还有姐姐玉香怎么样了……已经到了晚饭的时候，我不忍心再让她讲下去，起身和她告别。我说如果她愿意，那或许是下一本书要讲的故事。她笑笑，没有回答。

我走出院子的时候，又一次看见了那个神圣的象形物，高悬在房脊的正中。

2003年3月初稿

2004年12月定稿